110年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專題分析

110年8月

目錄

第一章、勞動及就業.....1

臺南市外籍人士工作概況分析.....2

第二章、教育及文化.....36

109學年度臺南市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分析.37

第三章、警政及消防.....76

臺南市毒品危害概況分析.....77

第四章、社會福利.....112

109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分析.....113

第五章、農林漁牧.....155

在地好農109年臺南市農作物生產量概況.....156

第六章、環保及綠能.....201

109年臺南市降雨量及水庫概況.....202

第七章、家庭收支.....234

109年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分析.....235

第一章、勞動及就業

分析名稱：

臺南市外籍人士工作概況分析

統 計 應 用 分 析 報 告

臺南市外籍人士工作概況分析

TAINAN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 年 10 月

摘　　要

本市移工現況: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較 108 年底 61,610 人，減少 676 人，下降 1.10%；109 年底本市產業移工人數為 44,466 人，較 108 年底 44,585 人，減少 119 人，下降 0.27%；109 年底本市社福移工人數為 16,468 人，較 108 年底 17,025 人，減少 557 人，下降 3.27%。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以越南 22,423 人最多，占 36.80%，印尼 18,449 人次之，占 30.28%，菲律賓 14,936 人再次之，占 24.51%再次之，泰國 5,126 人最少，占 8.41%。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其中男性 32,268 人，占 52.96%，女性 28,666 人，占 47.04%

◎男性 109 年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32,624 人相比，減少 356 人，下降 1.09%；與 105 年底 26,922 人相比，增加 5,346 人，上升 19.86%；女性 109 年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28,986 人相比，減少 320 人，下降 1.10%；與 105 年底 28,796 人相比，減少 130 人，下降 0.45%。

全國各縣市移工現況:

◎109 年底全國移工人數為 709,123 人，較 108 年底 718,058 人，減少 8,935 人，下降 1.24%；其中產業移工人數為 457,267 人，較 108 年底 456,601 人，增加 666 人，上升 0.15%；社福移工人數為

251,856 人，較 108 年底 261,457 人，減少 9,601 人，下降 3.67%。

◎比較 109 年底全國移工人數，主要集中於六都，其中以桃園市 116,204 人最多，臺中市 104,483 人次之，新北市 96,125 人再次之，連江縣 200 人最少，本市 60,934 人，六都及全國皆排名第五。

◎109 年底全國移工人數為 709,123 人，以印尼 263,358 人最多，占 37.14%，越南 236,835 人次之，占 33.40%，菲律賓 150,786 人再次之，占 21.26%，馬來西亞 8 人最少，占 0.00%。

本市外國專業人員現況:

◎109 年底本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1,365 人，其中男性 1,093 人，占 80.07%；女性 272 人，占 19.93%，較 108 年底 1,266 人，增加 99 人，上升 7.82%；較 106 年底 918 人，增加 447 人，上升 48.69%。

◎109 年底本市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732 人最多，占 53.63%，以從事履約 320 人次之，占 23.44%，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5 人最少，占 0.37%。

全國各縣市外國專業人員現況:

◎109 年底全國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36,852 人，其中男性 27,527 人，占 74.70%；女性 9,325 人，占 25.30%，較 108 年底 31,125 人相比，增加 5,727 人，上升 18.40%；較 106 年底 28,563 人相比，增加 8,289 人，上升 29.02%。

◎109 年底全國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22,441 人最多，占 60.89%，履約 5,033 人次之，占 13.66%，以從事補習班語文教師

工作 4,498 人再次之，占 12.21%，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159 人最少，占 0.43%。

目錄

壹、前言.....1

貳、本市移工現況.....2

一、本市移工按類別分.....2

二、本市移工按國籍分.....6

三、本市移工按性別分.....10

參、全國各縣市移工現況.....12

一、全國各縣市移工按類別分.....12

二、全國各縣市移工按國籍分.....17

肆、本市外國專業人員現況.....20

伍、全國各縣市外國專業人員現況.....23

陸、結語.....28

壹、前言

近年來因臺灣少子化及人口老化，導致各產業勞動力需求上升，我國為緩解勞動力缺乏問題，除了積極培育人才外，更致力於延攬各國人才。外籍人士來臺工作者可分為「產業及社福移工」及「外國專業人員」兩類，我國於 78 年引進第一批外國籍移工，後因各種產業的需求，逐次放寬可引進外國移工的行業種類，以穩定企業經營及解決基層人力不足的問題；並自 93 年起由勞動部成立單一服務窗口專責辦理外國專業人員聘僱及管理業務，以減少外國人來臺工作障礙，吸引更多有技術、資本可投資的國際專業人員，以提升我國競爭力。

另期望藉由舉辦各種相關活動，使這些離鄉背井的外籍人士能更快融入社會，如本市 109 年 10 月至 11 月於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辦理「移工管理人員法令宣導會」共 2 場次，講授人口販運防治、就業服務法、勞動基準法、移工管理相關法令及實務及心理舒壓等課程及 109 年 9 月間辦理「臺南市國際勞動一家親聯誼活動」共 2 場次，於活動中宣導相關勞工法令，計 357 名本國勞工、移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移工服務人員參加，以期打造和諧勞動力市場。且因應 COVID-19 及非洲豬瘟疫情影響，本市為穩定疫情並協助各業渡過危機，加強實施移工防疫宣導及追蹤督促，實施稽查暨宣導件數 110 年累計至 9 月底共 15,968 件，平均每月為 1,774 件。

本篇分析係彙整本市(縣市合併後)之外籍人士統計資料，為了解本市外籍人士工作概況，主要就「產業及社福移工」及「外國專業人員」兩大類進行探討分析，除了觀察 109 年本市現況及歷年趨勢，並與全國及各縣市比較，以供施政參考。

貳、本市移工現況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較 108 年底 61,610 人，減少 676 人，下降 1.10%；109 年底本市產業移工人數為 44,466 人，較 108 年底 44,585 人，減少 119 人，下降 0.27%；109 年底本市社福移工人數為 16,468 人，較 108 年底 17,025 人，減少 557 人，下降 3.27%。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以越南 22,423 人最多，占 36.80%，印尼 18,449 人次之，占 30.28%，菲律賓 14,936 人再次之，占 24.51%再次之，泰國 5,126 人最少，占 8.41%。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其中男性 32,268 人，占 52.96%，與 108 年底 32,624 人相比，減少 356 人，下降 1.09%；與 105 年底 26,922 人相比，增加 5,346 人，上升 19.86%；女性 28,666 人，占 47.04%，與 108 年底 28,986 人相比，減少 320 人，下降 1.10%；與 105 年底 28,796 人相比，減少 130 人，下降 0.45%。

一、本市移工按類別分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較 108 年底 61,610 人，減少 676 人，下降 1.10%；較 100 年底 31,120 人，增加 29,814 人，上升 95.80%，觀察近 10 年數據，移工人數由 101 年底持續上升，至 103 年底增加 9,328 人最多，接著增加幅度開始下降，至 109 年底全球 COVID-19 疫情升溫，因我國防疫政策及移工母國(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陸續實施國境管制影響，首度呈現負成長。為減緩人力短缺影響並減少人員跨境流動，勞動部通令移工工作許可期可於期滿後自動延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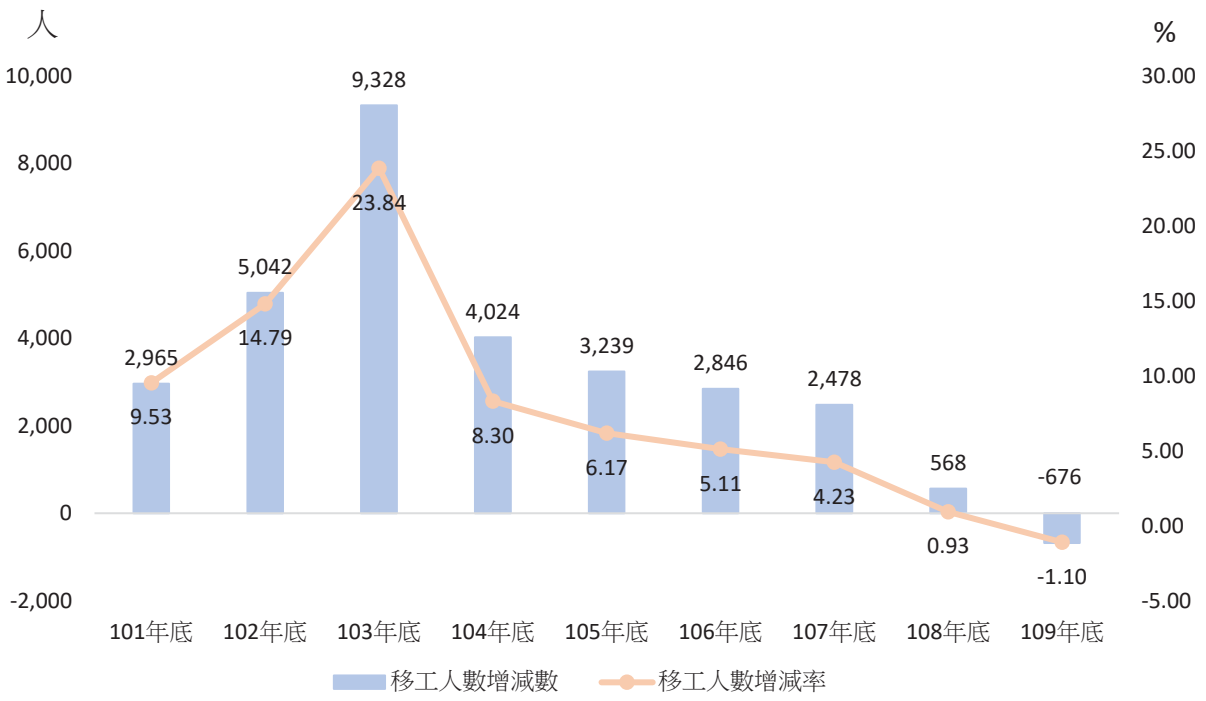

圖 2-1 臺南市歷年移工增減數及增減率

移工依類別可分為產業移工及社福移工，產業移工是指受聘僱從事農、林、漁、牧、製造、營建工程等；社福移工則是指受聘僱從事家庭幫傭及看護工作等，本市以產業移工占多數。

109 年底本市產業移工人數為 44,466 人，較 108 年底 44,585 人，減少 119 人，下降 0.27%；較 100 年底 19,506 人，增加 24,960 人，上升 127.96%，109 年底產業移工中以從事製造業 43,950 人最多，占 98.84%；營建工程業 328 人次之，占 0.74%；農、林、漁、牧業 188 人最少，占 0.42%。

109 年底本市社福移工人數為 16,468 人，較 108 年底 17,025 人，減少 557 人，下降 3.27%；較 100 年底 11,614 人，增加 4,854 人，上升 41.79%，109 年底社福移工人中以從事看護工 16,408 人最多，占 99.64%；家庭幫傭 60 人最少，占 0.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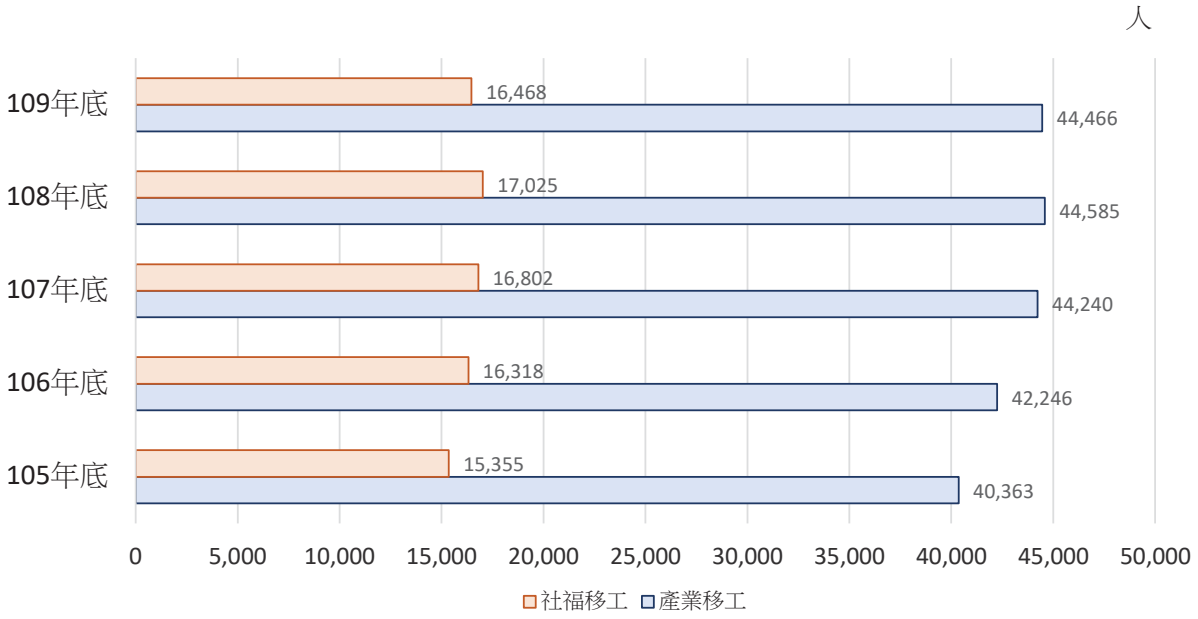

圖 2-2 臺南市近五年移工人數依類別分

表 2-1 臺南市歷年移工按類別分

單位：人

年底別	總計	類別						
		產業移工	農、林、漁、牧業	製造業	營建工程業	社福移工	看護工	家庭幫傭
100年底	31,120	19,506	51	19,364	91	11,614	11,564	50
101年底	34,085	21,870	50	21,654	166	12,215	12,157	58
102年底	39,127	26,234	76	26,017	141	12,893	12,829	64
103年底	48,455	34,681	86	34,386	209	13,774	13,709	65
104年底	52,479	38,087	80	37,750	257	14,392	14,332	60
105年底	55,718	40,363	86	40,072	205	15,355	15,298	57
106年底	58,564	42,246	120	42,015	111	16,318	16,262	56
107年底	61,042	44,240	131	44,022	87	16,802	16,738	64
108年底	61,610	44,585	162	44,046	377	17,025	16,966	59
109年底	60,934	44,466	188	43,950	328	16,468	16,408	60
與108年底比較(人)	-676	-119	26	-96	-49	-557	-558	1
與108年底比較(%)	-1.10	-0.27	16.05	-0.22	-13.00	-3.27	-3.29	1.69
與100年底比較(人)	29,814	24,960	137	24,586	237	4,854	4,844	10
與100年底比較(%)	95.80	127.96	268.63	126.97	260.44	41.79	41.89	20.00

資料來源：勞動部。

二、本市移工按國籍分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以越南 22,423 人最多，占 36.80%，印尼 18,449 人次之，占 30.28%，菲律賓 14,936 人再次之，占 24.51%再次之，泰國 5,126 人最少，占 8.41%。

各國移工與 108 年底相比，除了越南增加 1,146 人以外，上升 5.39%，餘三個國家皆下降，以印尼減少 1,043 人最多，下降 5.35%。與 100 年底相比，除了泰國人數減少 1,874 人外，下降 26.77%，餘三個國家皆上升，以越南增加 15,233 人最多，上升 211.86%。

表 2-2 臺南市歷年移工按國籍分

單位：人

年底別	總計	國籍			
		印尼	菲律賓	泰國	越南
100年底	31,120	10,731	6,199	7,000	7,190
101年底	34,085	12,293	7,450	6,456	7,886
102年底	39,127	14,403	8,515	5,495	10,714
103年底	48,455	15,900	13,535	5,129	13,891
104年底	52,479	16,881	14,309	4,925	16,364
105年底	55,718	17,406	15,691	5,079	17,542
106年底	58,564	18,080	15,468	5,272	19,744
107年底	61,042	18,799	15,479	5,352	21,412
108年底	61,610	19,492	15,469	5,372	21,277
109年底	60,934	18,449	14,936	5,126	22,423
與108年底比較(人)	-676	-1,043	-533	-246	1,146
與108年底比較(%)	-1.10	-5.35	-3.45	-4.58	5.39
與100年底比較(人)	29,814	7,718	8,737	-1,874	15,233
與100年底比較(%)	95.80	71.92	140.94	-26.77	21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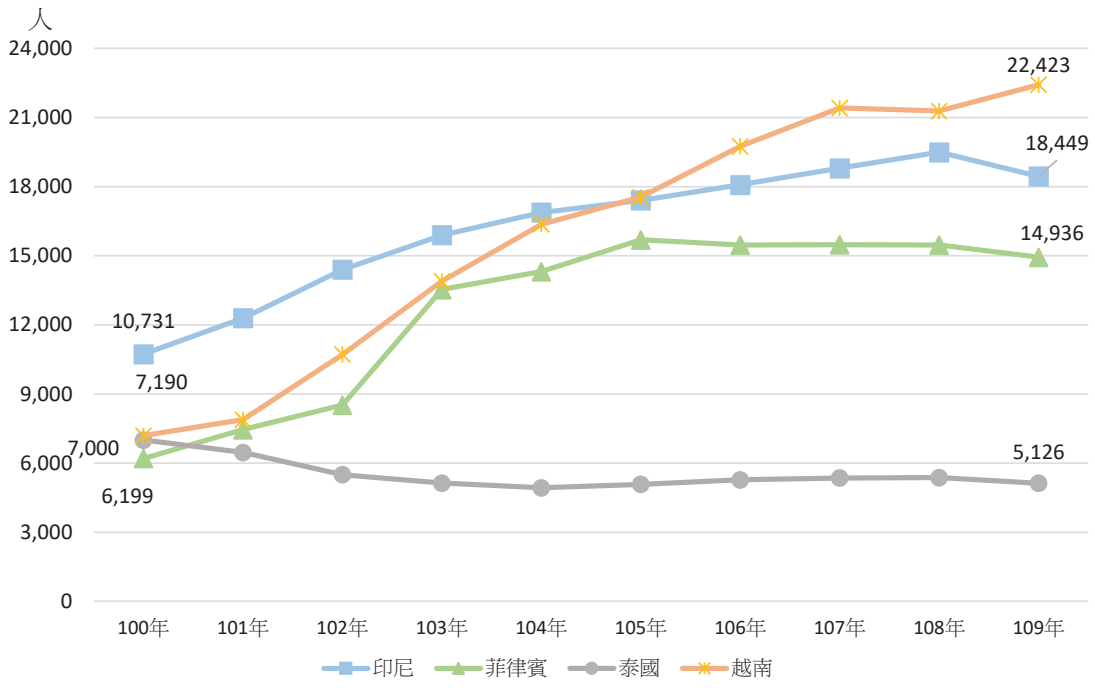

圖 2-3 臺南市歷年移工人數依國籍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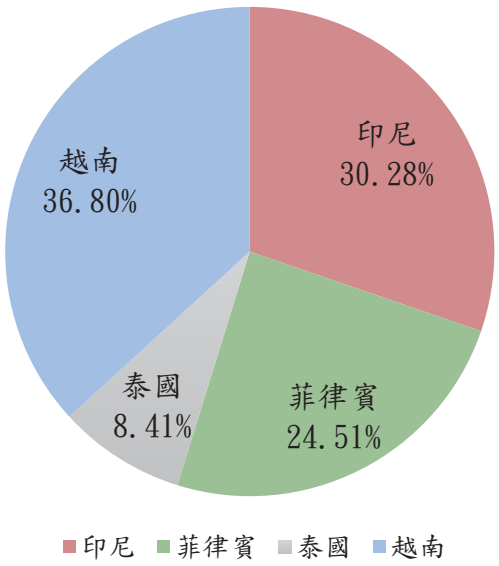

圖 2-4 臺南市 109 年移工人數依國籍分

觀察近 10 年移工人數，100 年底以印尼 10,731 人最多，占 34.48%，越南 7,190 人次之，占 23.10%，泰國 7,000 人再次之，占 22.49%，菲律賓 6,199 人最少，占 19.92%，印尼人數略多於其他三個國家，各國移工人數相差不大，但隨著各國經濟成長速度及對移工輸出政策的不同，泰國移工人數 101 年底開始減少，至 109 年底已剩下 5,126 人，反觀印尼、菲律賓及越南移工人數增加，以越南上升約 3.11 倍最多。

109 年底本市產業移工人數為 44,466 人，以越南 19,685 人最多，占 44.27%，菲律賓 13,516 人次之，占 30.40%，印尼 6,156 人再次之，占 13.84%，泰國 5,109 人最少，占 11.49%。

各國產業移工與 108 年底相比，除了越南增加 973 人外，上升 5.20%，餘三個國家皆下降，以菲律賓減少 462 人最多，下降 3.31%。與 100 年底相比，除了泰國人數減少 1,864 人外，下降 26.73%，餘三個國家皆上升，以越南增加 14,508 人最多，上升 28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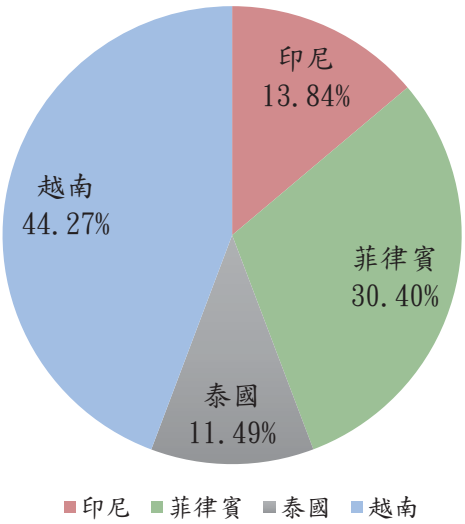

圖 2-5 臺南市 109 年產業移工依國籍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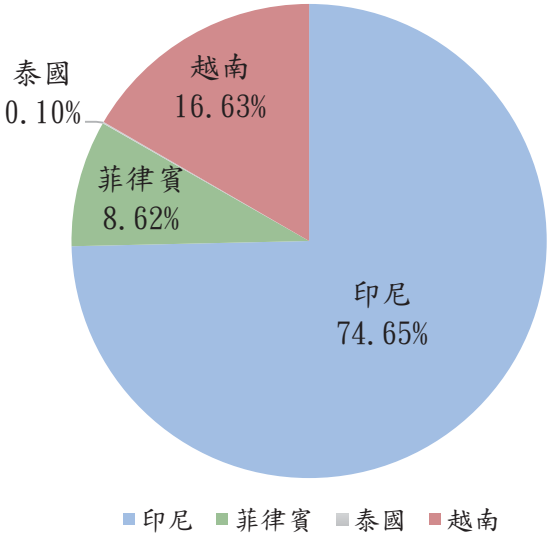

圖 2-6 臺南市 109 年社福移工依國籍分

109 年底本市社福移工人數為 16,468 人，以印尼 12,293 人最多，占 74.65%，越南 2,738 人次之，占 16.63%，菲律賓 1,420 人再次之，占 8.62% 再次之，泰國 17 人最少，占 0.10%。

各國社福移工與 108 年底相比，以越南增加 173 人最多，上升 6.74%，印尼減少 661 人最多，下降 5.10%。與 100 年底相比，除了泰國人數減少 10 人外，下降 37.04%，餘三個國家皆上升，以印尼增加 3,613 人最多，上升 41.62%。

表 2-3 臺南市歷年移工按國籍及類別分

單位：人

年底別	總計	類別及國籍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印尼	菲律賓	泰國	越南		印尼	菲律賓	泰國	越南
100年底	31,120	19,506	2,051	5,305	6,973	5,177	11,614	8,680	894	27	2,013
101年底	34,085	21,870	2,802	6,573	6,430	6,065	12,215	9,491	877	26	1,821
102年底	39,127	26,234	4,133	7,676	5,471	8,954	12,893	10,270	839	24	1,760
103年底	48,455	34,681	5,006	12,489	5,107	12,079	13,774	10,894	1,046	22	1,812
104年底	52,479	38,087	5,498	13,116	4,903	14,570	14,392	11,383	1,193	22	1,794
105年底	55,718	40,363	5,591	14,246	5,056	15,470	15,355	11,815	1,445	23	2,072
106年底	58,564	42,246	5,703	13,963	5,245	17,335	16,318	12,377	1,505	27	2,409
107年底	61,042	44,240	6,128	13,945	5,335	18,832	16,802	12,671	1,534	17	2,580
108年底	61,610	44,585	6,538	13,978	5,357	18,712	17,025	12,954	1,491	15	2,565
109年底	60,934	44,466	6,156	13,516	5,109	19,685	16,468	12,293	1,420	17	2,738
與108年底比較(人)	-676	-119	-382	-462	-248	973	-557	-661	-71	2	173
與108年底比較(%)	-1.10	-0.27	-5.84	-3.31	-4.63	5.20	-3.27	-5.10	-4.76	13.33	6.74
與100年底比較(人)	29,814	24,960	4,105	8,211	-1,864	14,508	4,854	3,613	526	-10	725
與100年底比較(%)	95.80	127.96	200.15	154.78	-26.73	280.24	41.79	41.62	58.84	-37.04	36.02

資料來源：勞動部。

三、本市移工按性別分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其中男性 32,268 人，占 52.96%，女性 28,666 人，占 47.04%，按性別分，男性 109 年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32,624 人相比，減少 356 人，下降 1.09%；與 105 年底 26,922 人相比，增加 5,346 人，上升 19.86%；女性 109 年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28,986 人相比，減少 320 人，下降 1.10%；與 105 年底 28,796 人相比，減少 130 人，下降 0.45%。

109 年底本市產業移工人數為 44,466 人，其中男性 32,207 人，占 72.43%，女性 12,259 人，占 27.57%，按性別分，男性 109 年產業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32,562 人相比，減少 355 人，下降 1.09%；與 105 年底 26,870 人相比，增加 5,337 人，上升 19.86%；女性 109 年產業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12,023 人相比，增加 236 人，上升 1.96%；與 105 年底 13,493 人相比，減少 1,234 人，下降 9.15%。

109 年底本市社福移工人數為 16,468 人，其中男性 61 人，占 0.37%，女性 16,407 人，占 99.63%，按性別分，男性 109 年社福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62 人相比，減少 1 人，下降 1.61%；與 105 年底 52 人相比，增加 9 人，上升 17.31%；女性 109 年社福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16,963 人相比，減少 556 人，下降 3.28%；與 105 年底 15,303 人相比，增加 1,104 人，上升 7.21%。

表 2-4 臺南市近五年移工按類別及性別分

單位：人

年底別	總計	性別		類別					
		男	女	產業移工	男	女	社福移工	男	女
105年底	55,718	26,922	28,796	40,363	26,870	13,493	15,355	52	15,303
106年底	58,564	28,848	29,716	42,246	28,793	13,453	16,318	55	16,263
107年底	61,042	31,331	29,711	44,240	31,265	12,975	16,802	66	16,736
108年底	61,610	32,624	28,986	44,585	32,562	12,023	17,025	62	16,963
109年底	60,934	32,268	28,666	44,466	32,207	12,259	16,468	61	16,407
與108年底比較(人)	-676	-356	-320	-119	-355	236	-557	-1	-556
與108年底比較(%)	-1.10	-1.09	-1.10	-0.27	-1.09	1.96	-3.27	-1.61	-3.28
與105年底比較(人)	5,216	5,346	-130	4,103	5,337	-1,234	1,113	9	1,104
與105年底比較(%)	9.36	19.86	-0.45	10.17	19.86	-9.15	7.25	17.31	7.21

資料來源：勞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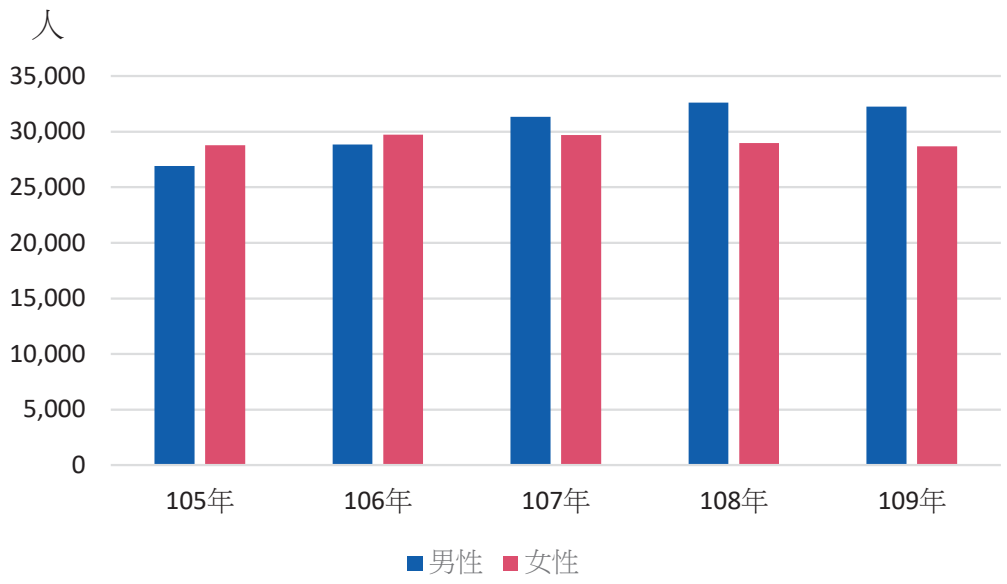

圖 2-7 臺南市近五年移工依性別分

參、全國各縣市移工現況

◎109 年底全國移工人數為 709,123 人，較 108 年底 718,058 人，減少 8,935 人，下降 1.24%；其中產業移工人數為 457,267 人，較 108 年底 456,601 人，增加 666 人，上升 0.15%；社福移工人數為 251,856 人，較 108 年底 261,457 人，減少 9,601 人，下降 3.67%

◎109 年底全國移工人數為 709,123 人，以印尼 263,358 人最多，占 37.14%，越南 236,835 人次之，占 33.40%，菲律賓 150,786 人再次之，占 21.26%，馬來西亞 8 人最少，占 0.00%。

一、全國各縣市移工按類別分

109 年底全國移工人數為 709,123 人，較 108 年底 718,058 人，減少 8,935 人，下降 1.24%；較 105 年底 624,768 人，增加 84,355 人，上升 13.50%，觀察近 5 年數據，移工人數由 105 年底開始持續上升， 106 年底增加 51,374 人最多，上升 8.22%，增加幅度逐年下降，至 109 年底開始呈現負成長。

比較109年底全國移工人數，主要集中於六都，其中以桃園市116,204人最多，臺中市 104,483 人次之，新北市 96,125 人再次之，連江縣 200 人最少，本市 60,934 人，六都及全國皆排名第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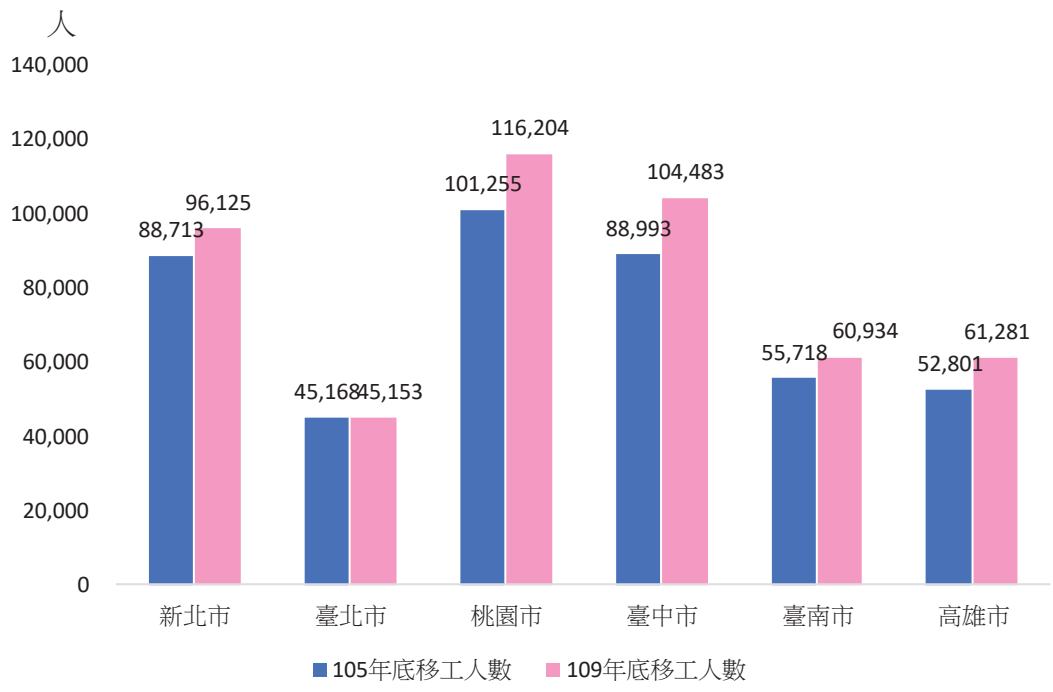

圖 3-1 六都移工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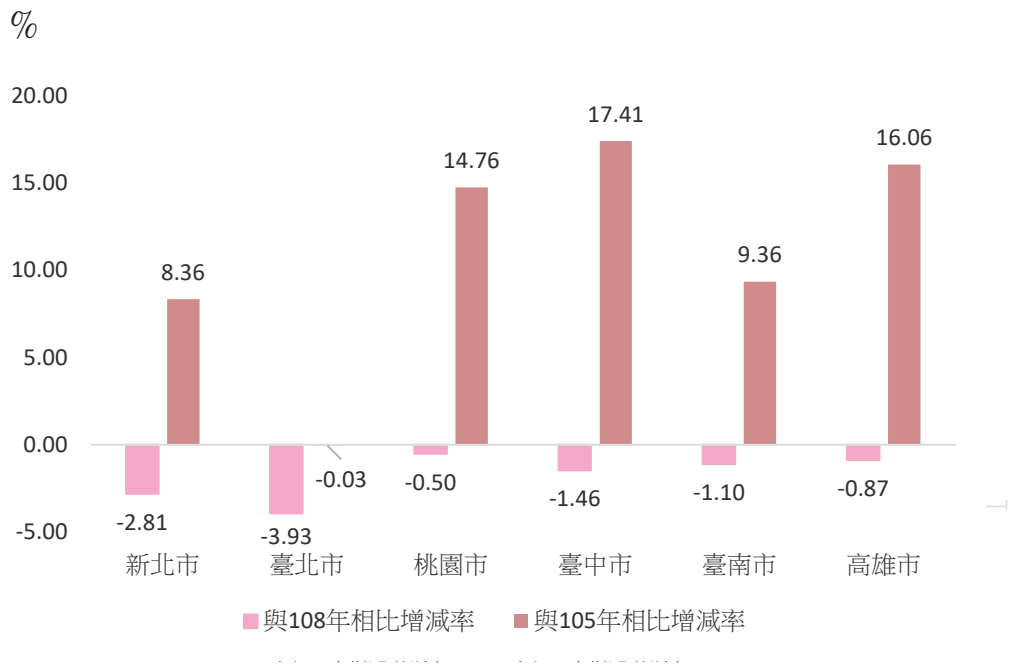

圖 3-2 六都移工增減率

與去年相比，移工增減率以新竹市上升1.92%最多，雲林縣上升1.55%次之，新竹縣上升 1.11%再次之，以澎湖縣下降 9.06%最多，本市下降1.10%，居六都排名第3位，全國排名第9位；與105年相比，移工增減率以新竹市上升28.64%最多，雲林縣上升25.75%次之，連江縣上升21.95%再次之，以花蓮縣下降5.37%最多，本市上升9.36%，居六都排名第4位，全國排名第16位。

表 3-1 全國近五年移工人數

單位：人、%

縣市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與108年相比		與105年相比	
						增減數	增減率	增減數	增減率
全國	624,768	676,142	706,850	718,058	709,123	-8,935	-1.24	84,355	13.50
新北市	88,713	94,597	98,539	98,903	96,125	-2,778	-2.81	7,412	8.36
臺北市	45,168	45,936	46,594	46,999	45,153	-1,846	-3.93	-15	-0.03
桃園市	101,255	110,756	113,713	116,784	116,204	-580	-0.50	14,949	14.76
臺中市	88,993	98,622	105,775	106,026	104,483	-1,543	-1.46	15,490	17.41
臺南市	55,718	58,564	61,042	61,610	60,934	-676	-1.10	5,216	9.36
高雄市	52,801	57,358	60,796	61,817	61,281	-536	-0.87	8,480	16.06
宜蘭縣	12,303	13,309	13,723	13,706	12,994	-712	-5.19	691	5.62
新竹縣	25,471	28,226	28,812	28,838	29,157	319	1.11	3,686	14.47
苗栗縣	19,696	21,636	21,368	22,876	22,589	-287	-1.25	2,893	14.69
彰化縣	48,538	53,326	56,280	57,232	57,679	447	0.78	9,141	18.83
南投縣	11,286	12,198	12,927	13,588	13,500	-88	-0.65	2,214	19.62
雲林縣	16,882	18,367	19,707	20,904	21,229	325	1.55	4,347	25.75
嘉義縣	10,842	12,074	12,945	13,275	13,050	-225	-1.69	2,208	20.37
屏東縣	13,048	14,147	15,297	15,906	15,844	-62	-0.39	2,796	21.43
臺東縣	2,367	2,402	2,419	2,468	2,366	-102	-4.13	-1	-0.04
花蓮縣	6,067	6,302	6,397	6,083	5,741	-342	-5.62	-326	-5.37
澎湖縣	2,973	3,234	3,299	3,322	3,021	-301	-9.06	48	1.61
基隆市	5,362	5,882	6,149	6,306	6,219	-87	-1.38	857	15.98
新竹市	12,855	14,421	16,082	16,225	16,537	312	1.92	3,682	28.64
嘉義市	3,370	3,631	3,779	3,874	3,736	-138	-3.56	366	10.86
金門縣	896	972	1,017	1,102	1,081	-21	-1.91	185	20.65
連江縣	164	182	190	214	200	-14	-6.54	36	21.95

資料來源：勞動部。

109 年底全國產業移工人數為 457,267 人，較 108 年底 456,601 人，增加 666 人，上升 0.15%；較 105 年底 387,477 人，增加 69,790 人，上升 18.01%，觀察近 5 年數據，產業移工人數由 105 年底開始逐年上升。

比較 109 年底全國產業移工人數，發現產業移工以桃園市 94,986 人最多；臺中市 78,113 人次之；新北市 54,415 人再次之；連江縣 74 人最少，本市 44,466 人，六都排名第 4，全國排名第 5，

109 年底全國社福移工人數為 251,856 人，較 108 年底 261,457 人，減少 9,601 人，下降 3.67%；較 105 年底 237,291 人，增加 14,565 人，上升 6.14%，觀察近 5 年數據，移工人數由 105 年底開始持續上升，至 109 年底開始呈現負成長，推測可能與疫情影響有關。

比較 109 年底全國社福移工人數，發現社福移工主要集中於六都，其中以臺北市 42,085 人最多；新北市 41,710 人次之；臺中市 26,370 人再次之；連江縣 126 人最少，本市 16,468 人，六都及全國皆排名第六。

觀察六都產業及社福移工概況發現，除了臺北市社福移工多於產業移工，其他六都皆以產業移工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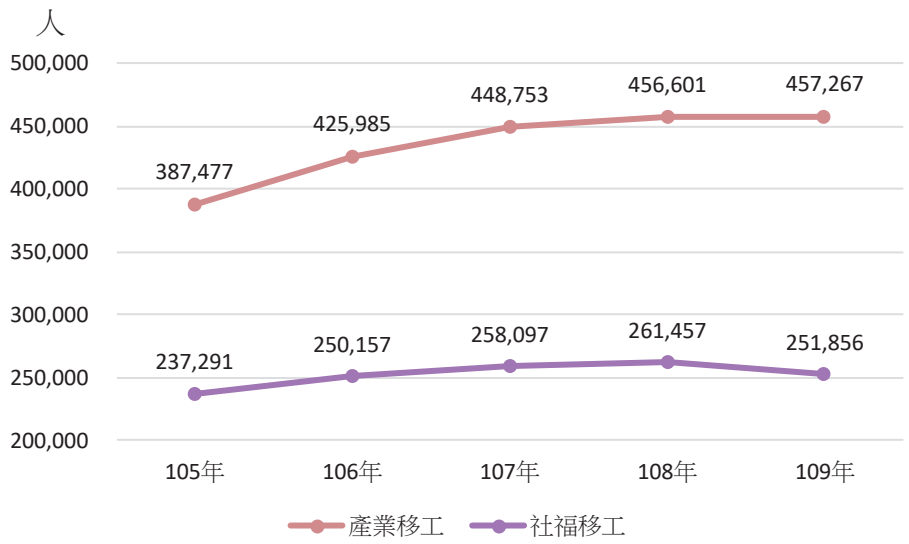

圖 3-3 近五年全國移工依類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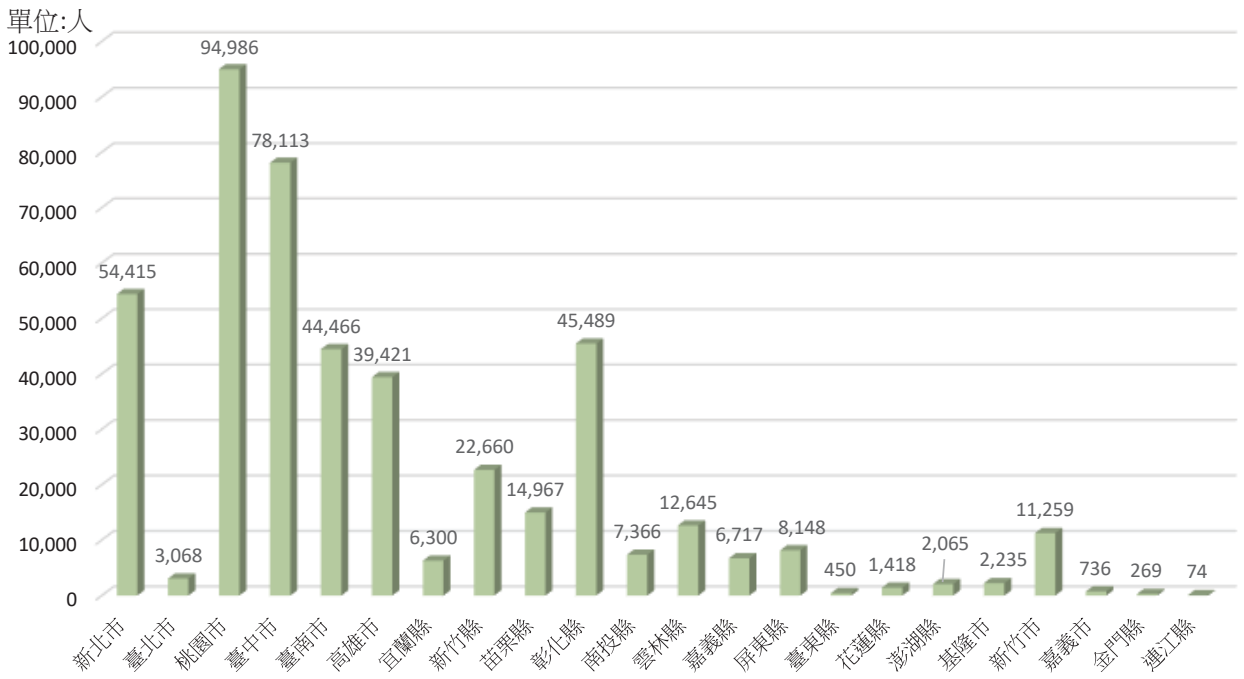

圖 3-4 109 年底全國各縣市產業移工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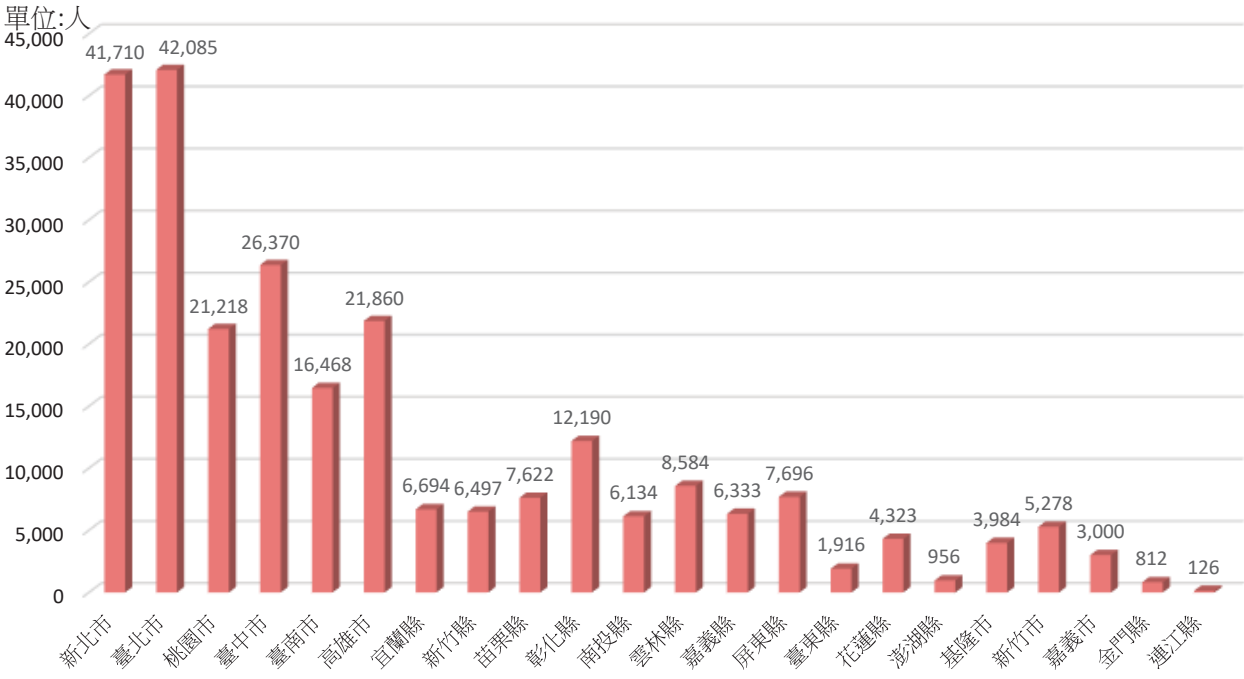

圖 3-5 109 年底全國各縣市社福移工人數

二、全國各縣市移工按國籍分

(一)印尼移工人數 263,358 人，占 37.14%為全國最多，大部分集中於新北市、臺北市及臺中市；印尼人口主要從事社福工作為主，從事社福工作者為產業工作者 2.7 倍，其中產業移工 71,141 人，集中於臺中市、桃園市及彰化縣，社福移工 192,217 人，集中於臺北市、新北市及臺中市。

(二)越南移工人數 236,835 人，占 33.40%次之，大部分集中於臺中市、桃園市及新北市；越南人口主要從事產業工作為主，從事產業工作者為社福工作者 6.81 倍，其中產業移工 206,500 人，集中於臺中市、桃園市及新北市，社福移工 30,335 人，集中於新北市、臺中市及高雄市。

(三)菲律賓移工人數 150,786 人，占 21.26%再次之，大部分集中於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菲律賓人口主要從事產業工作為主，從事產業工作者為社福工作者 4.22 倍，其中產業移工 121,890 人，集中於桃園市、臺中市及新竹縣，社福移工 28,896 人，集中於臺北市、新北市及臺中市。

(四)泰國移工人數 58,135 人，占 8.20%，大部分集中於桃園市、臺中市及新北市；泰國人口主要從事產業工作為主，從事產業工作者為社福工作者 141.84 倍，其中產業移工 57,728 人，集中於桃園市、臺中市及新北市，社福移工 407 人，集中於桃園市、臺北市及臺中市。

(五)馬來西亞移工人數 8 人最少，占 0.00%，皆從事產業工作，分別於臺中市 4 人、彰化縣 3 人及新北市 1 人。

表 3-2 全國 109 年移工人數依國籍及類別分

單位：人

縣市別	總計	類別及國籍																	
		印尼			馬來西亞			菲律賓			泰國			越南			其他		
		總計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總計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總計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總計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總計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總計	產業移工	社福移工
總計	709,123	263,358	71,141	192,217	8	8	-	150,786	121,890	28,896	58,135	57,728	407	236,835	206,500	30,335	1	-	1
新北市	96,125	40,842	8,461	32,381	1	1	-	13,532	8,849	4,683	6,896	6,843	53	34,854	30,261	4,593	-	-	-
臺北市	45,153	33,117	431	32,686	-	-	-	6,760	81	6,679	1,539	1,474	65	3,736	1,082	2,654	1	-	1
桃園市	116,204	28,093	11,834	16,259	-	-	-	33,771	31,598	2,173	16,607	16,535	72	37,733	35,019	2,714	-	-	-
臺中市	104,483	31,990	12,269	19,721	4	4	-	16,948	13,737	3,211	9,705	9,643	62	45,836	42,460	3,376	-	-	-
臺南市	60,934	18,449	6,156	12,293	-	-	-	14,936	13,516	1,420	5,126	5,109	17	22,423	19,685	2,738	-	-	-
高雄市	61,281	22,788	6,786	16,002	-	-	-	15,439	12,570	2,869	2,895	2,860	35	20,159	17,205	2,954	-	-	-
宜蘭縣	12,994	6,815	1,903	4,912	-	-	-	2,135	1,269	866	506	504	2	3,538	2,624	914	-	-	-
新竹縣	29,157	6,232	1,228	5,004	-	-	-	14,094	13,566	528	1,975	1,962	13	6,856	5,904	952	-	-	-
苗栗縣	22,589	7,738	1,784	5,954	-	-	-	7,167	6,747	420	1,573	1,562	11	6,111	4,874	1,237	-	-	-
彰化縣	57,679	18,500	9,111	9,389	3	3	-	5,844	4,942	902	5,789	5,774	15	27,543	25,659	1,884	-	-	-
南投縣	13,500	5,907	1,196	4,711	-	-	-	1,553	1,100	453	1,721	1,706	15	4,319	3,364	955	-	-	-
雲林縣	21,229	8,701	2,054	6,647	-	-	-	1,899	1,449	450	1,416	1,406	10	9,213	7,736	1,477	-	-	-
嘉義縣	13,050	6,503	1,476	5,027	-	-	-	1,678	1,168	510	977	970	7	3,892	3,103	789	-	-	-
屏東縣	15,844	8,167	2,670	5,497	-	-	-	2,344	1,188	1,156	422	416	6	4,911	3,874	1,037	-	-	-
臺東縣	2,366	1,724	253	1,471	-	-	-	230	27	203	-	-	-	412	170	242	-	-	-
花蓮縣	5,741	3,157	287	2,870	-	-	-	1,490	459	1,031	329	323	6	765	349	416	-	-	-
澎湖縣	3,021	2,649	1,766	883	-	-	-	242	198	44	-	-	-	130	101	29	-	-	-
基隆市	6,219	3,906	698	3,208	-	-	-	811	471	340	232	224	8	1,270	842	428	-	-	-
新竹市	16,537	4,767	513	4,254	-	-	-	9,303	8,810	493	223	215	8	2,244	1,721	523	-	-	-
嘉義市	3,736	2,459	209	2,250	-	-	-	533	130	403	40	38	2	704	359	345	-	-	-
金門縣	1,081	736	35	701	-	-	-	51	-	51	150	150	-	144	84	60	-	-	-
連江縣	200	118	21	97	-	-	-	26	15	11	14	14	-	42	24	18	-	-	-

資料來源：勞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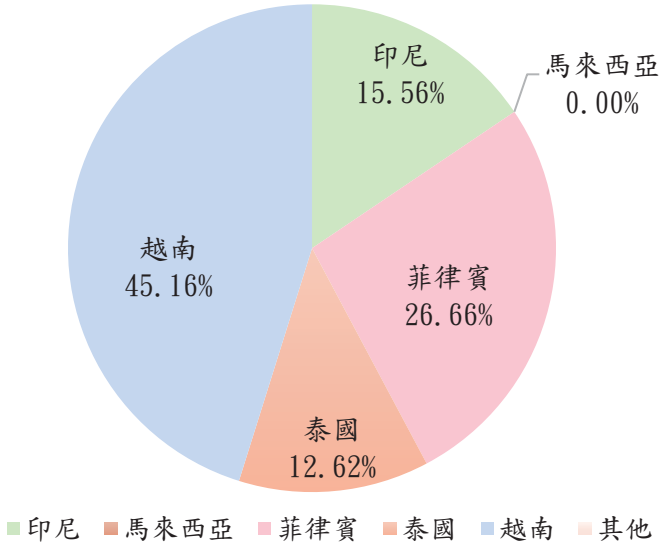

圖 3-5 全國 109 年底產業移工人數依國籍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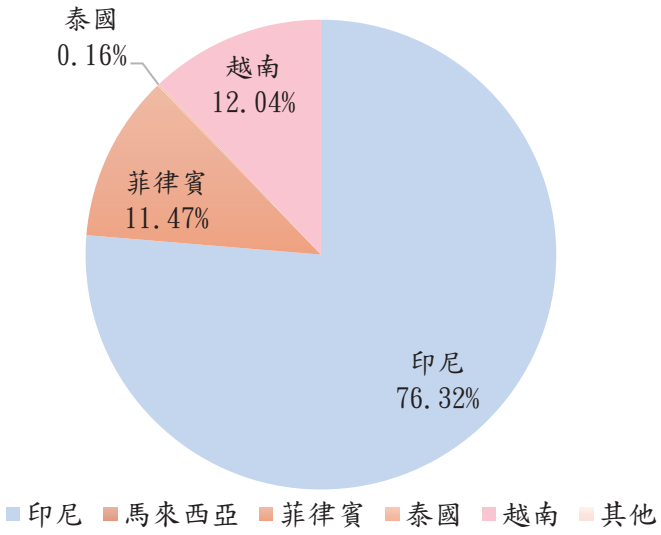

圖 3-6 全國 109 年底社福移工人數依國籍別分

肆、本市外國專業人員現況

◎109 年底本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1,365 人，其中男性 1,093 人，占 80.07%；女性 272 人，占 19.93%，較 108 年底 1,266 人，增加 99 人，上升 7.82%；較 106 年底 918 人，增加 447 人，上升 48.69%。

◎109 年底本市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732 人最多，占 53.63%，以從事履約 320 人次之，占 23.44%，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5 人最少，占 0.37%。

109 年底本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1,365 人，較 108 年底 1,266 人，增加 99 人，上升 7.82%；較 106 年底 918 人，增加 447 人，上升 48.69%。

109 年底本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按性別分，男性 1,093 人，占 80.07%，較 108 年底 1,013 人，增加 80 人，上升 7.90%；較 106 年底 723 人，增加 370 人，上升 51.18%；女性 272 人，占 19.93%，較 108 年底 253 人，增加 19 人，上升 7.51%；較 106 年底 195 人，增加 77 人，上升 39.49%，觀察近幾年數據，男性及女性人數皆有上升的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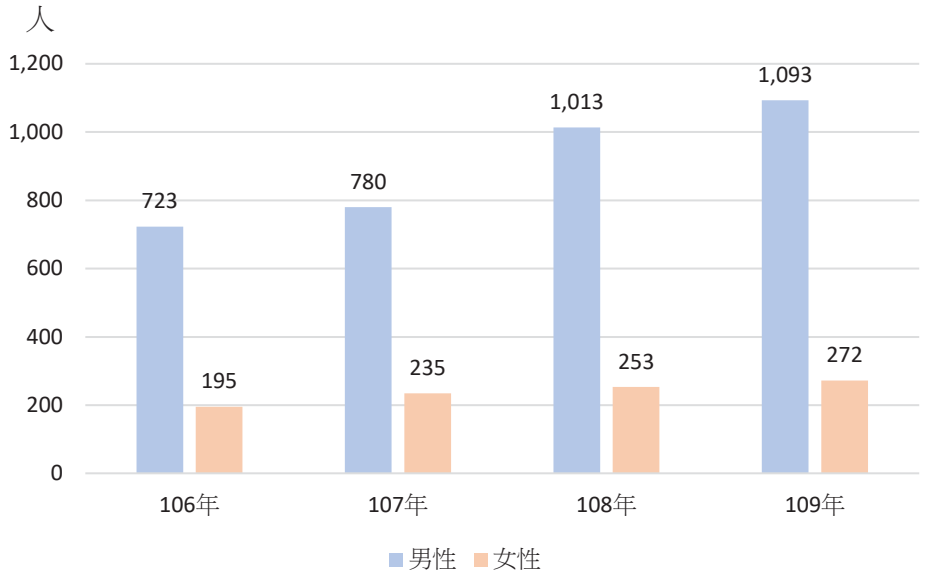

圖 4-1 本市近四年外國專業人員依性別分

目前所開放外國專業人士得申請在臺從事之工作項目，包含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華僑或外國人經政府核准投資或設立事業之主管、學校教師、補習班之專任外國語文教師、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宗教、藝術及演藝工作、履約人員等 7 類，按申請類別分，109 年底本市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732 人最多，占 53.63%，以從事履約 320 人次之，占 23.44%，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5 人最少，占 0.37%。

與 108 年底相比，除了從事宗教、藝術及演藝工作者減少 46 人，下降 55.42%外，餘 5 個類別皆增加，其中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者增加 81 人最多，上升 12.44%，從事履約工作者增加 53 人次之，上升 19.85%。

與 106 年底相比，除了從事宗教、藝術及演藝工作者減少 41 人，下降 52.56%外，餘 5 個類別皆增加，以履約工作者增加 293 人最多，上升 1085.19%，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者增加 176 人次之，上升 31.65%。

表 4-1 本市 109 年外國專業人員依國籍及類別分

單位：人

年底別	總計			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宗教、藝術及演藝工作	補習班語文教師工作	履約	華僑或外國人投資或設立事業之主管工作	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男	女						
106年底	918	723	195	556	78	208	27	48	1
107年底	1,015	780	235	617	76	210	65	46	1
108年底	1,266	1,013	253	651	83	210	267	51	4
109年底	1,365	1,093	272	732	37	211	320	60	5
與108年底比較(人)	99	80	19	81	-46	1	53	9	1
與108年底比較(%)	7.82	7.90	7.51	12.44	-55.42	0.48	19.85	17.65	25.00
與106年底比較(人)	447	370	77	176	-41	3	293	12	4
與106年底比較(%)	48.69	51.18	39.49	31.65	-52.56	1.44	1085.19	25.00	400.00

資料來源：勞動部。
說明:106 年修訂新的行業統計分類，為使數據比較基準一致，因此資料統計時間為 106 至 109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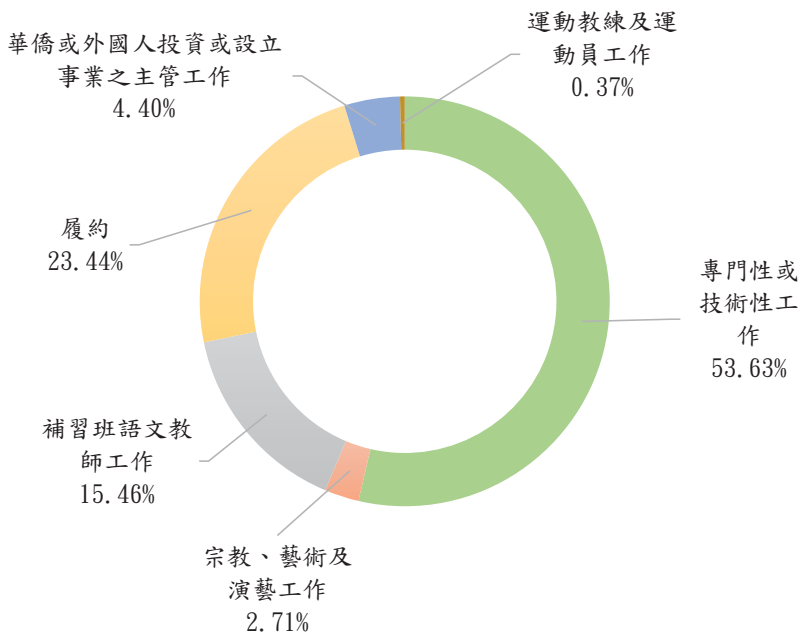

圖 4-2 本市 109 年外國專業人員依類別分

伍、全國各縣市外國專業人員現況

◎109 年底全國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36,852 人，其中男性 27,527 人，占 74.70%；女性 9,325 人，占 25.30%，較 108 年底 31,125 人相比，增加 5,727 人，上升 18.40%；較 106 年底 28,563 人相比，增加 8,289 人，上升 29.02%。

◎109 年底全國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22,441 人最多，占 60.89%，履約 5,033 人次之，占 13.66%，以從事補習班語文教師工作 4,498 人再次之，占 12.21%，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159 人最少，占 0.43%。

109 年底全國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36,852 人，其中男性 27,527 人，占 74.70%及女性 9,325 人，占 25.30%；按申請類別分，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22,441 人最多，占 60.89%，履約 5,033 人次之，占 13.66%，以從事補習班語文教師工作 4,498 人再次之，占 12.21%，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159 人最少，占 0.43%。

比較 109 年底全國各縣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約 8 成許可人次集中於六都，以臺北市 15,096 人最多，占 40.96%；臺中市 3,935 人次之，占 10.68%；新北市 3,723 人再次之，占 10.10%；連江縣 1 人最少，占 0.00%，本市 1,365 人，占 3.70%，六都排名第 6、全國排名第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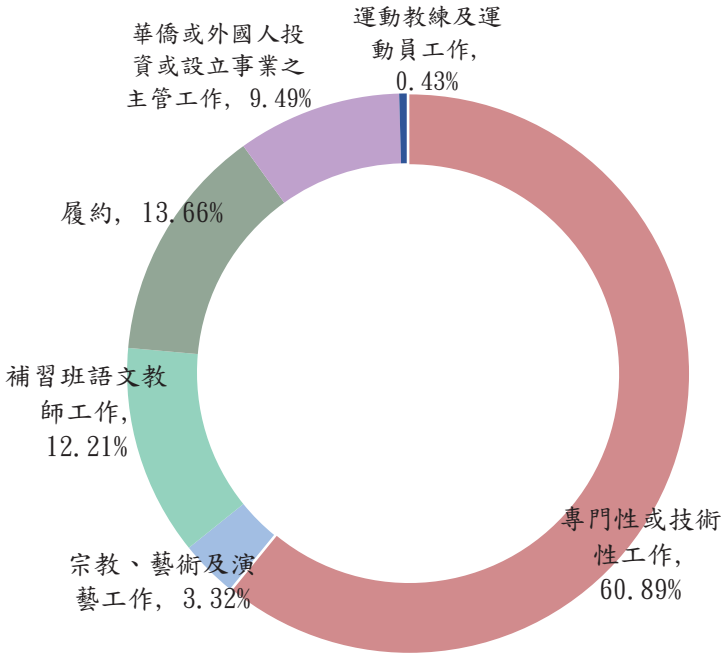

圖 4-3 全國 109 年外國專業人員依類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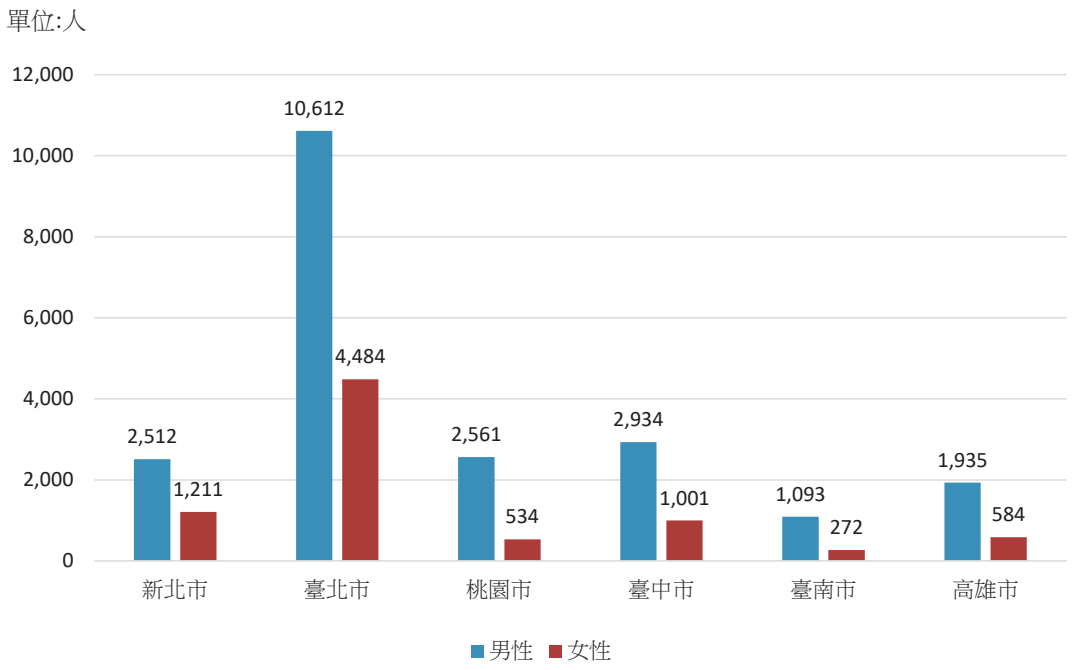

圖 4-4 六都 109 年外國專業人員依性別分

表 3-3 全國 109 年外國專業人員依類別及性別分

單位：人

縣市別	總計			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宗教、藝術及演藝工作		補習班語文教師工作		履約		華僑或外國人投資或設立事業之主管工作		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男	女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全國	36,852	27,527	9,325	22,441	60.89	1,222	3.32	4,498	12.21	5,033	13.66	3,499	9.49	159	0.43
新北市	3,723	2,512	1,211	2,329	62.56	185	4.97	654	17.57	179	4.81	357	9.59	19	0.51
臺北市	15,096	10,612	4,484	9,935	65.81	552	3.66	1,459	9.66	1,009	6.68	2,077	13.76	64	0.42
桃園市	3,095	2,561	534	2,010	64.94	18	0.58	407	13.15	518	16.74	125	4.04	17	0.55
臺中市	3,935	2,934	1,001	2,171	55.17	66	1.68	582	14.79	652	16.57	450	11.44	14	0.36
臺南市	1,365	1,093	272	732	53.63	37	2.71	211	15.46	320	23.44	60	4.40	5	0.37
高雄市	2,519	1,935	584	1,266	50.26	136	5.40	384	15.24	503	19.97	211	8.38	19	0.75
宜蘭縣	123	81	42	68	55.28	2	1.63	35	28.46	4	3.25	13	10.57	1	0.81
新竹縣	1,363	1,150	213	835	61.26	20	1.47	193	14.16	254	18.64	54	3.96	7	0.51
苗栗縣	423	357	66	195	46.10	18	4.26	45	10.64	160	37.83	5	1.18	-	--
彰化縣	408	277	131	191	46.81	1	0.25	122	29.90	59	14.46	29	7.11	6	1.47
南投縣	206	153	53	143	69.42	36	17.48	18	8.74	1	0.49	8	3.88	-	--
雲林縣	915	826	89	256	27.98	21	2.30	33	3.61	594	64.92	7	0.77	4	0.44
嘉義縣	210	162	48	89	42.38	1	0.48	23	10.95	92	43.81	5	2.38	-	--
屏東縣	215	140	75	98	45.58	59	27.44	28	13.02	13	6.05	15	6.98	2	0.93
臺東縣	49	37	12	18	36.73	13	26.53	8	16.33	1	2.04	9	18.37	-	--
花蓮縣	173	102	71	97	56.07	43	24.86	19	10.98	6	3.47	8	4.62	-	--
澎湖縣	14	9	5	4	28.57	3	21.43	4	28.57	-	--	3	21.43	-	--
基隆市	115	71	44	59	51.30	2	1.74	41	35.65	4	3.48	9	7.83	-	--
新竹市	2,766	2,411	355	1,898	68.62	1	0.04	194	7.01	629	22.74	44	1.59	-	--
嘉義市	86	58	28	35	40.70	5	5.81	35	40.70	-	--	10	11.63	1	1.16
金門縣	52	46	6	11	21.15	3	5.77	3	5.77	35	67.31	-	--	-	--
連江縣	1	-	1	1	100	-	--	-	--	-	--	-	--	-	--

資料來源：勞動部。

觀察歷年全國各縣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資料，106 年至 109 年逐年上升，109 年底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36,852 人，較 108 年底 31,125 人相比，增加 5,727 人，上升 18.40%；較 106 年底 28,563 人相比，增加 8,289 人，上升 29.02%。

表 3-4 全國近五年外國專業人員概況

單位：人

縣市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與108年相比		與106年相比	
					增減數	增減率	增減數	增減率
全國	28,563	30,497	31,125	36,852	5,727	18.40	8,289	29.02
新北市	2,921	3,065	3,227	3,723	496	15.37	802	27.46
臺北市	12,758	13,477	13,596	15,096	1,500	11.03	2,338	18.33
桃園市	2,475	2,735	2,597	3,095	498	19.18	620	25.05
臺中市	2,777	3,184	3,413	3,935	522	15.29	1,158	41.70
臺南市	918	1,015	1,266	1,365	99	7.82	447	48.69
高雄市	2,142	2,186	2,179	2,519	340	15.60	377	17.60
宜蘭縣	84	102	102	123	21	20.59	39	46.43
新竹縣	999	1,059	1,015	1,363	348	34.29	364	36.44
苗栗縣	354	335	309	423	114	36.89	69	19.49
彰化縣	277	317	346	408	62	17.92	131	47.29
南投縣	139	162	171	206	35	20.47	67	48.20
雲林縣	447	422	314	915	601	191.40	468	104.70
嘉義縣	79	105	105	210	105	100.00	131	165.82
屏東縣	215	211	209	215	6	2.87	-	--
臺東縣	45	45	47	49	2	4.26	4	8.89
花蓮縣	145	161	153	173	20	13.07	28	19.31
澎湖縣	9	15	17	14	-3	-17.65	5	55.56
基隆市	82	100	96	115	19	19.79	33	40.24
新竹市	1,621	1,699	1,848	2,766	918	49.68	1,145	70.64
嘉義市	68	71	70	86	16	22.86	18	26.47
金門縣	7	30	44	52	8	18.18	45	642.86
連江縣	1	1	1	1	-	--	-	--

資料來源：勞動部。

與去年相比，全國各縣市僅澎湖縣較 108 年下降 17.65%，1 個縣市持平，餘 20 個縣市皆上升，其中以雲林縣上升約 191.40%最多，嘉義縣上升約 100%次之，新竹市上升 49.68%再次之，本市上升 7.82 個百分點，增減率位居六都第 6、全國第 18。

與 106 年相比，全國各縣市除了屏東縣與連江縣外皆增加，其中以金門縣上升 642.86%最多，嘉義縣上升 165.82%次之，雲林縣 104.70%再次之，本市增加量位居六都第 1、全國第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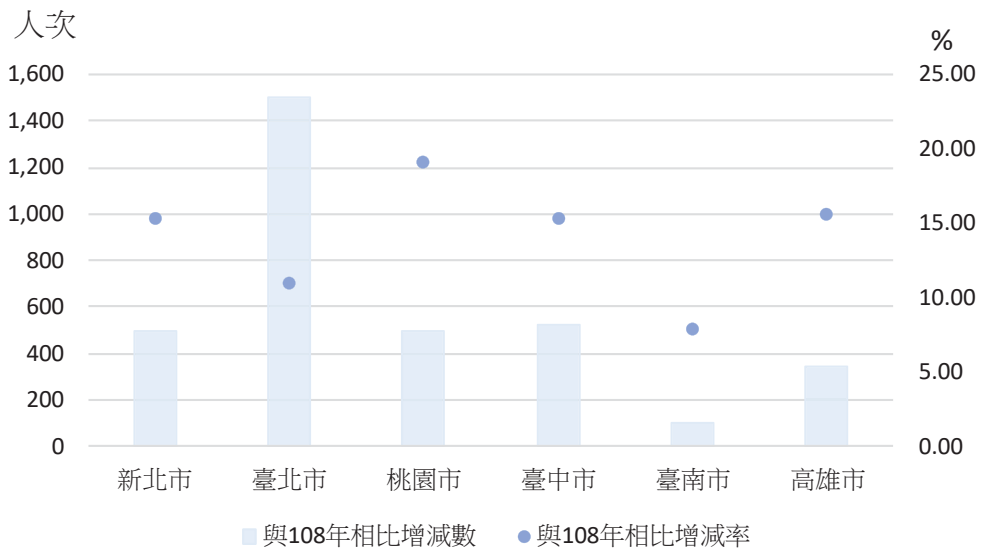

圖 4-4 六都 109 年與 108 年相比外國專業人員增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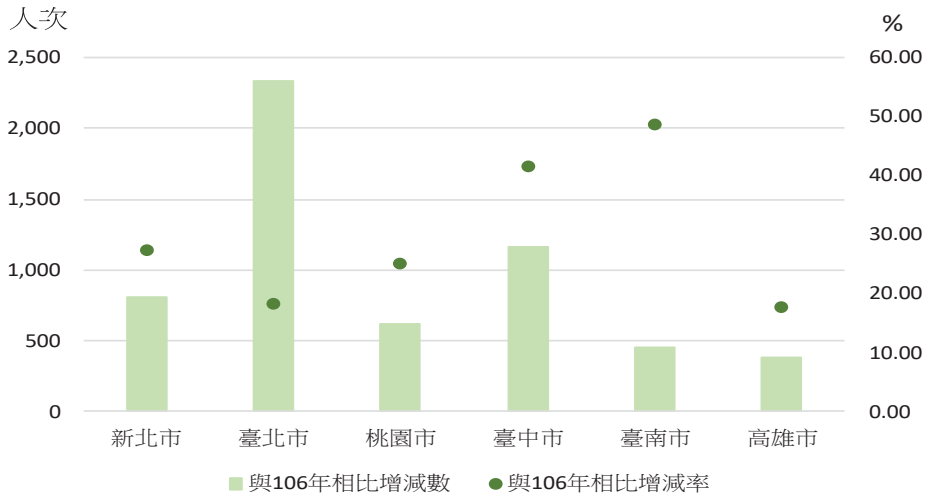

圖 4-5 六都 109 年與 106 年相比外國專業人員增減

陸、結語

一、本市移工人數逐年上升，至109年起開始下降。

觀察近10年數據，本市移工人數由101年底34,085人持續上升，至103年底48,455人增加9,328人最多，接著增加幅度開始下降，至109年底因國際及國內COVID-19疫情升溫，配合我國疫情政策及外國人母國(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班機是否停飛影響，首度呈現負成長。

二、109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60,934人，以越南22,423人最多，占36.80%，印尼18,449人次之，占30.28%，菲律賓14,936人再次之，占24.51%再次之，泰國5,126人最少，占8.41%，觀察近10年數據，各國移工除了泰國人數減少，餘三個國家皆上升。

109 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 60,934 人，以越南 22,423 人最多，占36.80%，印尼18,449人次之，占30.28%，菲律賓14,936人再次之，占24.51%再次之，泰國5,126人最少，占8.41%。

觀察近 10 年數據，各國移工除了泰國人數減少 1,874 人外，下降26.77%，餘三個國家皆上升，以越南增加15,233人最多，上升211.86%，可能與泰國經濟環境改善，故泰國移工可能選擇前往薪資較高的國家有關。

三、109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60,934人，其中男性32,268人，占52.96%，女性28,666人，占47.04%，男性與女性人數差異不大，但與五年前相比，男性移工人數增加，反觀女性移工人數下降。

109年底本市移工人數為60,934人，其中男性32,268人，占52.96%，女性28,666人，占47.04%；男性109年移工人數，與108年底32,624人相比，減少356人，下降1.09%；與105年底26,922人相比，增加5,346

人，上升 19.86%；女性 109 年移工人數，與 108 年底 28,986 人相比，減少 320 人，下降 1.10%；與 105 年底 28,796 人相比，減少 130 人，下降 0.45%。

四、本市男性與女性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自 104 年底逐年上升，且男性比女性高；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者最多。

109 年底本市外國專業人員有效聘僱許可人次為 1,365 人，其中男性 1,093 人，占 80.07%；女性 272 人，占 19.93%，較 108 年底 1,266 人，增加 99 人，上升 7.82%；較 106 年底 918 人，增加 447 人，上升 48.69%。

109 年底本市以從事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 732 人最多，占 53.63%，以從事履約 320 人次之，占 23.44%，以從事運動教練及運動員工作 5 人最少，占 0.37%。

第二章、教育及文化

分析名稱：

109學年度臺南市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

就讀國中小概況分析

統 計 應 用 分 析 報 告

109學年度臺南市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分析

TAINAN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年7月

摘要

一、 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

◎ 國小就學情形: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計 5,367 人，占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5.9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5，較 108 學年度 5,860 人減少 493 人(減少 8.41%)，占比則較 108 學年度 6.50%減少 0.57 個百分點；學生數自 101 學年度 10,949 人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5,367 人，共計減少 5,582 人。

◎ 國中就學情形: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計 3,626 人，占學生總數 46,886 人之 7.7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4，較 108 學年度 4,189 人減少 563 人(減少 13.44%)，占比則較 108 學年度 8.82%減少 1.09 個百分點；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2,252 人逐年上升至 105 學年度 5,355 人，為近十年最高峰，惟自 105 學年度開始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3,626 人計減少 1,729 人。

◎ 父母國籍分布：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5,367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中，其父母國籍以中國大陸(含港、澳)2,760 人最多占 51.43%，其次為越南 1,836 人占 34.21%，再次者為印尼 197 人占 3.67%；而就讀國中 3,626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則以越南 1,703 人最多占 46.97%，其次為中國大陸(含港、澳)1,435 人占 39.58%，再次者為印尼 152 人占 4.19%。

◎ 行政區分布：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為永康區 688 人、安南區 608 人、東區 532 人、北區 356 人、南區 317 人；就讀國中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則以安南區 418 人、東區 325 人、新營區 318 人、永康區 315 人、北區 191 人為前 5 名。

二、 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

◎ 國小就學情形：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計 848 人，占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0.94%，居全國第 3 低、六都最低，較 108 學年度 821 人增加 27 人(3.29%)，占比則較 108 學年度 0.91%

增加 0.03 個百分點；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671 人至 109 學年度 848 人計增加 177 人。

◎ 國中就學情形：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計 370 人，占學生總數 46,866 人之 0.79%，居全國第 2 低、六都最低，較 108 學年度 380 人減少 10 人(減少 2.63%)，占比則較 108 學年度 0.80%減少 0.01 個百分點；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419 人至 109 學年度 370 人計減少 49 人。

◎ 族群分布：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848 名原住民學生中，以排灣族 277 人最多占 32.67%，其次為阿美族 257 人占 30.31%，再次者為布農族 122 人占 14.39%；而就讀國中 370 名原住民學生則以排灣族 114 人最多占 30.81%，其次為阿美族 110 人占 29.73%，再次者為布農族 53 人占 14.32%。

◎ 行政區分布：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分別為永康區 205 人、東區 91 人、安南區 72 人、歸仁區 49 人、北區 48 人；就讀國中的原住民學生數則以永康區 73 人、東區 48 人、安南區 40 人、新營區 25 人、歸仁區 24 人為前 5 名。

三、 施政措施

◎ 秉持尊重多元文化與原鄉文化傳承的理念，本市積極推動各項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之教育計畫如母族語文開課、結合在地資源舉辦活動、師資培訓、編撰學習教材等，另提供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每人每學期 500 元的學用費補助，109 學年度申請人數共計 2,423 人次，補助金額 1,211,500 元，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

目錄

壹、緒論 …… 1

貳、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 …… 1

一、 就學情形 …… 1

二、 父母國籍分布 …… 5

三、 本市各行政區概況 …… 9

參、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 …… 15

一、 就學情形 …… 15

二、 族群分布 …… 19

三、 本市各行政區概況 …… 23

肆、施政措施 …… 28

伍、結論 …… 32

壹、緒論

臺灣是一個多語言、多族群、多文化的社會，隨著全球國際化趨勢,來自東南亞各國及其他國家的新住民已成為臺灣社會的重要成員，另近年本土意識增強，原住民族文化也日益受到重視，從教育政策或社會關照的角度來看,原住民族及新住民可能是需要特別照顧的一群，因此對於如何讓其子女能更快速且協調的融入在地生活，並傳承其母族語言與文化，相關政策與輔導措施至為重要，故本篇分析主要針對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進行探討，期望在有限的教育資源下，供為政府日後研訂教育方針之參據。

貳、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

一、 就學情形

◎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8,993 人，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6.54%，較 108 學年度 10,049 人減少 1,056 人(減少 10.51%)，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7.30%相比，減少 0.76 個百分點。**

◎ **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13,034 人逐年增加至 103 學年度 14,496 人，為近十年最高峰，惟自 103 學年度開始逐年減少。**

◎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中小 8,993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中，男性 4,694 人占 52.20%、女性 4,299 人占 47.80%，近十年男性皆較女性多。**

◎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計 5,367 人，占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5.9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5，較 108 學年度 5,860 人減少 493 人(減少 8.41%)，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6.50%相比，減少 0.57 個百分點。**

◎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計 3,626 人，占學生總數 46,886 人之 7.7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4，較 108 學年度 4,189 人減少 563 人(減少 13.44%)，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8.82%相比，減少 1.09 個百分點。**

(一) 本市現況與歷史趨勢觀察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8,993 人，較 108 學年度 10,049 人減少 1,056 人(減少 10.51%)，近十年國中小學生總數呈下降趨勢(除 108 年微升)，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則自 100 學年度 13,034 人逐年增加至 103 學年度 14,496 人，為近十年最高峰，惟自 103 學年度開始逐年減少至 109 學年度 8,993 人計減少 5,503 人，而占國中小學生總數比率亦呈相似趨勢，109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6.54%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137,661 人之 7.30%相比，減少 0.76 個百分點，自 100 學年度 7.25%逐年增加至 105 學年度 9.51%，惟自 105 學年度開始逐年減少至 109 年度 6.54%計減少 2.97 個百分點。

以學校等級觀察，在國小方面，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共計 5,367 人，其中男性 2,801 人、女性 2,566 人，占國小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5.93%，較 108 學年度 5,860 人減少 493 人(減少 8.41%)，所占比率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90,188 人之 6.50%相比，亦減少 0.57 個百分點，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自 101 學年度 10,949 人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5,367 人，共計減少 5,582 人，而占比則自 102 學年度 11.16%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5.93%，共計減少 5.23 個百分點，性別分布近十年男性皆較女性多。

另在國中方面，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共計 3,626 人，其中男性 1,893 人、女性 1,733 人，占國中學生總數 46,886 人之 7.73%，較 108 學年度 4,189 人減少 563 人(減少 13.44%)，所占比率則較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47,473 人之 8.82%減少 1.09 個百分點，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2,252 人逐年上升至 105 學年度 5,355 人，為近十年最高峰，惟自 105 學年度開始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3,626 人計減少 1,729 人，而占比則自 100 學年度 3.22%逐年上升至 106 學年度 10.34%，惟自 106 學年度開始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7.73%計減少 2.61 個百分點，除 104 學年度外近十年皆為男性較女性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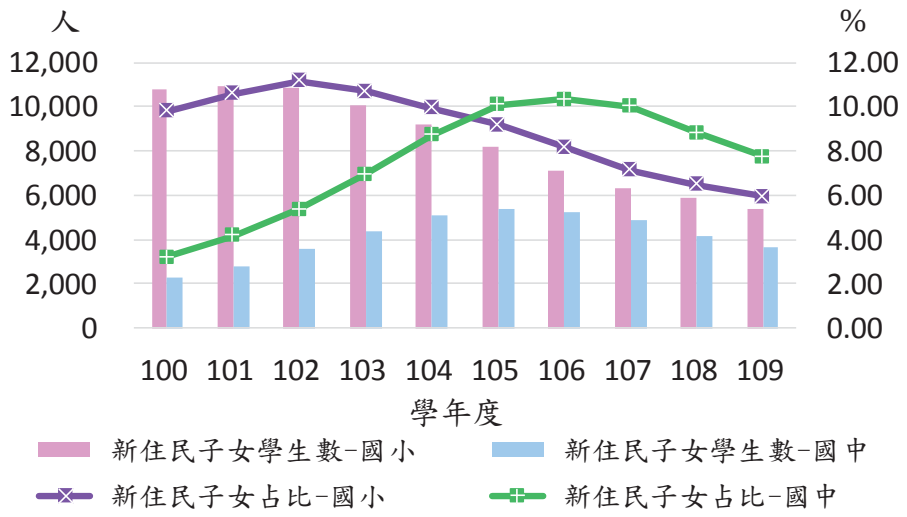

圖 1 近十年本市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及占比

表 1 近十年本市國中小學生數及新住民子女學生數

單位：人、%

學年度	總計	新住民				國小	新住民				國中	新住民			
		人數	男	女	比率		人數	男	女	比率		人數	男	女	比率
100	179,883	13,034	6,832	6,202	7.25	109,942	10,782	5,683	5,099	9.81	69,941	2,252	1,149	1,103	3.22
101	170,730	13,765	7,219	6,546	8.06	103,436	10,949	5,802	5,147	10.59	67,294	2,816	1,417	1,399	4.18
102	163,653	14,428	7,509	6,919	8.82	97,519	10,879	5,732	5,147	11.16	66,134	3,549	1,777	1,772	5.37
103	157,662	14,496	7,517	6,979	9.19	94,529	10,101	5,297	4,804	10.69	63,133	4,395	2,220	2,175	6.96
104	150,730	14,281	7,441	6,840	9.47	92,570	9,218	4,923	4,295	9.96	58,160	5,063	2,518	2,545	8.71
105	142,564	13,564	7,112	6,452	9.51	89,475	8,209	4,367	3,842	9.17	53,089	5,355	2,745	2,610	10.09
106	137,885	12,373	6,460	5,913	8.97	87,329	7,144	3,794	3,350	8.18	50,556	5,229	2,666	2,563	10.34
107	137,315	11,214	5,835	5,379	8.17	88,745	6,347	3,333	3,014	7.15	48,570	4,867	2,502	2,365	10.02
108	137,661	10,049	5,236	4,813	7.30	90,188	5,860	3,099	2,761	6.50	47,473	4,189	2,137	2,052	8.82
109	137,408	8,993	4,694	4,299	6.54	90,522	5,367	2,801	2,566	5.93	46,886	3,626	1,893	1,733	7.73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二) 與全國各縣市比較

109 學年度全國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1,771,658 人，其中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計 139,075 人占 7.85%，細觀國小及國中新住民子女學生分布情形，皆主要集中於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和高雄市六都，合計占 66.10%，若從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占該縣市學生總數比率的角度切入，則以苗栗縣、雲林縣、嘉義縣、澎湖縣、金門縣及連江縣等離島及非都會區的縣市較高。

若僅針對國小來比較，109 學年度全國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共計 84,478 人，占國小學生總數 1,173,872 人之 7.20%，其中以新北市 15,901 人最多、桃園市 11,247 人次之、臺中市 9,460 人再次之，本市 5,367 人居全國第 6、六都最少，占該縣市國小學生總數比率則以連江縣 20.69% 最高、金門縣 18.07%次之、嘉義縣 11.57%再次之，本市 5.9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5，較全國 7.20%低 1.27 個百分點。

比較國中就學情形，109 學年度全國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共計 54,597 人，占國中學生總數 597,786 人之 9.13%，其中以新北市 8,702 人最多、桃園市 6,789 人次之、高雄市 6,323 人再次之，本市 3,626 人居全國第 6、六都最少，占該縣市國中學生總數比率則以連江縣 25.68%最高、金門縣 24.16%次之、嘉義縣 15.75%再次之，本市 7.7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4，較全國 9.13%低 1.40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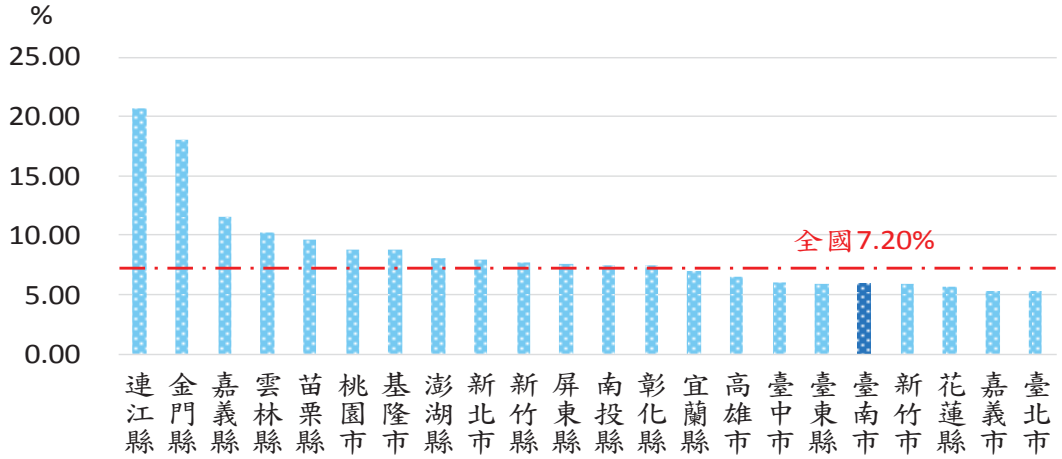

圖 2　109 學年度各縣市國小新住民子女學生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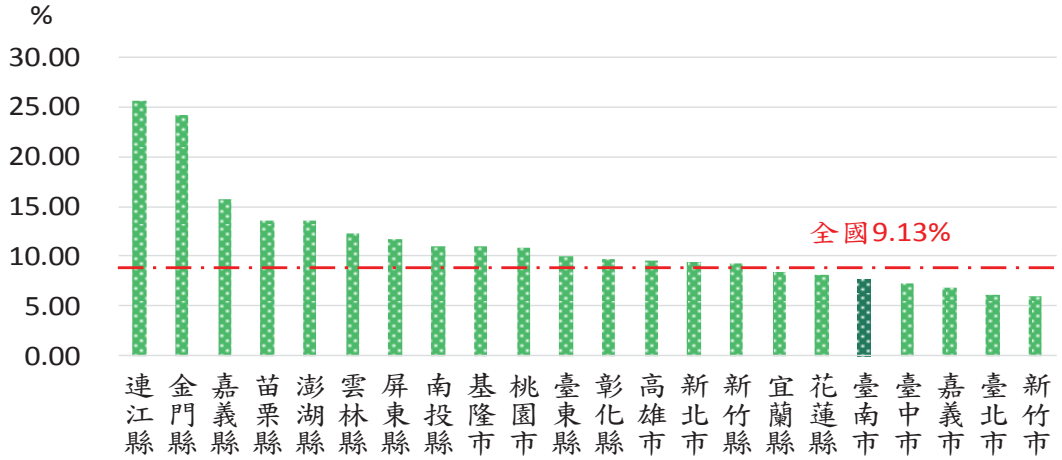

圖 3　109 學年度各縣市國中新住民子女學生占比

表 2　109 學年度各縣市國中小學生數及新住民子女學生數

單位：人、%

縣市別	總計	新住民		國小	新住民		國中	新住民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總計	1,771,658	139,075	7.85	1,173,872	84,478	7.20	597,786	54,597	9.13
新北市	291,792	24,603	8.43	199,521	15,901	7.97	92,271	8,702	9.43
臺北市	187,954	10,440	5.55	122,605	6,480	5.29	65,349	3,960	6.06
桃園市	191,023	18,036	9.44	128,242	11,247	8.77	62,781	6,789	10.81
臺中市	236,182	15,241	6.45	156,584	9,460	6.04	79,598	5,781	7.26
臺南市	137,408	8,993	6.54	90,522	5,367	5.93	46,886	3,626	7.73
高雄市	193,350	14,620	7.56	127,298	8,297	6.52	66,052	6,323	9.57
宜蘭縣	33,606	2,515	7.48	21,737	1,514	6.97	11,869	1,001	8.43
新竹縣	54,802	4,462	8.14	37,672	2,887	7.66	17,130	1,575	9.19
苗栗縣	41,786	4,590	10.98	27,698	2,682	9.68	14,088	1,908	13.54
彰化縣	93,249	7,692	8.25	61,453	4,601	7.49	31,796	3,091	9.72
南投縣	34,456	3,020	8.76	22,273	1,678	7.53	12,183	1,342	11.02
雲林縣	48,754	5,366	11.01	30,472	3,108	10.20	18,282	2,258	12.35
嘉義縣	27,760	3,629	13.07	17,770	2,056	11.57	9,990	1,573	15.75
屏東縣	53,246	4,822	9.06	34,316	2,609	7.60	18,930	2,213	11.69
臺東縣	15,451	1,145	7.41	9,859	589	5.97	5,592	556	9.94
花蓮縣	23,442	1,536	6.55	15,194	863	5.68	8,248	673	8.16
澎湖縣	5,348	536	10.02	3,446	279	8.10	1,902	257	13.51
基隆市	24,059	2,296	9.54	15,691	1,376	8.77	8,368	920	10.99
新竹市	48,022	2,839	5.91	32,372	1,899	5.87	15,650	940	6.01
嘉義市	23,556	1,390	5.90	14,846	795	5.35	8,710	595	6.83
金門縣	5,662	1,136	20.06	3,808	688	18.07	1,854	448	24.16
連江縣	750	168	22.40	493	102	20.69	257	66	25.68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二、 父母國籍分布

◎ **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5,367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中，其父母國籍以中國大陸(含港、澳)2,760 人最多占 51.43%，其次為越南 1,836 人占 34.21%，再次者為印尼 197 人占 3.67%。**

◎ **100 至 105 學年度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較中國大陸(含港、澳)多，但自 106 學年度起變為中國大陸(含港、澳)的最多，近十年中國大陸(含港、澳)及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皆呈減少趨勢，印尼更是逐年減少。**

◎ **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中 3,626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中，其父母國籍以越南 1,703 人最多占 46.97%，其次為中國大陸(含港、澳)1,435 人占 39.58%，再次者為印尼 152 人占 4.19%。**

◎ **100 至 103 學年度中國大陸(含港、澳)的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較越南多，但自 104 學年度起變為越南的最多，近十年中國大陸(含港、澳)、越南及印尼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皆呈先升後降的趨勢。**

本市 109 學年度 8,993 名就讀國中小新住民子女學生中，其父母國籍以中國大陸(含港、澳)4,195 人最多占 46.65%、越南 3,539 人次之占 39.35%、印尼 349 人再次之占 3.88%，父母來自中國大陸(含港、澳)及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合計占 86.00%。

表 3　109 學年度本市國中小新住民子女學生數-按父母國籍分

單位：人、%

國籍別	總計		國小		國中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總計	8,993	100.00	5,367	100.00	3,626	100.00
中國大陸(含港、澳)	4,195	46.65	2,760	51.43	1,435	39.58
越南	3,539	39.35	1,836	34.21	1,703	46.97
印尼	349	3.88	197	3.67	152	4.19
泰國	180	2.00	105	1.96	75	2.07
菲律賓	141	1.57	90	1.68	51	1.41
柬埔寨	134	1.49	47	0.88	87	2.40
日本	113	1.26	84	1.57	29	0.80
馬來西亞	64	0.71	47	0.88	17	0.47
美國	90	1.00	68	1.27	22	0.61
南韓	28	0.31	21	0.39	7	0.19
緬甸	30	0.33	18	0.34	12	0.33
新加坡	8	0.09	6	0.11	2	0.06
加拿大	25	0.28	19	0.35	6	0.17
其他	97	1.08	69	1.29	28	0.77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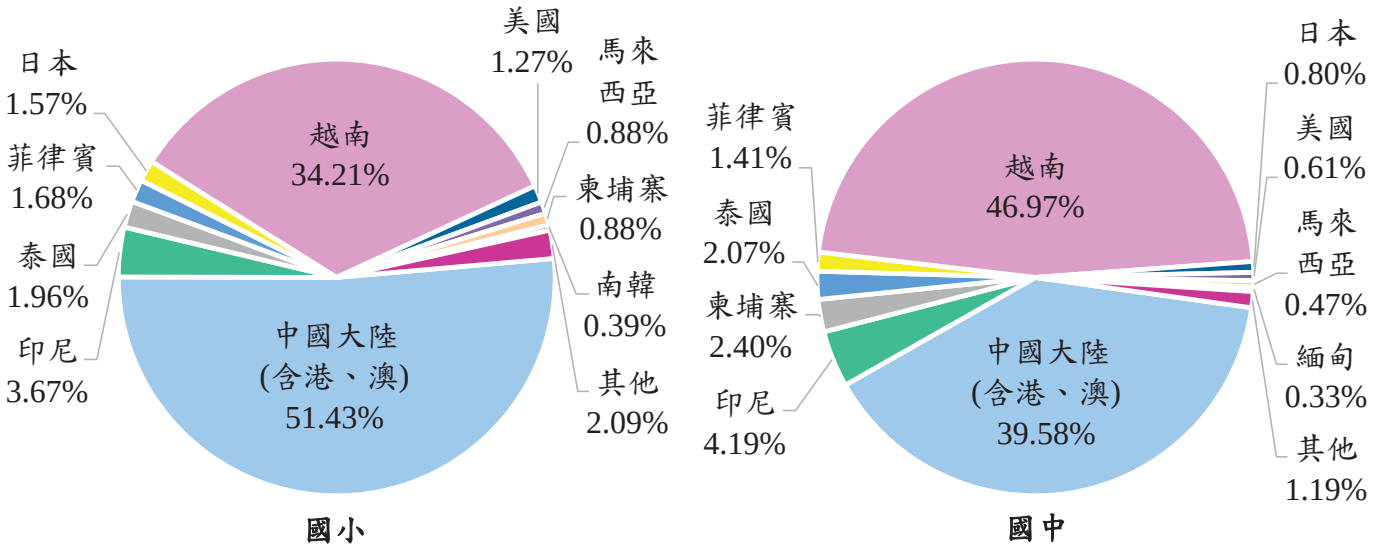

圖 4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學生之父母國籍分布

觀察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5,367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其父母以來自中國大陸(含港、澳)2,760 人最多占 51.43%，其次為越南 1,836 人占 34.21%，再次者為印尼 197 人占 3.67%，前兩者合計占 85.63%，就近十年趨勢觀察，100 至 105 學年度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中國大陸(含港、澳)多，但自 106 學年度起變為中國大陸(含港、澳)的最多，近十年中國大陸(含港、澳)及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皆呈減少趨勢，印尼更是逐年減少，100 至 109 學年度新住民學生數以越南減少 3,277 人(減少 64.09%)最多、中國大陸(含港、澳)減少 1,257 人(減少 31.29%)次之、印尼減少 513 人(減少 72.25%)再次之，而日本、美國、南韓、新加坡及加拿大則呈增加趨勢，其中以日本增加 47 人(127.03%)最多、美國增加 26 人(61.90%)次之、加拿大增加 13 人(216.67%)再次之，另中國大陸(含港、澳)及越南的占比自 100 學年度 84.68%逐年增加至 104 學年度 87.33%，為近十年最高峰，惟從 104 學年度開始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85.63%計減少 1.70 個百分點。

表 4 近十年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按父母國籍分

單位：人

國籍別	學年度										趨勢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總計	10,782	10,949	10,879	10,101	9,218	8,209	7,144	6,347	5,860	5,367	
中國大陸（含港、澳）	4,017	4,003	4,019	3,833	3,655	3,465	3,240	3,052	2,919	2,760	
越南	5,113	5,463	5,447	4,979	4,395	3,686	2,970	2,420	2,113	1,836	
印尼	710	632	568	457	380	310	274	248	228	197	
泰國	199	189	188	175	167	168	143	132	115	105	
菲律賓	198	166	145	132	121	111	98	88	94	90	
柬埔寨	287	280	287	246	211	167	118	79	62	47	
日本	37	37	42	62	59	67	76	73	84	84	
馬來西亞	47	41	41	45	40	44	45	42	46	47	
美國	42	41	38	47	45	48	50	61	61	68	
南韓	18	18	18	23	22	20	20	24	23	21	
緬甸	26	22	13	17	20	22	22	23	23	18	
新加坡	3	2	4	7	11	8	7	9	6	6	
加拿大	6	5	5	13	22	21	16	18	15	19	
其他	79	50	64	65	70	72	65	78	71	69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學年度就讀國中 3,626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其父母國籍分布，則以越南 1,703 人最多占 46.97%，其次為中國大陸(含港、澳)1,435 人占 39.58%，再次者為印尼 152 人占 4.19%，前兩者合計占 86.54%，觀察近十年趨勢，100 至 103 學年度中國大陸(含港、澳)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越南多，但自 104 學年度起變為越南的最多，近十年中國大陸(含港、澳)、越南及印尼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皆呈先升後降的趨勢，100 至 109 學年度以越南增加 1,065 人(166.93%)最多、中國大陸(含港、澳)增加 547 人(61.60%)次之，另以印尼減少 204 人(減少 57.30%)最多，而中國大陸(含港、澳)及越南的占比自 100 學年度 67.76%逐年增加至 107 學年度 88.29%，為近十年最高峰，惟從 107 學年起開始逐年下降至 109 學年度 86.54%計減少 1.75 個百分點。

表 5 近十年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按父母國籍分

單位：人

國籍別	學年度										趨勢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總計	2,252	2,816	3,549	4,395	5,063	5,355	5,229	4,867	4,189	3,626	
中國大陸（含港、澳）	888	1,197	1,518	1,842	1,985	2,007	1,888	1,732	1,501	1,435	
越南	638	820	1,203	1,741	2,311	2,653	2,713	2,565	2,153	1,703	
印尼	356	380	414	395	374	309	246	198	170	152	
泰國	80	90	96	94	97	83	73	71	74	75	
菲律賓	126	134	126	122	92	79	70	64	57	51	
柬埔寨	56	86	89	105	122	147	154	131	117	87	
日本	16	18	23	18	17	12	13	21	21	29	
馬來西亞	37	34	21	22	16	18	19	17	18	17	
美國	9	11	13	12	11	9	11	18	24	22	
南韓	10	8	8	4	4	5	8	5	6	7	
緬甸	13	21	24	19	10	2	3	5	8	12	
新加坡	1	2	2	2	3	2	1	-	1	2	
加拿大	2	3	4	3	1	-	-	1	6	6	
其他	20	12	8	16	20	29	30	39	33	28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三、 本市各行政區概況

◎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為永康區 688 人、安南區 608 人、東區 532 人、北區 356 人、南區 317 人；就讀國中的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則以安南區 418 人、東區 325 人、新營區 318 人、永康區 315 人、北區 191 人為前 5 名。**

◎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小的新住民子女學生，其父母國籍為中國大陸(含港、澳)的以永康區 364 人最多，越南則以永康區 245 人最多，而印尼以安南區 30 人最多。**

◎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中的新住民子女學生，其父母國籍為中國大陸(含港、澳)的以東區 177 人最多，越南則以安南區 227 人最多，而印尼以新營區及安南區各 17 人最多。**

(一) 各行政區新住民子女就學情形

109 學年度本市 37 個行政區皆有新住民子女學生就讀國小及國中，細觀就讀國小新住民子女學生分布，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區分別為永康區 688 人、安南區 608 人、東區 532 人、北區 356 人、南區 317 人，合計占本市新住民子女學生數 46.60%，皆集中在本市人口數較多的行政區，若以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占該區學生總數比率來看，則以龍崎區 35.19%、南化區 17.32%、楠西區 14.94%此 3 個較偏鄉的行政區為前 3 名。

而就讀國中新住民子女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為安南區 418 人、東區 325 人、新營區 318 人、永康區 315 人、北區 191 人，合計占本市新住民子女學生數 43.22%，亦集中在本市人口數較多的行政區，若以占比來看，前 3 名則為北門區 36.47%、楠西區 32.50%、白河區 27.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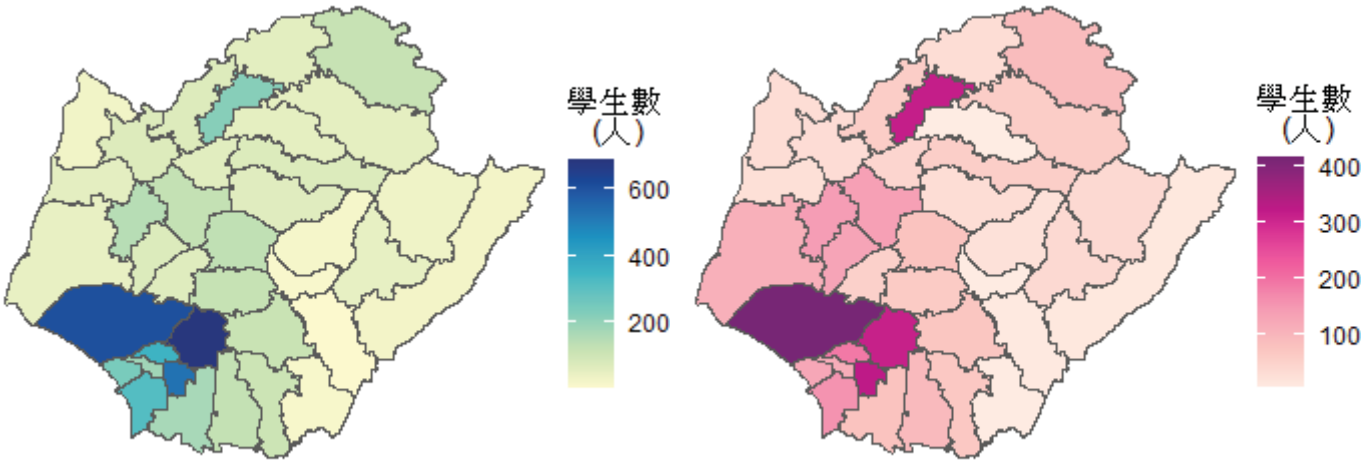

國小 **國中**

圖 5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新住民子女學生數

表 6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國中小學生數及新住民子女學生數

單位：人、%

行政區	總計	新住民		國小	新住民		國中	新住民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臺南市	137,408	8,993	6.54	90,522	5,367	5.93	46,886	3,626	7.73
新營區	7,758	541	6.97	4,149	223	5.37	3,609	318	8.81
鹽水區	1,327	136	10.25	913	75	8.21	414	61	14.73
白河區	1,194	213	17.84	864	122	14.12	330	91	27.58
柳營區	580	63	10.86	522	57	10.92	58	6	10.34
後壁區	796	93	11.68	598	62	10.37	198	31	15.66
東山區	694	119	17.15	469	58	12.37	225	61	27.11
麻豆區	3,681	268	7.28	2,009	128	6.37	1,672	140	8.37
下營區	1,161	113	9.73	880	68	7.73	281	45	16.01
六甲區	1,372	137	9.99	971	78	8.03	401	59	14.71
官田區	766	101	13.19	623	69	11.08	143	32	22.38
大內區	343	46	13.41	221	22	9.95	122	24	19.67
佳里區	3,937	293	7.44	2,761	148	5.36	1,176	145	12.33
學甲區	1,272	109	8.57	1,031	76	7.37	241	33	13.69
西港區	2,710	210	7.75	1,006	77	7.65	1,704	133	7.81
七股區	1,594	164	10.29	566	53	9.36	1,028	111	10.80
將軍區	548	85	15.51	453	59	13.02	95	26	27.37
北門區	350	66	18.86	265	35	13.21	85	31	36.47
新化區	2,686	190	7.07	1,952	117	5.99	734	73	9.95
善化區	3,319	214	6.45	2,682	135	5.03	637	79	12.40
新市區	4,505	187	4.15	3,152	123	3.90	1,353	64	4.73
安定區	1,508	126	8.36	1,106	72	6.51	402	54	13.43
山上區	214	24	11.21	160	17	10.63	54	7	12.96
玉井區	711	93	13.08	464	54	11.64	247	39	15.79
楠西區	361	75	20.78	241	36	14.94	120	39	32.50
南化區	247	43	17.41	179	31	17.32	68	12	17.65
左鎮區	163	16	9.82	96	6	6.25	67	10	14.93
仁德區	3,354	254	7.57	2,586	175	6.77	768	79	10.29
歸仁區	5,088	223	4.38	3,495	128	3.66	1,593	95	5.96
關廟區	1,717	181	10.54	1,245	112	9.00	472	69	14.62
龍崎區	90	26	28.89	54	19	35.19	36	7	19.44
永康區	18,104	1,003	5.54	13,361	688	5.15	4,743	315	6.64
東　區	19,857	857	4.32	11,007	532	4.83	8,850	325	3.67
南　區	4,972	476	9.57	3,430	317	9.24	1,542	159	10.31
北　區	11,446	547	4.78	8,114	356	4.39	3,332	191	5.73
安南區	14,353	1,026	7.15	9,535	608	6.38	4,818	418	8.68
安平區	7,523	373	4.96	5,023	246	4.90	2,500	127	5.08
中西區	7,107	302	4.25	4,339	185	4.26	2,768	117	4.23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 各行政區父母國籍分布

在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小新住民子女學生數最多的前 3 個國籍-中國大陸(含港、澳)、越南及印尼中，中國大陸(含港、澳)的新住民子女學生以永康區 364 人最多、東區 339 人次之、安南區 314 人再次之，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學生則以永康區 245 人最多、安南區 218 人次之、南區 135 人再次之，而印尼以安南區 30 人最多、東區 17 人次之、永康區及北區各 16 人再次之，另 100 至 109 學年度新住民子女學生數增加最多的日本、美國及加拿大，分別以安平區 15 人、東區 25 人、安平區 7 人為最多。

就讀國中新住民子女學生數最多的前 3 個國籍-中國大陸(含港、澳)、越南及印尼中，中國大陸(含港、澳)的新住民子女學生以東區 177 人最多、安南區 146 人次之、新營區 124 人再次之，越南的新住民子女學生則以安南區 227 人最多、永康區 158 人次之、新營區 135 人再次之，而印尼以新營區及安南區各 17 人最多、永康區 16 人次之，不論是哪種國籍大部分都集中在本市人口數較多的行政區。

表 7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國小新住民子女學生數-按父母國籍分

單位：人

行政區	總計	中國大陸(含港、澳)	越南	印尼	泰國	菲律賓	柬埔寨	日本	馬來西亞	美國	南韓	緬甸	新加坡	加拿大	其他
臺南市	5,367	2,760	1,836	197	105	90	47	84	47	68	21	18	6	19	69
新營區	223	140	56	4	5	4	3	1	-	4	2	2	-	-	2
鹽水區	75	30	39	1	1	2	1	-	-	-	-	1	-	-	-
白河區	122	64	50	5	-	-	3	-	-	-	-	-	-	-	-
柳營區	57	18	31	-	1	2	3	-	-	-	-	2	-	-	-
後壁區	62	25	29	3	-	1	1	-	-	-	-	-	1	-	2
東山區	58	34	15	3	-	1	3	2	-	-	-	-	-	-	-
麻豆區	128	63	51	5	4	3	-	-	-	1	-	-	-	-	1
下營區	68	35	27	1	2	1	-	-	-	-	-	-	-	-	2
六甲區	78	38	35	4	-	-	-	-	-	-	-	-	1	-	-
官田區	69	28	29	4	4	-	-	4	-	-	-	-	-	-	-
大內區	22	12	7	2	-	-	-	-	-	-	-	-	-	-	1
佳里區	148	87	50	6	-	-	-	2	1	-	-	1	-	-	1
學甲區	76	26	40	3	-	5	-	-	1	-	-	-	-	-	1
西港區	77	37	34	3	-	-	1	-	-	-	-	1	-	-	1
七股區	53	22	24	2	3	1	1	-	-	-	-	-	-	-	-
將軍區	59	21	36	1	-	-	1	-	-	-	-	-	-	-	-
北門區	35	18	15	2	-	-	-	-	-	-	-	-	-	-	-
新化區	117	51	45	8	5	3	-	-	-	4	-	-	-	-	1
善化區	135	70	33	13	4	5	1	4	2	2	-	-	-	-	1
新市區	123	38	40	5	10	6	1	1	4	5	2	1	1	2	7
安定區	72	33	33	2	2	-	-	-	-	2	-	-	-	-	-
山上區	17	4	9	-	4	-	-	-	-	-	-	-	-	-	-
玉井區	54	20	27	1	1	-	3	-	2	-	-	-	-	-	-
楠西區	36	14	16	2	2	-	1	1	-	-	-	-	-	-	-
南化區	31	12	16	3	-	-	-	-	-	-	-	-	-	-	-
左鎮區	6	1	4	-	1	-	-	-	-	-	-	-	-	-	-
仁德區	175	64	81	4	7	4	-	11	1	-	-	-	-	1	2
歸仁區	128	63	37	4	8	5	4	-	1	-	-	-	1	-	5
關廟區	112	51	51	5	-	2	-	2	1	-	-	-	-	-	-
龍崎區	19	11	6	-	-	-	-	-	-	-	-	-	-	-	2
永康區	688	364	245	16	11	11	2	7	7	4	5	3	-	4	9
東　區	532	339	93	17	5	10	1	10	12	25	5	2	2	1	10
南　區	317	155	135	11	3	3	1	-	-	6	1	-	-	-	2
北　區	356	200	92	16	8	5	-	14	8	3	4	-	-	3	3
安南區	608	314	218	30	13	10	8	7	2	2	-	1	-	-	3
安平區	246	139	59	6	-	4	3	15	2	4	1	1	-	7	5
中西區	185	119	28	5	1	2	5	3	3	6	1	3	-	1	8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表 8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國中新住民子女學生數-按父母國籍分

單位：人

行政區	總計	中國大陸(含港、澳)	越南	印尼	泰國	菲律賓	柬埔寨	日本	馬來西亞	美國	南韓	緬甸	新加坡	加拿大	其他
臺南市	3,626	1,435	1,703	152	75	51	87	29	17	22	7	12	2	6	28
新營區	318	124	135	17	9	5	18	-	1	-	-	4	1	1	3
鹽水區	61	19	38	2	-	-	1	-	-	-	-	1	-	-	-
白河區	91	31	47	4	1	-	8	-	-	-	-	-	-	-	-
柳營區	6	2	3	1	-	-	-	-	-	-	-	-	-	-	-
後壁區	31	11	15	1	-	1	3	-	-	-	-	-	-	-	-
東山區	61	13	34	5	1	-	8	-	-	-	-	-	-	-	-
麻豆區	140	62	67	4	2	1	2	-	-	1	1	-	-	-	-
下營區	45	12	30	-	2	-	1	-	-	-	-	-	-	-	-
六甲區	59	10	39	5	3	-	2	-	-	-	-	-	-	-	-
官田區	32	12	15	1	1	-	-	2	1	-	-	-	-	-	-
大內區	24	8	14	-	-	1	1	-	-	-	-	-	-	-	-
佳里區	145	49	80	5	2	1	5	-	2	-	-	1	-	-	-
學甲區	33	18	12	-	1	1	-	-	-	-	-	-	-	-	1
西港區	133	63	57	5	2	1	-	2	-	3	-	-	-	-	-
七股區	111	40	66	1	1	-	2	1	-	-	-	-	-	-	-
將軍區	26	8	15	-	-	2	-	-	1	-	-	-	-	-	-
北門區	31	6	25	-	-	-	-	-	-	-	-	-	-	-	-
新化區	73	22	36	9	3	1	2	-	-	-	-	-	-	-	-
善化區	79	36	34	3	2	2	2	-	-	-	-	-	-	-	-
新市區	64	27	21	3	3	3	1	-	-	3	-	-	-	1	2
安定區	54	14	35	3	1	-	1	-	-	-	-	-	-	-	-
山上區	7	1	4	1	-	1	-	-	-	-	-	-	-	-	-
玉井區	39	11	24	-	-	-	4	-	-	-	-	-	-	-	-
楠西區	39	12	19	3	-	-	5	-	-	-	-	-	-	-	-
南化區	12	2	10	-	-	-	-	-	-	-	-	-	-	-	-
左鎮區	10	-	9	-	1	-	-	-	-	-	-	-	-	-	-
仁德區	79	22	46	4	5	1	-	1	-	-	-	-	-	-	-
歸仁區	95	28	49	5	7	1	3	-	1	-	-	-	-	-	1
關廟區	69	22	41	4	-	1	-	1	-	-	-	-	-	-	-
龍崎區	7	6	1	-	-	-	-	-	-	-	-	-	-	-	-
永康區	315	119	158	16	5	11	3	1	-	2	-	-	-	-	-
東　區	325	177	89	9	6	4	1	7	7	7	4	2	1	3	8
南　區	159	67	72	8	2	3	2	3	-	-	-	1	-	-	1
北　區	191	86	83	7	3	3	1	3	1	1	-	-	-	-	3
安南區	418	146	227	17	12	3	8	2	-	-	-	1	-	-	2
安平區	127	76	29	5	-	-	-	5	1	3	2	-	-	1	5
中西區	117	73	24	4	-	4	3	1	2	2	-	2	-	-	2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參、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

一、 就學情形

◎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1,218 人，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0.89%，較 108 學年度 1,201 人增加 17 人(1.42%)，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0.87%相比，增加 0.02 個百分點。**

◎ **近十年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呈上升趨勢，自 100 學年度 1,090 人至 109 學年度 1,218 人計增加 128 人(11.74%)。**

◎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中小 1,218 名原住民學生中，男性 623 人占 51.15%、女性 595 人占 48.85%，除 100 至 102 學年度外近十年男性皆較女性多。**

◎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計 848 人，占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0.94%，居全國第 3 低、六都最低，較 108 學年度 821 人增加 27 人(3.29%)，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0.91%相比，增加 0.03 個百分點。**

◎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計 370 人，占學生總數 46,866 人之 0.79%，居全國第 2 低、六都最低，較 108 學年度 380 人減少 10 人(減少 2.63%)，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0.80%相比，減少 0.01 個百分點。**

(一) 本市現況與歷史趨勢觀察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1,218 人，較 108 學年度 1,201 人增加 17 人(1.42%)，占國中小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0.89%，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137,661 人之 0.87%相比，增加 0.02 個百分點，近十年國中小學生總數呈下降趨勢(除 108 年微升)，惟原住民學生數呈上升趨勢，自 100 學年度 1,090 人至 109 學年度 1,218 人計增加 128 人(11.74%)，而占比更是呈現逐年上升趨勢，自 100 學年度 0.61%逐年上升至 109 學年度 0.89%，共計上升 0.28 個百分點。

以學校等級觀察，在國小方面，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學生數共計 848 人，其中男性 432 人、女性 416 人，占國小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0.94%，較 108 學年度 821 人增加 27 人(3.29%)，所占比率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90,188 人之 0.91%相比，亦增加 0.03 個百分點，原住民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671 人至 109 學年度 848 人計增加 177 人(26.38%)，而占比則自 100 學年度 0.61%逐年上升至 109 學年度 0.94%，共計上升 0.33 個百分點，性別分布除 101、107 學年度外近十年男性皆較女性多。

另在國中方面，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學生數共計 370 人，其中男性 191 人、女性 179 人，占國中學生總數 46,886 人之 0.79%，較 108 學年度 380 人減少 10 人(減少 2.63%)，所占比率則較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47,473 人之 0.80%減少 0.01 個百分點，原住民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419 人至 109 學年度 370 人計減少 49 人(減少 11.69%)，而占比則自 100 學年度 0.60%上升至 109 學年度 0.79%，共計上升 0.19 個百分點，除 100、101、102、106 學年度外近十年皆為男性較女性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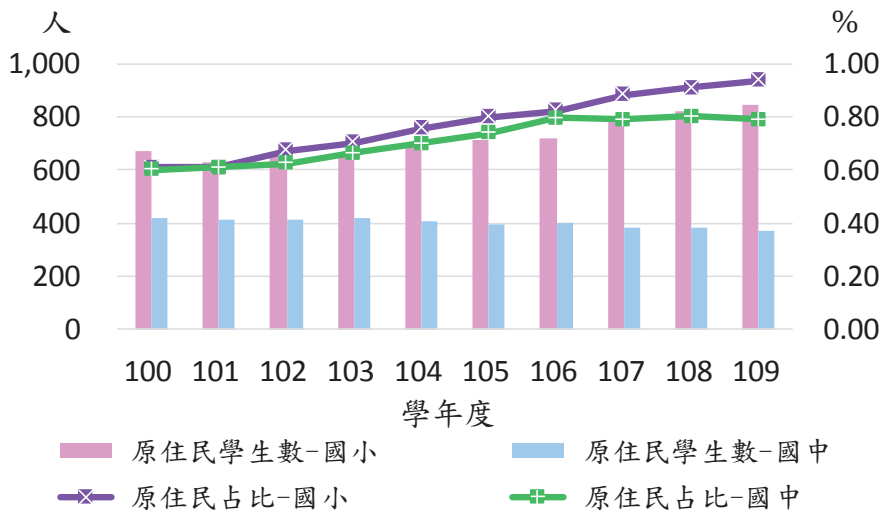

圖 6 近十年本市原住民學生數及占比

表 9 近十年本市國中小學生數及原住民學生數

單位：人、%

學年度	總計	原住民				國小	原住民				國中	原住民			
		人數	男	女	比率		人數	男	女	比率		人數	男	女	比率
100	179,883	1,090	544	546	0.61	109,942	671	338	333	0.61	69,941	419	206	213	0.60
101	170,730	1,041	517	524	0.61	103,436	631	313	318	0.61	67,294	410	204	206	0.61
102	163,653	1,071	534	537	0.65	97,519	657	330	327	0.67	66,134	414	204	210	0.63
103	157,662	1,083	566	517	0.69	94,529	664	345	319	0.70	63,133	419	221	198	0.66
104	150,730	1,107	576	531	0.73	92,570	700	357	343	0.76	58,160	407	219	188	0.70
105	142,564	1,107	574	533	0.78	89,475	715	373	342	0.80	53,089	392	201	191	0.74
106	137,885	1,121	573	548	0.81	87,329	719	374	345	0.82	50,556	402	199	203	0.80
107	137,315	1,167	586	581	0.85	88,745	784	391	393	0.88	48,570	383	195	188	0.79
108	137,661	1,201	610	591	0.87	90,188	821	411	410	0.91	47,473	380	199	181	0.80
109	137,408	1,218	623	595	0.89	90,522	848	432	416	0.94	46,886	370	191	179	0.79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二) 與全國各縣市比較

109 學年度全國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1,771,658 人，其中原住民學生數計 65,642 人占 3.71%，細觀國小及國中原住民學生分布情形，皆主要集中於桃園市、花蓮縣、新北市、臺東縣和屏東縣，合計占 58.64%，若從原住民學生數占該縣市學生總數比率的角度切入，則以臺東縣、花蓮縣、屏東縣、南投縣和宜蘭縣較高。

若僅針對國小來比較，109 學年度全國原住民學生數共計 43,385 人，占國小學生總數 3.70%，其中以桃園市 6,731 人最多、花蓮縣 5,537 人次之、新北市 4,805 人再次之，本市 848 人居全國第 13、六都最少，占該縣市國小學生總數比率則以臺東縣 44.26%最高、花蓮縣 36.44%次之、屏東縣 11.39%再次之，本市 0.94%居全國第 3 低、六都最低，較全國 3.70%低 2.76 個百分點。

比較國中就學情形，109 學年度全國原住民學生數共計 22,257 人，占國中學生總數 3.72%，其中以桃園市 3,415 人最多、花蓮縣 2,988 人次之、臺東縣 2,478 人再次之，本市 370 人居全國第 13、六都最少，

占該縣市國中學生總數比率則以臺東縣 44.31%最高、花蓮縣 36.23%次之、屏東縣 10.46%再次之，本市 0.79%居全國第 2 低、六都最低，較全國 3.72%低 2.93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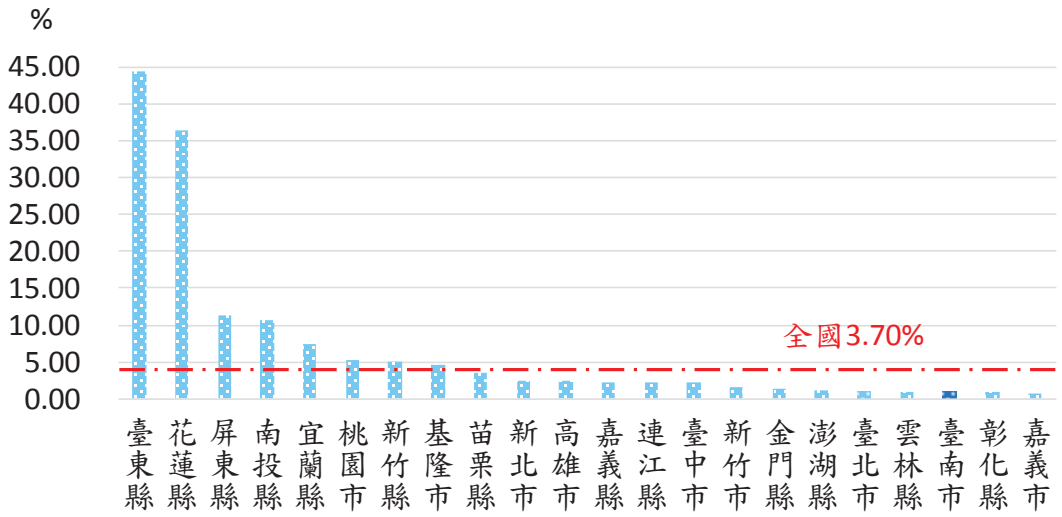

圖 7　109 學年度各縣市國小原住民學生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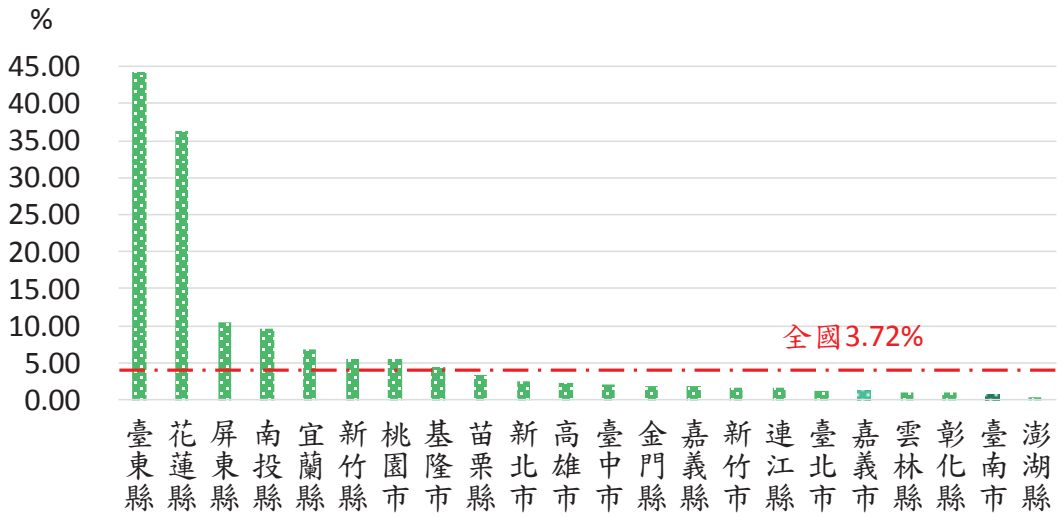

圖 8　109 學年度各縣市國中原住民學生占比

表 10　109 學年度各縣市國中小學生數及原住民學生數

單位：人、%

縣市別	總計	原住民		國小	原住民		國中	原住民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總計	1,771,658	65,642	3.71	1,173,872	43,385	3.70	597,786	22,257	3.72
新北市	291,792	7,089	2.43	199,521	4,805	2.41	92,271	2,284	2.48
臺北市	187,954	1,993	1.06	122,605	1,257	1.03	65,349	736	1.13
桃園市	191,023	10,146	5.31	128,242	6,731	5.25	62,781	3,415	5.44
臺中市	236,182	5,050	2.14	156,584	3,371	2.15	79,598	1,679	2.11
臺南市	137,408	1,218	0.89	90,522	848	0.94	46,886	370	0.79
高雄市	193,350	4,572	2.36	127,298	3,039	2.39	66,052	1,533	2.32
宜蘭縣	33,606	2,429	7.23	21,737	1,619	7.45	11,869	810	6.82
新竹縣	54,802	2,845	5.19	37,672	1,899	5.04	17,130	946	5.52
苗栗縣	41,786	1,464	3.50	27,698	1,003	3.62	14,088	461	3.27
彰化縣	93,249	832	0.89	61,453	541	0.88	31,796	291	0.92
南投縣	34,456	3,537	10.27	22,273	2,365	10.62	12,183	1,172	9.62
雲林縣	48,754	468	0.96	30,472	287	0.94	18,282	181	0.99
嘉義縣	27,760	589	2.12	17,770	410	2.31	9,990	179	1.79
屏東縣	53,246	5,888	11.06	34,316	3,908	11.39	18,930	1,980	10.46
臺東縣	15,451	6,842	44.28	9,859	4,364	44.26	5,592	2,478	44.31
花蓮縣	23,442	8,525	36.37	15,194	5,537	36.44	8,248	2,988	36.23
澎湖縣	5,348	46	0.86	3,446	41	1.19	1,902	5	0.26
基隆市	24,059	1,078	4.48	15,691	712	4.54	8,368	366	4.37
新竹市	48,022	727	1.51	32,372	477	1.47	15,650	250	1.60
嘉義市	23,556	201	0.85	14,846	106	0.71	8,710	95	1.09
金門縣	5,662	88	1.55	3,808	54	1.42	1,854	34	1.83
連江縣	750	15	2.00	493	11	2.23	257	4	1.56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二、 族群分布

◎ **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848 名原住民學生中，以排灣族 277 人最多占 32.67%，其次為阿美族 257 人占 30.31%，再次者為布農族 122 人占 14.39%，近十年排灣族及阿美族的原住民學生數皆呈增加趨勢，布農族反之。**

◎ **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中 370 名原住民學生中，以排灣族 114 人最多占 30.81%，其次為阿美族 110 人占 29.73%，再次者為布農族 53 人占 14.32%，近十年此三族原住民學生數皆呈減少趨勢。**

本市 109 學年度 1,218 名就讀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中，以排灣族 391 人最多占 32.10%、阿美族 367 人次之占 30.13%、布農族 175 人再次之占 14.37%，此三者合計占 76.60%。

表 11　109 學年度本市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數-按族群分

單位：人、%

族群別	總計		國小		國中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總計	1,218	100.00	848	100.00	370	100.00
阿美族	367	30.13	257	30.31	110	29.73
泰雅族	100	8.21	72	8.49	28	7.57
排灣族	391	32.10	277	32.67	114	30.81
布農族	175	14.37	122	14.39	53	14.32
卑南族	49	4.02	33	3.89	16	4.32
鄒(曹)族	11	0.90	9	1.06	2	0.54
魯凱族	38	3.12	28	3.30	10	2.70
賽夏族	4	0.33	1	0.12	3	0.81
雅美族或達悟族	9	0.74	5	0.59	4	1.08
邵族	5	0.41	1	0.12	4	1.08
噶瑪蘭族	4	0.33	1	0.12	3	0.81
太魯閣族	48	3.94	32	3.77	16	4.32
撒奇萊雅族	3	0.25	-	-	3	0.81
賽德克族	14	1.15	10	1.18	4	1.08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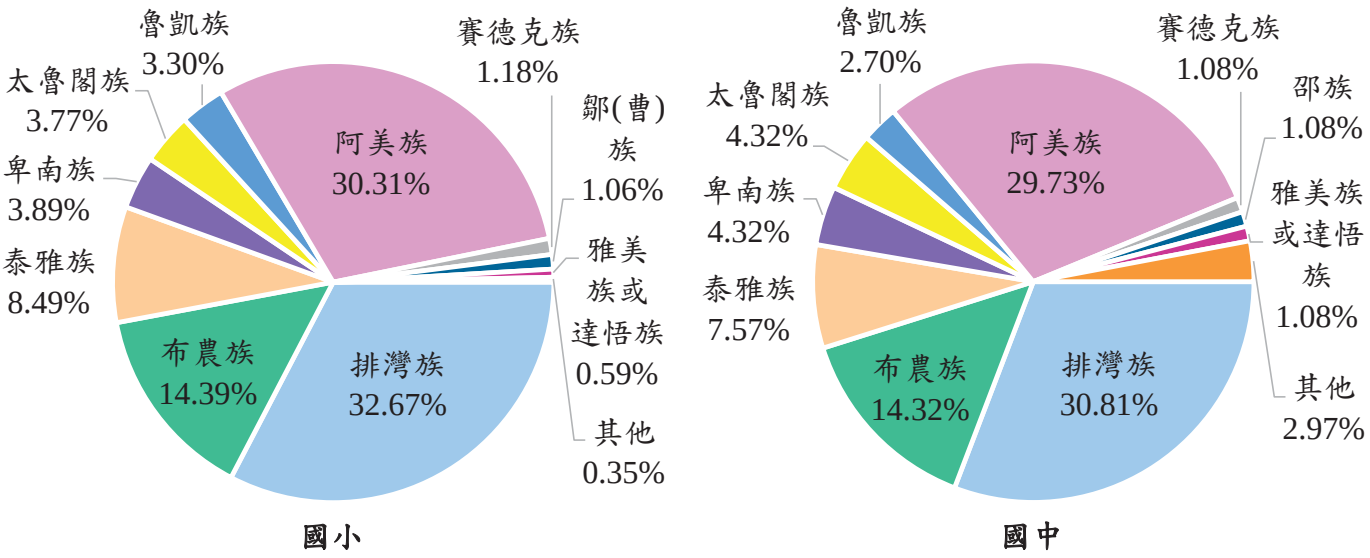

圖 9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學生族群分布

觀察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848 名原住民學生，以排灣族 277 人最多占 32.67%，其次為阿美族 257 人占 30.31%，再次者為布農族 122 人占 14.39%，此三者合計占 77.36%，就近十年趨勢觀察，100 至 109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數以排灣族增加 70 人(33.82%)最多、阿美族增加 68 人(35.98%)次之、泰雅族增加 34 人(89.47%)再次之，而減少最多的族群為布農族計減少 11 人(減少 8.27%)，另排灣族、阿美族與布農族的占比近十年介在 77~81%之間。

表 12 近十年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按族群分

單位：人

族群別	學年度										趨勢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總計	671	631	657	664	700	715	719	784	821	848	
阿美族	189	181	195	199	205	213	234	249	255	257	
泰雅族	38	31	30	36	40	49	57	67	72	72	
排灣族	207	204	221	213	228	229	215	238	255	277	
布農族	133	114	116	117	121	124	112	119	119	122	
卑南族	22	25	29	24	30	27	28	34	33	33	
鄒(曹)族	8	5	3	4	10	9	6	8	8	9	
魯凱族	30	27	26	26	24	17	15	22	26	28	
賽夏族	-	1	-	-	-	-	2	1	1	1	
雅美族或達悟族	8	3	2	3	3	2	6	6	5	5	
邵族	3	4	3	7	6	4	6	3	2	1	
噶瑪蘭族	1	1	1	1	3	3	3	3	1	1	
太魯閣族	28	30	27	27	24	28	22	20	31	32	
撒奇萊雅族	-	1	1	2	2	2	2	1	1	-	
賽德克族	2	2	1	4	4	6	10	12	12	10	
拉阿魯哇族	…	…	…	-	-	-	-	-	-	-	
卡那卡那富族	…	…	…	-	-	-	1	1	-	-	
族藉尚未申報	2	2	2	1	-	2	-	-	-	-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備　　註：拉阿魯哇族及卡那卡那富族自103學年度開始統計。

109 學年度就讀國中 370 名原住民學生之族群分布，亦以排灣族 114 人最多占 30.81%，其次為阿美族 110 人占 29.73%，再次者為布農族 53 人占 14.32%，此三者合計占 74.86%，觀察近十年趨勢，100 至 109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數以排灣族減少 20 人(減少 14.93%)最多、泰雅族減少 16 人(減少 36.36%)次之、阿美族及布農族各減少 11 人(分別減少 9.09%、17.19%)再次之，另以卑南族及邵族增加 4 人最多，而排灣族、阿美族與布農族的占比近十年則介在 73~78%之間。

表 13 近十年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學生數-按族群分

單位：人

族群別	學年度										趨勢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總計	419	410	414	419	407	392	402	383	380	370	
阿美族	121	118	103	114	111	101	104	100	110	110	
泰雅族	44	33	38	35	41	26	23	23	20	28	
排灣族	134	138	128	111	104	124	137	131	125	114	
布農族	64	64	72	85	86	73	71	61	62	53	
卑南族	12	12	14	19	13	16	10	16	14	16	
鄒(曹)族	5	5	8	5	3	7	8	7	4	2	
魯凱族	14	14	12	17	17	17	20	17	13	10	
賽夏族	3	1	1	-	-	1	1	2	3	3	
雅美族或達悟族	3	3	5	4	2	2	3	4	5	4	
邵族	-	-	-	-	1	2	3	2	4	4	
噶瑪蘭族	-	-	1	2	1	-	-	-	3	3	
太魯閣族	14	17	25	25	26	20	19	16	12	16	
撒奇萊雅族	-	-	-	-	-	1	-	1	2	3	
賽德克族	5	5	6	2	2	1	1	1	3	4	
拉阿魯哇族	…	…	…	-	-	-	-	-	-	-	
卡那卡那富族	…	…	…	-	-	1	2	1	-	-	
族藉尚未申報	-	-	1	-	-	-	-	1	-	-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備　　註：拉阿魯哇族及卡那卡那富族自103學年度開始統計。

三、 本市各行政區概況

◎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分別為永康區 205 人、東區 91 人、安南區 72 人、歸仁區 49 人、北區 48 人；就讀國中的原住民學生數則以永康區 73 人、東區 48 人、安南區 40 人、新營區 25 人、歸仁區 24 人為前 5 名。**

◎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小的排灣族、阿美族及布農族原住民學生數皆以永康區最多，而在就讀國中方面，排灣族及阿美族亦以永康區最多，布農族則以歸仁區為最多。**

(一) 各行政區原住民子女就學情形

109 學年度本市 37 個行政區除龍崎區外皆有原住民學生就讀國小及國中，細觀就讀國小原住民學生分布，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區分別為永康區 205 人、東區 91 人、安南區 72 人、歸仁區 49 人、北區 48 人，合計占本市原住民學生數 54.83%，皆集中在本市人口數較多的行政區，若以原住民學生數占該區學生總數比率來看，則以大內區 4.07%、山上區 3.13%、南化區 2.79%為前 3 名。

而就讀國中原住民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為永康區 73 人、東區 48 人、安南區 40 人、新營區 25 人、歸仁區 24 人，合計占本市原住民學生數 56.76%，亦集中在本市人口數較多的行政區，若以占比來看，前 3 名則為大內區 2.46%、東山區 2.22%、官田區 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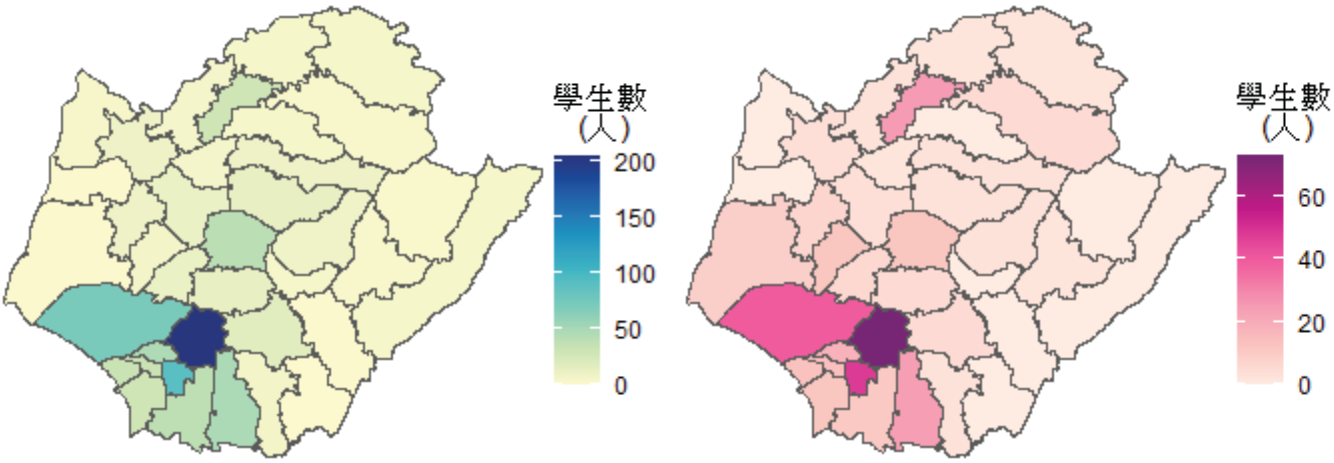

國小 **國中**

圖 10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原住民學生數

表 14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國中小學生數及原住民學生數

單位：人、%

行政區	總計	原住民		國小	原住民		國中	原住民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臺南市	137,408	1,218	0.89	90,522	848	0.94	46,886	370	0.79
新營區	7,758	55	0.71	4,149	30	0.72	3,609	25	0.69
鹽水區	1,327	9	0.68	913	6	0.66	414	3	0.72
白河區	1,194	7	0.59	864	5	0.58	330	2	0.61
柳營區	580	5	0.86	522	5	0.96	58	-	-
後壁區	796	7	0.88	598	5	0.84	198	2	1.01
東山區	694	8	1.15	469	3	0.64	225	5	2.22
麻豆區	3,681	17	0.46	2,009	13	0.65	1,672	4	0.24
下營區	1,161	8	0.69	880	6	0.68	281	2	0.71
六甲區	1,372	13	0.95	971	10	1.03	401	3	0.75
官田區	766	17	2.22	623	14	2.25	143	3	2.10
大內區	343	12	3.50	221	9	4.07	122	3	2.46
佳里區	3,937	17	0.43	2,761	10	0.36	1,176	7	0.60
學甲區	1,272	14	1.10	1,031	10	0.97	241	4	1.66
西港區	2,710	19	0.70	1,006	7	0.70	1,704	12	0.70
七股區	1,594	10	0.63	566	1	0.18	1,028	9	0.88
將軍區	548	1	0.18	453	1	0.22	95	-	-
北門區	350	4	1.14	265	4	1.51	85	-	-
新化區	2,686	22	0.82	1,952	17	0.87	734	5	0.68
善化區	3,319	53	1.60	2,682	41	1.53	637	12	1.88
新市區	4,505	19	0.42	3,152	14	0.44	1,353	5	0.37
安定區	1,508	19	1.26	1,106	13	1.18	402	6	1.49
山上區	214	5	2.34	160	5	3.13	54	-	-
玉井區	711	5	0.70	464	3	0.65	247	2	0.81
楠西區	361	2	0.55	241	2	0.83	120	-	-
南化區	247	5	2.02	179	5	2.79	68	-	-
左鎮區	163	1	0.61	96	1	1.04	67	-	-
仁德區	3,354	51	1.52	2,586	40	1.55	768	11	1.43
歸仁區	5,088	73	1.43	3,495	49	1.40	1,593	24	1.51
關廟區	1,717	10	0.58	1,245	7	0.56	472	3	0.64
龍崎區	90	-	-	54	-	-	36	-	-
永康區	18,104	278	1.54	13,361	205	1.53	4,743	73	1.54
東　區	19,857	139	0.70	11,007	91	0.83	8,850	48	0.54
南　區	4,972	42	0.84	3,430	30	0.87	1,542	12	0.78
北　區	11,446	66	0.58	8,114	48	0.59	3,332	18	0.54
安南區	14,353	112	0.78	9,535	72	0.76	4,818	40	0.83
安平區	7,523	46	0.61	5,023	33	0.66	2,500	13	0.52
中西區	7,107	47	0.66	4,339	33	0.76	2,768	14	0.51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 各行政區族群分布

在 109 學年度本市就讀國小原住民學生數最多的前 3 個族群-排灣族、阿美族及布農族中，排灣族的原住民學生以永康區 95 人最多、東區 32 人次之、安南區 22 人再次之，阿美族的原住民學生則以永康區 63 人最多、東區 23 人次之、北區 19 人再次之，而布農族以永康區 25 人最多、歸仁區 21 人次之、仁德區及東區各 11 人再次之，另 100 至 109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數增加第 3 多的泰雅族則以東區 13 人為最多。

就讀國中原住民學生數最多的前 3 個族群-排灣族、阿美族及布農族中，排灣族的原住民學生以永康區 34 人最多、東區 17 人次之、中西區 9 人再次之，阿美族的原住民學生則以永康區 22 人最多、安南區 17 人次之、東區 16 人再次之，而布農族以歸仁區 13 人最多、永康區 9 人次之、仁德區及安南區各 4 人再次之，另 100 至 109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數減少第 2 多的泰雅族及增加最多的卑南族與邵族則分別以東區 6 人、安南區 4 人、東區及南區各 2 人為最多，不論是哪種族群大部分都集中在本市人口數較多的行政區。

表 15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國小原住民學生數-按族群分

單位：人

行政區	總計	阿美族	泰雅族	排灣族	布農族	卑南族	鄒(曹)族	魯凱族	賽夏族	雅美族或達悟族	邵族	噶瑪蘭族	太魯閣族	撒奇萊雅族	賽德克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族藉尚未申報
臺南市	848	257	72	277	122	33	9	28	1	5	1	1	32	-	10	-	-	-
新營區	30	9	5	11	3	-	1	-	-	-	-	-	1	-	-	-	-	-
鹽水區	6	6	-	-	-	-	-	-	-	-	-	-	-	-	-	-	-	-
白河區	5	-	-	2	3	-	-	-	-	-	-	-	-	-	-	-	-	-
柳營區	5	-	4	-	-	-	-	-	-	-	-	-	1	-	-	-	-	-
後壁區	5	1	-	2	-	-	-	1	-	-	-	-	1	-	-	-	-	-
東山區	3	1	1	-	1	-	-	-	-	-	-	-	-	-	-	-	-	-
麻豆區	13	4	3	3	1	-	1	-	-	-	-	-	1	-	-	-	-	-
下營區	6	2	1	1	-	-	-	-	-	-	-	-	2	-	-	-	-	-
六甲區	10	-	1	5	-	-	-	3	-	-	-	-	1	-	-	-	-	-
官田區	14	3	-	6	2	3	-	-	-	-	-	-	-	-	-	-	-	-
大內區	9	2	2	-	5	-	-	-	-	-	-	-	-	-	-	-	-	-
佳里區	10	4	-	4	1	-	-	1	-	-	-	-	-	-	-	-	-	-
學甲區	10	5	-	5	-	-	-	-	-	-	-	-	-	-	-	-	-	-
西港區	7	2	1	2	-	-	-	-	-	-	-	-	-	-	2	-	-	-
七股區	1	-	-	-	1	-	-	-	-	-	-	-	-	-	-	-	-	-
將軍區	1	-	-	-	-	1	-	-	-	-	-	-	-	-	-	-	-	-
北門區	4	1	2	1	-	-	-	-	-	-	-	-	-	-	-	-	-	-
新化區	17	8	-	6	-	1	-	-	-	1	-	-	1	-	-	-	-	-
善化區	41	17	4	12	1	2	-	2	-	-	-	1	2	-	-	-	-	-
新市區	14	5	1	2	2	-	-	-	-	-	-	-	3	-	1	-	-	-
安定區	13	5	-	3	4	-	-	-	-	-	-	-	1	-	-	-	-	-
山上區	5	3	-	2	-	-	-	-	-	-	-	-	-	-	-	-	-	-
玉井區	3	-	2	-	1	-	-	-	-	-	-	-	-	-	-	-	-	-
楠西區	2	1	-	1	-	-	-	-	-	-	-	-	-	-	-	-	-	-
南化區	5	2	1	1	-	-	-	-	-	-	-	-	1	-	-	-	-	-
左鎮區	1	-	-	-	1	-	-	-	-	-	-	-	-	-	-	-	-	-
仁德區	40	9	4	12	11	-	-	2	-	-	-	-	-	-	2	-	-	-
歸仁區	49	12	2	11	21	1	-	1	-	1	-	-	-	-	-	-	-	-
關廟區	7	4	2	1	-	-	-	-	-	-	-	-	-	-	-	-	-	-
龍崎區	-	-	-	-	-	-	-	-	-	-	-	-	-	-	-	-	-	-
永康區	205	63	5	95	25	9	3	2	-	-	-	-	3	-	-	-	-	-
東　區	91	23	13	32	11	2	-	8	1	-	1	-	-	-	-	-	-	-
南　區	30	11	2	10	4	1	-	-	-	-	-	-	2	-	-	-	-	-
北　區	48	19	4	11	4	1	2	-	-	-	-	-	2	-	5	-	-	-
安南區	72	16	5	22	10	5	-	4	-	2	-	-	8	-	-	-	-	-
安平區	33	10	4	6	6	4	1	1	-	-	-	-	1	-	-	-	-	-
中西區	33	9	3	8	4	3	1	3	-	1	-	-	1	-	-	-	-	-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表 16　109 學年度本市各行政區國中原住民學生數-按族群分

單位：人

行政區	總計	阿美族	泰雅族	排灣族	布農族	卑南族	鄒(曹)族	魯凱族	賽夏族	雅美族或達悟族	邵族	噶瑪蘭族	太魯閣族	撒奇萊雅族	賽德克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族藉尚未申報
臺南市	370	110	28	114	53	16	2	10	3	4	4	3	16	3	4	-	-	-
新營區	25	10	2	7	2	-	-	1	3	-	-	-	-	-	-	-	-	-
鹽水區	3	1	-	2	-	-	-	-	-	-	-	-	-	-	-	-	-	-
白河區	2	-	-	1	1	-	-	-	-	-	-	-	-	-	-	-	-	-
柳營區	-	-	-	-	-	-	-	-	-	-	-	-	-	-	-	-	-	-
後壁區	2	-	1	-	-	-	-	-	-	-	-	-	1	-	-	-	-	-
東山區	5	-	-	2	2	-	-	-	-	-	-	-	1	-	-	-	-	-
麻豆區	4	-	1	2	1	-	-	-	-	-	-	-	-	-	-	-	-	-
下營區	2	2	-	-	-	-	-	-	-	-	-	-	-	-	-	-	-	-
六甲區	3	1	-	1	-	-	-	-	-	-	-	-	1	-	-	-	-	-
官田區	3	1	-	-	-	2	-	-	-	-	-	-	-	-	-	-	-	-
大內區	3	1	1	-	1	-	-	-	-	-	-	-	-	-	-	-	-	-
佳里區	7	3	1	1	2	-	-	-	-	-	-	-	-	-	-	-	-	-
學甲區	4	-	-	1	3	-	-	-	-	-	-	-	-	-	-	-	-	-
西港區	12	6	2	1	1	-	-	2	-	-	-	-	-	-	-	-	-	-
七股區	9	4	-	3	1	-	-	-	-	-	-	1	-	-	-	-	-	-
將軍區	-	-	-	-	-	-	-	-	-	-	-	-	-	-	-	-	-	-
北門區	-	-	-	-	-	-	-	-	-	-	-	-	-	-	-	-	-	-
新化區	5	2	-	1	-	1	-	-	-	-	-	-	1	-	-	-	-	-
善化區	12	4	1	4	1	-	-	1	-	-	-	-	-	1	-	-	-	-
新市區	5	3	-	1	-	-	-	-	-	-	-	-	-	1	-	-	-	-
安定區	6	1	-	1	-	-	1	-	-	2	-	-	1	-	-	-	-	-
山上區	-	-	-	-	-	-	-	-	-	-	-	-	-	-	-	-	-	-
玉井區	2	-	-	-	2	-	-	-	-	-	-	-	-	-	-	-	-	-
楠西區	-	-	-	-	-	-	-	-	-	-	-	-	-	-	-	-	-	-
南化區	-	-	-	-	-	-	-	-	-	-	-	-	-	-	-	-	-	-
左鎮區	-	-	-	-	-	-	-	-	-	-	-	-	-	-	-	-	-	-
仁德區	11	1	1	2	4	2	-	-	-	-	-	-	1	-	-	-	-	-
歸仁區	24	5	-	4	13	2	-	-	-	-	-	-	-	-	-	-	-	-
關廟區	3	-	-	1	-	1	-	-	-	-	-	-	1	-	-	-	-	-
龍崎區	-	-	-	-	-	-	-	-	-	-	-	-	-	-	-	-	-	-
永康區	73	22	3	34	9	2	-	-	-	-	-	-	3	-	-	-	-	-
東　區	48	16	6	17	2	-	-	2	-	-	2	-	2	1	-	-	-	-
南　區	12	4	1	1	2	-	-	1	-	-	2	-	1	-	-	-	-	-
北　區	18	3	1	8	1	1	1	-	-	-	-	-	1	-	2	-	-	-
安南區	40	17	3	7	4	4	-	1	-	1	-	-	1	-	2	-	-	-
安平區	13	2	4	3	-	1	-	1	-	1	-	-	1	-	-	-	-	-
中西區	14	1	-	9	1	-	-	1	-	-	-	2	-	-	-	-	-	-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肆、施政措施

秉持尊重多元文化與原鄉文化傳承的理念，本市積極規劃各項新住民及原住民文化教學措施，近年來本市推動相關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之教育計畫如下：

一、 協助新住民子女融入在地，提升說母語成效

(一) 新住民語文開課：109 學年度本市共計 81 校(國小 71 校、國中 10 校)開設 135 班新住民語文課程，其中越南語 112 班占 82.96%、印尼語 17 班占 12.59%、馬來西亞語 3 班占 2.22%、泰國、柬埔寨及菲律賓語各 1 班占 0.74%。

(二) 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為使學生能有效的學習母語並傳承族群文化，110 年本市計 9 校依據所在區域族群特色及資源，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參與人數約 180 人。

(三) 新住民語師資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以教學支援人力為主進行教學，為提升新住民師資品質，本市開設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進階班與回流班，取得資格班證書即可在國中小教授新住民語文課程，自 105 年至 110 年 7 月止本市共計培訓 184 位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39 位通過進階班培訓、12 位通過回流班培訓)，其中越南語 136 位占 73.91%、印尼語 25 位占 13.59%、馬來西亞語 12 位占 6.52%、泰國及菲律賓語各 4 位占 2.17%、柬埔寨語 3 位占 1.63%。

(四) 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為協助學校師資聘任不易問題，109 學年度本市共計 16 校(國小 14 校，國中 2 校)開設 19 班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確保選修新住民語學生均能順利修讀，其中泰國語 7 班占 36.84%、菲律賓語 4 班占 5.26%、越南及印尼語各 3 班占 15.79%、柬埔寨及馬來西亞語各 1 班占 5.26%。

(五) 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為支持新住民子女多元發展，本市積極推動各項新住民子女教育計畫，如華語補救教學、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多元文化與國際日、多元文化教材編印與購置、諮商輔

導-諮詢服務與小團體活動及親職教育研習等，110 年計 49 校辦理此計畫，受益人數約 13,348 人。

(六) 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試教：為確保及增進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品質，109 學年度本市計 2 校參與試教計畫，使用新住民語文試行版教材，聘任具證書的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並委託專人配合學校行政觀課及錄影，以掌握試教的成效，作為未來教材修訂的參考。

(七) 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暨專業學習社群：為促進新住民語文課程發展，本市成立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長期培訓新住民語文師資，經營教支人員專業學習社群，積極整備新住民語文課程及教學資源，編撰課程計畫提供本市教學支援人員使用、並不定期入校訪視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狀況。

二、 深化本土教學，運用在地資源

(一) 原住民族語文開課：109 學年度本市共計 154 校(國小 112 校、國中 42 校)開設 638 班原住民族語文課程，修課人數共計 799 人，其中阿美族語 264 人占 33.04%、排灣族語 255 人占 31.91%、布農族語 130 人占 16.27%、太魯閣族語 42 人占 5.26%、泰雅族語 41 人占 5.13%、卑南族語 35 人占 4.38%、賽德克族語 14 人占 1.75% 魯凱族語 11 人占 1.38%、鄒族語 6 人占 0.75%、撒奇萊雅族語 1 人占 0.13%。

(二) 原住民族社團：110 年本市永信國小及吉貝耍國小輔導學生成立原住民族社團，充實休閒生活、傳承原住民文化、增進自治及服務能力，社團人數共計 52 人，其中原住民學生 28 人占 53.85%。

(三) 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活動

1. Kitulu 遊學體驗：為充實學生原住民族教育知能，109 年本市辦理 18 場參訪體驗活動，其中 3 場至外縣市參訪，參與學生共計 550 人。

2. 山海共學：109 年本市辦理多元文化族群師生共學活動，本市河東國小及岸內國小計 44 名師生參與，與屏東縣 3 所學校校際互動交流，拓展學生文化視野、激發教師教學創新能力。

3. 原知原謂：為提升學生族群欣賞及文化認同，109 年本市辦理原住民族知識擂台競賽，計 9 校 11 隊師生共 60 人參加。

4. 原力 Maker：109 年本市辦理 20 場原民智慧創客科學工作坊，透過科學實作課程，體驗做中學的樂趣，實踐創客精神，以原住民族傳統知識與圖騰美學為基礎延續原力智慧，共約 800 人參加。

5. 原音重現：為提升學生學習族語的興趣，109 年本市首度辦理原住民族語歌謠比賽，計 11 校參加，參賽學生約 47 人。

(四) 原住民族文化相關培訓

1. 原力爆發：為鼓勵學生體驗原住民創意藝術之美，109 年本市辦理 17 場繪本創作及藝術人才培訓課程，共計彙編 2 本繪本。

2. 原 Young：為培養原住民族學生傳統科學研究興趣，109 年本市推動傳統科學人才培育計畫，補助本市永康國中學生組隊參加第十屆原住民雲端科展。

3. 原鄉特攝：為鼓勵學生體驗原住民文化之美，110 年 1 月至 7 月本市共計辦理 7 場攝影創作及藝術人才培訓課程，以傳遞文化意涵，提升傳統文化素養。

4. 原本如此：為提升教師原住民文化體認、加強原住民文化教育教學知能，109 年本市辦理 2 場初階研習及 1 場進階研習。

5. 族語 online：109 年本市辦理遠距教學族語教師師資培訓研習，培育族語遠距教學種子教師，共計 26 人參加。

6. 親密之旅：為增加家庭成員對彼此的理解與認同，培塑家長成為正向的陪伴者與孩子一起成長，109 年本市辦理 13 場原住民族親職教育培塑坊，邀請原住民家庭一起來參加。

(五) 原住民族教材研發：透過原住民族語教師共編、設計原住民族語言學習教材如族語市本補充教材、原民典範學習補充教材及族語單詞轉機族語桌遊創作教材等，提升原住民族文化教學品質。

三、 擴大照顧原民生，落實教育均等

為鼓勵原住民學童奮發向學，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相關獎助學金如在校住宿生住宿伙食費、學業優秀獎學金、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等，本市亦補助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每人每學期 500 元的學用費，109 學年度國小申請人數計 1,691 人次，補助金額 845,500 元，國中申請人數計 732 人次，補助金額 366,000 元，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

伍、結論

一、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8,993 人，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6.54%，學生數自 103 學年度起逐年減少。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8,993 人，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6.54%，較 108 學年度 10,049 人減少 1,056 人(減少 10.51%)，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7.30%相比，減少 0.76 個百分點；學生數自 100 學年度 13,034 人逐年增加至 103 學年度 14,496 人，為近十年最高峰，惟自 103 學年度開始逐年減少至 109 學年度 8,993 人計減少 5,503 人。

二、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占比為 5.9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5，而就讀國中學生占比為 7.7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4。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計 5,367 人，占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5.9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5，較 108 學年度 5,860 人減少 493 人(減少 8.41%)，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6.50%相比，減少 0.57 個百分點。

在就讀國中方面，109 學年度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計 3,626 人，占學生總數 46,886 人之 7.73%，居全國第 18、六都第 4，較 108 學年度 4,189 人減少 563 人(減少 13.44%)，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8.82%相比，減少 1.09 個百分點。

三、 就讀國小的新住民子女學生其父母國籍以中國大陸(含港、澳)最多占 51.43%，國中則以越南占 46.97%為最多。

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5,367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中，其父母國籍以中國大陸(含港、澳)2,760 人最多占 51.43%，其次為越南 1,836 人占 34.21%，再次者為印尼 197 人占 3.67%；而就讀國中 3,626 名新住民子女學生則以越南 1,703 人最多占 46.97%，其次為中國大陸(含港、澳)1,435 人占 39.58%，再次者為印尼 152 人占 4.19%。

四、 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行政區為永康區，就讀國中部分則以安南區為最多。

109 學年度本市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為永康區 688 人、安南區 608 人、東區 532 人、北區 356 人、南區 317 人；就讀國中部分則以安南區 418 人、東區 325 人、新營區 318 人、永康區 315 人、北區 191 人為前 5 名。

五、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1,218 人，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0.89%，近十年學生數呈上升趨勢。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共計 1,218 人，占學生總數 137,408 人之 0.89%，較 108 學年度 1,201 人增加 17 人(1.42%)，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0.87%相比，增加 0.02 個百分點；近十年學生數呈上升趨勢，自 100 學年度 1,090 人至 109 學年度 1,218 人計增加 128 人(11.74%)。

六、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占比為 0.94%，居全國第 3 低、六都最低，而就讀國中學生占比為 0.79%，居全國第 2 低、六都最低。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計 848 人，占學生總數 90,522 人之 0.94%，居全國第 3 低、六都最低，較 108 學年度 821 人增加 27 人(3.29%)，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0.91%相比，增加 0.03 個百分點。

在就讀國中方面，109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數計 370 人，占學生總數 46,866 人之 0.79%，居全國第 2 低、六都最低，較 108 學年度 380 人減少 10 人(減少 2.63%)，與 108 學年度占學生總數 0.80%相比，減少 0.01 個百分點。

七、 就讀國小的原住民學生以排灣族最多占 32.67%，國中亦以排灣族占 30.81%為最多。

本市 109 學年度就讀國小 848 名原住民學生中，以排灣族 277 人最多占 32.67%，其次為阿美族 257 人占 30.31%，再次者為布

農族 122 人占 14.39%；而就讀國中 370 名原住民學生亦以排灣族 114 人最多占 30.81%，其次為阿美族 110 人占 29.73%，再次者為布農族 53 人占 14.32%。

八、 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及國中學生數最多的行政區皆為永康區。

109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最多的前 5 個行政區分別為永康區 205 人、東區 91 人、安南區 72 人、歸仁區 49 人、北區 48 人；就讀國中部分則以永康區 73 人、東區 48 人、安南區 40 人、新營區 25 人、歸仁區 24 人為前 5 名。

九、 本市積極推動各項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之教育計畫，並提供相關補助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

秉持尊重多元文化與原鄉文化傳承的理念，本市積極推動各項新住民及原住民子女之教育計畫如母族語文開課、結合在地資源舉辦活動、師資培訓、編撰學習教材等，另提供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每人每學期 500 元的學用費補助，109 學年度申請人數共計 2,423 人次，補助金額 1,211,500 元，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

第三章、警政及消防

分析名稱：

臺南市毒品危害概況分析

統 計 應 用 分 析 報 告

臺南市毒品危害概況分析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年9月

摘要

一、109年毒品刑案概況

◎ 109 年本市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占全國總查獲件數 45,489 件的 7.47%。

◎ 109 年本市毒品刑案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占全國毒品刑案總嫌疑犯人數 47,779 人的 6.91%。

◎ 109 年本市共查獲 46,109 公克重的毒品，僅占全國總查獲毒品重量 13,305,709 公克的 0.35%。

◎ 109 年臺南市所查獲的 3,396 件毒品件數中，以二級毒品共 2,699 件占 79.48%最高，一級毒品共 598 件占 17.61%次之。

二、毒品刑案查獲情形分析

◎ 本市 109 年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較 108 年 3,574 件減少 178 件(減少 4.98%)，本市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較 108 年 3,449 人減少 148 人(減少 4.29%)。

◎ 109 年全國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45,489 件，較 108 年 47,035 件減少 1,546 件(減少 3.29%)，全國嫌疑犯人數共計 47,779 人，較 108 年 49,131 人減少 1,352 人(減少 2.75%) 。

◎ 本市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件數及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人口數分別是 180.84 件及 175.78 人，分別在六都中由少至多排第 4 及第 3，且均低於全國平均。

◎ 本市查獲件數 106 年及 107 年件數大幅上升至 107 年達到最高後開始下降，108 年及 109 年件數皆穩定下降，整體趨勢大致跟全國一致，且顯示出政府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成功。

◎ 在 10 年內以本局及其他所屬查獲件數增加 287 件最高，永康分局增加 149 件次之，第三分局增加 113 件再次之，減少的部分則以佳里分局減少 98 件為最高。

◎ 本市第一級毒品占比逐年減少，而第二級毒品占比則逐年增加，從

100 年第一級占 43.79%，第二級占 52.62%到 109 年的第一級占 17.61%，第二級占 79.48%，可見各級毒品間的占比有顯著改變。

三、毒品刑案嫌疑犯特性分析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3,301 人中，男性占 2,885 人(占 87.40%)，女性占 416 人(占 12.60%)。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中以 40-49 歲的區間人數 1146 人為最高，占 34.72%，其次是 30-39 歲的 888 人，占 26.90%，再其次為 24-29 歲的 555 人，占 16.81%。

◎ 比較近五年資料顯示，本市近年來的毒品嫌疑犯人口男女比例無太大變動，但平均年齡有略為上升的趨勢。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3,301 人中，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的 1,352 人為最高，占 40.96%，其次是無職的 808 人，占 24.48%，再其次為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的 533 人，占 16.15%。

◎ 比較近五年資料顯示，近五年內毒品嫌疑犯人口的職業別組成無明顯變化。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口犯罪方法別結構觀察，施用人數 2,273 人為最高，占 68.86%，其次是持有人數 520 人，占 15.75%，再其次為販賣人數 354 人，占 10.72%。

◎ 對比 105 年，109 年的年輕嫌疑犯之犯罪方法逐漸從施用轉成販賣，而年長嫌疑犯的犯罪方法則是施用的人數占比愈來愈高。

◎ 近五年來不管是男性或是女性吸毒原因皆以成癮為最高，且人數高出次高原因皆非常懸殊。

◎ 各級毒品的嫌疑犯在年齡有顯著差異，年輕的嫌疑犯較多為第三級毒品嫌疑犯，年長的嫌疑犯較多為第一級毒品嫌疑犯，而第二級毒品嫌疑犯則介於兩者之間。

目錄

壹、緒論 ····· 1

貳、109 年毒品刑案概況 ····· 2

一、109 年查獲情形 ····· 2

二、109 年各級毒品查獲件數分析 ····· 3

參、毒品刑案查獲情形分析 ····· 6

一、毒品案件趨勢分析 ····· 6

二、本市近十年各分局查獲件數分析 ····· 10

三、本市近十年各級數毒品查獲情形分析 ····· 11

肆、毒品刑案嫌疑犯特性分析 ····· 14

一、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性別年齡分析 ····· 14

二、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職業別分析 ····· 16

三、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犯罪方法別及年齡別分析 ····· 19

四、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吸毒原因分析 ····· 24

五、本市毒品嫌疑犯按毒品級數別及年齡性別分析 ····· 25

伍、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毒品查緝工作 ····· 27

陸、結論 ····· 29

臺南市毒品危害概況分析

壹、緒論

毒品乃犯罪之源，造成的社會危害令人怵目驚心，多年來，政府在反毒工作的投入不遺餘力，但是除了加強查緝之外，增加對毒品犯罪及犯罪人的了解也是戰勝它重要方法之一，所謂知己知彼，百戰不殆，我們進行毒品危害概況分析就是為了藉由加強對於毒品犯罪態樣及嫌疑犯的特性了解，當我們更加了解毒品犯罪態樣及嫌疑犯的特性後，就能以此制訂更加完善的反毒政策、查緝方式又或是宣導機制，以此來減少毒品犯罪的發生，來達到防範於未然的效果。

本篇分析分成三個部分－109年毒品刑案概況、毒品刑案查獲情形分析以及毒品刑案嫌疑犯特性分析，其中將著重在毒品刑案查獲情形以及毒品刑案嫌移犯的特性上，藉由了解歷年查獲情形能夠知曉政府執行反毒宣導及毒品查緝工作的執行成效，並就其成效決定是否延續或改變目前的反毒策略，是反毒工作的重要指標，而毒品嫌疑犯特性分析又更為重要，醫學上有句話叫做預防勝於治療，用在反毒上亦然，面對不同特性的人口結構制訂不同的反毒策略，並針對重點對象加強宣導反毒的重要，以達到真正意義上的超前部署。

貳、109年毒品刑案概況

一、109年查獲情形

◎ **109 年本市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占全國總查獲件數 45,489 件的 7.47％。**

◎ **109 年本市毒品刑案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占全國毒品刑案總嫌疑犯人數 47,779 人的 6.91％。**

◎ **109 年本市共查獲 46,109 公克重的毒品，僅占全國總查獲毒品重量 13,305,709 公克的 0.35％。**

109 年本市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占全國總查獲件數 45,489 件的 7.47％，就各月份來看，本市 8 月份查獲 399 件最高，3 月份查獲 384 件次之，4 月份查獲 317 件再次之，以 12 月份查獲 213 件為最低。

而 109 年本市毒品刑案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占全國毒品刑案總嫌疑犯人數 47,779 人的 6.91％，就各月份來看，本市同樣是 8 月份 389 人最多，3 月份 363 人次之，4 月份 323 人再次之，12 月份的 205 人為最低。

以查獲重量來看 109 年本市共查獲 46,109 公克重的毒品，僅占全國總查獲毒品重量 13,305,709 公克的 0.35％，可見本市的毒品案件較少大型或製毒工廠的案件，從各月份來看，2 月份查獲 23,584 公克最高，8 月份查獲 4,631 公克次之，3 月份查獲 3,636 公克再次之，而 6 月份查獲的 643 公克為最低。（詳如表 2-1）

表 2-1 109 年毒品查獲情形

月份	查獲件數			嫌疑犯人數			查獲重量		
	全國(件)	臺南市(件)	本市占全國比例(%)	全國(人)	臺南市(人)	本市占全國比例(%)	全國(公克)	臺南市(公克)	本市占全國比例(%)
全年	45,489	3,396	7.47	47,779	3,301	6.91	13,305,709	46,109	0.35
1月	2,751	253	9.20	2,845	249	8.75	943,756	3,244	0.34
2月	3,419	266	7.78	3,601	259	7.19	180,422	23,584	13.07
3月	4,287	384	8.96	4,434	363	8.19	730,747	3,636	0.50
4月	4,058	317	7.81	4,241	323	7.62	677,829	1,386	0.20
5月	4,278	296	6.92	4,487	289	6.44	1,635,052	1,255	0.08
6月	3,902	260	6.66	4,071	251	6.17	1,541,180	643	0.04
7月	4,507	294	6.52	4,827	281	5.82	1,293,778	1,620	0.13
8月	4,415	399	9.04	4,715	389	8.25	4,846,645	4,631	0.10
9月	3,765	232	6.16	4,048	231	5.71	648,480	701	0.11
10月	3,550	236	6.65	3,747	229	6.11	494,444	2,370	0.48
11月	3,581	246	6.87	3,712	232	6.25	178,641	2,189	1.23
12月	2,976	213	7.16	3,051	205	6.72	134,735	851	0.63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說明：1.毒品嫌疑犯不包含警察機關查獲第三、四級毒品行政裁罰涉嫌人。
2.毒品重量取到整數為加總存在誤差。

二、109年各級毒品查獲件數分析

◎ **109 年臺南市所查獲的 3,396 件毒品件數中，以二級毒品共 2,699 件占 79.48%最高，一級毒品共 598 件占 17.61%次之。**

根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定義：毒品是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毒品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分為四級，其品項如下：

第一級：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

第二級：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唑新及其相類製品。

第三級：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納洛芬及其相類製品。

第四級：二丙烯基巴比妥、阿普唑他及其相類製品。

109 年臺南市所查獲的 3,396 件毒品件數中，以二級毒品共 2,699 件占 79.48%最高，一級毒品共 598 件占 17.61%次之，而從各分局來看，以本局及其他所屬查獲的 530 件最高，永康分局查獲 479 件次之，第三分局查獲 297 件再次之。(詳如表 2-2)

表 2-2 109 年臺南市各分局毒品查獲情形

單位：件

毒品級數 機關別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其他
臺南市	3,396	598	2,699	91	1	7
新營分局	171	37	134	-	-	-
白河分局	81	21	60	-	-	-
麻豆分局	138	32	101	4	-	1
佳里分局	65	5	59	1	-	-
學甲分局	99	15	84	-	-	-
善化分局	156	45	106	5	-	-
新化分局	85	19	60	4	-	2
歸仁分局	217	26	190	1	-	-
玉井分局	83	23	58	2	-	-
永康分局	479	64	393	22	-	-
第一分局	284	45	232	7	-	-
第二分局	192	23	161	8	-	-
第三分局	297	59	237	1	-	-
第四分局	71	11	60	-	-	-
第五分局	272	32	230	10	-	-
第六分局	176	38	136	2	-	-
本局及其他所屬	530	103	398	24	1	4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圖2-1 臺南市政府警察轄區分布示意圖

參、毒品刑案查獲情形分析

一、毒品案件趨勢分析

◎ **109 年全國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45,489 件，較 108 年 47,035 件減少 1,546 件(減少 3.29％)，全國嫌疑犯人數共計 47,779 人，較 108 年 49,131 人減少 1,352 人(減少 2.75％)。**

◎ **本市 109 年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較 108 年 3,574 件減少 178 件(減少 4.98％)，本市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較 108 年 3,449 人減少 148 人(減少 4.29％)。**

◎ **本市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件數及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人口數分別是 180.84 件及 175.78 人，分別在六都中由少至多排第 4 及第 3，且均低於全國平均。**

◎ **本市查獲件數 106 年及 107 年件數大幅上升至 107 年達到最高後開始下降，108 年及 109 年件數皆穩定下降，整體趨勢大致跟全國一致，且顯示出政府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成功。**

109 年全國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45,489 件，較 108 年 47,035 件減少 1,546 件(減少 3.29％)，全國嫌疑犯人數共計 47,779 人，較 108 年 49,131 人減少 1,352 人(減少 2.75％)，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件數及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人口數分別是 193.07 件及 202.79 人。

本市 109 年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較 108 年 3,574 件減少 178 件(減少 4.98％)，本市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較 108 年 3,449 人減少 148 人(減少 4.29％)，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件數及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人口數分別是 180.84 件及 175.78 人，分別在六都中由少至多排第 4 及第 3，且均低於全國平均，顯示本市治安狀況較全國整體平均優異。(詳如表 3-1,3-2 及圖 3-1,3-2)

就本市近年來各年度的查獲件數來看，106 年及 107 年件數大幅上

升至 107 年達到最高後開始下降，108 年及 109 年件數皆穩定下降，整體趨勢大致跟全國一致，且顯示出政府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成功。（詳如表 3-2 及圖 3-3,3-4）

「新世代反毒策略」為行政院於 106 年 5 月 11 日提出之反毒政策，自 106 年至 109 年為期 4 年，透過阻絕毒品製毒原料於境外、減少吸食者健康受損、減少吸食者觸犯其他犯罪機會、強力查緝製造販賣運輸毒品，降低毒品需求及抑制毒品供給。

新世代反毒策略是以「人」為中心追緝毒品源頭，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其主要措施有五大主軸：

（一）防毒監控：阻絕境外、強化檢驗

（二）拒毒預防：零毒品入校園

（三）緝毒掃蕩：反毒零死角

（四）戒毒處遇：多元、具實證且連續之處遇服務

（五）修法策略

表 3-1 六都 109 年毒品犯罪率及犯罪人口率

縣市別	查獲件數(件)	犯罪率(件/十萬人)	嫌疑犯人數(人)	犯罪人口率(人/十萬人)
全國	45,489	192.90	47,779	202.61
臺南市	3,396	180.84	3,301	175.78
臺北市	5,113	194.88	5,401	205.85
新北市	7,170	178.14	8,026	199.41
桃園市	6,558	290.32	6,969	308.51
臺中市	4,293	152.34	4,624	164.09
高雄市	4,198	151.58	4,652	167.97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說明：犯罪率指每十萬人口案件發生件數；犯罪人口率指每十萬人口之嫌疑犯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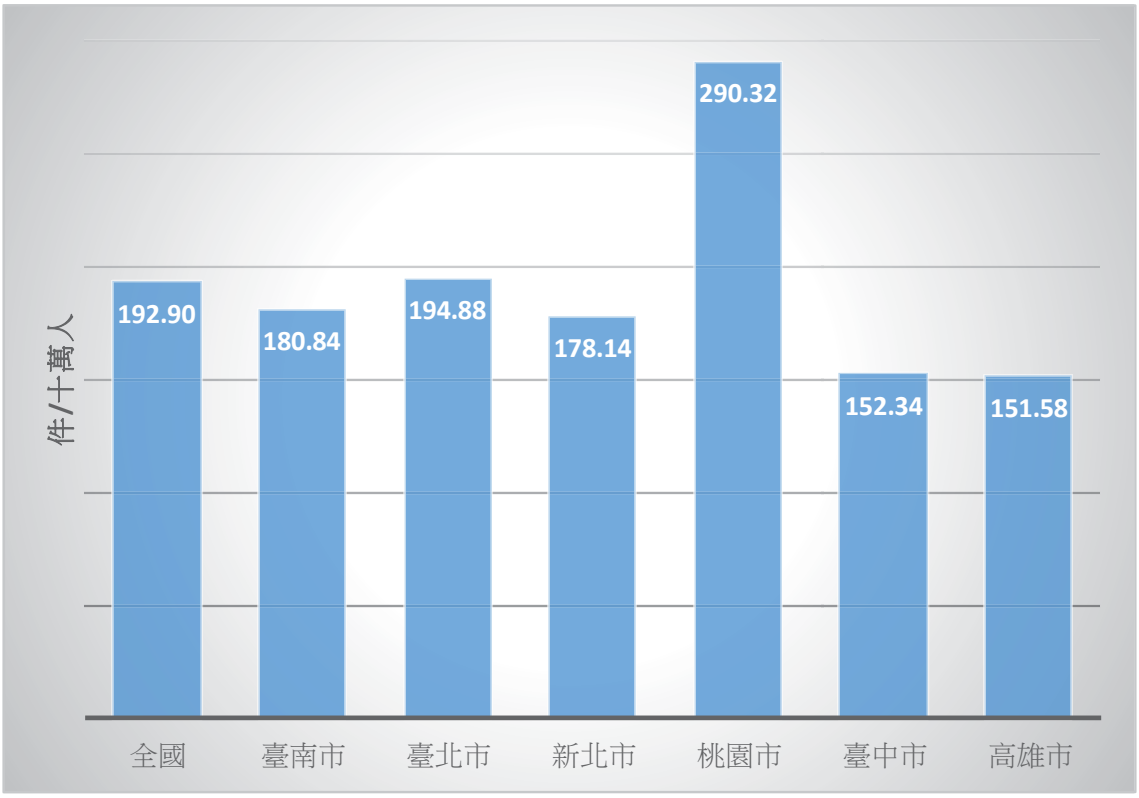

圖 3-1 六都 109 年毒品犯罪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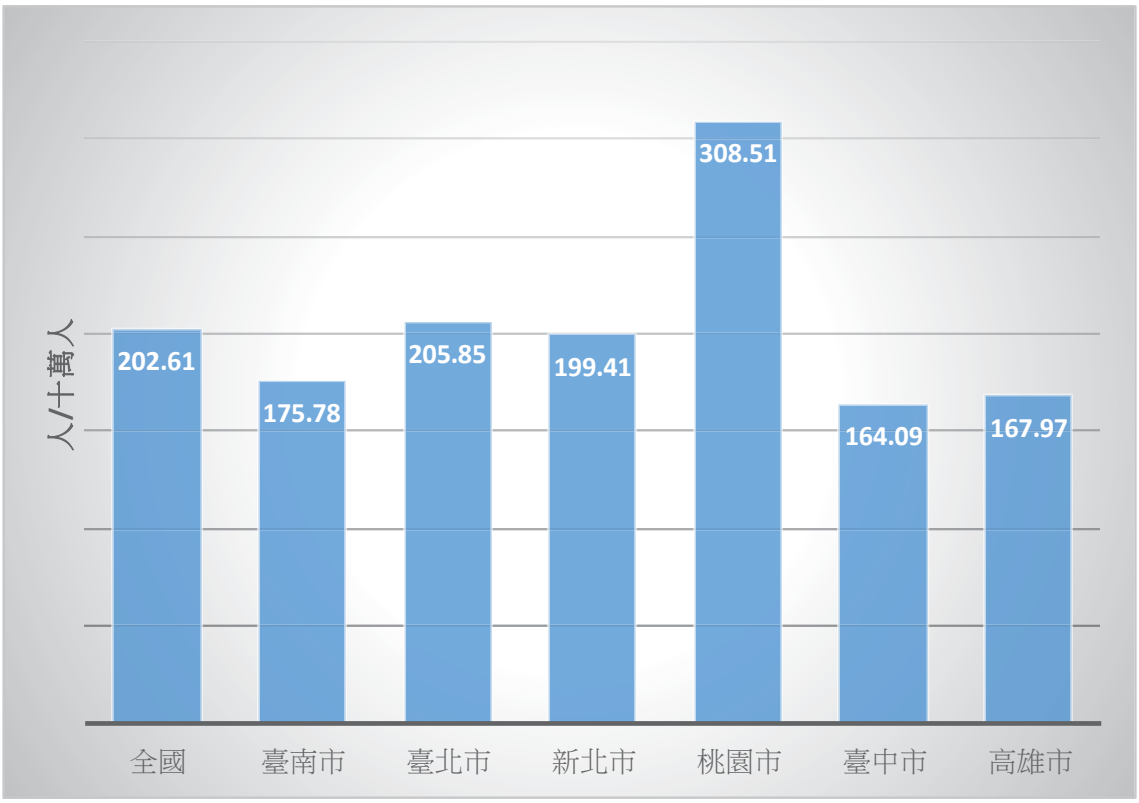

圖 3-2 六都 109 年毒品犯罪人口率

表 3-2 近十年查獲毒品件數及嫌疑犯人數

年度	查獲件數			嫌疑犯人數		
	全國(件)	臺南市(件)	本市年增率(%)	全國(人)	臺南市(人)	本市年增率(%)
100年	45,999	2,788	-4.56	48,875	2,908	-4.53
101年	44,001	2,829	1.47	47,043	2,872	-1.24
102年	40,130	2,319	-18.03	43,268	2,385	-16.96
103年	38,369	2,343	1.03	41,265	2,313	-3.02
104年	49,576	3,150	34.44	53,622	3,164	36.79
105年	54,873	2,967	-5.81	58,707	2,937	-7.17
106年	58,515	3,784	27.54	62,644	3,762	28.09
107年	55,480	4,241	12.08	59,106	4,191	11.40
108年	47,035	3,574	-15.73	49,131	3,449	-17.70
109年	45,489	3,396	-4.98	47,779	3,301	-4.29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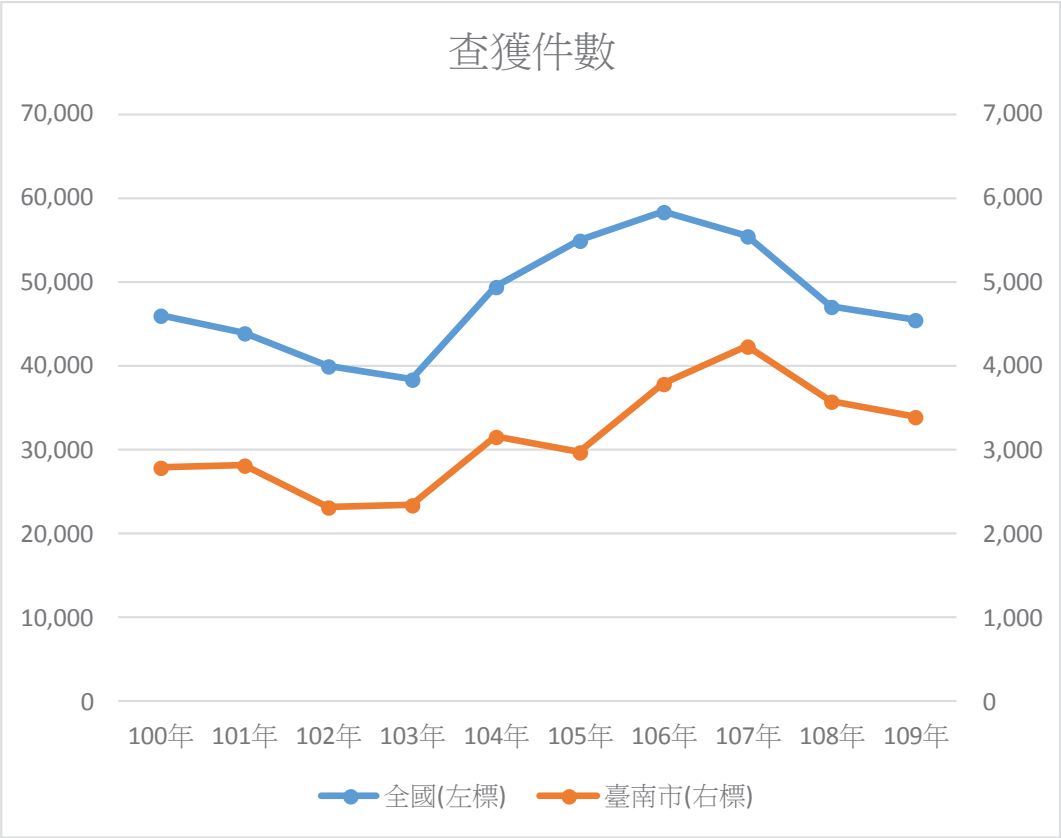

圖 3-3 近十年查獲毒品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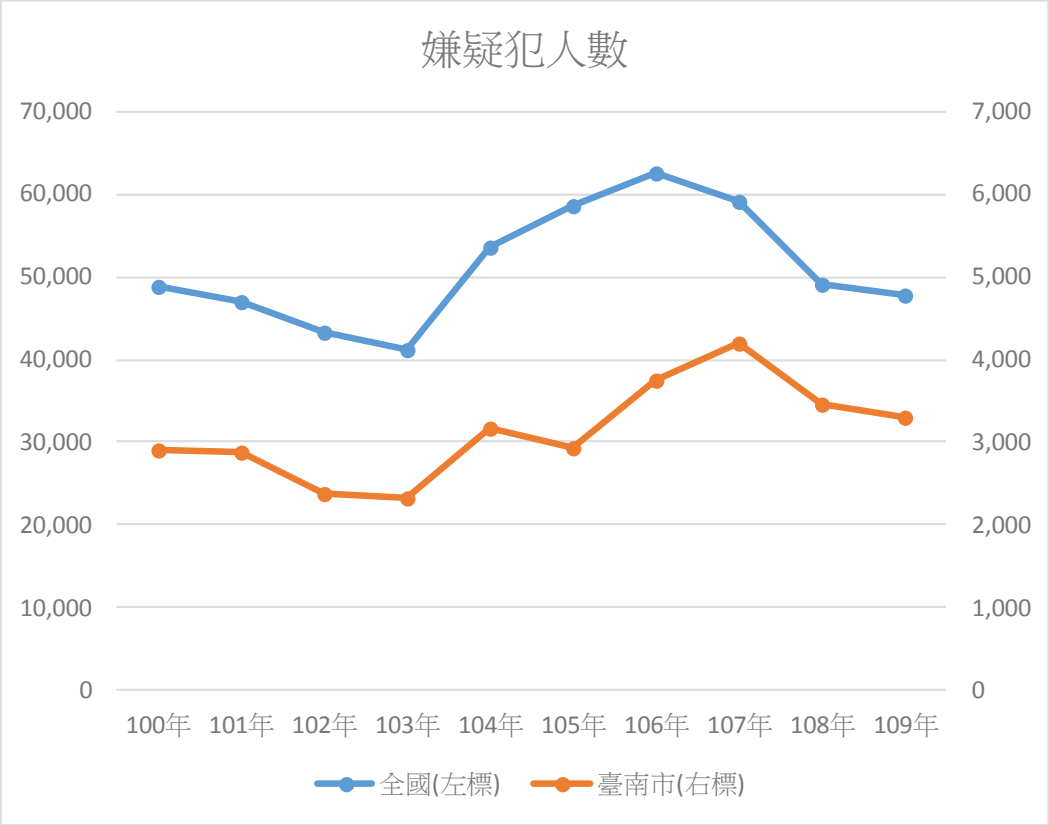

圖 3-4 近十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二、本市近十年各分局查獲件數分析

◎ **在 10 年內以本局及其他所屬查獲件數增加 287 件最高，永康分局增加 149 件次之，第三分局增加 113 件再次之，減少的部分則以佳里分局減少 98 件為最高。**

本市 109 年查獲件數以本局及其他所屬查獲的 530 件最高，永康分局查獲 479 件次之，第三分局查獲 297 件再次之，對比 100 年之查獲件數，以永康分局查獲 330 件最高，歸仁分局查獲 306 件次之，本局及其他所屬查或 243 件再次之，在 10 年內以本局及其他所屬查獲件數增加 287 件最高，永康分局增加 149 件次之，第三分局增加 113 件再次之，減少的部分則以佳里分局減少 98 件為最高。(詳如表 3-3)

表 3-3 近十年臺南市各分局查獲毒品件數

單位：件

機關別＼年度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臺南市	2,788	2,829	2,319	2,343	3,150	2,967	3,784	4,241	3,574	3,396
新營分局	193	253	170	217	254	287	172	167	174	171
白河分局	82	70	61	89	90	80	117	187	124	81
麻豆分局	126	165	109	115	235	226	241	194	190	138
佳里分局	163	207	121	112	99	111	136	181	99	65
學甲分局	66	69	52	39	101	66	69	104	78	99
善化分局	188	164	112	115	97	76	152	171	146	156
新化分局	70	88	79	101	122	86	104	172	119	85
歸仁分局	306	318	235	201	288	305	365	331	294	217
玉井分局	67	76	67	38	82	49	97	84	69	83
永康分局	330	323	313	294	610	557	594	608	440	479
第一分局	203	182	169	126	171	230	304	276	305	284
第二分局	98	168	105	124	136	105	242	241	187	192
第三分局	184	141	167	138	193	170	221	365	220	297
第四分局	116	143	92	67	85	53	53	110	79	71
第五分局	196	164	219	222	245	176	353	338	249	272
第六分局	157	120	88	133	113	106	117	212	212	176
本局及其他所屬	243	178	160	212	229	284	447	500	589	530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三、本市近十年各級數毒品查獲情形分析

◎ **本市第一級毒品占比逐年減少，而第二級毒品占比則逐年增加，從 100 年第一級占 43.79%，第二級占 52.62%到 109 年的第一級占 17.61%，第二級占 79.48%，可見各級毒品間的占比有顯著改變。**

本市 109 年查獲的 3,396 件中，第二級毒品有 2,699 件(占 79.48%)，第一級毒品有 598 件(占 17.61%)，第三級毒品有 91 件(占 2.68%)，

第四級毒品及其他僅有 8 件(占 0.24%)。

比較 10 年內本市查獲各級毒品件數可見第一級毒品占比逐年減少，而第二級毒品占比則逐年增加，從 100 年第一級占 43.79%，第二級占 52.62%到 109 年的第一級占 17.61%，第二級占 79.48%，可見各級毒品間的占比有顯著改變。(詳見表 3-4 及圖 3-5)

表 3-4 近十年臺南市查獲各級毒品件數

單位：件、%

年度	查獲件數(件)	第一級毒品(件)		第二級毒品(件)		第三級毒品(件)		第四級毒品(件)		其他(件)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100年	2,788	1,221	43.79	1,467	52.62	100	3.59	-	-	-	-
101年	2,829	1,194	42.21	1,549	54.75	85	3.00	-	-	1	0.04
102年	2,319	823	35.49	1,332	57.44	163	7.03	1	0.04	-	-
103年	2,343	790	33.72	1,415	60.39	136	5.80	1	0.04	1	0.04
104年	3,150	902	28.63	2,075	65.87	165	5.24	4	0.13	4	0.13
105年	2,967	784	26.42	2,118	71.39	64	2.16	-	-	1	0.03
106年	3,784	927	24.50	2,781	73.49	75	1.98	1	0.03	-	-
107年	4,241	1,173	27.66	2,985	70.38	81	1.91	2	0.05	-	-
108年	3,574	1,013	28.34	2,468	69.05	90	2.52	2	0.06	1	0.03
109年	3,396	598	17.61	2,699	79.48	91	2.68	1	0.03	7	0.21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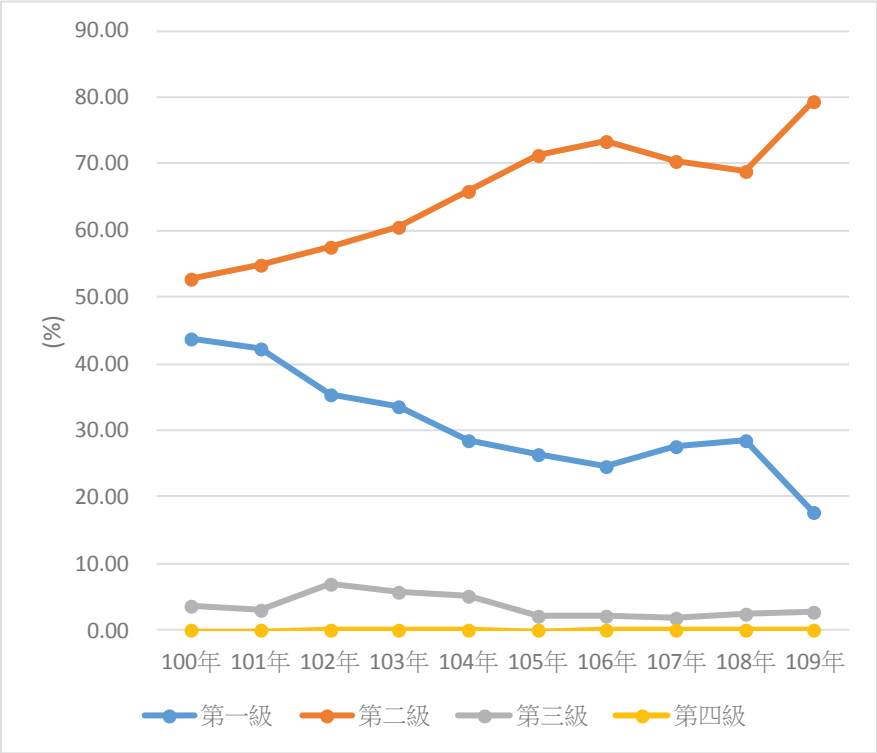

圖 3-5 近十年臺南市查獲各級毒品件數占

肆、毒品刑案嫌疑犯特性分析

一、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性別年齡分析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3,301 人中，男性占 2,885 人(占 87.40％)，女性占 416 人(占 12.60％)。**

◎ **109 年本市毒品嫌疑犯中以 40-49 歲的區間人數 1,146 人為最高，占 34.72％，其次是 30-39 歲的 888 人，占 26.90％，再其次為 24-29 歲的 555 人，占 16.81％。**

◎ **比較近五年資料顯示，本市近年來的毒品嫌疑犯男女比例無太大變動，但平均年齡有略為上升的趨勢。**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3,301 人中，男性占 2,885 人(占 87.40％)，女性占 416 人(占 12.60％)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105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2,937 人中，男性占 2,607 人(占 88.76％)，女性占 330 人(占 11.24％)，顯示各年間男女比例無太大變動。(詳如表 4-1 及圖 4-1)

若以年齡分層來看，109 年本市毒品嫌疑犯中以 40-49 歲的區間人數 1,146 人為最高，占 34.72％，其次是 30-39 歲的 888 人，占 26.90％，再其次為 24-29 歲的 555 人，占 16.81％，相較 105 年的毒品嫌疑犯則是以 30-39 歲的區間人數 1,073 人為最高，占 36.53％，其次是 40-49 歲的 727 人，占 24.75％，再其次為 24-29 歲的 429 人，占 14.61％，顯示出毒品嫌疑犯人口的年齡有略為上升的趨勢。（詳如表 4-1 及圖 4-2）

表 4-1 臺南市近五年毒品嫌疑犯性別年齡別統計

年齡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計	男性	女性	計	男性	女性	計	男性	女性	計	男性	女性	計	男性	女性
總計	2,937	2,607	330	3,762	3,319	443	4,191	3,687	504	3,449	3,033	416	3,301	2,885	416
0-11歲	-	-	-	-	-	-	-	-	-	-	-	-	-	-	-
12-17歲	71	61	10	48	42	6	31	27	4	21	16	5	19	17	2
18-23歲	347	317	30	440	385	55	366	310	56	246	218	28	189	165	24
24-29歲	429	385	44	580	517	63	579	505	74	561	492	69	555	483	72
30-39歲	1,073	908	165	1,254	1,065	189	1,232	1,049	183	942	782	160	888	745	143
40-49歲	727	657	70	986	890	96	1,339	1,204	135	1,158	1,035	123	1,146	1,006	140
50-59歲	250	239	11	385	354	31	543	497	46	422	397	25	407	373	34
60-69歲	37	37	-	69	66	3	97	91	6	96	91	5	92	91	1
70歲以上	3	3	-	-	-	-	4	4	-	3	2	1	5	5	-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說明：0-11歲為兒童、12-17歲為少年、18-23歲為青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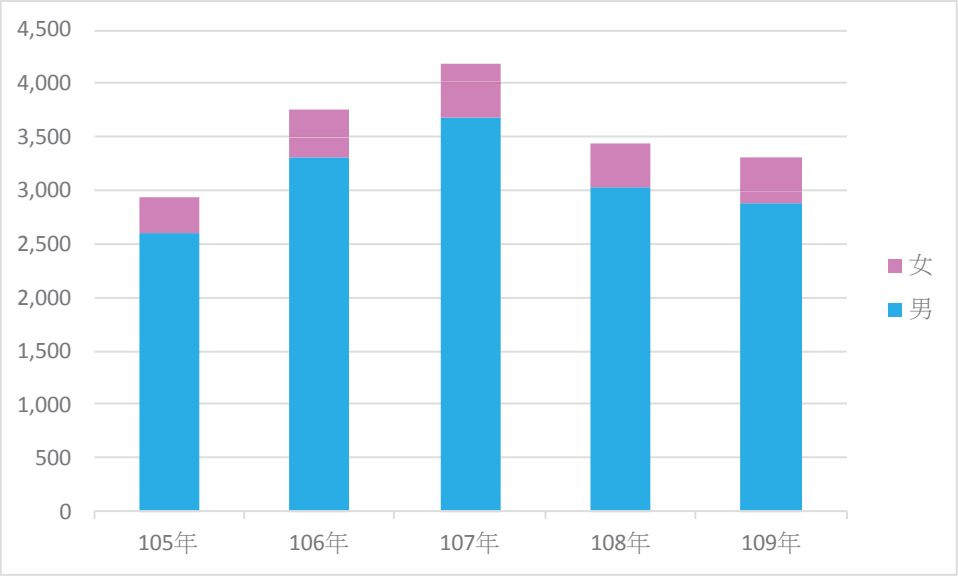

圖 4-1 臺南市近五年毒品嫌疑犯男女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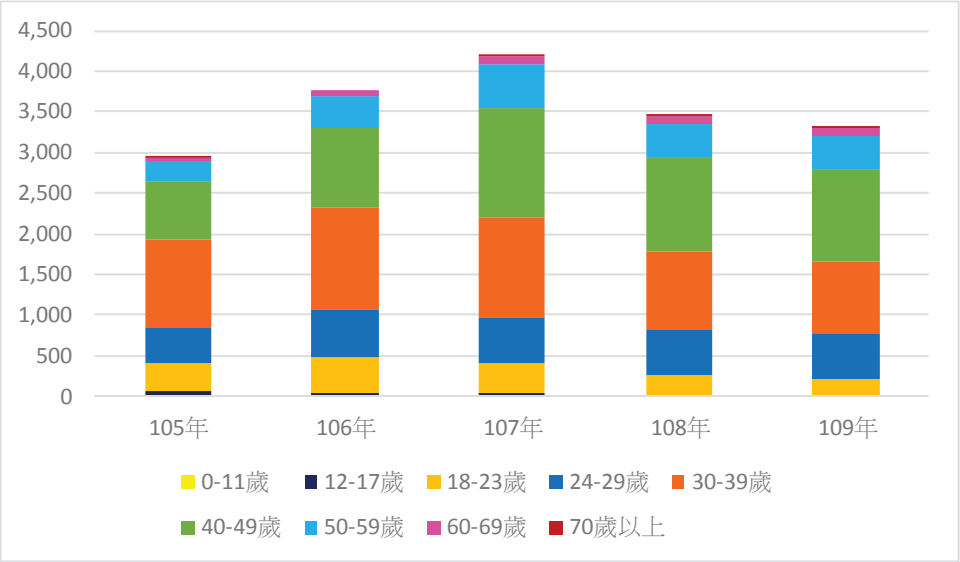

圖 4-2 臺南市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人數按年齡別

二、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職業別分析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3,301 人中，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的 1,352 人為最高，占 40.96%，其次是無職的 808 人，占 24.48%，再其次為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的 533 人，占 16.15%。**

◎ **比較近五年資料顯示，近五年內毒品嫌疑犯人口的職業別組成無明顯變化。**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人數 3,301 人中，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的 1,352 人為最高，占 40.96%，其次是無職的 808 人，占 24.48%，再其次為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的 533 人，占 16.15%，對比 105 年之毒品嫌疑犯人數 2,937 人中，一樣以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的 1,053 人為最高，占 35.85%，其次也是無職 927 人，占 31.56%，再其次為技藝(技術)有關工作人員的 377 人，占 12.84%，比較近五年資料顯示，整體毒品嫌疑犯人口的職業別改變不大，前 5 名的職業維持一樣，僅有第 3 及 4 名的職業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及技藝(技術)有關工作人員名次對

調，但其占比亦無很大的變動，顯示出近五年內毒品嫌疑犯人口的職業別組成無明顯變化。（詳如表 4-2 及圖 4-3,4-4）

表 4-2 臺南市近五年毒品嫌疑犯職業別統計

單位：人

年度 犯罪方法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總計	2,937	3,762	4,191	3,449	3,301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11	8	4	5	1
專業人員	2	9	16	17	5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	2	6	5	3
事務支援人員	-	6	7	3	-
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	326	613	745	573	533
銷售及展示工作人員	29	56	51	56	69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88	117	209	171	140
保安服務工作人員(含軍人)	9	20	16	13	25
技藝(技術)有關工作人員	377	367	418	291	302
駕駛及移運設備操作人員	53	69	58	40	42
駕駛及移運操作除外之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21	16	5	2	1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1,053	1,328	1,460	1,431	1,352
學生	31	29	24	8	9
無職	927	1,106	1,159	826	808
其他(含不詳)	9	16	13	8	11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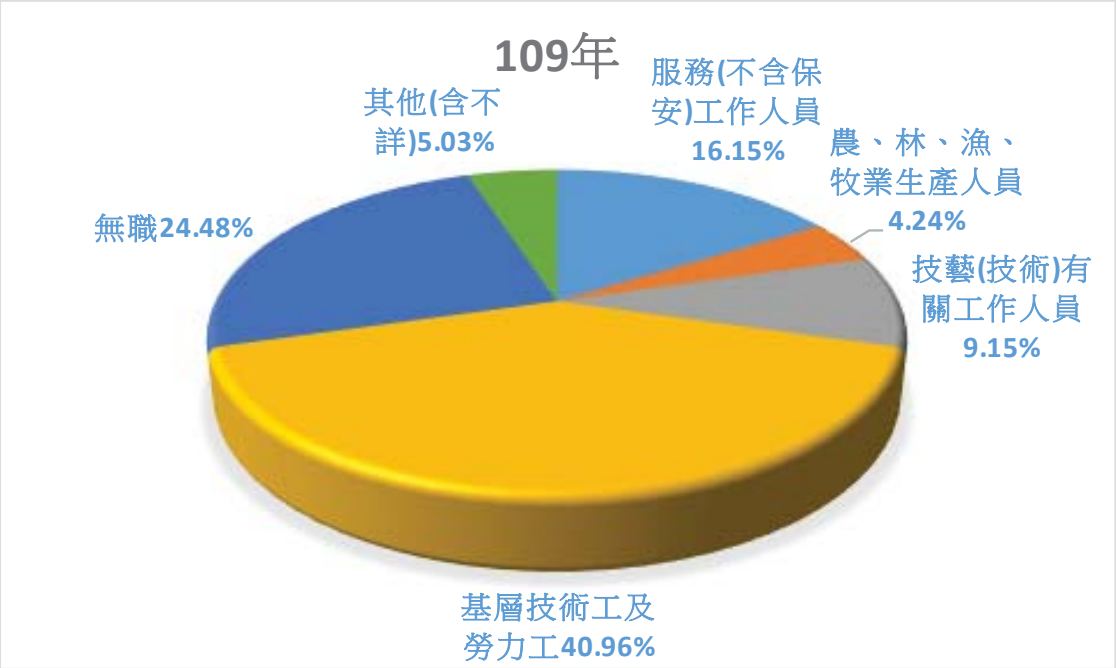

圖 4-3 臺南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之職業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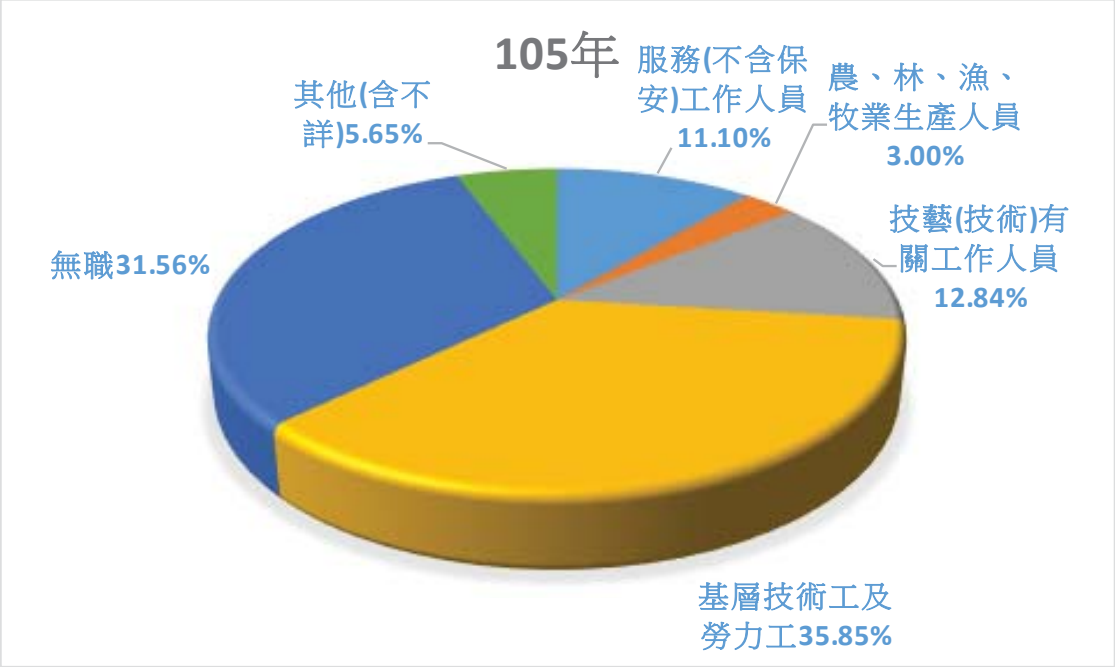

圖 4-4 臺南市 105 年毒品嫌疑犯之職業結構

三、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犯罪方法別及年齡別分析

◎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犯罪方法別結構觀察，施用人數 2,273 人為最高，占 68.86%，其次是持有人數 520 人，占 15.75%，再其次為販賣人數 354 人，占 10.72%。**

◎ **對比 105 年，109 年的年輕嫌疑犯之犯罪方法逐漸從施用轉成販賣，而年長嫌疑犯的犯罪方法則是施用的人數占比愈來愈高。**

就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犯罪方法別結構觀察，施用人數 2,273 人為最高，占 68.86%，其次是持有人數 520 人，占 15.75%，再其次為販賣人數 354 人，占 10.72%，對比 105 年之毒品嫌疑犯人數 2,937 人中，一樣是施用人數的 2,152 人為最高，占 73.27%，其次也是持有人數 466 人，占 15.87%，再其次亦為販賣人數 220 人，占 7.49%。(詳如表 4-3 及圖 4-5,4-6)

表 4-3 臺南市近五年毒品嫌疑犯犯罪方法別統計

單位：人

犯罪方法＼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總計	2,937	3,762	4,191	3,449	3,301
運輸	2	8	6	8	4
販賣	220	312	491	439	354
意圖販賣	42	90	97	62	66
強暴、脅迫等非法使人施用	1	-	-	-	-
引誘他人施用	-	4	3	-	-
轉讓	51	79	100	51	69
施用	2,152	2,726	2,872	2,303	2,273
持有	466	537	618	576	520
製造或栽種	2	6	4	9	9
其他	1	-	-	1	6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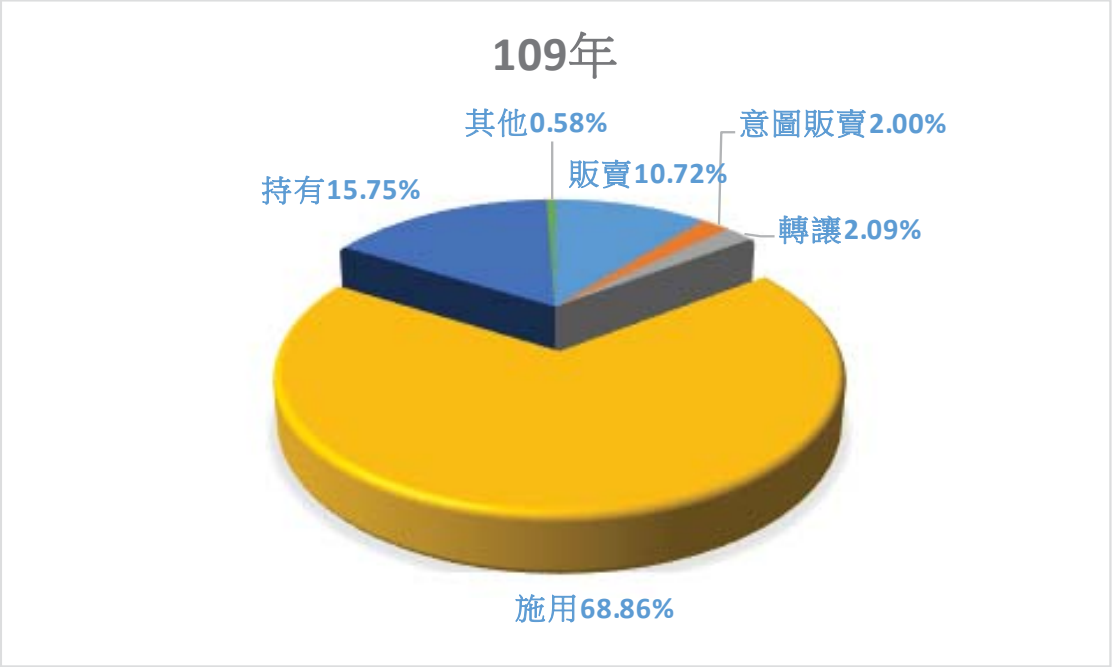

圖 4-5 臺南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之犯罪方法別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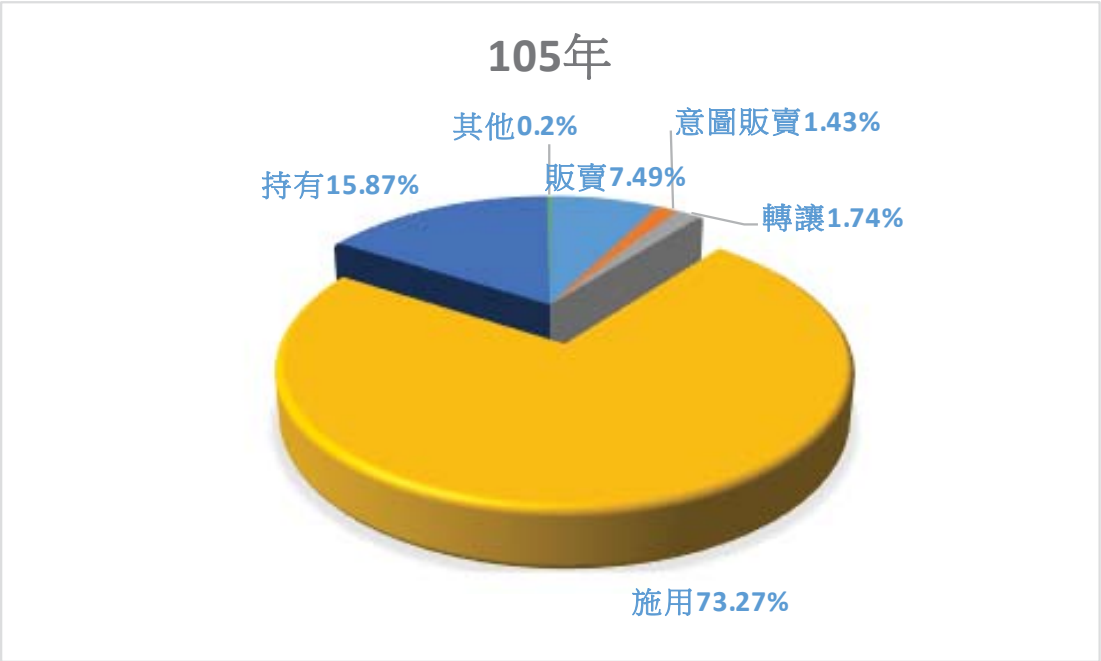

圖 4-6 臺南市 105 年毒品嫌疑犯之犯罪方法別結構

若就近五年資料顯示，本市毒品嫌疑犯之犯罪方法別結構並無明顯改變，前 3 名依舊是施用、持有及販賣，但若再加入年齡別加以分析會發現，109 年 12-17 歲的嫌疑犯中犯罪方法為販賣的占比為 52.63%，而犯罪方法為施用的占比僅為 15.79%，60-69 歲的嫌疑犯中犯罪方法為販賣的占比為 5.43%，而犯罪方法為施用的占比卻為 83.70%，顯示年紀愈輕的嫌疑犯觸犯販賣毒品的比例愈高，年紀愈長的嫌疑犯則是觸犯施用毒品的比例愈高，且對比 105 年的 12-17 歲嫌疑犯中犯罪方法為販賣的占比為 19.72%，而犯罪方法為施用的占比為 47.89%，60-69 歲的嫌疑犯中犯罪方法為販賣的占比為 8.11%，而犯罪方法為施用的占比卻為 67.57%，顯示出對比 105 年，109 年的年輕嫌疑犯之犯罪方法逐漸從施用轉成販賣，而年長嫌疑犯的犯罪方法則是施用的人數占比愈來愈高。(詳如表 4-4,4-5)

表 4-4 臺南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犯罪方法別及年齡別統計

109年

年齡	總計(人)	運輸(人)	占比(%)	販賣(人)	占比(%)	意圖販賣(人)	占比(%)	強暴、脅迫等非法使人施用(人)	占比(%)	引誘他人施用(人)	占比(%)
12-17歲	19	-	-	10	52.63	-	-	-	-	-	-
18-23歲	189	-	-	43	22.75	7	3.70	-	-	-	-
24-29歲	555	2	0.36	73	13.15	18	3.24	-	-	-	-
30-39歲	888	2	0.23	70	7.88	17	1.91	-	-	-	-
40-49歲	1,146	-	-	103	8.99	19	1.66	-	-	-	-
50-59歲	407	-	-	49	12.04	5	1.23	-	-	-	-
60-69歲	92	-	-	5	5.43	-	-	-	-	-	-
70歲以上	5	-	-	1	20.00	-	-	-	-	-	-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單位：人、%

年齡	轉讓(人)	占比(%)	施用(人)	占比(%)	持有(人)	占比(%)	製造或栽種(人)	占比(%)	其他(人)	占比(%)
12-17歲	4	21.05	3	15.79	2	10.53	-	-	-	-
18-23歲	11	5.82	90	47.62	35	18.52	2	1.06	1	0.53
24-29歲	20	3.60	339	61.08	98	17.66	1	0.18	4	0.72
30-39歲	13	1.46	631	71.06	152	17.12	3	0.34	-	-
40-49歲	13	1.13	841	73.39	170	14.83	-	-	-	-
50-59歲	7	1.72	288	70.76	54	13.27	3	0.74	1	0.25
60-69歲	1	1.09	77	83.70	9	9.78	-	-	-	-
70歲以上	-	-	4	80.00	-	-	-	-	-	-

表 4-5 臺南市 105 年毒品嫌疑犯犯罪方法別及年齡別統計

105年

年齡	總計(人)	運輸(人)	占比(%)	販賣(人)	占比(%)	意圖販賣(人)	占比(%)	強暴、脅迫等非法使人施用(人)	占比(%)	引誘他人施用(人)	占比(%)
12-17歲	71	-	-	14	19.72	-	-	-	-	-	-
18-23歲	347	1	0.29	39	11.24	5	1.44	-	-	-	-
24-29歲	429	-	-	22	5.13	6	1.40	1	0.23	-	-
30-39歲	1,073	1	0.09	81	7.55	16	1.49	-	-	-	-
40-49歲	727	-	-	40	5.50	13	1.79	-	-	-	-
50-59歲	250	-	-	21	8.40	1	0.40	-	-	-	-
60-69歲	37	-	-	3	8.11	1	2.70	-	-	-	-
70歲以上	3	-	-	-	-	-	-	-	-	-	-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單位：人、%

年齡	轉讓(人)	占比(%)	施用(人)	占比(%)	持有(人)	占比(%)	製造或栽種(人)	占比(%)	其他(人)	占比(%)
12-17歲	20	28.17	34	47.89	3	4.23	-	-	-	-
18-23歲	8	2.31	228	65.71	66	19.02	-	-	-	-
24-29歲	10	2.33	323	75.29	66	15.38	-	-	1	0.23
30-39歲	9	0.84	772	71.95	194	18.08	-	-	-	-
40-49歲	3	0.41	578	79.50	91	12.52	2	0.28	-	-
50-59歲	1	0.40	189	75.60	38	15.20	-	-	-	-
60-69歲	-	-	25	67.57	8	21.62	-	-	-	-
70歲以上	-	-	3	100.00	-	-	-	-	-	-

四、近五年毒品嫌疑犯之吸毒原因分析

◎ **近五年來不管是男性或是女性吸毒原因皆以成癮為最高，且人數高出次高原因皆非常懸殊。**

就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之吸毒原因觀察，男性吸毒原因最多為成癮 1,698 人，其次為提神勞動 10 人，女性吸毒原因最多為成癮 261 人，其次為好奇 1 人，可以觀察到不管是男性或是女性吸毒原因皆以成癮為最高，且人數高出次高原因皆非常懸殊，觀察近五年來原因也皆呈現此現象，可見毒品的可怕，一旦成癮就很難戒除。(詳如表 4-6)

表 4-6 臺南市近五年吸毒原因統計

單位：人

類別 \ 年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總計	合計	1,960	2,482	2,603	2,074	1,974
	男性	1,741	2,198	2,295	1,815	1,712
	女性	219	284	308	259	262
提神勞動	合計	-	8	32	2	10
	男性	-	7	28	2	10
	女性	-	1	4	-	-
提神為娼	合計	-	-	1	-	-
	男性	-	-	1	-	-
	女性	-	-	-	-	-
提神為賭	合計	-	-	1	-	-
	男性	-	-	1	-	-
	女性	-	-	-	-	-
因嫖	合計	-	-	-	-	-
	男性	-	-	-	-	-
	女性	-	-	-	-	-
療病	合計	-	1	-	-	-
	男性	-	1	-	-	-
	女性	-	-	-	-	-
好奇	合計	19	5	1	19	5
	男性	16	5	-	19	4
	女性	3	-	1	-	1
成癮	合計	1,941	2,468	2,567	2,053	1,959
	男性	1,725	2,185	2,264	1,794	1,698
	女性	216	283	303	259	261
其他	合計	-	-	1	-	-
	男性	-	-	1	-	-
	女性	-	-	-	-	-

資料來源：警政署統計查詢網。
說明：嫌疑犯吸毒原因統計第一級與第二級毒品。

五、本市毒品嫌疑犯按毒品級數別及年齡性別分析

◎ **各級毒品的嫌疑犯在年齡有顯著差異，年輕的較多為第三級毒品嫌疑犯，年長的較多為第一級毒品嫌疑犯，而第二級毒品嫌疑犯則介於兩者之間。**

本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按各級毒品分類，第一級毒品嫌疑犯之人數以 40-49 歲最高為 282 人，占 49%，其次是 50-59 歲 133 人，占 23%，第二級毒品嫌疑犯之人數也是以 40-49 歲最高為 862 人，占 33%，其次是 30-39 歲 771 人，占 29%，而第三級毒品嫌疑犯之人數最高為 18-23 歲 42 人，占 45%，其次為 24-29 歲 24 人，占 26%，可見各級毒品的嫌疑犯在年齡有顯著差異，年輕的嫌疑犯較多為第三級毒品嫌疑犯，年長的嫌疑犯較多為第一級毒品嫌疑犯，而第二級毒品嫌疑犯則介於兩者之間。(詳如表 4-7 及圖 4-7)

表 4-7 臺南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按毒品級數及年齡性別統計

單位：人

年齡	總計		第一級毒品		第二級毒品		第三級毒品		第四級毒品		其他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總計	2,885	416	485	85	2,305	324	88	6	2	-	5	1
0-11歲	-	-	-	-	-	-	-	-	-	-	-	-
12-17歲	17	2	1	1	3	1	13	-	-	-	-	-
18-23歲	165	24	4	-	120	22	40	2	-	-	1	-
24-29歲	483	72	9	2	448	67	22	2	1	-	3	1
30-39歲	745	143	77	29	658	113	9	1	1	-	-	-
40-49歲	1,006	140	243	39	762	100	1	1	-	-	-	-
50-59歲	373	34	120	13	249	21	3	-	-	-	1	-
60-69歲	91	1	27	1	64	-	-	-	-	-	-	-
70歲以上	5	-	4	-	1	-	-	-	-	-	-	-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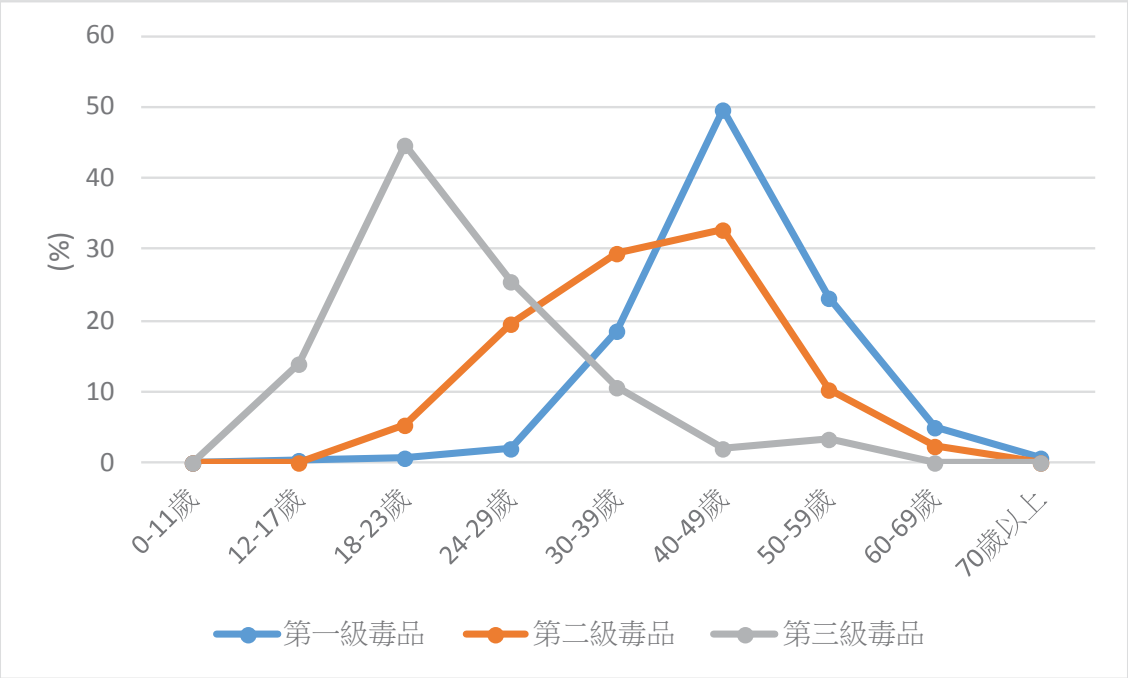

圖 4-7 臺南市 109 年毒品嫌疑犯按級數級數及年齡別統計

伍、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毒品查緝工作

一、 依循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因應本市毒品特性，以「淨毒大臺南、打毒三策略」-「打藥頭、勤通報、常稽查」出發，滾動式持續推動打擊毒品工作。各項工作說明如下：

（一）打藥頭—向上溯源

要求各單位針對查獲之毒品犯嫌，運用偵訊技巧、科技辦案及數位證據蒐集，突破犯嫌心防以提供上游藥頭線索，積極完備犯罪事證，進而陳報檢察官向上溯源追查供毒藥頭，並結合在地化犯罪資料庫、數位鑑識採證等資訊，持續向上溯源追查上游供毒、製毒、走私犯嫌及資金提供者（金主），澈底瓦解毒品犯罪網絡。

（二）勤通報—友善通報網

因對象不同實施差異性宣導及建立聯繫管道，協助通報毒品情資，建立全民友善通報網絡，藉由互動式溝通，發現社區毒品問題，透過具體掃蕩，讓民眾有感；並針對轄內四星級以上旅館及觀光旅館，定期專人聯繫，全面建立反毒通報網絡。

（三）常稽查—涉毒熱點

清查最新涉毒熱點(高風險涉毒場所、民眾舉發涉毒場所及易查獲毒品案件之路段等)，除規劃局頒擴大臨檢勤務檢查外，另由轄管分局自行分析較常查獲之時段，提升勤務執行密度，並針對嚴重有涉毒、治安疑慮情形之場所，提報第三方警政重點稽查處所，主動結合消防、工務、建管、地政、稅務、勞動、衛生等局處力量加強查核，消弭涉毒營業場所、規範業者善盡場所管理責任。

二、 本市刑事警察大隊及少年警察隊針對各年齡層不同族群實施差異性宣導，總計文宣發放 173,250 份、LED 字幕託播 1,608 處、短語托播 185 個頻道、新聞發布 262 篇、辦理宣導活動 55 場、設攤活動 107 場，以下為部分活動宣導成果：

（一）本市與蕭靜文舞蹈團合作，於 109 年 8 月及 9 月間（本市友善校園週），分別於仁德國中、大橋國中、港東國小、億載國小、佳里國小、學甲國中、歸南國小、官田國中、公園國小及復興國小等 10 個學校辦理「紅草莓向毒品 Say no 校園拒毒巡演」活動，合計 4,322 人參與，該活動以戲劇與舞蹈形式推動防制藥物濫用，輔以防制幫派誘陷、毒品、搖頭店、中輟、網路陷阱等宣導，為青少年容易遇到的校園安全議題做一系列舞蹈劇場式的演出。

（二）本市警察局於寒假期間（109 年 1 月 19 日）辦理「迎春走馬瀨反毒 GOGOGO」烤肉活動，參加人數約 400 人，該活動透過戶外烤肉及有獎徵答等輕鬆有趣的小遊戲，鼓勵青少年朋友走出戶外並能藉此提升青少年的反毒意識，使了解毒品危害的嚴重性以及新興毒品辨識技巧，會場也設有反毒宣導專區，讓青少年朋友認識毒品的可怕。

陸、結論

一、 本市 109 年查獲毒品件數共計 3,396 件，較 108 年 3,574 件減少 178 件(減少 4.98％)，本市嫌疑犯人數共計 3,301 人，較 108 年 3,449 人減少 148 人(減少 4.29％)，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件數及每十萬人口平均犯罪人口數分別是 180.84 件及 175.78 人，分別在六都中由少至多排第 4 及第 3，且均低於全國平均，顯示本市治安狀況較全國整體平均優異。

二、 本市近年來各年度的查獲件數來看，106 年及 107 年件數大幅上升至 107 年達到最高後開始下降，108 年及 109 年件數皆穩定下降，整體趨勢大致跟全國一致，且顯示出政府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成功，其成果如下(全國成果)：

(一) 施用毒品人口明顯下降：與 104 年相較，各級毒品施用人數減少 1 萬餘人，下降約 17.6%。

(二) 毒品新生人口大幅降低：與 104 年相較，各級毒品第 1 次施用者減少 7 千餘人，下降約 43.2%。

(三) 擴大查獲毒品量能：與 104 年相較，國內各級毒品整體查緝量增加約二倍多。

(四) 強化查扣沒收效能：與 104 年相較，毒品案件查扣沒收金額逾 1 億 2,508 萬元，增加約二倍多。

三、 因為第一期成果卓越，再加上為使毒品防制及緝毒作為更加精進，以澈底滅絕毒害，行政院於 110-113 年將展開第二期「新世代反毒策略 2.0」，持續以「人」為中心追緝毒源頭，並以「量」為目

標消弭毒品，以跨部會、跨地方、跨領域之整體作戰方式，斷絕物流、人流及金流，並強化校園藥頭查緝及佐以再犯預防機制，全力達成「溯毒、追人、斷金流」等「斷絕毒三流」之反毒總目標。

四、 比較近五年資料顯示，本市近年來的毒品嫌疑犯人口男女比例無太大變動，但平均年齡有略為上升的趨勢，且不同年齡層的嫌疑犯之間其犯罪方法別亦有所差異，對比 105 年，109 年的年輕嫌疑犯之犯罪方法逐漸從施用轉成販賣，而年長嫌疑犯的犯罪方法則是施用的人數占比愈來愈高。

五、 除了犯罪方法在各年齡層的嫌疑犯中有所差異外，各級毒品的嫌疑犯在年齡亦有顯著差異，年輕的嫌疑犯較多為第三級毒品嫌疑犯，年長的嫌疑犯較多為第一級毒品嫌疑犯，而第二級毒品嫌疑犯則介於兩者之間。

第四章、社會福利

分析名稱：

109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分析

統 計 應 用 分 析 報 告

109 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分析

TAINAN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 年 7 月

摘要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人數 99,072 人，較 108 年 98,640 人增加 432 人(0.44%)，較 105 年 96,483 人增加 2,589 人(2.68%)。占本市總人口比率逐年增加，從 105 年 5.12%增加至 109 年 5.28%，上升 0.16 個百分點。

◎ 109 年以肢體障礙者 31,575 人(占 31.87%)為最多，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 13,784 人(占 13.91%)次多。

近五年，以失智症者增加 1,826 人(42.12%)最多，並以肢體障礙者減少 1,999 人(減少 5.95%)最多。

◎ 109 年本市各等級身心障礙者，以輕度 39,162 人(占 39.53%)為最多，中度 30,895 人(占 31.18%)次多，極重度 11,922 人(占 12.03%)最少。

近五年，僅極重度較 105 年 12,038 人減少 116 人(減少 0.96%)，並以輕度 38,084 人增加 1,078 人(2.83%)最多。

◎ 109 年本市各年齡層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4.89%最高，45-未滿 65 歲 5.69%次高。

近五年，占總人口比率以 0-未滿 15 歲及 15-未滿 30 歲呈上升趨勢，45-未滿 65 歲及 65 歲以上呈下降趨勢，30-未滿 45 歲則以 105 年至 106 年微幅上升後，呈逐年下降趨勢。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以疾病 72,073 人最高，先天 12,248 人次高，戰爭 24 人最低。近五年，僅疾病呈上升趨勢，共上升 7,011 人(10.78%)，其餘皆呈下降趨勢，並以其他減少 2,251 人(減少 38.66%)最多。

◎ 109 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 246 人，其中男性 113 人、女性 133 人，較 108 年 240 人增加 6 人(2.50%)，並較 105 年 192 人，增加 54 人(28.13%)。占本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2.93%，與 108 年 2.93%相同，近五年，呈逐年上升趨勢，自 105 年 2.55%上升至 2.93%，共增加 0.38 個百分點。

◎ 109 年本市各等級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以輕度 101 人(占 41.06%)

為最多，中度 75 人(占 30.49%)次多，極重度 34 人(占 13.82%)最少。

近五年，以輕度較 105 年 74 人增加 27 人(36.49%)最多，中度 60 人增加 15 人(25.00%)次之。

◎ 109 年本市各年齡層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占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2.88%最高，45-未滿 65 歲 5.80%次高，30-未滿 45 歲 1.87%再次之。

近五年，占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以 0-未滿 15 歲 109 年 1.33%較 105 年 0.88%增加 0.45 個百分點最多，45-未滿 65 歲 5.80%較 105 年 5.37%增加 0.43 個百分點次之，65 歲以上 12.88%較 105 年 13.17%減少 0.29 個百分點。

◎ 109 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以疾病 151 人(占 61.38%)最高，先天 47 人(占 19.11%)次高。

近五年，疾病較 105 年 115 人增加 36 人(31.30%)最多，先天 36 人增加 11 人(30.56%)次之，並以交通事故 10 人減少 1 人(減少 10.00%)最多。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22 所，以全日型住宿 17 所最多，日間服務 4 所次之，福利服務中心 1 所再次之。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 727 人，較 108 年 760 人減少 33 人(減少 4.34%)，其中男性 210 人(占 28.89%)，女性 517 人(占 71.11%)。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實際安置人數 1,549 人，較 108 年 1,565 人減少 16 人(減少 1.02%)，其中男性 957 人(占 61.78%)，女性 592 人(占 38.22%)。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405,945 人次，輔助器具補助 5,123 人次，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2,313 人。

◎ 109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2,085,789 千元(占 80.44%)，輔助器具補助 48,678 千元(占 1.88%)，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458,354 千元(占 17.68%)。

目錄

壹、緒論……1

一、前言……1

貳、身心障礙者概況……2

一、各類別身心障礙者……2

二、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6

三、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10

四、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13

參、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概況……15

一、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15

二、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19

三、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20

肆、身心障礙者照護及補助概況……21

一、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照護概況……21

二、身心障礙者補助概況……27

伍、施政措施與成果……29

陸、結論……35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分析

壹、緒論

一、前言

近年來，身心障礙者人數逐年增加，對其權利保障的意識也日漸提升，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不僅在於消極保障其相對弱勢的處境，更積極的用意在於促進與保障其平等參與社會之機會。

本市長期致力於改善各項無障礙環境及相關措施，透過無障礙公共運輸、環境無障礙、友善職場，以及多項社會福利措施如身障者臨短托服務、復康巴士、居家服務、送餐服務、失能日照、小型日間作業設施等，期待透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精神之落實，打造臺南市成為一個充滿溫暖與愛的友善宜居城市。

本篇分析係彙整近五年本市身心障礙資料，為了解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及福利照護情形，就人口概況、機構服務人員及補助情形等面向探討，除觀察109年本市現況及歷年趨勢，並與全國及各縣市比較，更進一步觀察本市37個行政區的情形，以供施政參考。

貳、身心障礙者概況

一、各類別身心障礙者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人數 99,072 人，較 108 年 98,640 人增加 432 人(0.44%)，較 105 年 96,483 人增加 2,589 人(2.68%)。**

◎ **性比例自 105 年 125.82 逐年下降至 109 年 122.69，顯示男性身心障礙者人數仍多於女性，惟近五年女性增加幅度較男性多 2.60 個百分點，顯示女性身心障礙人數增加速度較男性還快。**

◎ **除身心障礙者人數逐年上升外，占本市總人口比率亦逐年增加，從 105 年 5.12%增加至 109 年 5.28%，上升 0.16 個百分點。**

◎ **以肢體障礙者 31,575 人(占 31.87%)為最多，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 13,784 人(占 13.91%)次多。**

◎ **近五年以失智症者增加 1,826 人(42.12%)最多，並以肢體障礙者減少 1,999 人(減少 5.95%)最多。**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人數 99,072 人，較 108 年 98,640 人增加 432 人(0.44%)，其中男性 54,583 人(占 55.09%)、女性 44,489 人(占 44.91%)，各較 108 年 54,356 人增加 227 人(0.42%)、44,284 人增加 205 人(0.46%)。

與 105 年身心障礙者人數 96,483 人相比，增加 2,589 人(2.68%)；較 105 年男性 53,758 人增加 825 人(1.53%)、女性 42,725 人增加 1,764 人(4.13%)。性比例自 105 年 125.82 逐年下降至 109 年 122.69，顯示男性身心障礙者人數仍多於女性，惟近五年女性增加幅度較男性多 2.60 個百分點，顯示女性身心障礙人數增加速度較男性還快。

除身心障礙者人數逐年上升外，占本市總人口比率亦逐年增加，從 105 年 5.12%增加至 109 年 5.28%，上升 0.16 個百分點。

就本市各類別身心障礙者人數觀察，以肢體障礙者 31,575 人(占 31.87%)為最多，其中男性 18,237 人、女性 13,338 人，重要器官失去功

能者 13,784 人(占 13.91%)次多，其中男性 7,648 人、女性 6,136 人；從近五年資料顯示，以失智症者 6,161 人較 105 年 4,335 人增加 1,826 人(42.12%)最多，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 13,784 人較 105 年 12,840 人增加 944 人(7.35%)次之，以肢體障礙者 31,575 人較 105 年 33,574 人減少 1,999 人(減少 5.95%)最多，視覺障礙者 5,553 人較 105 年 5,716 人減少 163 人(減少 2.85%)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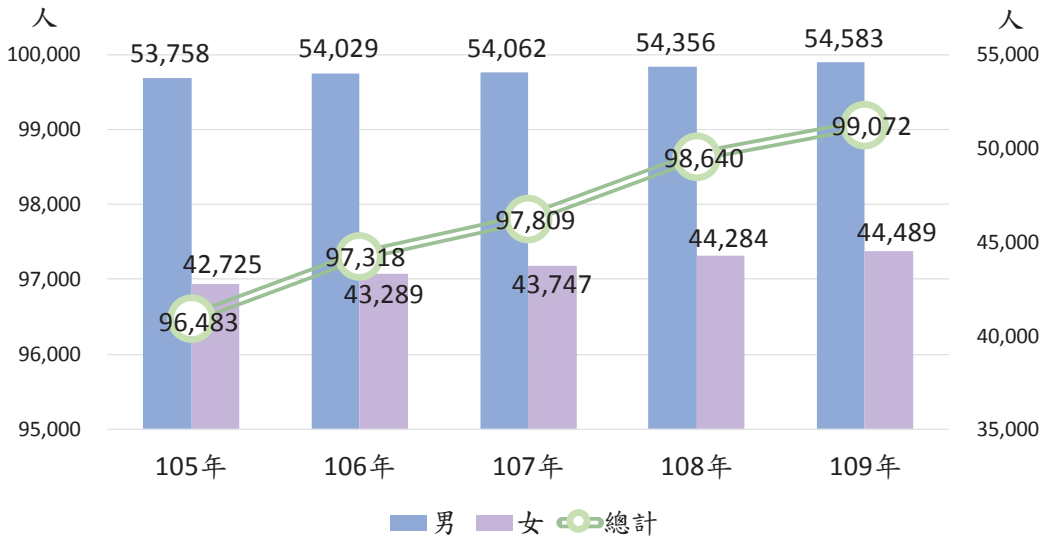

圖 2-1 近五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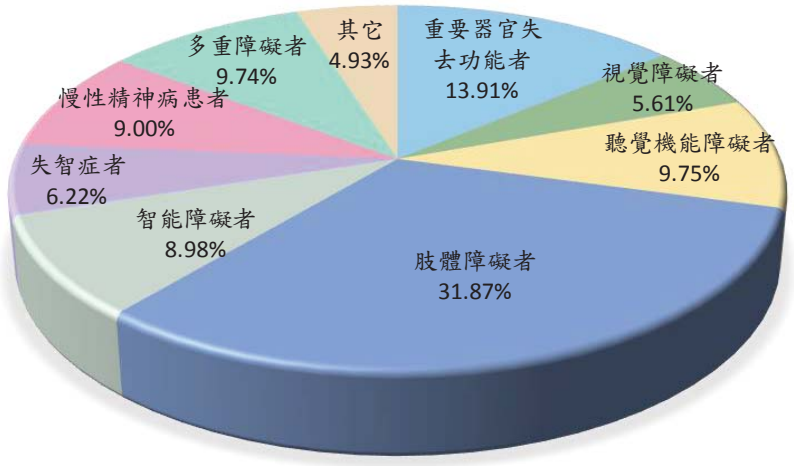

圖 2-2 臺南市各類別身心障礙者[1]

[1] 其它含平衡機能障礙者、聲音機能或語言機能障礙者、顏面損傷者、植物人、自閉症者、頑性(難治型)癲癇症者 、因罕見疾病而致身心功能障礙者 、其他障礙者、新制類別無法對應舊制類別者。

表 2-1 臺南市各類別身心障礙者

單位:人、%

項目別		民國105年	民國106年	民國107年	民國108年	民國109年
總計	計	96,483	97,318	97,809	98,640	99,072
	男	53,758	54,029	54,062	54,356	54,583
	女	42,725	43,289	43,747	44,284	44,489
	占總人口比率	5.12	5.16	5.19	5.24	5.28
視覺障礙者	計	5,716	5,773	5,713	5,566	5,553
	男	2,908	2,946	2,919	2,887	2,883
	女	2,808	2,827	2,794	2,679	2,670
聽覺機能障礙者	計	9,618	9,614	9,589	9,649	9,661
	男	5,472	5,458	5,426	5,448	5,455
	女	4,146	4,156	4,163	4,201	4,206
平衡機能障礙者	計	398	350	338	339	343
	男	250	217	217	212	218
	女	148	133	121	127	125
聲音機能或語言機能障礙者	計	1,199	1,225	1,255	1,240	1,240
	男	846	871	896	895	886
	女	353	354	359	345	354
肢體障礙者	計	33,574	33,237	32,667	32,136	31,575
	男	19,305	19,110	18,793	18,501	18,237
	女	14,269	14,127	13,874	13,635	13,338
智能障礙者	計	8,462	8,549	8,746	8,807	8,894
	男	4,829	4,865	4,982	5,030	5,084
	女	3,633	3,684	3,764	3,777	3,810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	計	12,840	13,072	13,177	13,500	13,784
	男	7,214	7,263	7,255	7,411	7,648
	女	5,626	5,809	5,922	6,089	6,136
顏面損傷者	計	357	351	344	345	336
	男	258	252	244	245	238
	女	99	99	100	100	98
植物人	計	311	298	267	244	217
	男	197	192	179	162	137
	女	114	106	88	82	80
失智症者	計	4,335	4,648	5,199	5,765	6,161
	男	1,628	1,695	1,830	1,977	2,085
	女	2,707	2,953	3,369	3,788	4,076
自閉症者	計	714	750	848	930	1,008
	男	622	656	746	815	893
	女	92	94	102	115	115
慢性精神病患者	計	8,515	8,688	8,776	8,842	8,912
	男	4,364	4,454	4,476	4,496	4,498
	女	4,151	4,234	4,300	4,346	4,414
多重障礙者	計	8,874	9,152	9,396	9,656	9,648
	男	4,975	5,106	5,254	5,376	5,342
	女	3,899	4,046	4,142	4,280	4,306
頑性(難治型)癲癇症者	計	398	392	382	366	363
	男	213	213	207	201	201
	女	185	179	175	165	162
因罕見疾病而致身心功能障礙者	計	156	146	134	140	153
	男	75	73	66	71	77
	女	81	73	68	69	76
其他障礙者	計	221	239	277	296	322
	男	121	129	146	148	163
	女	100	110	131	148	159
新制類別無法對應舊制類別者	計	795	834	701	819	902
	男	481	529	426	481	538
	女	314	305	275	338	364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以行政區觀察，以永康區 9,928 人最多(占 10.02%)，安南區 8,966 人次之(占 9.05%)，東區 7,589 人再次之(占 7.66%)，以龍崎區 292 人最少(占 0.29%)，與 108 年相比，計有 19 個行政區增加，以安南區增加 154 人為最多，東區增加 135 人次之，永康區增加 118 人再次之，以白河區下降 52 人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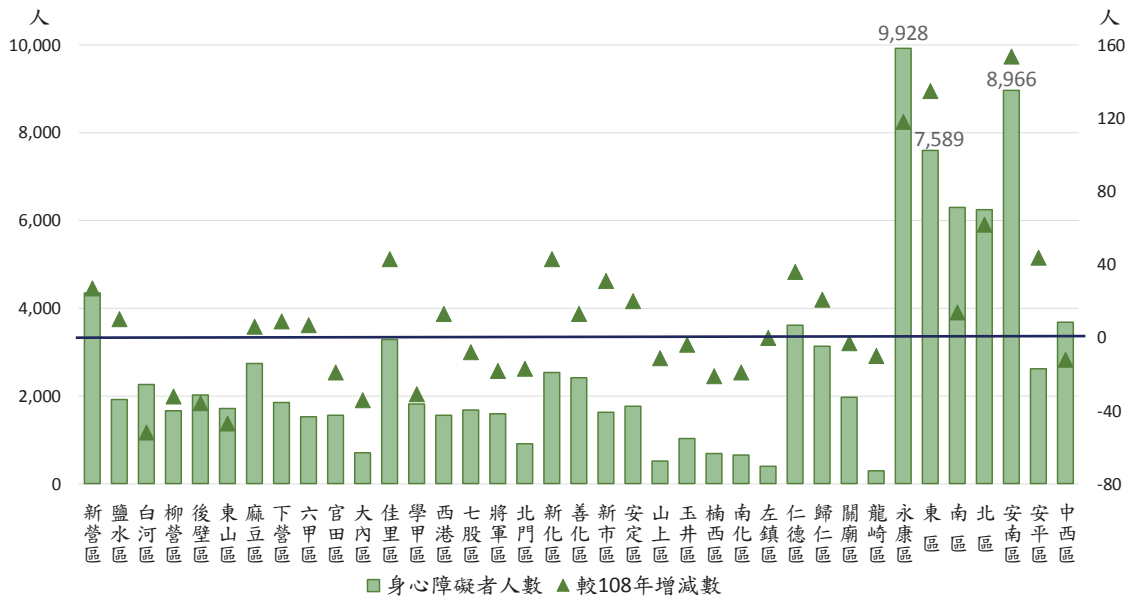

圖 2-3 臺南市各行政區身心障礙者

109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人數 1,197,939 人，六都合計 753,558 人，占全國 62.90%，其中以新北市 173,395 人最多(占 14.47%)，高雄市 145,110 人次之(占 12.11%)，臺中市 128,167 人再次之(占 10.70%)，以桃園市 88,011 人最少(占 7.35%)，本市 99,072 人(占 8.27%)為六都第五，亦為全國第五。六都以外，以彰化縣 70,240 人最多(占 5.86)，屏東縣 52,249 人次之(占 4.36%)，以連江縣 486 人最少(占 0.04%)。

各縣市身心障礙者占該縣市人口比率以花蓮縣 8.14%最高，臺東縣 7.73%次之，嘉義縣 7.65%再次之，另以連江縣 3.66%最低，新竹市及

桃園市 3.88%次低；本市 5.28%居六都最高，全國第 13 高，高雄市 5.25%居六都第二，桃園市 3.88%為六都最低，全國第 2 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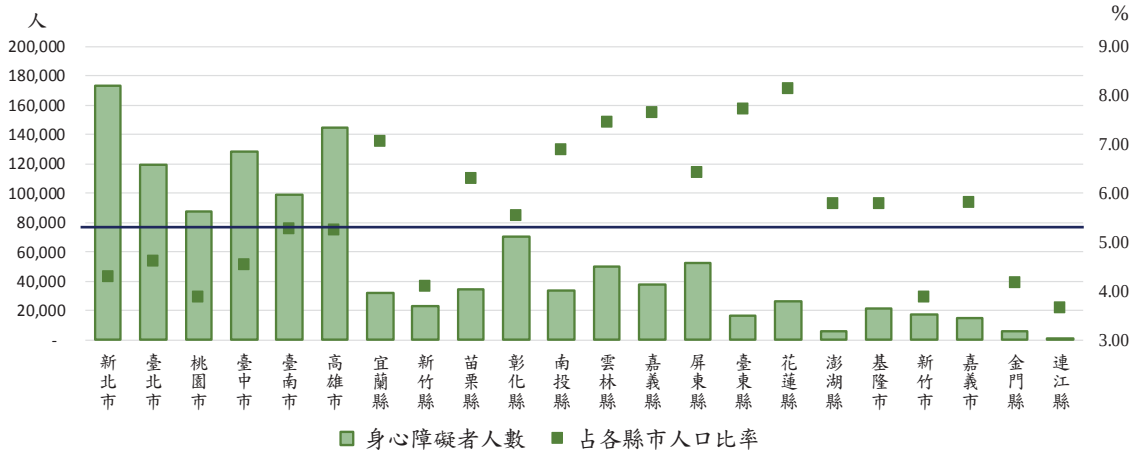

圖 2-4 109 年各縣市身心障礙者

二、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 **109 年本市各等級身心障礙者，以輕度 39,162 人(占 39.53%)為最多，中度 30,895 人(占 31.18%)次多，重度 17,093 人(占 17.25%)再次之，極重度 11,922 人(占 12.03%)最少。**

◎ **近五年，僅極重度較 105 年 12,038 人減少 116 人(減少 0.96%)，並以輕度 38,084 人增加 1,078 人(2.83%)最多。**

就本市各等級身心障礙者人數觀察，以輕度 39,162 人(占 39.53%)為最多，其中男性 21,932 人(占 56.00%)、女性 17,230 人(占 44.00%)，中度 30,895 人(占 31.18%)次多，其中男性 17,226 人(占 55.76%)、女性 13,669 人(占 44.24%)，重度 17,093 人(占 17.25%)再次之，其中男性 9,087 人(占 53.16%)、女性 8,006 人(占 46.84%)，極重度 11,922 人(占 12.03%)最少，其中男性 6,338 人(占 53.16%)、女性 5,584 人(占 46.84%)。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僅極重度較 105 年 12,038 人減少 116 人(減少 0.96%)，並以輕度 38,084 人增加 1,078 人(2.83%)最多，重度增加 16,234

人(5.29%)次之，中度 30,127 人增加 768 人(2.55%)再次之。

表 2-2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單位:人、%

年別		民國105年	民國106年	民國107年	民國108年	民國109年
總計	計	96,483	97,318	97,809	98,640	99,072
	男	53,758	54,029	54,062	54,356	54,583
	女	42,725	43,289	43,747	44,284	44,489
極重度	計	12,038	12,070	11,934	12,011	11,922
	男	6,312	6,316	6,261	6,340	6,338
	女	5,726	5,754	5,673	5,671	5,584
重度	計	16,234	16,623	16,943	17,050	17,093
	男	8,694	8,856	8,977	9,035	9,087
	女	7,540	7,767	7,966	8,015	8,006
中度	計	30,127	30,241	30,394	30,737	30,895
	男	17,027	17,056	17,105	17,222	17,226
	女	13,100	13,185	13,289	13,515	13,669
輕度	計	38,084	38,384	38,538	38,842	39,162
	男	21,725	21,801	21,719	21,759	21,932
	女	16,359	16,583	16,819	17,083	17,230
占總人口比率	計	5.12	5.16	5.19	5.24	5.28
	男	5.70	5.73	5.75	5.80	5.84
	女	4.53	4.58	4.63	4.69	4.73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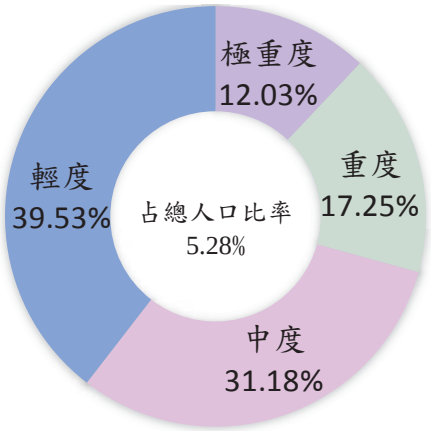

圖 2-5 109 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109 年六都各等級身心障礙者結構顯示：

(一) 極重度

109 年以新北市 22,142 人最多(占 15.53%)，高雄市 17,393 人次之(占 12.10%)，臺中市 15,882 人再次之(占 11.14%)，以桃園市 11,177 人最少(占 7.84%)，本市 11,922 人(占 8.36%)為六都第五。

(二) 重度

109 年以新北市 28,551 人最多(占 13.90%)，高雄市 23,692 人次之(占 11.53%)，臺北市 23,002 人再次之(占 11.20%)，以桃園市 14,537 人最少(占 7.08%)，本市 17,093 人(占 8.32%)為六都第五。

(三) 中度

109 年以新北市 53,934 人最多(占 13.99%)，高雄市 48,498 人次之(占 12.58%)，臺中市 40,721 人再次之(占 10.56%)，以桃園市 27,412 人最少(占 7.11%)，本市 30,895 人(占 8.01%)為六都第五。

(四) 輕度

109 年以新北市 68,768 人最多(占 14.81%)，高雄市 55,527 人次之(占 11.96%)，臺中市 49,224 人再次之(占 10.60%)，以桃園市 34,885 人最少(占 7.51%)，本市 39,162 人(占 8.43%)為六都第五。

表 2-3 109 年各縣市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單位:人、%

區域別	總計			極重度			重度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1,197,939	665,776	532,163	142,563	76,207	66,356	205,437	111,311	94,126
新北市	173,395	97,046	76,349	22,142	11,910	10,232	28,551	15,334	13,217
臺北市	119,803	64,294	55,509	15,260	8,080	7,180	23,002	11,989	11,013
桃園市	88,011	49,721	38,290	11,177	5,998	5,179	14,537	7,939	6,598
臺中市	128,167	71,509	56,658	15,882	8,473	7,409	22,340	12,064	10,276
臺南市	99,072	54,583	44,489	11,922	6,338	5,584	17,093	9,087	8,006
高雄市	145,110	79,902	65,208	17,393	9,161	8,232	23,692	13,073	10,619
宜蘭縣	32,001	17,345	14,656	3,320	1,730	1,590	5,027	2,686	2,341
新竹縣	23,386	13,627	9,759	3,106	1,699	1,407	4,318	2,399	1,919
苗栗縣	34,262	19,467	14,795	3,772	2,022	1,750	6,580	3,593	2,987
彰化縣	70,240	39,875	30,365	7,567	4,078	3,489	12,198	6,728	5,470
南投縣	33,824	19,077	14,747	3,797	2,036	1,761	5,529	3,115	2,414
雲林縣	50,414	27,990	22,424	5,067	2,777	2,290	8,635	4,665	3,970
嘉義縣	38,225	21,058	17,167	3,869	2,080	1,789	6,111	3,284	2,827
屏東縣	52,249	29,241	23,008	6,161	3,289	2,872	8,790	4,877	3,913
臺東縣	16,638	9,576	7,062	1,712	938	774	2,579	1,498	1,081
花蓮縣	26,416	14,716	11,700	2,727	1,472	1,255	4,941	2,765	2,176
澎湖縣	6,137	3,417	2,720	602	351	251	1,055	608	447
基隆市	21,274	11,696	9,578	2,383	1,254	1,129	3,500	1,919	1,581
新竹市	17,502	9,754	7,748	2,321	1,253	1,068	3,176	1,676	1,500
嘉義市	15,451	8,339	7,112	1,798	927	871	2,799	1,496	1,303
金門縣	5,876	3,233	2,643	552	317	235	898	470	428
連江縣	486	310	176	33	24	9	86	46	40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表 2-3 109 年各縣市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續完)

單位:人、%

區域別	中度			輕度			占總人口比率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385,592	214,713	170,879	464,347	263,545	200,802	5.08	5.70	4.48
新北市	53,934	30,068	23,866	68,768	39,734	29,034	4.30	4.93	3.70
臺北市	37,866	20,086	17,780	43,675	24,139	19,536	4.60	5.19	4.07
桃園市	27,412	15,453	11,959	34,885	20,331	14,554	3.88	4.42	3.35
臺中市	40,721	22,850	17,871	49,224	28,122	21,102	4.54	5.16	3.95
臺南市	30,895	17,226	13,669	39,162	21,932	17,230	5.28	5.84	4.73
高雄市	48,498	26,886	21,612	55,527	30,782	24,745	5.25	5.86	4.65
宜蘭縣	10,133	5,514	4,619	13,521	7,415	6,106	7.06	7.60	6.52
新竹縣	7,439	4,299	3,140	8,523	5,230	3,293	4.10	4.68	3.49
苗栗縣	11,838	6,685	5,153	12,072	7,167	4,905	6.31	6.96	5.63
彰化縣	23,600	13,436	10,164	26,875	15,633	11,242	5.55	6.19	4.88
南投縣	11,252	6,385	4,867	13,246	7,541	5,705	6.89	7.61	6.14
雲林縣	16,351	9,057	7,294	20,361	11,491	8,870	7.45	7.99	6.86
嘉義縣	12,114	6,765	5,349	16,131	8,929	7,202	7.65	8.13	7.14
屏東縣	18,041	10,169	7,872	19,257	10,906	8,351	6.43	7.06	5.77
臺東縣	5,338	3,144	2,194	7,009	3,996	3,013	7.73	8.66	6.75
花蓮縣	8,749	4,889	3,860	9,999	5,590	4,409	8.14	8.97	7.30
澎湖縣	2,207	1,219	988	2,273	1,239	1,034	5.79	6.27	5.29
基隆市	6,872	3,735	3,137	8,519	4,788	3,731	5.79	6.38	5.20
新竹市	5,498	3,067	2,431	6,507	3,758	2,749	3.88	4.38	3.39
嘉義市	5,114	2,817	2,297	5,740	3,099	2,641	5.81	6.48	5.18
金門縣	1,596	884	712	2,830	1,562	1,268	4.18	4.61	3.75
連江縣	124	79	45	243	161	82	3.66	4.04	3.14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三、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

◎ **109 年本市各年齡層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4.89%最高，45-未滿 65 歲 5.69%次高，30-未滿 45 歲 2.52%再次之。**

◎ **近五年，占總人口比率以 0-未滿 15 歲及 15-未滿 30 歲呈上升趨勢，45-未滿 65 歲及 65 歲以上呈下降趨勢，30-未滿 45 歲則以 105 年至 106 年微幅上升後，呈逐年下降趨勢。**

就身心障礙者年齡別觀察，109 年身心障礙者人數之年齡層以 65 歲以上 46,047 人最高，45-未滿 65 歲 32,672 人次高，30-未滿 45 歲 11,172 人再次之；占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4.89%最高，45-未滿 65

歲 5.69%次高，30-未滿 45 歲 2.52%再次之。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身心障礙者人數之年齡層為 0-未滿 15 歲及 65 歲以上呈上升趨勢，15-未滿 30 歲、30-未滿 45 歲及 45-未滿 65 歲呈下降趨勢；占總人口比率以 0-未滿 15 歲及 15-未滿 30 歲呈上升趨勢，45-未滿 65 歲及 65 歲以上呈下降趨勢，30-未滿 45 歲則以 105 年至 106 年微幅上升後，呈逐年下降趨勢。

表 2-4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0-未滿15歲		15-未滿30歲		30-未滿45歲		45-未滿65歲		65歲以上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民國105年	96,483	5.12	2,658	1.12	6,783	1.86	11,620	2.57	34,306	5.99	41,116	15.83
民國106年	97,318	5.16	2,630	1.13	6,663	1.86	11,608	2.58	34,106	5.94	42,311	15.59
民國107年	97,809	5.19	2,720	1.18	6,510	1.88	11,446	2.55	33,694	5.86	43,439	15.34
民國108年	98,640	5.24	2,827	1.24	6,359	1.89	11,321	2.54	33,224	5.78	44,909	15.17
民國109年	99,072	5.28	2,852	1.28	6,329	1.95	11,172	2.52	32,672	5.69	46,047	14.89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說明：占比=該年齡層身心障礙者人數/該年齡層總人口數*100

109 年六都各年齡層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顯示：

(一) 0-未滿 15 歲

該年齡層之人數以新北市 7,071 人最高，臺中市 5,272 人次高，高雄市 4,132 人再次之，本市 2,852 人最少；占總人口比率以新北市 1.47%最高，臺中市 1.34%次高，本市及高雄市皆為 1.28%再次之，桃園市 1.15%最少。

(二) 15-未滿 30 歲

該年齡層之人數以新北市 13,668 人最高，臺中市 10,387 人次高，高雄市 9,578 人再次之，本市 6,329 人最少；占總人口比率以臺北市 2.16%最高，高雄市 1.97%次高，本市 1.95%再次之，桃園市 1.89%最

少。

(三) 30-未滿 45 歲

該年齡層之人數以新北市 22,178 人最高，高雄市 17,703 人次高，臺中市 16,763 人再次之，本市 11,172 人最少；占總人口比率以高雄市 2.76%最高，本市 2.52%次高，臺中市 2.45%再次之，桃園市 2.10%最少。

(四) 45-未滿 65 歲

該年齡層之人數以新北市 59,639 人最高，高雄市 50,994 人次高，臺中市 42,461 人再次之，桃園市 29,391 人最少；占總人口比率以高雄市 5.98%最高，本市 5.69%次高，臺中市 5.21%再次之，桃園市 4.56%最少。

(五) 65 歲以上

該年齡層之人數以新北市 70,839 人最高，高雄市 62,703 人次高，臺北市 57,601 人再次之，桃園市 34,676 人最少；占總人口比率以本市 14.89%最高，臺中市 13.85%次高，高雄市 13.59%再次之，新北市 11.46%最少。

表 2-4 109 年各縣市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

單位:人、%

區域別	總計		0-未滿15歲		15-未滿30歲		30-未滿45歲		45-未滿65歲		65歲以上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總計	1,197,939	5.08	38,640	1.30	86,261	2.03	143,730	2.62	397,069	5.62	532,239	14.05
新北市	173,395	4.30	7,071	1.47	13,668	1.92	22,178	2.30	59,639	4.75	70,839	11.46
臺北市	119,803	4.60	4,050	1.18	8,460	2.16	12,911	2.16	36,781	4.75	57,601	11.62
桃園市	88,011	3.88	3,812	1.15	8,281	1.89	11,851	2.10	29,391	4.56	34,676	11.87
臺中市	128,167	4.54	5,272	1.34	10,387	1.92	16,763	2.45	42,461	5.21	53,284	13.85
臺南市	99,072	5.28	2,852	1.28	6,329	1.95	11,172	2.52	32,672	5.69	46,047	14.89
高雄市	145,110	5.25	4,132	1.28	9,578	1.97	17,703	2.76	50,994	5.98	62,703	13.59
宜蘭縣	32,001	7.06	743	1.41	2,090	2.43	3,439	3.53	10,270	7.41	15,459	19.77
新竹縣	23,386	4.10	930	1.01	2,081	1.94	2,942	2.11	7,361	4.64	10,072	13.62
苗栗縣	34,262	6.31	940	1.43	2,474	2.43	3,930	3.21	10,461	6.55	16,457	17.67
彰化縣	70,240	5.55	1,858	1.16	5,071	2.08	9,267	3.15	22,533	6.29	31,511	14.94
南投縣	33,824	6.89	736	1.41	2,024	2.19	3,682	3.56	10,452	6.92	16,930	18.49
雲林縣	50,414	7.45	883	1.18	2,755	2.22	5,465	3.71	15,693	7.80	25,618	19.82
嘉義縣	38,225	7.65	681	1.52	1,984	2.15	3,986	3.88	12,247	7.77	19,327	19.02
屏東縣	52,249	6.43	1,390	1.65	3,495	2.31	5,989	3.40	18,343	7.21	23,032	15.74
臺東縣	16,638	7.73	504	2.05	1,141	2.84	1,951	4.35	5,834	8.57	7,208	19.18
花蓮縣	26,416	8.14	590	1.55	1,689	2.79	2,981	4.33	9,388	9.36	11,768	20.76
澎湖縣	6,137	5.79	91	0.83	325	1.49	733	3.05	2,055	6.61	2,933	16.20
基隆市	21,274	5.79	646	1.72	1,458	2.18	2,231	2.85	7,668	6.36	9,271	14.39
新竹市	17,502	3.88	813	1.06	1,619	2.02	2,199	1.97	5,633	4.54	7,238	12.24
嘉義市	15,451	5.81	500	1.42	976	1.90	1,665	2.88	5,145	6.57	7,165	16.54
金門縣	5,876	4.18	130	1.03	340	1.18	639	2.07	1,881	3.92	2,886	14.20
連江縣	486	3.66	16	1.06	36	1.32	53	1.74	167	3.88	214	12.77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說明：占比=該年齡層身心障礙者人數/該年齡層總人口數*100

四、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

◎ **109 年以疾病 72,073 人最高，先天 12,248 人次高，戰爭 24 人最低。**

◎ **與 108 年相比，以疾病 70,886 人增加 1,187 人(1.67%)最多，以其他 3,855 人減少 283 人(減少 7.34%)最多。**

◎ **近五年資料顯示，僅疾病呈上升趨勢，共上升 7,011 人(10.78%)，其餘皆呈下降趨勢，並以其他減少 2,251 人(減少 38.66%)最多，意外減少 876 人(減少 14.46%)次之，先天減少 760 人(減少 5.84%)再次之。**

就身心障礙者致障成因別觀察，109 年以疾病 72,073 人(占 72.75%)最高，先天 12,248 人(占 12.36%)次高，意外 5,182 人(占 5.23%)再次之，

戰爭 24 人(占 0.02%)最低。與 108 年相比，以疾病 70,886 人增加 1,187 人(1.67%)最多，先天 12,219 人增加 29 人(0.24%)次之，以其他 3,855 人減少 283 人(減少 7.34%)最多，意外 5,417 人減少 235 人(減少 4.34%)次之。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僅疾病呈上升趨勢，較 105 年 65,062 人增加 7,011 人(10.78%)，其餘皆呈下降趨勢，並以其他 58,823 人減少 2,251 人(減少 38.66%)最多，意外 6,058 人減少 876 人(減少 14.46%)次之，先天 13,008 人減少 760 人(減少 5.84%)再次之。

表 2-5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先天	疾病	意外	交通事故	職業傷害	戰爭	其他
民國105年	96,483	13,008	65,062	6,058	4,028	2,464	40	5,823
民國106年	97,318	12,901	67,051	5,860	4,053	2,500	36	4,917
民國107年	97,809	12,556	68,789	5,655	4,004	2,465	31	4,309
民國108年	98,640	12,219	70,886	5,417	3,819	2,417	27	3,855
民國109年	99,072	12,248	72,073	5,182	3,661	2,312	24	3,572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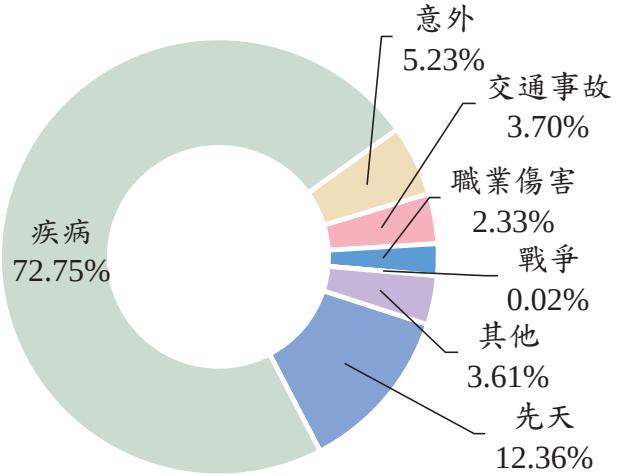

圖 2-6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

參、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概況

一、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 **109 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 246 人，其中男性 113 人、女性 133 人，較 108 年 240 人增加 6 人(2.50%)，並較 105 年 192 人，增加 54 人(28.13%)。**

◎ **109 年占本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2.93%，與 108 年 2.93%相同，近五年，呈逐年上升趨勢，自 105 年 2.55%上升至 2.93%，共增加 0.38 個百分點。**

◎ **本市各等級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以輕度 101 人(占 41.06%)為最多，中度 75 人(占 30.49%)次多，重度 36 人(占 14.63%)再次之，極重度 34 人(占 13.82%)最少。**

◎ **以行政區觀察，以永康區 65 人(占 26.42%)最多，東區 24 人(占 9.76%)次之，北區 18 人(占 7.32%)再次之。**

109 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 246 人，較 108 年 240 人增加 6 人(2.50%)，其中男性 113 人(占 45.93%)、女性 133 人(占 54.07%)，各較 108 年 116 人減少 3 人(減少 2.59%)、124 人增加 9 人(7.26%)。與 105 年 192 人相比，增加 54 人(28.13%)；較 105 年男性 89 人增加 24 人(26.97%)、女性 103 人增加 30 人(29.13%)。

109 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占本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2.93%，與 108 年 2.93%相同，近五年，呈逐年上升趨勢，自 105 年 2.55%上升至 2.93%，共增加 0.38 個百分點。

就本市各等級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觀察，以輕度 101 人(占 41.06%)為最多，其中男性 49 人、女性 52 人，中度 75 人(占 30.49%)次多，其中男性 34 人、女性 41 人，重度 36 人(占 14.63%)再次之，其中男性 17 人、女性 19 人，極重度 34 人(占 13.82%)最少，其中男性 13

人、女性 21 人。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以輕度較 105 年 74 人增加 27 人(36.49%)最多，中度 60 人增加 15 人(25.00%)次之，重度 30 人增加 6 人(20.00%)及極重度 28 人增加 6 人(21.43%)再次之。

表 3-1 臺南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占原住民總人口數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民國105年	192	89	103	28	11	17	30	14	16	60	27	33	74	37	37	2.55
民國106年	211	97	114	28	12	16	31	15	16	62	27	35	90	43	47	2.73
民國107年	226	110	116	29	12	17	36	20	16	63	29	34	98	49	49	2.85
民國108年	240	116	124	31	12	19	36	19	17	75	33	42	98	52	46	2.93
民國109年	246	113	133	34	13	21	36	17	19	75	34	41	101	49	52	2.93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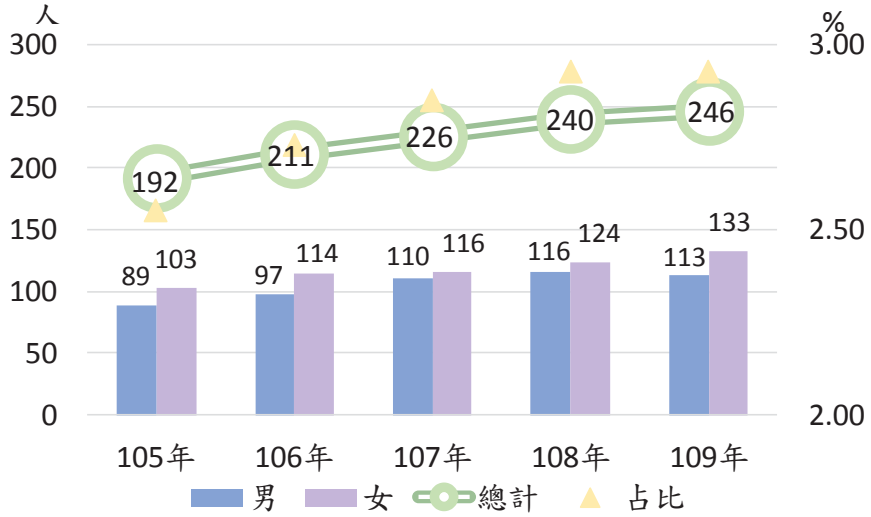

圖 3-1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2]

[2] 占比為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占本市原住民總人口數之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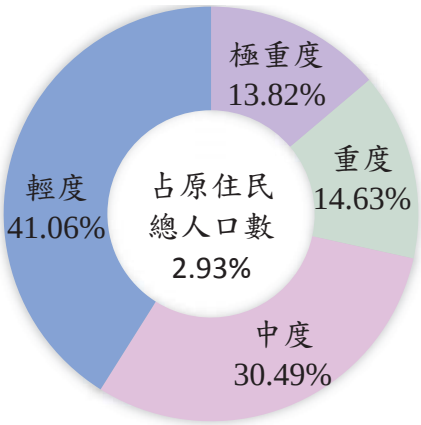

圖 3-2 109 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以行政區觀察，109 年以永康區 65 人(占 26.42%)最多，東區 24 人(占 9.76%)次之，北區 18 人(占 7.32%)再次之，以大內、西港、將軍、北門及龍崎區 0 人最少。

109 年本市各行政區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各等級結構顯示：

極重度以永康區 9 人(占 26.47%)最多，歸仁區 4 人(占 11.76%)次之，東區 3 人(占 8.82%)再次之；重度以永康區 7 人(占 19.44%)最多，東區 5 人(占 13.89%)次之，北區 3 人(占 8.33%)再次之；中度以永康區 21 人(占 28.00%)最多，仁德區及北區 6 人(占 8.00%)次之，東區及南區 5 人(占 6.67%)再次之；輕度以永康區 28 人(占 27.72%)最多，東區 11 人(占 10.89%)次之，安南區 10 人(占 9.90%)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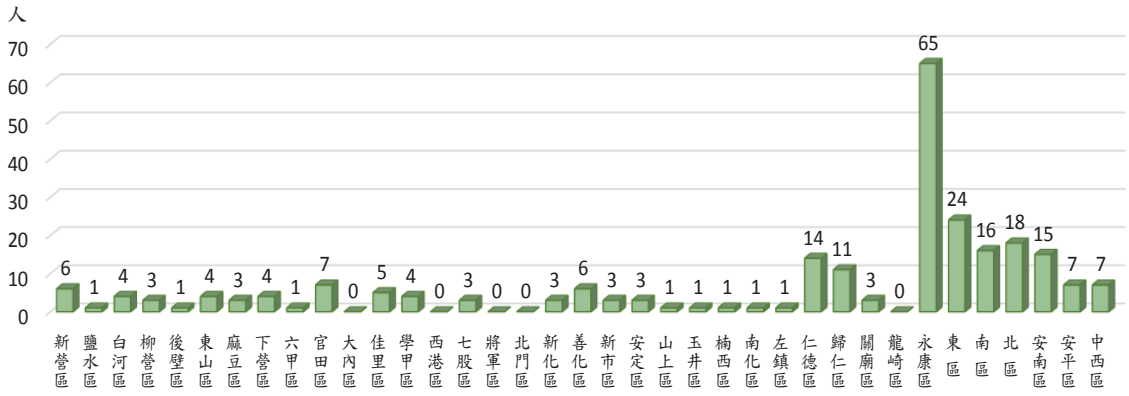

圖 3-3 109 年臺南市各行政區原住民身心障礙者

表 3-2　109 年臺南市各行政區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等級分

單位:人

鄉鎮市區別	總計			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246	113	133	34	13	21	36	17	19	75	34	41	101	49	52
新營區	6	3	3	1	-	1	1	-	1	3	2	1	1	1	-
鹽水區	1	1	-	-	-	-	-	-	-	-	-	-	1	1	-
白河區	4	2	2	1	-	1	1	1	-	1	1	-	1	-	1
柳營區	3	1	2	-	-	-	2	1	1	1	-	1	-	-	-
後壁區	1	-	1	-	-	-	-	-	-	1	-	1	-	-	-
東山區	4	-	4	1	-	1	1	-	1	-	-	-	2	-	2
麻豆區	3	1	2	-	-	-	-	-	-	1	1	-	2	-	2
下營區	4	1	3	2	-	2	1	1	-	-	-	-	1	-	1
六甲區	1	-	1	-	-	-	-	-	-	1	-	1	-	-	-
官田區	7	4	3	-	-	-	2	-	2	2	1	1	3	3	-
大內區	-	-	-	-	-	-	-	-	-	-	-	-	-	-	-
佳里區	5	1	4	1	1	-	-	-	-	3	-	3	1	-	1
學甲區	4	2	2	1	-	1	2	1	1	-	-	-	1	1	-
西港區	-	-	-	-	-	-	-	-	-	-	-	-	-	-	-
七股區	3	1	2	1	1	-	-	-	-	1	-	1	1	-	1
將軍區	-	-	-	-	-	-	-	-	-	-	-	-	-	-	-
北門區	-	-	-	-	-	-	-	-	-	-	-	-	-	-	-
新化區	3	2	1	-	-	-	-	-	-	1	-	1	2	2	-
善化區	6	3	3	-	-	-	1	1	-	3	1	2	2	1	1
新市區	3	1	2	-	-	-	-	-	-	1	-	1	2	1	1
安定區	3	2	1	-	-	-	-	-	-	3	2	1	-	-	-
山上區	1	1	-	-	-	-	-	-	-	-	-	-	1	1	-
玉井區	1	-	1	-	-	-	1	-	1	-	-	-	-	-	-
楠西區	1	-	1	-	-	-	-	-	-	1	-	1	-	-	-
南化區	1	-	1	1	-	1	-	-	-	-	-	-	-	-	-
左鎮區	1	-	1	-	-	-	-	-	-	-	-	-	1	-	1
仁德區	14	9	5	2	1	1	1	1	-	6	4	2	5	3	2
歸仁區	11	6	5	4	1	3	2	1	1	2	2	-	3	2	1
關廟區	3	2	1	1	1	-	-	-	-	-	-	-	2	1	1
龍崎區	-	-	-	-	-	-	-	-	-	-	-	-	-	-	-
永康區	65	32	33	9	2	7	7	3	4	21	11	10	28	16	12
東　區	24	14	10	3	2	1	5	2	3	5	4	1	11	6	5
南　區	16	5	11	2	2	-	2	1	1	5	-	5	7	2	5
北　區	18	8	10	1	1	-	3	2	1	6	2	4	8	3	5
安南區	15	7	8	1	-	1	1	1	-	3	2	1	10	4	6
安平區	7	1	6	-	-	-	2	1	1	2	-	2	3	-	3
中西區	7	3	4	2	1	1	1	-	1	2	1	1	2	1	1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二、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

◎ **109 年本市各年齡層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占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2.88%最高，45-未滿 65 歲 5.80%次高，30-未滿 45 歲 1.87%再次之。**

◎ **近五年資料顯示，占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以 0-未滿 15 歲 109 年 1.33%較 105 年 0.88%增加 0.45 個百分點最多，45-未滿 65 歲 5.80%較 105 年 5.37%增加 0.43 個百分點次之，65 歲以上 12.88%較 105 年 13.17%減少 0.29 個百分點。**

就年齡別觀察，109 年身心障礙者人數之年齡層以 45-未滿 65 歲 101 人最高，65 歲以上 51 人次高，30-未滿 45 歲 37 人再次之；占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2.88%最高，45-未滿 65 歲 5.80%次高，30-未滿 45 歲 1.87%再次之。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以 45-未滿 65 歲、65 歲以上較 105 年 82 人、32 人增加 19 人(23.17%、59.38%)最多，15-未滿 30 歲 24 人增加 6 人(25.00%)次多，0-未滿 15 歲 16 人減少 11 人(減少 68.75%)最多；占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以 0-未滿 15 歲 109 年 1.33%較 105 年 0.88%增加 0.45 個百分點最多，45-未滿 65 歲 5.80%較 105 年 5.37%增加 0.43 個百分點次之，65 歲以上 12.88%較 105 年 13.17%減少 0.29 個百分點。

表 3-3 臺南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年齡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0-未滿15歲		15-未滿30歲		30-未滿45歲		45-未滿65歲		65歲以上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民國105年	192	2.55	16	0.88	24	1.12	38	2.11	82	5.37	32	13.17
民國106年	211	2.73	17	0.91	25	1.15	41	2.20	90	5.75	38	13.82
民國107年	226	2.85	23	1.21	30	1.36	39	2.04	89	5.50	45	14.66
民國108年	240	2.93	28	1.45	33	1.45	38	1.94	94	5.59	47	13.35
民國109年	246	2.93	27	1.33	30	1.32	37	1.87	101	5.80	51	12.88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說明：占比=該年齡層身心障礙者人數/該年齡層總人口數*100

三、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

◎ **109 年以疾病 151 人(占 61.38%)最高，先天 47 人(占 19.11%)次高，意外 16 人(占 6.50%)再次之。**

◎ **近五年，疾病較 105 年 115 人增加 36 人(31.30%)最多，先天 36 人增加 11 人(30.56%)次之，並以交通事故 10 人減少 1 人(減少 10.00%)最多。**

就致障成因別觀察，109 年以疾病 151 人(占 61.38%)最高，先天 47 人(占 19.11%)次高，意外 16 人(占 6.50%)再次之，戰爭 0 人最低。與 108 年相比，以疾病增加 7 人(4.86%)最多，職業傷害增加 4 人(66.67%)次之，以先天減少 5 人(減少 9.62%)最多，交通事故減少 1 人(減少 10.00%)次之。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疾病較 105 年 115 人增加 36 人(31.30%)最多，先天 36 人增加 11 人(30.56%)次之，意外 11 人增加 5 人(45.45%)再次之，並以交通事故 10 人減少 1 人(減少 10.00%)最多。

表 3-4 臺南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按致障成因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先天	疾病	意外	交通事故	職業傷害	戰爭	其他
民國105年	192	36	115	11	10	7	-	13
民國106年	211	47	122	16	10	7	-	9
民國107年	226	52	133	16	10	6	-	9
民國108年	240	52	144	15	10	6	-	13
民國109年	246	47	151	16	9	10	-	13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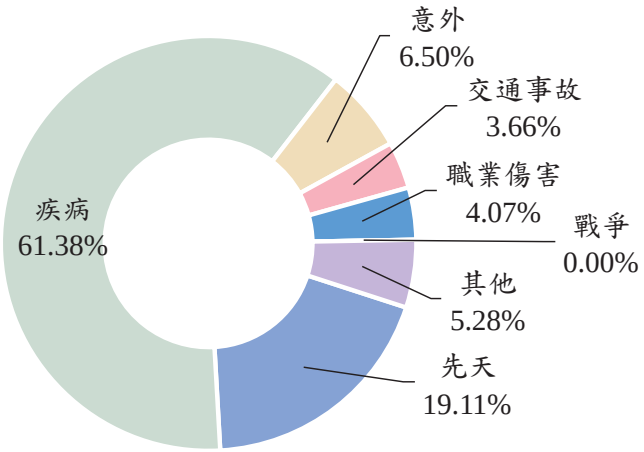

圖 3-4 109 年臺南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按致障成因分

肆、身心障礙者照護及補助概況

一、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照護概況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22 所，以全日型住宿 17 所最多，日間服務 4 所次之，福利服務中心 1 所再次之。**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 727 人，較 108 年 760 人減少 33 人(減少 4.34%)，其中男性 210 人(占 28.89%)，女性 517 人(占 71.11%)。**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實際安置人數 1,549 人，較 108 年 1,565 人減少 16 人(減少 1.02%)，其中男性 957 人(占 61.78%)，女性 592 人(占 38.22%)。**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22 所，按辦理方式分，以私立 19 所為最多，公設民營 2 所次之，公立 1 所再次之；按機構性職分，以全日型住宿 17 所最多，日間服務 4 所次之，福利服務中心 1 所再次之；按機構類型分，以生活照顧 21 所最多，福利服務中心 1 所次之。與 105

年比較，僅全日型住宿較 105 年 16 所增加 1 所、日間服務 5 所減少 1 所，其餘皆相同。

表 4-1 臺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概況[3]

單位:所

年別	按辦理方式分				按機構性質分				按機構類型分		
	合計	公立	私立	公設民營	夜間型住宿	全日型住宿	日間服務	福利服務中心	生活重建	生活照顧	福利服務中心
民國105年	22	1	19	2	-	16	5	1	-	21	1
民國106年	23	1	20	2	-	17	5	1	-	22	1
民國107年	23	1	20	2	-	17	5	1	-	22	1
民國108年	22	1	19	2	-	17	4	1	-	21	1
民國109年	22	1	19	2	-	17	4	1	-	21	1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109 年全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共 267 所，以臺北市 42 所(占 15.73%)最多，新北市 28 所(占 10.49%)次之，桃園市 27 所(占 10.11%)再次之，本市 22 所(占 8.24%)，與高雄市相同，並列全國第四、六都第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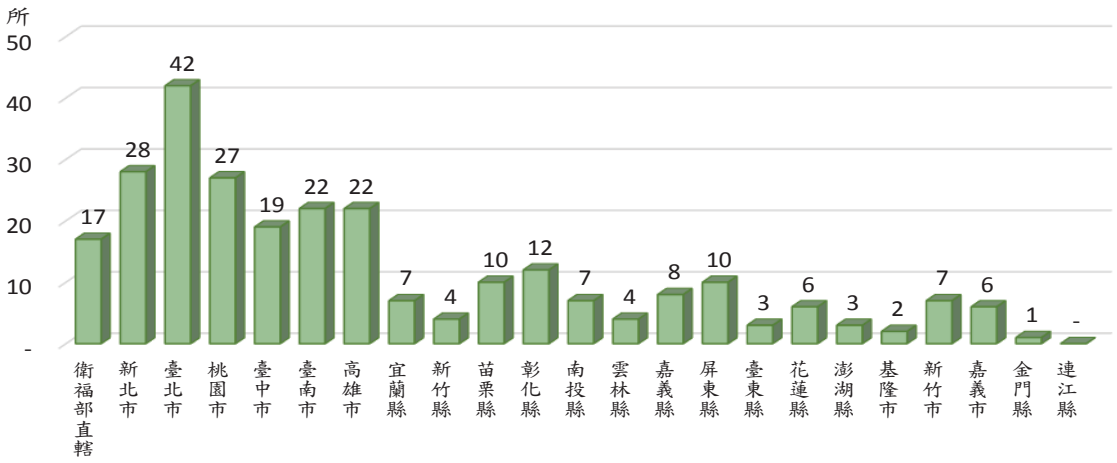

圖 4-1 109 年各縣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概況

[3] 夜間型住宿服務:指僅提供身心障礙者夜間住宿之機構服務，如社區家園、團體家庭等。
全日型住宿服務:指提供身心障礙者 24 小時服務之機構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指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生活、訓練服務之機構服務。

表 4-2 109 年各縣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概況

單位:所

區域別	按辦理方式分				按機構性質分				按機構類型分		
	合計	公立	私立	公設民營	夜間型住宿	全日型住宿	日間服務	福利服務中心	生活重建	生活照顧	福利服務中心
總計	267	12	179	76	6	166	74	21	7	239	21
衛福部直轄	17	3	11	3	-	17	-	-	1	16	-
新北市	28	1	11	16	1	13	11	3	1	24	3
臺北市	42	1	19	22	4	18	18	2	1	39	2
桃園市	27	-	26	1	-	23	4	-	1	26	-
臺中市	19	1	14	4	-	10	7	2	-	17	2
臺南市	22	1	19	2	-	17	4	1	-	21	1
高雄市	22	1	9	12	-	6	14	2	2	18	2
宜蘭縣	7	-	7	-	-	7	-	-	1	6	-
新竹縣	4	-	4	-	-	4	-	-	-	4	-
苗栗縣	10	1	8	1	-	8	1	1	-	9	1
彰化縣	12	-	11	1	-	6	5	1	-	11	1
南投縣	7	1	5	1	-	4	2	1	-	6	1
雲林縣	4	1	2	1	-	3	-	1	-	3	1
嘉義縣	8	-	8	-	-	8	-	-	-	8	-
屏東縣	10	-	7	3	-	7	1	2	-	8	2
臺東縣	3	-	3	-	-	2	1	-	-	3	-
花蓮縣	6	-	5	1	-	5	-	1	-	5	1
澎湖縣	3	1	1	1	-	1	1	1	-	2	1
基隆市	2	-	1	1	-	2	-	-	-	2	-
新竹市	7	-	4	3	1	2	3	1	-	6	1
嘉義市	6	-	4	2	-	2	2	2	-	4	2
金門縣	1	-	-	1	-	1	-	-	-	1	-
連江縣	-	-	-	-	-	-	-	-	-	-	-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 727 人，較 108 年 760 人減少 33 人(減少 4.34%)，其中男性 210 人(占 28.89%)，女性 517 人(占 71.11%)，各較 108 年 220 人減少 10 人(減少 4.55%)、540 人減少 23 人(減少 4.26%)。

與 105 年福利機構人員 769 人相比，減少 42 人(減少 5.46%)；男性與 105 年 210 人相同、女性 559 人減少 42 人(減少 7.51%)。109 年性比例 40.62，顯示福利機構人員女性多於男性，較 105 年 37.57 增加 3.05，

顯示每百位女性人員相對之男性人員增加了 3.05 位。

109 年機構人員中以教保員 267 人(占 36.73%)最多，生活服務員 234 人(占 32.19%)次之，行政人員(含主任)91 人(占 12.52%)再次之。與 108 年比較，以生活服務員 219 人增加 15 人(6.85%)最多，社會工作人員 42 人增加 3 人(7.14%)次之，以教保員 301 人減少 34 人(減少 11.30%)最多，其他 36 人減少 11 人(30.56%)次之；與 105 年比較，則以生活服務員 225 人增加 9 人(4.00%)最多，護理人員 42 人增加 3 人(7.14%)次之，以教保員 302 人減少 35 人(減少 11.59%)最多，其他 56 人減少 31 人(55.36%)次之。

表 4-3 臺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配置概況[4]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行政人員(含主任)	社會工作人員	護理人員	教保員	訓練員	生活服務員	其他醫事人員	其他	外籍監護工
	計	男	女									
民國105年	769	210	559	92	52	42	302	-	225	…	56	71
民國106年	817	232	585	94	53	46	326	-	227	20	51	76
民國107年	746	212	534	92	44	39	292	-	222	24	29	55
民國108年	760	220	540	92	42	45	301	-	219	25	36	55
民國109年	727	210	517	91	45	45	267	-	234	20	25	52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說明：總計不含外籍監護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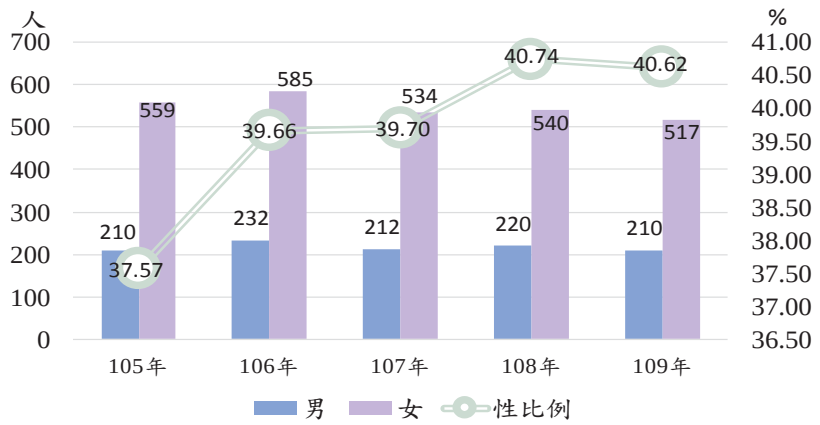

圖 4-2 臺南市近五年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概況

[4] 其他：係指上述以外之其他與服務相關之全職或兼職專業人員，例如廚師、工友、駕駛、機電維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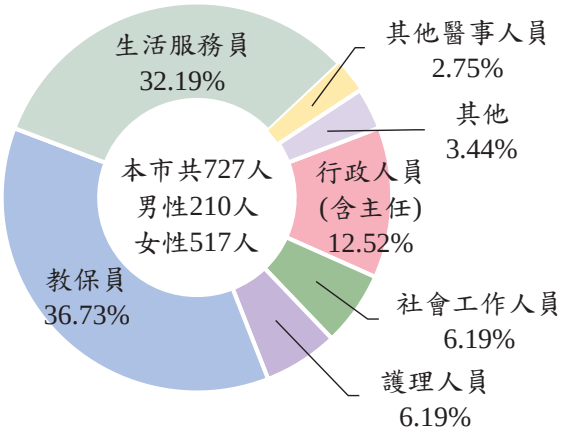

圖 4-3 109 年臺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配置概況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實際安置人數 1,549 人，較 108 年 1,565 人減少 16 人(減少 1.02%)，其中男性 957 人(占 61.78%)，女性 592 人(占 38.22%)，各較 108 年 982 人減少 25 人(減少 2.55%)、583 人增加 9 人(1.54%)。與 105 年福利機構人員 1,705 人相比，減少 156 人(減少 9.15%)；較 105 年男性 1,086 人減少 129 人(減少 11.88%)、女性 619 人減少 27 人(減少 4.36%)。

109 年以全日型住宿人數 1,179 人(占 76.11%)最多，日間照顧人數 280 人(占 18.08%)次之，部份時制照顧人數 90 人(占 5.81%)再次之，各較 108 年 1,253 人減少 74 人(減少 5.91%)，219 人增加 61 人(27.85%)，93 人減少 3 人(減少 3.23%)。

從近五年資料顯示，全日型住宿人數較 105 年 1,243 人減少 64 人(減少 5.15%)，日間照顧人數 291 人減少 11 人(減少 3.78%)，部份時制照顧人數 171 人減少 81 人(減少 47.37%)。

表 4-4 臺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實際安置概況

單位:人、人次

年別	合計			夜間型住宿人數	全日型住宿人數	日間照顧人數	部份時制照顧人數	服務人次
	計	男	女					
民國105年	1,705	1,086	619	-	1,243	291	171	47,561
民國106年	1,698	1,073	625	-	1,261	301	136	26,370
民國107年	1,624	1,021	603	-	1,196	283	145	32,676
民國108年	1,565	982	583	-	1,253	219	93	10,312
民國109年	1,549	957	592	-	1,179	280	90	15,656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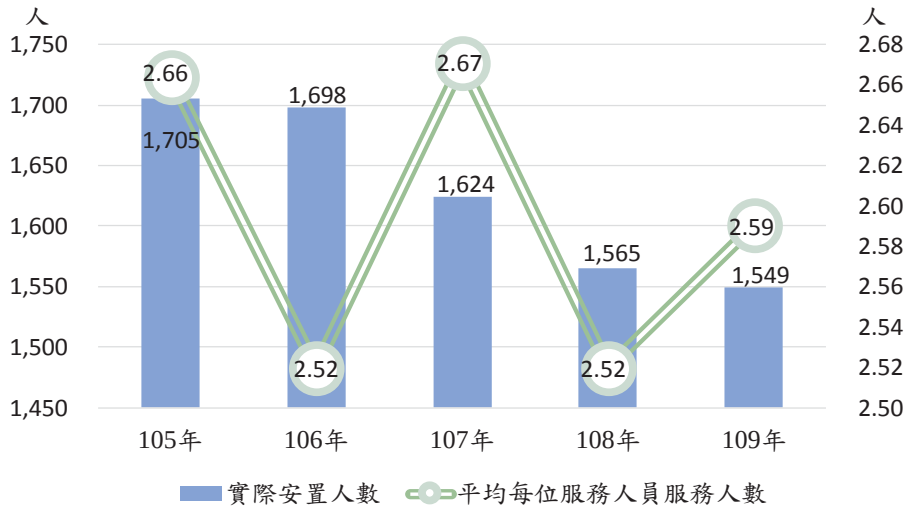

圖 4-4 臺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實際安置概況[5]

109 年本市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服務人數 2.59 人，較 108 年 2.52 人增加 0.07 人(2.77%)，較 105 年減少 0.07 人(減少 2.63%)，近五年平均服務人數互有增減，以 107 年 2.67 人最高，106 年及 108 年 2.52 人最低。

就 109 年六都平均服務人數觀察，以高雄市 3.21 人最高，新北市 2.85 人次之，臺北市 2.62 人再次之，桃園市 2.10 人最低，本市 2.59 人居六都第 3 低。

[5] 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服務人數=實際安置人數/服務人員數。
服務人員數僅包含護理人員、教保員、訓練員、生活服務員及外籍監護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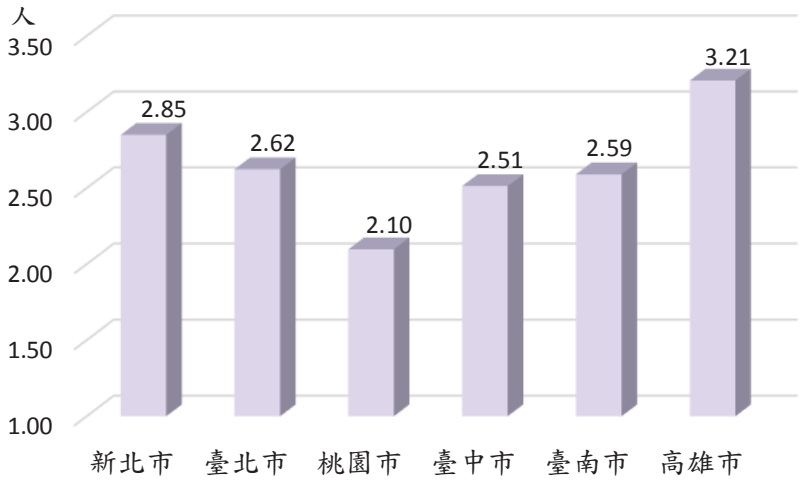

圖4-5 109年六都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服務人數概況

二、身心障礙者補助概況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405,945 人次，其中男性 241,027 人次，女性 164,918 人次。**

◎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 5,123 人次，其中男性 2,816 人次，女性 2,307 人次。**

◎ **109 年底本市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2,313 人，其中男性 1,484 人，女性 829 人。**

◎ **109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2,085,789 千元(占 80.44%)，輔助器具補助 48,678 千元(占 1.88%)，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458,354 千元(占 17.68%)。**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405,945 人次，其中男性 241,027 人次，女性 164,918 人次，各較 108 年 409,116 人次減少 3,171 人次(減少 0.78%)，男性 243,307 人次減少 2,280 人次(減少 0.94%)，女性 165,809 人次減少 891 人次(減少 0.54%)；與 105 年相比，各較 105 年 413,162 人次減少 7,217 人次(減少 1.75%)，男性 247,920 人次減少 6,893 人次(減少 2.78%)，女性 165,242 人次減少 324 人次(減少 0.20%)。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 5,123 人次，其中男性 2,816 人次，女性 2,307 人次，各較 108 年 5,309 人次減少 186 人次(減少 3.50%)，男性 2,920 人次減少 104 人次(減少 3.56%)，女性 2,389 人次減少 82 人次(減少 3.43%)；與 105 年相比，各較 105 年 9,494 人次減少 4,371 人次(減少 46.04%)，男性 5,008 人次減少 2,192 人次(減少 43.77%)，女性 4,486 人次減少 2,179 人次(減少 48.57%)。

109 年底本市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2,313 人，其中男性 1,484 人，女性 829 人，各較 108 年底 2,317 人減少 4 人(減少 0.17%)，男性 1,514 人減少 30 人(減少 1.98%)，女性 803 人增加 26 人(3.24%)；與 105 年底相比，各較 105 年底 2,180 人增加 133 人(6.10%)，男性 1,422 人增加 62 人(4.36%)，女性 758 人增加 71 人(9.37%)。

109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2,085,789 千元(占 80.44%)，輔助器具補助 48,678 千元(占 1.88%)，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458,354 千元(占 17.68%)，各較 108 年 2,024,940 千元增加 60,849 千元(3.00%)，50,431 千元減少 1,753 千元(減少 3.48%)，461,494 千元減少 3,140 千元(減少 0.68%)；與 105 年相比，各較 105 年 2,035,037 千元增加 50,752 千元(2.49%)，93,228 千元減少 44,550 千元(減少 47.79%)，431,503 千元增加 26,851 千元(6.22%)。

表 4-5 臺南市近五年身心障礙者補助概況

單位:人次、人、千元

年別	生活補助				輔助器具補助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人次			金額	人次			金額	期底人數			金額
		男	女	(千元)		男	女	(千元)		男	女	(千元)
民國105年	413,162	247,920	165,242	2,035,037	9,494	5,008	4,486	93,228	2,180	1,422	758	431,503
民國106年	407,437	243,119	164,318	2,015,116	8,055	4,197	3,858	75,238	2,259	1,460	799	443,098
民國107年	409,495	244,011	165,484	2,023,860	6,216	3,300	2,916	59,602	2,286	1,487	799	457,719
民國108年	409,116	243,307	165,809	2,024,940	5,309	2,920	2,389	50,431	2,317	1,514	803	461,494
民國109年	405,945	241,027	164,918	2,085,789	5,123	2,816	2,307	48,678	2,313	1,484	829	458,354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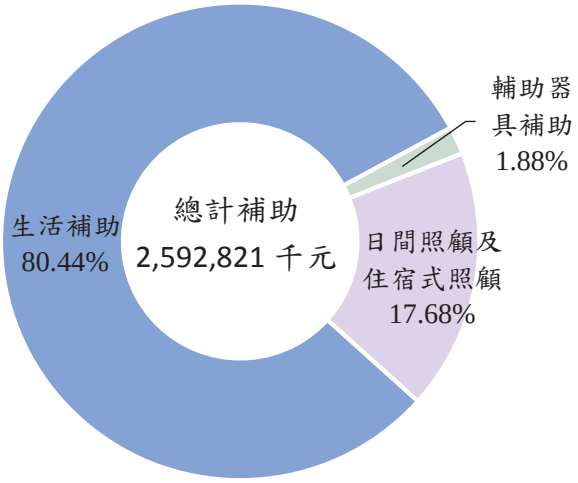

圖 4-6 109 年臺南市身心障礙者補助概況

伍、施政措施與成果

一、 支持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

為滿足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需求，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社會保險費補助與購置輔具等費用補助，包含針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總收入於最低生活費 2.5 倍以內之身心障礙者，依其障礙等級每月核發新臺幣 3,772 元至 8,836 元之生活補助，109 年度總計補助 40 萬 5,945 人次(3 萬 4,052 人)，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20 億 8,578 萬 8,991 元；另針對其障礙情形適合於日間及住宿式服務照顧者，亦依障礙類別等級及家庭經濟狀況，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1,575 元至 2 萬 1,000 元不等，109 年度總計補助 2 萬 7,526 人次，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4 億 5,835 萬 4,000 元。

二、 積極發展全方面、多元化服務，支持身心障礙者於社區中自立生活。

積極輔導民間團體辦理居家式、社區式服務，並規劃短、中、長期資源布建計畫，透過公私協力普設各類身心障礙者照顧支持服務，讓每

位身心障礙者依其需求獲得滿足，擁有與非身心障礙者相同的生活機會與生活品質。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布建有 29 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6](分布於本市 15 個行政區)服務共 478 人、8 萬 4,254 人次、9 處社區式日間照顧[7](分布於本市 8 個行政區)服務共 91 人、1 萬 5,166 人次，以增進身心障礙者之人際互動及學習機會，促進其自立生活及社區融合。另設置 8 處社區家園[8](分布於本市 4 個行政區)服務共 27 人，使身心障礙者之照顧從機構式教養服務擴展至社區融合，達到在地老化目標。

針對在家中照顧之身心障礙者，則辦理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藉由到宅提供失能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協助，減輕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之身心壓力，結合 85 家長期照顧居家服務特約單位，服務 9,435 人。另亦有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提供家庭照顧者或照顧服務員在家創業機會，同時減輕家庭照顧者的照顧負擔，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已建置 4 處家庭托顧服務[9]據點(分布於 2 個行政區)服務 9 人。

---

[6]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為讓能力不足以進入庇護工場，又不適合安置於成人日間照顧機構的身心障礙夥伴們，有更多元的社區生活模式選擇機會，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與休閒活動為輔的日間服務據點。
https://sab.tainan.gov.tw/News.aspx?n=26627&sms=21517

[7] 社區式日間照顧：建構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藉由在地社區資源網絡，豐富身心障礙者日常生活，增進其社會參與。除提供生活照顧及多元活動，期提升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及延緩其生理功能之退化，同時亦紓解家庭照顧者之照顧壓力。
https://sab.tainan.gov.tw/News.aspx?n=26630&sms=21519

[8] 社區家園：針對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 18 歲以上之心智障礙者，未安置社會福利機構、精神醫療復健機構，經派員評估適合於社區居住與生活者。提供居住環境規劃、住民健康管理協助、住民之社會支持、休閒生活與社區參與、日間服務資源連結、增進住民與家人互動頻率、住民權益維護等服務。
https://sab.tainan.gov.tw/News.aspx?n=26628&sms=21518

[9] 家庭托顧服務：如同於社區內成人保母，運用家中附近具有家托員資格的身障家庭照顧人力，協助鄰近地區同樣也有照顧需求的身障者，提供白天的照顧，服務項目包含身體清潔、日常生活照顧、安全性服務等，每個家托點服務人數以 3 人為上限，但無提供夜間服務。
https://sab.tainan.gov.tw/cl.aspx?n=26879

本市 29 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分布區域情形：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中西區	2	北區	4	永康區	4	玉井區	1
安平區	1	安南區	2	西港區	1	佳里區	2
東區	3	南區	2	柳營區	1	麻豆區	1
新化區	1	新營區	3	歸仁區	1		

本市 9 處社區日間服務布建分布區域情形：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學甲區	1	仁德區	1	安南區	1	北區	2
南區	1	歸仁區	1	七股區	1	善化區	1

本市 8 處社區家園分布區域情形：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玉井區	4	新市區	2	中西區	1	北區	1

本市 4 處家庭托顧服務據點分布區域情形：

區域別	數量	區域別	數量
西港區	3	東區	1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自我決定、選擇、負責，在社區生活並平等參與社會，辦理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服務，透過個人助理與同儕支持員，支持身心障礙者自主選擇與控制自己的生活，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共有 75 名身心障礙者使用此服務，個人助理服務計 2,243 人次共 8,010 小時；同儕支持員服務 40 人次共 54 小時。

為維護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行的權益，本市配置 146 輛小型復康巴士及 1 輛中型復康巴士，提供行動不便身障者及長者就醫為優先

之交通服務，共服務 431,543 人次、229,614 趟。另設置 8 處輔具資源中心或輔具服務據點，提供身心障礙者詢問、租借與回收、維修輔具等服務，109 年共計提供輔具評估計 6,573 人次、輔具維修 4,896 件次，輔具回收 2,204 件次，租借 2,235 件次，諮詢 2 萬 2,669 人次。

針對中途智障之視覺障礙者，設置 1 處視覺功能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中心，提供個別及適當定向行動能力訓練服務、生活技能訓練、盲用電腦與點字訓練及社會暨心理評估及處遇與復健諮詢等，共計服務 1,086 人次共 1,450 小時。

三、　針對高齡身障者增加趨勢，發展身障銜接長照服務。

邀集民間團體投入 3 處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中心之建置，並以失能身障人口數高或當地尚未有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區域之麻豆區、白河區及安平區為優先建置區域，合計服務 6,853 人次。

另辦理住宿型機構之老化照顧實地輔導，提升轄內 16 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照顧老化服務使用者之專業知能，維持老化服務使用者生活功能，以增進機構服務品質。另賡續透過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服務與全台首創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園，支持逐漸老化之身心障礙者與其照顧者。

四、　全面推動家庭照顧支持服務。

為支持家有身心障礙者之民眾，設置 3 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透過定期訪視關懷，辦理紓壓、休閒課程或照顧技能課程，以及專業人員到宅服務、心理協談及臨時性照顧，減少家庭照顧者照顧負擔。另結合 6 個民間團體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與教育、研習，依不同障別之家屬需求，透過講座、課程、小團體的多元方式，形成互助、自助團

體。

再者，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讓家屬在繁重的照顧中，可稍獲喘息，也支持照顧者個人生命階段的發展。

針對逐漸年邁之照顧者，建構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模式，針對雙老家庭逐一電訪，篩選出有服務需求之家戶進行深度服務，109 年共電訪 1,197 案、接受通報轉介 34 案，並由社工開案服務 6 戶高需求個案、89 戶中需求及低需求 76 戶之雙老家庭及 95 名心智障礙者。

五、 為響應國際身心障礙日，本市於 109 年 11 月 21 日舉辦「平等融合，力量無限～夕陽沙灘音樂會」。

為響應國際身心障礙日，本市於 109 年 11 月 21 日舉辦「平等融合，力量無限～夕陽沙灘音樂會」，活動包含傑出身障者暨績優服務人員表揚活動」、身心障礙朋友才藝表演、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展售、輔具體驗、及在地小農創意市集，與所有市民朋友共同響應參與，打造本市成為一個充滿溫暖與愛的友善宜居城市。

六、 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服務一把罩。

為使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庭主要照顧者能減輕其照顧壓力，預防身心障礙者雙重老化家庭危機事件發生，透過參與團體抒發照顧上的心情與壓力，促使照顧者態度趨向正向、負面情緒減少，使其能形成互助團體，俾利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整體生活品質。

本市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各種服務：

(一)家庭關懷訪視服務

提供到宅關懷、電話問安身心障礙者及家庭照顧者等服務，並結合民間社會福利資源協助解決問題，提高身心障礙者家庭生活品質。

(二)家庭照顧據點

主要照顧者個案管理服務、提供關懷及諮詢服務、辦理紓壓活動、休閒課程或講座、到宅專業服務(經社工評估依需求連結專業人員，如物理/職能治療師、心理諮商師、教保員、照顧服務員、醫師、藥師等)、專業心理協談及臨時性照顧服務。

(三)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協助膳食、簡易身體照顧服務、臨時性陪同就醫及在宅安全照顧。

(四)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整合服務

依家庭需求、媒合照顧、醫療、經濟及情緒支持等相關資源。

(五)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與訓練及研習

提供身心靈紓壓實作、多元治療、情緒與心理支持、健康管理、雙重老化及身心障礙者財產信託制度或涉訟協助等多元課程與講座。

陸、結論

一、 本市身心障礙者人數逐年上升，占本市總人口比率亦逐年增加。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人數 99,072 人，較 108 年 98,640 人增加 432 人(0.44%)，與 105 年 96,483 人相比，增加 2,589 人(2.68%)；占本市總人口比率亦逐年增加，從 105 年 5.12%增加至 109 年 5.28%，上升 0.16 個百分點。

二、 近五年，本市身心障礙者男性皆多於女性，惟女性增加速度較男性快。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男性 54,583 人(占 55.09%)、女性 44,489 人(占 44.91%)，性比例自 105 年 125.82 逐年下降至 109 年 122.69，顯示男性身心障礙者人數仍多於女性，惟近五年女性增加幅度較男性多 2.60 個百分點，顯示女性身心障礙人數增加速度較男性還快。

三、 近五年，本市各年齡層身心障礙者占該年齡層總人口比率皆以 65 歲以上最高，並呈逐年下降趨勢。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以 65 歲以上 14.89%最高，45-未滿 65 歲 5.69%次高，0-未滿 15 歲 1.28%最低；近五年資料顯示，0-未滿 15 歲及 15-未滿 30 歲呈上升趨勢，45-未滿 65 歲及 65 歲以上呈下降趨勢，30-未滿 45 歲則以 105 年至 106 年微幅上升後，呈逐年下降趨勢。

四、 近五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逐年上升，占本市總人口比率亦逐年增加。

109 年本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人數 246 人，較 108 年 240 人增加 6

人(2.50%)，與 105 年 192 人相比，增加 54 人(28.13%)；占本市原住民總人口比率亦逐年增加，從 105 年 2.55%增加至 109 年 2.93%，上升 0.38 個百分點。

五、 本市 109 年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數為近五年最低，實際安置人數亦最低。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人員數，近五年間互有增減，109 年 727 人最低，較 105 年 769 人共減少 42 人(減少 5.46%)；109 年實際安置人數為近五年最低，自 105 年 1,705 人逐年降低至 109 年 1,549 人，共減少 156 人(減少 9.15%)。

六、 本市近五年平均每位服務人員以 107 年 2.67 位最高，106 年及 108 年 2.52 人最低。

109 年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服務人數為 2.59 人，較 108 年 2.52 人減增加 0.07 人(2.77%)，較 105 年 2.66 人減少 0.07 人(減少 2.63%)，近五年服務人數互有增減，以 107 年 2.67 最高，106 年及 108 年同為 2.52 人最低。

七、 本市 109 年身心障礙補助，近五年皆以生活補助為最大宗。

109 年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405,945 人次，2,085,789 千元(占 80.44%)；輔助器具補助 5,123 人次，48,678 千元(占 1.88%)；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 2,313 人，458,354 千元(占 17.68%)。雖 109 年身心障礙者人數較上年增加，惟身心障礙者補助有排富條款、雙重身分者選擇領取其他較高補助款(如:老農津貼)及障礙等級調降至不符領取標準等原因，使補助人次較上年減少。

近五年，生活補助金額以 105 年至 106 年微幅下降後，呈逐年上

升趨勢，並以 109 年 2,085,789 千元最高；輔助器具補助金額逐年遞減，以 105 年 93,228 千元最高；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金額逐年遞增至 108 年 461,494 千元最高。109 年核發生活補助款較上年增加，係因配合中央調高各等級補助金額。

八、 本市積極提供資源於身心障礙者服務，並全面推動家庭照顧支持服務。

本市積極輔導民間團體辦理居家式、社區式服務，並規劃短、中、長期資源布建計畫，透過公私協力普設各類身心障礙者照顧支持服務，讓每位身心障礙者依其需求獲得滿足，擁有與非身心障礙者相同的生活機會與生活品質。

提供服務內容含個案管理服務、提供關懷及諮詢服務、辦理紓壓活動、休閒課程或講座(如健康相關主題、照顧技巧)、提供到宅專業服務、專業心理協談服務、提供臨時性照顧服務(服務使用者接受課程或活動時，協助連結臨時照顧人力，使服務使用者能更安心、放心的參與活動及課程)及多元宣導服務。

第五章、農林漁牧

分析名稱：

在地好農109年臺南市農作物生產量概況

統 計 應 用 分 析 報 告

在地好農~
109 年臺南市農作物生產量概況

TAINAN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 年 11 月

摘要

為了解本市重要農作物產量生產概況；惟因本市農作物種類繁多，係針對稻作，與雜糧作物、特用作物、蔬菜、果品及花卉五大類作物進行分析，除稻作外，選取該類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之農作物做現況描述及近年比較，以觀察本市農作物生產情形，提供施政參考依據，重點摘述如下：

一、稻作：

1. 109 年本市稻作生產量 124,020.67 公噸，全國排名第 4（前 3 名分別為彰化縣、雲林縣及嘉義縣），占全國 8.94%，較 108 年 131,156.14 公噸減少 7,135.46 公噸（-5.44%）。

- 按品種來看，109 年以粳稻（蓬萊）占 87.57%最多，秈糯稻（長糯）占 7.00%次之，粳糯稻（圓糯）占 3.21%再次之，最後則為軟秈稻（長秈）占 2.17%及硬秈稻（在來）占 0.05%。

- 按各行政區生產量來看，109 年本市前五大行政區以後壁區占 24.79%為最多，柳營區占 12.35%次之，白河區占 12.25%再次之。後壁、柳營及白河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9.39%。

2. 為推廣本市好米，109 年在後壁區辦理「2020 臺南好米季」，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吸引約 3,2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3,500 人次減少 300 人次（-8.57%）。

二、雜糧作物：

109 年本市雜糧作物生產量 94,116.01 公噸，主要有硬質玉米、甘藷、食用玉米、大豆、落花生、小麥、米豆、紅豆及綠豆，其中在

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雜糧作物中，按產量取前三名分別為**硬質玉米、大豆及米豆**分述如下：

1. **硬質玉米**：109 年本市硬質玉米生產量 38,911.35 公噸，占全國 50.61%，較 108 年 36,983.59 公噸增加 1,927.76 公噸（5.21%）；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鹽水區占 27.30%為最多，學甲區占 11.11%次之，新營區占 8.99%再次之，鹽水、學甲及新營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7.70%。

2. **大豆**：109 年本市大豆生產量 1,146.94 公噸，占全國 25.79%，較 108 年 1,247.77 公噸減少 100.83 公噸（-8.08%），因契作面積減少之故，致生產量下降；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善化區占 22.75%為最多，西港區占 17.91%次之，後壁區占 15.57%再次之，善化、西港及後壁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56.23%。

3. **米豆**：109 年本市米豆生產量 116.21 公噸，占全國 97.74%，較 108 年 138.34 公噸減少 22.13 公噸（-16.00%），因 109 年 9 月逢幾場大雨，致土壤潮濕難以種植，影響農民種植意願，致生產量下降；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北門區占 33.81%為最多，新化區占 20.05%次之，左鎮區占 13.24%再次之，北門、新化及左鎮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7.09%。

三、特用作物：

109 年本市特用作物生產量 9,176.22 公噸，主要有生食甘蔗、芝麻、苎葉、山藥、咖啡、羅勒、貴黍、仙草、黃梔子及洛神，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特用作物分別為芝麻及貴黍分述如下：

1. **芝麻**：109 年本市芝麻生產量 1,972.25 公噸，占全國 86.73%，較 108 年 1,859.67 公噸增加 112.58 公噸（6.05%）；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善化區占 23.50%為最多，西港區占 14.84%次之，安定區占 8.53%再次之，善化、西港及安定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6.86%。

為推廣本市芝麻(胡麻)，109 年辦理媒合上架超市及電商，召開 3 場記者會，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共 5 場，更舉辦「臺南胡麻季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召開 1 場記者會，3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6,000 人次遊客，較 108 年 8,000 人次減少 2,000 人次（-25%）。

2. **貴黍**：109 年本市貴黍生產量 17.86 公噸，占全國 95.51%，較 108 年 10.20 公噸增加 7.66 公噸（75.14%）；僅 2 個行政區生產，以七股區占 94.04%為最多，西港區占 5.96%次之。

四、蔬菜作物：

109 年本市蔬菜作物生產量 199,020.37 公噸，主要有竹筍、胡蘿蔔、甘藍、西瓜、番茄、洋香瓜、南瓜、絲瓜、蔥頭及菱角，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蔬菜作物中，按產量取前三名分別為**胡蘿蔔、洋香瓜及絲瓜**分述如下：

1. **胡蘿蔔**：109 年本市胡蘿蔔生產量 30,518.49 公噸，占全國 39.15%，較 108 年 42,539.45 公噸減少 12,020.96 公噸（-28.26%），因受 108 年底霾雨影響造成根部水傷，植株因根系受損而導致萎凋、葉片黃化，以致產量下降；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將軍區占 35.60%為最多，西港區占 28.36%次之，佳里區占 23.05%再次之，將軍、

西港及佳里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87.01%。

為推廣本市胡蘿蔔，109 年在將軍區辦理「2020 紅將軍胡蘿蔔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吸引約 600 人次的遊客，與 108 年相當。

2. **洋香瓜**:109 年本市洋香瓜生產量 13,538.81 公噸，占全國 50.21%，較 108 年 13,665.39 公噸減少 126.58 公噸（-0.93%）；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東山區占 16.65%為最多，後壁區占 14.99%次之，鹽水區占 9.10%再次之，東山、後壁及鹽水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0.75%。

為推廣本市洋香瓜，109 年除在臺北希望廣場及花博農民市集辦理 3 場展售活動外，也在本市北門區辦理「2020 北門 HARU 洋香瓜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吸引約 6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700 人次減少 100 人次（-14.29%）。

3. **絲瓜**：109 年本市絲瓜生產量 9,658.03 公噸，占全國 20.28%，較 108 年 8,927.41 公噸增加 730.62 公噸（8.18%）；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東山區占 66.03%為最多，柳營區占 13.06%次之，白河區占 10.98%再次之，東山、柳營及白河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90.08%。

五、果品作物：

109 年本市果品作物生產量 396,932.01 公噸，主要有改良種芒果、鳳梨、柳橙、木瓜、番石榴、椪柑、文旦柚、香蕉、龍眼及紅龍果，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果品作物中，按產量取前二名分

別為**改良種芒果及木瓜**；另**鳳梨**產量雖非為全國第一，但為本市具特色之作物，故納入分析，分述如下：

1. **改良種芒果**：109 年本市改良種芒果生產量 71,357.37 公噸，占全國 46.36%，較 108 年 75,804.98 公噸減少 4,447.60 公噸（-5.87%）；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楠西區占 25.72%為最多，玉井區占 25.62%次之，南化區占 16.52%再次之，楠西、玉井及南化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7.86%。

   本市的改良種芒果產量約占全國近 50%，除了結合振興觀光之旅，在各個景點推出（如臺南國際芒果節、重要消費地促銷、媒合企業或機關單位採購等），把芒果產業和文化、觀光產業做一個整體性的行銷。

   109 年亦辦理媒合上架超市、電商及電視購物，召開 4 場記者會及 1 場電視直播，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共 9 場；此外本次辦理「臺南國際芒果節」召開 4 場記者會及辦理 1 場視訊採洽會，大力行銷本市芒果。

2. **木瓜**：109 年本市木瓜生產量 35,702.62 公噸，占全國 25.81%，較 108 年 36,784.10 公噸減少 1,081.48 公噸（-2.94%）；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大內區占 35.72%為最多，楠西區占 20.32%次之，玉井區占 14.81%再次之，大內、楠西及玉井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70.86%。

   為推廣本市木瓜，109 年除在臺北希望廣場及花博農民市集辦理 2 場展售活動外，也在本市山上區辦理「2020 木瓜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7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1,000 人次減少 300 人次（-30%）。

3. **鳳梨**：109 年本市鳳梨生產量 61,499.55 公噸，占全國 14.68%，較 108 年 69,618.39 公噸減少 8,118.85 公噸（-11.66%）；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關廟區占 29.01%為最多，歸仁區占 16.86%次之，山上區占 10.09%再次之，關廟、歸仁及山上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55.96%。

為推廣本市鳳梨，辦理「2020 鳳梨好筍季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2 場記者會，2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1,5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2,000 人次減少 500 人次（-25%）。

六、花卉作物：

109 年本市花卉作物，切花類主要有火鶴花、洋桔梗、文心蘭、菊花、唐菖蒲、百合、滿天星、及玫瑰，非切花類主要有蘭花及玉蘭花，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切花類作物為**火鶴花**，非切花類作物為**蘭花**，分述如下：

1. **蘭花**：109 年本市蘭花生產量 41,488.13 千盆，占全國 52.49%，較 108 年 41,349.36 千盆增加 138.77 千盆（0.34%）；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後壁區 60.27%為最多，玉井區占 6.32%次之，永康區占 4.23%再次之，後壁、玉井及永康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70.82%。

「2021 台灣國際蘭展」受新冠肺炎的影響，把原預計在後壁區蘭花園區佈置的 3 萬株蘭花移置臺南市 20 餘處景點，改擴大辦理「2021 國際蘭展遍地開花台南賞蘭遊程」，結合各地景點的

特色，以「微型蘭展」方式呈現，引導遊客四處走訪臺南，也藉此讓外地人進一步認識屬於本市的各色美景。

此外，本市更建立臺灣蘭花品種權制度，以提高臺灣蘭花品種的價值，經過種種努力，成功取得 2025 年「第十五屆亞太蘭花會議暨展覽」主辦權。

2. **火鶴花**:109 年本市火鶴花生產量 1,081.71 千打，占全國 36.65%，較 108 年 1,176.92 千打減少 95.21 千打(-8.09)；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六甲區占 34.83%為最多，柳營區占 22.09%次之，下營區占 12.71%再次之，六甲、柳營及下營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9.63%。

本市種植的火鶴花 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出口量大幅減少，本市為擴大內銷市場，增加銷售通路及以宅配訂單為主，研擬振興措施包括推廣校園花卉教育；推動廟宇祭拜以花祈福；輔導火鶴花產銷班推出本市火鶴花品牌包裝，以增加品牌識別度，提高國內用花需求，藉此降低新冠肺炎對外銷所帶來的影響。

目錄

壹、前言 9

貳、本市重要農作物產量生產概況 10

稻作 10

雜糧作物 14

特用作物 18

蔬菜作物 22

果品作物 27

花卉作物 34

叁、結語 38

壹、前言

本市土地面積約 21 萬 9 千公頃，其中農耕土地面積 91,830 公頃，農業條件優良，農地占比為六都最高。多元的地理環境資源，孕育出多樣且優質的農產品，造就全年農產產值達 286 億元的榮景。

盤點本市生產的重要農產品，從三、四月產季的鳳梨，六、七月的芒果，到八、九月的文旦，是本市三大主力的水果果品，再加上番茄、番石榴、龍眼及芝麻，還有蘭花、火鶴花等，許多本市的農產品不論種類、品質及產量上皆為全國第一。

此外，適地適種為本市農業產品帶來商機，台江內海在受沖積後形成的土壤環境，種出酸甜適中又具特色風味口感的麻豆文旦，是其他地方無法複製與取代的本市特色農產。

為發展本市擁有的多樣重要農產品，本市農業發展遵循三大目標：「產品安全、永續經營、農民賺錢」政策原則，期為本市農業創造最大福祉。

為了解本市重要農作物產量生產概況；惟因本市農作物種類繁多，本文係針對稻作，與雜糧作物、特用作物、蔬菜、果品及花卉五大類作物進行分析，除稻作外，選取該類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之農作物做現況描述及近八年(因農委會報表自 102 年開始編報)生產量概況，以供施政參考。

貳、本市重要農作物產量生產概況

本文將本市農作物生產量依農委會分類按**稻作**，與**雜糧作物**、**特用作物**、**蔬菜**、**果品**及**花卉**五大類作物中，除稻作外，選取該類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之農作物分析 109 年現況及近八年產量概況(因農委會報表自 102 年開始編報)。

稻作

109 年本市稻作生產量 124,020.67 公噸，全國排名第 4(前 3 名分別為彰化縣、雲林縣及嘉義縣)，占全國 8.94%，為全國重要的米倉，其中第一期作生產量 77,081.17 公噸(占總生產量 62.15%)，第二期作生產量 46,939.50 公噸(占總產量 37.85%)。(詳表 1、圖 1)

表 1 臺南市 109 年稻作生產量占全國百分比及排名

單位：公噸、%

稻作種類	生產量			全國排名	占全國百分比
	合計	一期	二期		
總計	124,020.67	77,081.17	46,939.50	4	8.94
秈糯稻(長糯)	8,685.22	8,652.60	32.62	2	23.44
粳糯稻(圓糯)	3,978.75	3,024.10	954.65	2	18.64
粳稻(蓬萊)	108,606.73	62,772.57	45,834.16	5	8.45
軟秈稻(長秈)	2,688.53	2,602.88	85.65	3	7.35
硬秈稻(在來)	61.45	29.03	32.42	8	0.85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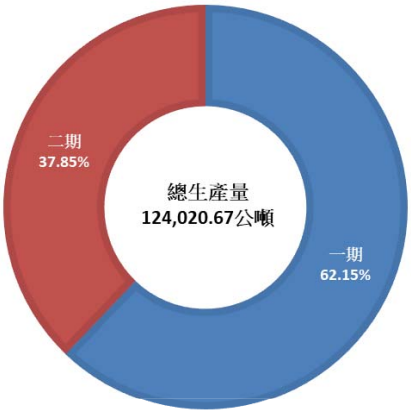

圖 1 臺南市 109 年稻作生產量結構-按期別分

109 年本市稻作生產量按各品種來看，以秈糯稻(長糯)8,685.22 公噸占全國 23.44%，全國排名第 2；粳糯稻（圓糯）3,978.75 公噸占全國 18.64%，全國排名第 2；粳稻（蓬萊）108,606.73 公噸占全國 8.45%，全國排名第 5；軟秈稻（長秈）2,688.53 公噸占全國 7.35%，全國排名第 3；硬秈稻（在來）61.45 公噸占全國 0.85%，全國排名第 8。(詳表 1)

若將 109 年本市各品種之稻作生產量按結構來看，則以粳稻（蓬萊）占 87.57%最多，秈糯稻（長糯）占 7.00%次之，粳糯稻（圓糯）占 3.21%再次之，最後則為軟秈稻（長秈）占 2.17%及硬秈稻（在來）占 0.05%。(詳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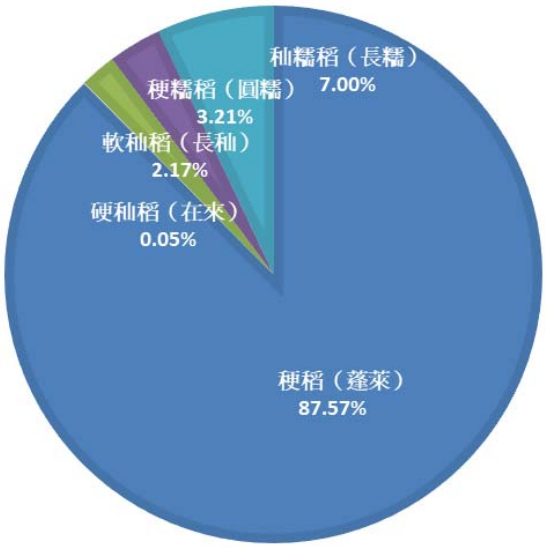

圖 2 臺南市 109 年各品種之稻作生產量按結構分

本市 109 年稻作生產量與 108 年比較，109 年 124,020.67 公噸較 108 年 131,156.14 公噸減少 7,135.46 公噸（-5.44%）。觀察近 8 年資料，以 107 年生產量最高，而 105 年因第二期受颱風及豪雨影響致生產量偏低且為近 8 年最低。(詳表 2)

此外，近年國內稻作供過於求，加上水情嚴峻，農委會 110 年起推行稻作四選三，兩年 4 個期作中，至多可選 3 個期作繳交公糧或領稻作直接給付，但最少須有 1 個期作申報種植其他非水稻作物或休

耕。目的是為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建立合理水旱輪作制度，進而增進土壤肥力，減少農藥施用及降低農民生產成本。政府鼓勵及輔導農民轉作可涵養土壤、有助地力，也因稻作用水量相較大，若減種也能抗旱。

表 2 臺南市近 8 年稻作生產量概況

單位：公噸、%

年別	生產量		
	合計	一期	二期
102年	108,896.96	66,396.30	42,500.66
103年	135,489.30	85,896.52	49,592.77
104年	124,594.37	83,650.87	40,943.50
105年	118,046.90	86,739.73	31,307.17
106年	133,113.05	89,022.13	44,090.92
107年	142,543.90	92,295.43	50,248.48
108年	131,156.14	82,615.01	48,541.13
109年	124,020.67	77,081.17	46,939.50
走勢圖			
109年較108年增減數	-7,135.46	-5,533.83	-1,601.63
109年較108年增減百分比	-5.44	-6.70	-3.30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觀察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稻作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後壁區生產量 30,744.28 公噸占 24.79%為最多，柳營區生產量 15,322.68 公噸占 12.35%次之，白河區生產量 15,191.98 公噸占 12.25%再次之，後壁、柳營及白河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9.39%。(詳表 3)

為推廣本市好米，109 年在後壁區辦理「2020 臺南好米季」，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吸引約 3,2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3,500 人次減少 300 人次（-8.57%）。

110 年再將臺南十一號優質好米外銷日本市場，下營區弘昌碾米廠接獲日本訂單，109 年單年度共出口日本逾 3,800 公噸稻米，110 年再獲 300 公噸訂單，累計出口 4,100 公噸，突破稻米出口日本的歷

史紀錄，特舉辦「臺南好米衝日本」裝櫃儀式記者會，期望能夠讓日本民眾品嚐後一試成主顧，從此鍾愛臺南好米，行銷至全世界。

表 3 臺南市 109 年稻作生產量前 10 大之行政區

單位：公噸、%

行政區	產量			占比
	合計	一期	二期	
37區總計	124,020.67	77,081.17	46,939.50	
後壁區	30,744.28	18,365.26	12,379.02	24.79
柳營區	15,322.68	7,564.36	7,758.32	12.35
白河區	15,191.98	7,251.52	7,940.46	12.25
六甲區	12,668.58	6,698.81	5,969.77	10.21
官田區	9,357.38	6,042.54	3,314.84	7.55
東山區	7,163.90	3,502.48	3,661.42	5.78
下營區	6,649.53	3,653.56	2,995.97	5.36
善化區	4,253.98	4,253.98	-	3.43
新營區	4,174.27	2,277.87	1,896.40	3.37
西港區	2,896.63	2,896.63	-	2.34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雜糧作物

109 年本市雜糧作物生產量 94,116.01 公噸，其中以硬質玉米 38,911.35 公噸占 41.34%最多，其次為甘藷 37,470.05 公噸占 39.81%，再次為食用玉米 15,198.11 公噸占 16.15%，大豆 1,146.94 公噸占 1.22%居第四，落花生 962.89 公噸占 1.02%居第五，小麥 214.22 公噸占 0.23%居第六，米豆 116.21 公噸占 0.12%居第七，紅豆 66.18 公噸占 0.07%居第八，綠豆 25.06 公噸占 0.03%為最少。(詳表 4、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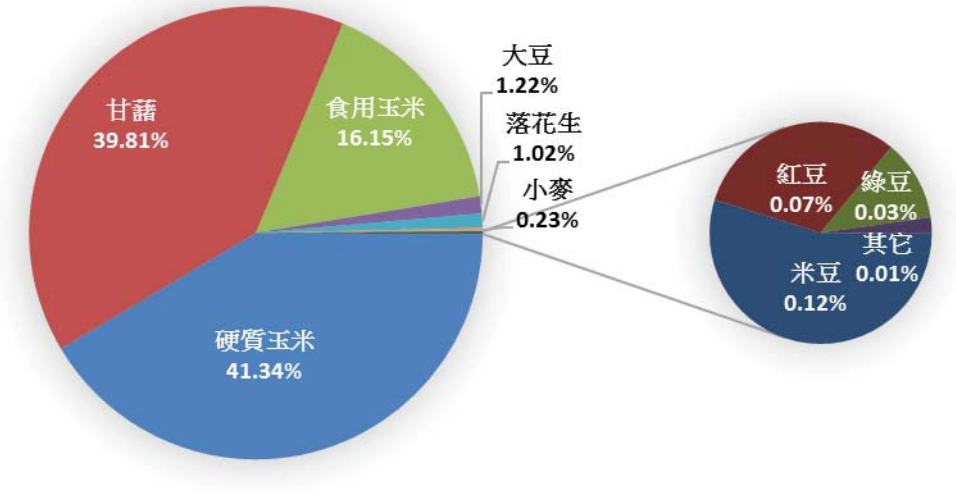

圖 3 臺南市 109 年主要雜糧作物生產量結構

表 4 臺南市 109 年前 9 大雜糧作物生產量占全國百分比及排名

單位：公噸、%

作物名稱	全國	臺南市	占全國百分比	全國排名
硬質玉米	76,888.68	38,911.35	50.61	1
甘藷	246,002.36	37,470.05	15.23	3
食用玉米	129,587.65	15,198.11	11.73	2
大豆	4,447.42	1,146.94	25.79	1
落花生	53,764.55	962.89	1.79	3
小麥	5,665.72	214.22	3.78	4
米豆	118.89	116.21	97.74	1
紅豆	12,784.16	66.18	0.52	3
綠豆	45.67	25.06	54.86	1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觀察表 4 本市 109 年雜糧作物中，發現**硬質玉米、大豆、米豆及綠豆**之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因此，以下針對這 4 個雜糧作物分析如下：

➢ **硬質玉米**

109 年本市硬質玉米生產量 38,911.35 公噸，占全國 50.61%，較 108 年 36,983.59 公噸增加 1,927.76 公噸（5.21%）。觀察近 8 年資料，前 5 年生產量雖有起伏，但近 3 年有增加的趨勢。（詳表 4、表 5）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硬質玉米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鹽水區生產量 10,739.61 公噸占 27.30%為最多，學甲區生產量 4,322.94 公噸占 11.11%次之，新營區生產量 3,499.34 公噸占 8.99%再次之，鹽水、學甲及新營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7.70%。（詳表 6）

➢ **大豆**

109 年本市大豆生產量 1,146.94 公噸，占全國 25.79%，較 108 年 1,247.77 公噸減少 100.83 公噸(-8.08%)，因契作面積減少之故，致生產量下降。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8 年有增加的趨勢，惟 109 年再稍有減少，但幅度不大。（詳表 4、表 5）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大豆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善化區生產量 260.914 公噸占 22.75%為最多，西港區生產量 205.374 公噸占 17.91%次之，後壁區生產量 178.608 公噸占 15.57%再次之，善化、西港及後壁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56.23%。（表 6）

➢ **米豆**

109 年本市米豆生產量 116.21 公噸，占全國 97.74%，較 108 年 138.34 公噸減少 22.13 公噸(-16.00%)，因 109 年 9 月逢幾場大雨，致土壤潮濕難以種植，影響農民種植意願，致生產量下降。觀察近 8 年資料，前 5 年有增加的趨勢，近 3 年雖稍有起伏，但並無大幅變化。（詳表 4、表 5）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米豆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北門區生產量 39.29 公噸占 33.81%為最多，新化區生產量 23.29 公噸占 20.05%次之，左鎮區生產量 15.38 公噸占 13.24%再次之，北門、新化及左鎮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7.09%。(表 6)

➢ **綠豆**

109 年本市綠豆生產量 25.06 公噸，占全國 54.86%，較 108 年 23.13 公噸增加 1.92 公噸（8.31%)。觀察近 8 年資料，因 102 年為地方特產作物(以領取補助費用為主)，造成農民搶種，103 年改為契作制度（有最低每公頃產量限制)，致影響農民種植意願，之後呈減少的趨勢。(表 4、表 5)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綠豆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善化區生產量 7.00 公噸占 27.94%為最多，安定區生產量 4.88 公噸占 19.47%次之，七股區生產量 3.49 公噸占 13.92%再次之，善化、安定及七股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1.33%。(表 6)

表 5 臺南市近 8 年硬質玉米、大豆、米豆及綠豆生產量概況

單位：公噸、%

年別	硬質玉米	大豆	米豆	綠豆
102年	16,930.23	237.73	3.04	25.06
103年	33,810.75	372.39	15.01	138.91
104年	35,771.80	395.61	57.65	72.04
105年	32,452.03	436.19	117.54	60.90
106年	39,358.64	974.38	137.74	42.02
107年	32,996.70	880.06	117.77	23.05
108年	36,983.59	1,247.77	138.34	23.13
109年	38,911.35	1,146.94	116.21	25.06
走勢圖				
109年較108年增減數	1,927.76	-100.83	-22.13	1.92
109年較108年增減百分比	5.21	-8.08	-16.00	8.31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表 6 臺南市 109 年硬質玉米、大豆、米豆及綠豆生產量及占比-
按前 5 大行政區排序

單位：公噸、%

行政區	硬質玉米		行政區	大豆		行政區	米豆		行政區	綠豆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37區總計	38911.35		37區總計	1146.94		37區總計	116.21		37區總計	25.06	
鹽水區	10739.61	27.60	善化區	260.91	22.75	北門區	39.29	33.81	善化區	7.00	27.94
學甲區	4322.94	11.11	西港區	205.37	17.91	新化區	23.29	20.05	安定區	4.88	19.47
新營區	3499.34	8.99	後壁區	178.61	15.57	左鎮區	15.38	13.24	七股區	3.49	13.92
下營區	3302.44	8.49	下營區	172.02	15.00	佳里區	11.49	9.88	西港區	3.36	13.41
麻豆區	2689.13	6.91	學甲區	67.91	5.92	安定區	9.73	8.37	將軍區	1.49	5.93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特用作物

109 年本市特用作物生產量 9,176.22 公噸，其中以生食甘庶 6,129.89 公噸占 66.80%最多，其次為芝麻 1,972.25 公噸占 21.49%，再次為苧葉 121.45 公噸占 1.32%，山藥 79.89 公噸占 0.87%居第四，咖啡 62.62 公噸占 0.68%居第五，羅勒 33.55 公噸占 0.37%居第六，貴黍 17.86 公噸占 0.19%居第七，仙草 13.51 公噸占 0.15%居第八，黃梔子 11.65 公噸占 0.13%居第九，洛神 10.41 公噸占 0.11%最少。(詳表 7、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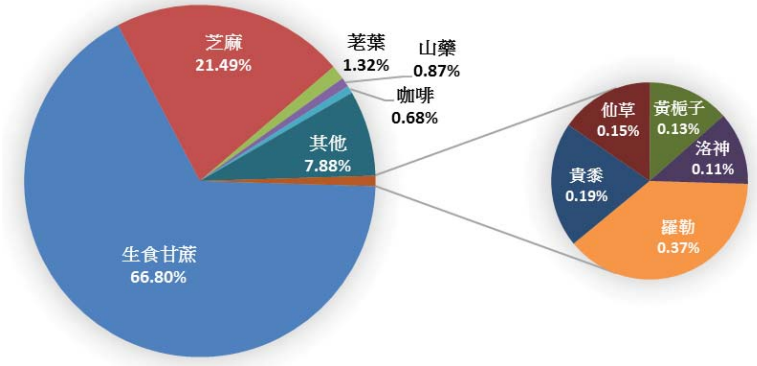

圖 4 臺南市 109 年主要特用作物生產量結構

表 7 臺南市 109 年前 10 大特用作物生產量占全國百分比及排名

單位：公噸、%

作物名稱	全國	臺南市	占全國百分比	全國排名
生食甘蔗	37,980.48	6,129.89	16.14	3
芝麻	2,273.89	1,972.25	86.73	1
苧葉	5,699.04	121.45	2.13	6
山藥	14,829.63	79.89	0.54	13
咖啡	969.71	62.62	6.46	7
羅勒	1,417.35	33.55	2.37	5
貴黍	18.70	17.86	95.51	1
仙草	450.91	13.51	3.00	5
黃梔子	240.46	11.65	4.84	5
洛神	135.71	10.41	7.67	2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觀察表 7 本市 109 年特用作物中，發現**芝麻及貴黍**之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生食甘蔗雖生產量占比大，惟全國排名居第 3，故僅以芝麻及貴黍 2 個主要特用作物分析如下：

➢ **芝麻**

本市芝麻因天候及土壤適宜，加上栽培技術不斷改良進步，品質優良，色香味獨步全球，109 年本市芝麻生產量 1,972.25 公噸，占全國 86.73%，較 108 年 1,859.67 公噸增加 112.58 公噸（6.05%）。觀察近 8 年資料，106 年生產量明顯較多，係因 105 年遭遇風災欠收，價格較往年好，農會也提高契作面積與價格，造成 106 年農民搶種，餘每年起伏不大。(詳表 7、表 8)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芝麻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善化區生產量 463.50 公噸占 23.50%為最多，西港區生產量 292.63 公噸占 14.84%次之，安定區生產量 168.15 公噸占 8.53%再次之，善化、西港及安定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6.86%。(詳表 9)

綜上所述，本市除了是芝麻主要產區，亦產出高品質的芝麻產品，為推廣本市芝麻(胡麻)，109 年辦理媒合上架超市及電商，召開 3 場記者會，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共 5 場，更舉辦「臺南胡麻季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召開 1 場記者會，3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6,000 人次遊客，較 108 年 8,000 人次減少 2,000 人次（-25%）。

另外，在 109 年度大糧倉計畫-臺南市胡麻產品推廣計畫中，活動辦理 3 場，召開 1 場記者，邀請出席 30 家廠商，吸引 20 家以上的平面及電子媒體、部落客社群等，共累計參觀或參加約 1,500 人次。

➢ 貴黍

109 年本市貴黍生產量 17.86 公噸，占全國 95.51%，較 108 年 10.20 公噸增加 7.66 公噸（75.14%）。觀察近 8 年資料，105 年底受颱風雨害影響了部分地區種植芝麻時機，而改種植貴黍，致 106 年生產量明顯較多，餘每年起伏不大。（表 7、表 8）

本市 109 年僅 2 個行政區生產貴黍，以七股區生產量 16.80 公噸占 94.04%為最多，西港區生產量 1.06 公噸占 5.96%次之。（詳表 9）

貴黍產業逐漸式微，要推廣並不容易，因為種得人少，會編綁掃把的人也愈來愈少，本市西港區以前幾乎家家戶戶都會綁貴黍掃把。為將綁貴黍掃把手藝留下來，永樂社區透過社區營造計畫，發起技藝傳承活動，並請村里長輩來教年輕人綁掃把技藝，請老師來上課，研發小掃把、吊飾等文創商品，在本市藍晒圖文創園區也有展售。志工並到各小學去宣導推廣，小掃把 DIY 也是各社區參訪時的最佳體驗活動。

表 8 臺南市近 8 年芝麻及貴黍生產量概況

單位：公噸、%

年別	芝麻	貴黍
102年	1,287.85	14.51
103年	2,082.58	14.76
104年	1,794.23	9.77
105年	1,263.73	21.29
106年	3,049.47	47.54
107年	1,497.34	20.12
108年	1,859.67	10.20
109年	1,972.25	17.86
走勢圖		
109年較108年增減	112.58	7.66
109年較108年增減	6.05	75.14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表 9 臺南市 109 年芝麻及貴黍前 5 大生產量之行政區

單位：公噸、%

行政區	芝麻		行政區	貴黍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37區總計	1972.25		37區總計	17.86	
善化區	463.50	23.50	七股區	16.80	94.04
西港區	292.63	14.84	西港區	1.06	5.96
安定區	168.15	8.53	-	-	-
將軍區	153.67	7.79	-	-	-
佳里區	148.82	7.55	-	-	-

說明：貴黍僅七股區及西港區有生產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蔬菜作物

109 年本市蔬菜作物生產量 199,020.37 公噸，其中以竹筍 37,590.21 公噸占 18.89%最多，其次為胡蘿蔔 30,518.49 公噸占 15.33%，再次為甘藍 19,280.03 公噸占 9.69%，西瓜 15,633.22 公噸占 7.86%居第四，番茄 14,143.92 公噸占 7.11%居第五，洋香瓜 13.538.81 公噸占 6.80%居第六，南瓜 11,747.90 公噸占 5.90%居第七，絲瓜 9,658.03 公噸占 4.85%居第八，蔥頭 5,876.51 公噸占 2.95%居第九，菱角 5,876.51 公噸占 2.95%最少。(詳表 10、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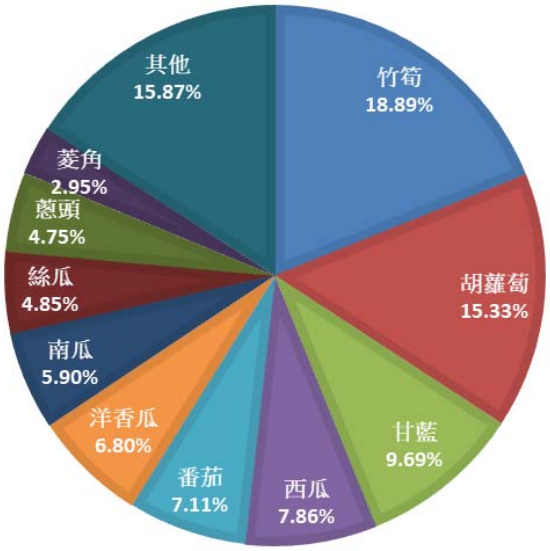

圖 5 臺南市 109 年主要蔬菜作物生產量結構

表 10 臺南市 109 年前 10 大蔬菜作物生產量占全國百分比及排名

單位：公噸、%

作物名稱	全國	臺南市	占全國百分比	全國排名
竹筍	236,873.30	37,590.21	15.87	2
胡蘿蔔	77,942.80	30,518.49	39.15	1
甘藍	408,510.01	19,280.03	4.72	7
西瓜	163,500.89	15,633.22	9.56	4
番茄	97,430.07	14,143.92	14.52	3
洋香瓜	26,964.82	13,538.81	50.21	1
南瓜	77,695.14	11,747.90	15.12	2
絲瓜	47,623.41	9,658.03	20.28	1
蔥頭	10,275.39	9,454.77	92.01	1
菱角	6,338.61	5,876.51	92.71	1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觀察表 10 本市 109 年蔬菜作物中，發現**胡蘿蔔、洋香瓜、絲瓜、蔥頭及菱角**之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故以下針對此五個主要蔬菜作物分析如下：

➢ **胡蘿蔔**

109 年本市胡蘿蔔生產量 30,518.49 公噸，占全國 39.15%，較 108 年 42,539.45 公噸減少 12,020.96 公噸（-28.26%），因受 108 年底霾雨影響造成根部水傷，植株因根系受損而導致萎凋、葉片黃化，以致產量下降。觀察近 8 年資料，105 年因年初受寒流及雨害影響，109 年因 108 年底受霾雨影響等災情，致這 2 年生產量稍低，餘每年起伏不大。（詳表 10、表 11）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胡蘿蔔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將軍區生產量 10,864.4 公噸占 35.60%為最多，西港區生產量 8,655.59 公噸占 28.36%次之，佳里區生產量 7,035.41 公噸占 23.05%再次之，將軍、西港及佳里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87.01%。（詳表 12）

為推廣本市胡蘿蔔，109 年在將軍區辦理「2020 紅將軍胡蘿蔔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吸引約 600 人次的遊客，與 108 年相當。

➢ **洋香瓜**

109 年本市洋香瓜生產量 13,538.81 公噸，占全國 50.21%，較 108 年 13,665.39 公噸減少 126.58 公噸(-0.93%)。觀察近 8 年資料，因受農民種植習慣改變，農業缺工等問題，種植面積減少，致生產量有逐年減少的趨勢。（詳表 10、表 11）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洋香瓜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東山區生產量 2,254.32 公噸占 16.65%為最多，後壁區生產量 2,030.04 公噸占 14.99%次之，鹽水區生產量 1,232.62 公噸占 9.10%再次之，東山、後壁及鹽水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40.75%。(詳表 12)

為推廣本市洋香瓜，109 年除在臺北希望廣場及花博農民市集辦理 3 場展售活動外，在本市北門區辦理「2020 北門 HARU 洋香瓜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吸引約 6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700 人次減少 100 人次 (-14.29%)。

➢ **絲瓜**

109 年本市絲瓜生產量 9,658.03 公噸，占全國 20.28%，較 108 年 8,927.41 公噸增加 730.62 公噸 (8.18%)。觀察近 8 年資料，雖有起伏，但有增加的趨勢。(表 10、表 11)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絲瓜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東山區生產量 6,377.36 公噸占 66.03%為最多，柳營區生產量 1,261.74 公噸占 13.06%次之，白河區生產量 1,060.50 公噸占 10.98%再次之，東山、柳營及白河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90.08%。(詳表 12)

➢ **蔥頭**

109 年本市蔥頭生產量 9,454.77 公噸，占全國 92.01%，較 108 年 10,889.50 公噸減少 1,434.73 公噸(-13.18%)。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5 年呈下降後，106 年上升，近四年因受生產成本日益增加，農業缺工等問題，種植面積減少，致呈現下降。(詳表 10、表 11)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蔥頭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七股區生產量

3,533.47 公噸占 37.37%為最多，安南區生產量 2,173.32 公噸占 22.99%次之，北門區生產量 1,498.93 公噸占 15.85%再次之，七股、安南及北門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90.08%。(詳表 12)

➢ **菱角**

109 年本市菱角生產量 5,876.51 公噸，占全國 92.71%，較 108 年 4,773.40 公噸增加 1,103.11 公噸 (23.11%)。觀察近 8 年資料，雖有起伏，但皆在 4 千多至 5 千多公噸之間。(詳表 10、表 11)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菱角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官田區生產量 4,669.44 公噸占 79.46%為最多，下營區生產量 390.90 公噸占 6.65%次之，麻豆區生產量 317.00 公噸占 5.39%再次之，官田、下營及麻豆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91.51%。(詳表 12)

本市菱角聞名全國，官田區是全國菱角主要產區，為推廣本市菱角，109 年除辦理媒合上架超市及電商，召開 3 場記者會，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 1 場外，更於官田區舉辦「2020 官田菱角節」，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1,3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1,200 人次增加 100 人次 (8.33%)，每年 9 至 11 月官田菱角正值盛產是嘗鮮的最好季節，活動現場以菱角為食材，製作美味的菱角粥、菱角魚丸、菱角蛋捲，豐富多元的菱角料理讓民眾知道更多菱角的美味吃法。

表 11 臺南市近 8 年胡蘿蔔、洋香瓜、絲瓜、蔥頭及菱角生產量概況

單位：公噸、%

年別	胡蘿蔔	洋香瓜	絲瓜	蔥頭	菱角
102年	40,000.41	22,314.15	5,179.41	16,960.26	5,128.79
103年	42,311.34	22,784.45	6,497.80	18,575.19	5,292.76
104年	40,633.40	21,792.31	7,480.23	10,109.74	4,294.11
105年	29,262.17	17,582.30	5,595.31	8,414.21	4,480.76
106年	42,343.07	19,452.67	9,960.23	14,810.36	5,294.30
107年	42,096.62	19,375.51	10,026.06	12,785.36	4,590.58
108年	42,539.45	13,665.39	8,927.41	10,889.50	4,773.40
109年	30,518.49	13,538.81	9,658.03	9,454.77	5,876.51
走勢圖					
109年較108年增減數	-12,020.96	-126.58	730.62	-1,434.73	1,103.11
109年較108年增減百分比	-28.26	-0.93	8.18	-13.18	23.11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表 12 臺南市 109 年胡蘿蔔、洋香瓜、絲瓜、蔥頭及菱角前 5 生產量之行政區

單位：公噸、%

行政區	胡蘿蔔		行政區	洋香瓜		行政區	絲瓜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37區總計	30,518.49		37區總計	13,538.81		37區總計	9,658.03	
將軍區	10,864.40	35.60	東山區	2,254.32	16.65	東山區	6,377.36	66.03
西港區	8,655.59	28.36	後壁區	2,030.04	14.99	柳營區	1,261.74	13.06
佳里區	7,035.41	23.05	鹽水區	1,232.62	9.10	白河區	1,060.50	10.98
麻豆區	2,826.00	9.26	將軍區	1,024.50	7.57	將軍區	214.92	2.23
安定區	868.95	2.85	白河區	961.36	7.10	六甲區	111.93	1.16

行政區	蔥頭		行政區	菱角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37區總計	9,454.77		37區總計	5,876.51	
七股區	3,533.47	37.37	官田區	4,669.44	79.46
安南區	2,173.32	22.99	下營區	390.90	6.65
北門區	1,498.93	15.85	麻豆區	317.00	5.39
學甲區	1,198.20	12.67	山上區	123.72	2.11
佳里區	519.40	5.49	歸仁區	115.50	1.97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果品作物

109 年本市果品作物生產量 396,932.01 公噸，其中以改良種芒果 71,357.37 公噸占 17.98%最多，其次為鳳梨 61,499.55 公噸占 15.49%，再次為柳橙 49,022.08 公噸占 12.35%，木瓜 35,702.62 公噸占 8.99%居第四，番石榴 34,688.52 公噸占 8.74%居第五，椪柑 27,470.79 公噸占 6.92%居第六，文旦柚 24,647.29 公噸占 6.21%居第七，香蕉 22,819.30 公噸占 5.75%居第八，龍眼 20,880.91 公噸占 5.26%居第九，紅龍果 9,362.01 公噸占 2.36%最少。(詳表 13、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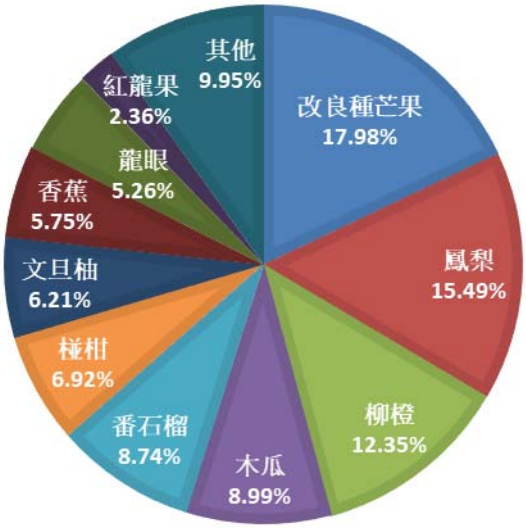

圖 6 臺南市 109 年主要果品作物生產量結構

表 13 臺南市 109 年前 10 大果品作物生產量占全國百分比及排名

單位：公噸、%

作物名稱	全國	臺南市	占全國百分比	全國排名
改良種芒果	153,904.52	71,357.37	46.36	1
鳳梨	419,027.95	61,499.55	14.68	2
柳橙	141,167.38	49,022.08	34.73	2
木瓜	138,333.02	35,702.62	25.81	1
番石榴	198,054.49	34,688.52	17.51	3
椪柑	117,009.70	27,470.79	23.48	2
文旦柚	73,445.02	24,647.29	33.56	1
香蕉	359,600.35	22,819.30	6.35	6
龍眼	64,543.47	20,880.91	32.35	1
紅龍果	71,210.85	9,362.01	13.15	4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觀察表 13 本市 109 年果品作物中，發現**改良種芒果、木瓜、文旦柚及龍眼**之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另**鳳梨**雖全國排名第二，因其為本市特色果品，故納入以下分析：

➢ **改良種芒果**

109 年本市改良種芒果生產量 71,357.37 公噸，占全國 46.36%，較 108 年 75,804.98 公噸減少 4,447.60 公噸(-5.87%)。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較高及 105 年因逢雨害較低外，餘生產量皆於 7 萬多公噸之間。(詳表 13、表 14)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改良種芒果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楠西區生產量 18,356.09 公噸占 25.72%為最多，玉井區生產量 18,283.09 公噸占 25.62%次之，南化區生產量 11,785.23 公噸占 16.52%再次之，楠西、玉井及南化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7.86%。(詳表 15)

本市的改良種芒果產量約占全國近 50%，除了結合振興觀光之旅，在各個景點推出(如臺南國際芒果節、重要消費地促銷、媒合企業或機關單位採購等)，把芒果產業和文化、觀光產業做一個整體性的行銷。

109 年辦理媒合上架超市、電商及電視購物，召開 4 場記者會及 1 場電視直播，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共 9 場，此外本次辦理「臺南國際芒果節」召開 4 場記者會及辦理 1 場視訊採洽會，大力行銷本市芒果。

為拓展芒果外銷，近年積極輔導設置外銷供果園、鼓勵產地農民團體或產銷班與外銷業者契作生產，實施外銷契作及登錄、產銷履歷

與條碼追溯管理制度，建立外銷業者與供果園農民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輔導供果園規劃、栽培管理、分級包裝、貯運改進，訂定標準化作業流程，建構由產至銷之完整供應鏈，穩定外銷水果質量，進而帶動國內產地價格，增加農民收益。

➢ **木瓜**

木瓜屬肉質根，不耐水淹，葉柄細長，葉片較寬，此特性如遭遇颱風，極易造成木瓜植株受損及果實罹患疫病，導致產量銳減。本市輔導農友採溫網室種植方式，防止病毒之感染，穩定木瓜生產量及提升品質 以降低災害發生之機會。

109 年本市木瓜生產量 35,702.62 公噸，占全國 25.81%，較 108 年 36,784.10 公噸減少 1,081.48 公噸（-2.94%）。

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5 年呈下降趨勢，106 年則上升後至 109 年皆於 3 萬多公噸之間。(詳表 13、表 14)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木瓜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大內區生產量 12,754.73 公噸占 35.72%為最多，楠西區生產量 7,255.58 公噸占 20.32%次之，玉井區生產量 5,288.22 公噸占 14.81%再次之，大內、楠西及玉井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70.86%。(詳表 15)

為推廣本市木瓜，109 年除在臺北希望廣場及花博農民市集辦理 2 場展售活動外，在本市山上區辦理「2020 木瓜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1 場記者會，1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7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1,000 人次減少 300 人次（-30%）。

➢ **文旦柚**

109 年本市文旦柚生產量 24,647.29 公噸，占全國 33.56%，較 108 年 24,461.16 公噸增加 186.13 公噸(0.76%)。觀察近 8 年資料，104 年最低，105 年上升至 107 年，108 年則稍下降。(表 13、表 14)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文旦柚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麻豆區生產量 20,312.88 公噸占 82.41%為最多，下營區生產量 2,023.31 公噸占 8.21%次之，官田區生產量 479.88 公噸占 1.95%再次之，麻豆、下營及官田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92.57%。(詳表 15)

為推廣本市文旦，109 年辦理媒合上架超市、電商及電視購物，召開 3 場記者會及電視直播 1 場，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共 7 場，更舉辦「2020 麻豆文旦節」，辦理 1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了約 800 人次遊客，較 108 年 1,000 人次減少 200 人次 (-20%)。

本市創立「產地團體商標」，避免市售文旦與麻豆文旦混淆，進而維護麻豆文旦品質及聲譽。此外，本市及麻豆農會攜手努力開創外銷通路，讓文旦輸出接軌國際，109 年辦理 3 場外銷記者會，已陸續銷往加拿大多倫多、新加坡、香港、澳門等地，甚至打開睽違 20 年的日本市場，力求創造海外文旦銷售佳績。

➢ **龍眼**

109 年本市龍眼生產量 20,880.91 公噸，占全國 32.35%，較 108 年 3,787.63 公噸增加 17,093.29 公噸(451.29%)。觀察近 8 年資料，因龍眼樹多種植於山坡地，勞動力逐年老化，僱工不易，老農亦不便於山間採摘龍眼，種植面積減少，生產量大致呈下降趨勢，而 108 年

年初旱災及冬季低溫不足影響，開花著果情形不佳，導致產量大幅減少。(詳表 13、表 14)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龍眼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東山區生產量 7,320.97 公噸占 35.06%為最多，楠西區生產量 4,124.03 公噸占 19.75%次之，南化區生產量 2,431.80 公噸占 11.65%再次之，東山、楠西及南化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6.46%。(詳表 15)

本市為推動龍眼行銷，109 年辦理媒合上架超市及電視購物，召開 1 場記者會及電視直播 1 場，以及舉辦農特產展售活動共 5 場。

而為將臺南東山優質龍眼推廣給日本民眾，109 年本市邀請農糧署署長及日本笠間臺灣辦事處處長訪視東山，辦理 1 場記者會，安排龍眼採果體驗、參觀桂圓焙製等活動，也期望將本市優質龍眼推廣給日本友人。

- **鳳梨**

109 年本市鳳梨生產量 61,499.55 公噸，占全國 14.68%，較 108 年 69,618.39 公噸減少 8,118.85 公噸(-11.66%)。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6 年呈增加趨勢，107 年則稍降後，近 3 年稍有起伏。(詳表 13、表 14)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鳳梨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關廟區生產量 17,838.21 公噸占 29.01%為最多，歸仁區生產量 10,371.03 公噸占 16.86%次之，山上區生產量 6,205.61 公噸占 10.09%再次之，關廟、歸仁及山上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55.96%。(詳表 15)

本市關廟鳳梨舉世聞名，獨特的山坡地質所栽培的關廟鳳梨，酸甜適中，質厚多汁，風味極佳，廣受好評。為推銷本市鳳梨，109 年辦理各項展售活動，如「鳳梨健康飲食、挺農民-微酵幸福金旺萊-臺南鳳梨行銷記者會、農萊相挺-旺萊汁友會-鳳梨汁推廣、萊去 JAPAN-臺南鳳梨外銷日本記者會、2020 鳳梨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記者會」，共 5 場記者會，藉由活動行銷宣傳，讓消費者更加認識本市優質的農產品。

同時亦辦理「2020 鳳梨好筍季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辦理 2 場記者會，2 場產業文化活動，活動期間吸引約 1,500 人次的遊客，較 108 年 2,000 人次減少 500 人次（-25%）。聞名的 17 號金鑽鳳梨甜度高、口感好，市場上廣受好評，除協助農友辦理市集銷售會，也結合飯店、餐廳推動養生餐及宅配經濟餐，另外也經由電商購物平台、部落客的踩線團、郵政商城、市集等多元通路全力推廣鳳梨，期盼民眾能支持在地農產，協助農民增加收益。

表 14 臺南市近 8 年改良種芒果、鳳梨、木瓜、文旦柚及龍眼生產量概況

單位：公噸、%

年別	改良種芒果	鳳梨	木瓜	文旦柚	龍眼
102年	115,148.98	44,061.05	48,367.50	21,067.34	33,102.69
103年	72,171.02	44,897.04	37,005.26	21,449.50	36,764.85
104年	75,444.70	63,874.20	33,966.16	18,767.62	31,320.08
105年	44,482.03	73,962.00	29,114.44	22,068.46	19,835.50
106年	73,856.92	75,208.63	37,011.70	25,623.81	23,408.94
107年	58,569.27	60,925.03	38,332.70	28,522.91	24,343.51
108年	75,804.98	69,618.39	36,784.10	24,461.16	3,787.63
109年	71,357.37	61,499.55	35,702.62	24,647.29	20,880.91
走勢圖					
109年較108年增減數	-4,447.60	-8,118.85	-1,081.48	186.13	17,093.29
109年較108年增減百分比	-5.87	-11.66	-2.94	0.76	451.29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表 15 臺南市 109 年改良種芒果、鳳梨、木瓜、文旦柚及龍眼前 5 大生產量之行政區

單位：公噸、%

行政區	改良種芒果		行政區	鳳梨		行政區	木瓜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37區總計	71,357.37		37區總計	61,499.55		37區總計	35,702.62	
楠西區	18,356.09	25.72	關廟區	17,838.21	29.01	大內區	12,754.73	35.72
玉井區	18,283.09	25.62	歸仁區	10,371.03	16.86	楠西區	7,255.58	20.32
南化區	11,785.23	16.52	山上區	6,205.61	10.09	玉井區	5,288.22	14.81
官田區	3,560.04	4.99	新化區	5,938.18	9.66	南化區	3,654.42	10.24
左鎮區	3,146.53	4.41	新市區	4,030.96	6.55	山上區	2,645.50	7.41

行政區	文旦柚		行政區	龍眼	
	產量	占比		產量	占比
37區總計	24,647.29		37區總計	20,880.91	
麻豆區	20,312.88	82.41	東山區	7,320.97	35.06
下營區	2,023.31	8.21	楠西區	4,124.03	19.75
官田區	479.88	1.95	南化區	2,431.80	11.65
佳里區	423.10	1.72	六甲區	2,104.77	10.08
大內區	354.36	1.44	白河區	1,205.93	5.78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花卉作物

109 年本市花卉作物，切花類總生產量 2,094.32 千打，其中火鶴花 1,081.71 千打占 51.65%最多，其次為洋桔梗 228.19 千打占 10.90%，再次為文心蘭 187.39 千打占 8.95%，菊花 53.85 千打占 2.57%居第四，唐菖蒲 50.89 千打占 2.43%居第五，百合 37.23 千打占 1.78%居第六，滿天星 29.46 千打占 1.41%居第七，玫瑰 5.17 千打占 0.25%居第八，天堂鳥 4.17 千打占 0.20%最少；另外，非切花類中蘭花生產量為 41,488.13 千盆，玉蘭花生產量為 4.60 公噸。(詳表 16、圖 7)

本市為推廣花卉，109 年辦理「花草叢中笑，武漢肺炎快丟掉」行銷活動，召開 1 場記者會；而在「109 年臺南市花卉產業振興計畫」中，辦理校園花卉教育推廣計 161 場次，參與學生計 4,830 人次，推行至臺南市共 60 間廟宇，花卉促銷推廣活動共 2 場，贈送醫護人員花禮共 7 家，用花推廣記者會共 4 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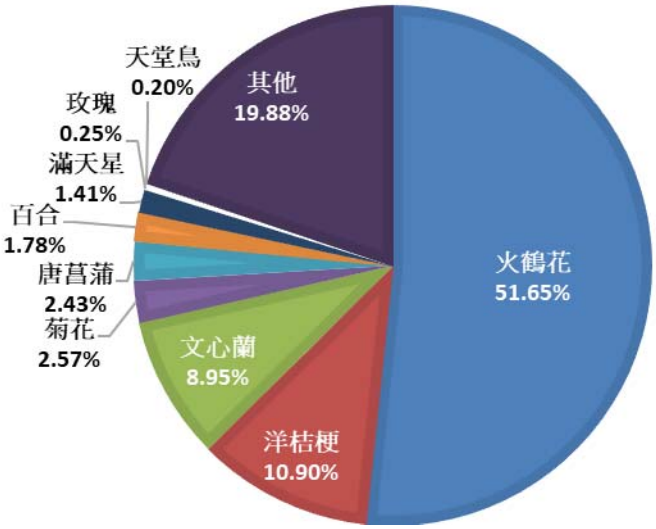

圖 7 臺南市 109 年花卉-切花類生產量結構

表 16 臺南市 109 年前 10 大花卉生產量占全國百分比及排名

單位：千打、%

作物名稱	全國	臺南市	占全國百分比	全國排名
蘭花	79,043.13	41,488.13	52.49	1
火鶴花	2,951.71	1,081.71	36.65	1
洋桔梗	2,376.62	228.19	9.60	4
文心蘭	4,763.45	187.39	3.93	5
菊花	15,812.06	53.85	0.34	4
唐菖蒲	1,760.58	50.89	2.89	6
百合	6,801.24	37.23	0.55	6
滿天星	362.19	29.46	8.13	3
玫瑰	6,345.28	5.17	0.08	10
玉蘭花	124.06	4.60	3.70	4

說明：1. 除蘭花及玉蘭花為非切花類，餘為切花類

2. 蘭花單位為千盆，玉蘭花單位為公噸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觀察表 16 本市 109 年花卉作物中，發現**蘭花及火鶴花**之生產量為全國排名第一，此 2 個主要花卉作物概況分析如下：

➢ 蘭花

109 年本市蘭花生產量 41,488.13 千盆，占全國 52.49%，較 108 年 41,349.36 千盆增加 138.77 千盆（0.34%）。觀察近 8 年資料，逐年呈增加趨勢。（詳表 16、表 17）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蘭花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後壁區生產量 25,004.00 千盆占 60.27%為最多，玉井區生產量 2,623.50 千盆占 6.32%次之，永康區生產量 1,755.17 千盆占 4.23%再次之，後壁、玉井及永康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70.82%。（詳表 18）

蘭花為本市知名特色農產品，享譽國際，本市陸續推動相關政策協助蘭花產業，並成立「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及「臺灣蘭花品種商業服務中心」，提升蘭花品種價值。109 年「2020 台灣國際蘭展」因受新冠肺炎的影響宣佈停辦，而「2021 台灣國際蘭展」雖一樣受新冠肺炎的影響；然本市改變做法，把原預計在後壁區蘭花園區佈置的 3 萬株蘭花移置本市 20 餘處景點，擴大辦理「遍地開花」，「2021 國際蘭展遍地開花台南賞蘭遊程」，結合本市各地景點的特色，以「微型蘭展」方式呈現，引導遊客四處走訪臺南，亦藉此進一步認識屬於本市的各色美景。

本市更建立臺灣蘭花品種權制度，以提高臺灣蘭花品種的價值，經過種種努力，成功取得 2025 年「第十五屆亞太蘭花會議暨展覽」主辦權。

- **火鶴花**

109 年本市火鶴花生產量 1,081.71 千打，占全國 36.65%，較 108 年 1,176.92 千打減少 95.21 千打(-8.09)。觀察近 8 年資料，除 106 年生產量達最高，餘皆在 1 千多至 1 千 1 百多千打間稍有起伏。(詳表 16、表 17)

本市 109 年各行政區火鶴花生產量，前三大行政區以六甲區生產量 376.75 千打占 34.83%為最多，柳營區生產量 238.96 千打占 22.09%次之，下營區生產量 137.50 千打占 12.71%再次之，六甲、柳營及下營三區合計約占全市總生產量的 69.63%。(詳表 18)

本市種植的火鶴花約占臺灣總外銷出口量 7 成，前三大出口國為日本、新加坡和澳大利亞，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出口量大幅減少之下，本市為擴大內銷市場，增加銷售通路及以宅配訂單為主，研擬振興措施包括推廣校園花卉教育；推動廟宇祭拜以花祈福；輔導火鶴花產銷班推出本市火鶴花品牌包裝、社區或合作社進行花卉品牌包裝設計，使用鮮紅火鶴作為包裝的主圖騰，以其花語「熱情、關懷」及諧音「呼好」，祝福購買火鶴花禮的民眾「一切攏呼好」，以增加品牌識別度，提高國內用花需求，藉此降低新冠肺炎對外銷所帶來的影響。

表 17 臺南市近 8 年蘭花及火鶴花生產量概況

年別	蘭花（千盆）	火鶴花（千打）
102年	36,477.31	1,164.46
103年	37,293.26	1,068.00
104年	38,478.63	1,074.67
105年	38,046.94	1,152.68
106年	38,635.48	1,236.22
107年	41,222.62	1,148.89
108年	41,349.36	1,176.92
109年	41,488.13	1,081.71
走勢圖		
109年較108年增減數	138.77	-95.21
109年較108年增減百分比（%）	0.34	-8.09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表 18 臺南市 109 年改良種蘭花及火鶴花 5 大生產量之行政區

行政區	蘭花		行政區	火鶴花	
	產量(千盆)	占比（%）		產量(千打)	占比（%）
37區總計	41,488.13		37區總計	1,081.71	
後壁區	25,004.00	60.27	六甲區	376.75	34.83
玉井區	2,623.50	6.32	柳營區	238.96	22.09
永康區	1,755.17	4.23	下營區	137.50	12.71
新營區	1,355.64	3.27	官田區	59.85	5.53
官田區	1,320.00	3.18	玉井區	43.78	4.05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

叁、結語

一、本市稻作產量全國排名第 4，占全國 8.94%，以後壁區為大宗

109 年本市稻作生產量 124,020.67 公噸，全國排名第 4（前 3 名分別為彰化縣、雲林縣及嘉義縣），占全國 8.94%，較 108 年 131,156.14 公噸減少 7,135.46 公噸（-5.44%）。按各行政區生產量來看，以後壁區占 24.79%為最多。

觀察近 8 年資料，以 107 年生產量最高，而 105 年因第二期受颱風及豪雨影響致生產量偏低。

二、 本市雜糧作物-硬質玉米、大豆及米豆產量居全國之冠，分別占全國之 50.61%、97.74%及 97.74%，主要產區分別為鹽水區及北門區

109 年本市雜糧作物生產量 94,116.01 公噸，主要有硬質玉米、甘藷、食用玉米、大豆、落花生、小麥、米豆、紅豆及綠豆，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雜糧作物中，按產量取前三名分別為**硬質玉米、大豆及米豆**分述如下：

1.硬質玉米：109 年本市硬質玉米生產量 38,911.35 公噸，占全國 50.61%，較 108 年 36,983.59 公噸增加 1,927.76 公噸（5.21%）；生產量以鹽水區占 27.30%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前 5 年生產量雖有起伏，但近 3 年有增加的趨勢。

2.大豆：109 年本市大豆生產量 1,146.94 公噸，占全國 25.79%，較

108 年 1,247.77 公噸減少 100.83 公噸（-8.08%），因契作面積減少之故，致生產量下降；生產量以善化區占 22.75%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8 年有增加的趨勢，惟 109 年再稍有減少，但幅度不大。

3. 米豆：109 年本市米豆生產量 116.21 公噸，占全國 97.74%，較 108 年 138.34 公噸減少 22.13 公噸（-16.00%），因 109 年 9 月逢幾場大雨，致土壤潮濕難以種植，影響農民種植意願，致生產量下降；生產量以北門區占 33.81%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前 5 年有增加的趨勢，近 3 年雖稍有起伏，但並無大幅變化。

三、本市特用作物-芝麻及貴黍產量居全國第一，分別占全國之 86.73%及 95.51%，主要產區分別為善化區及七股區

109 年本市特用作物生產量 9,176.22 公噸，主要有生食甘蔗、芝麻、苎葉、山藥、咖啡、羅勒、貴黍、仙草、黃梔子及洛神，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特用作物分別為芝麻及貴黍分述如下：

1. 芝麻：109 年本市芝麻生產量 1,972.25 公噸，占全國 86.73%，較 108 年 1,859.67 公噸增加 112.58 公噸（6.05%）；生產量以善化區占 23.50%為最多。

觀察近 8 年資料，106 年生產量明顯較多，係因 105 年遭遇風災欠收，價格較往年好，農會也提高契作面積與價格，造成 106 年農民

搶種，餘每年起伏不大。

2. 貴黍：109 年本市貴黍生產量 17.86 公噸，占全國 95.51%，較 108 年 10.20 公噸增加 7.66 公噸（75.14%）；本市僅 2 個行政區生產，以七股區占 94.04%為最多，餘 5.96%由西港區生產。觀察近 8 年資料，105 年底受颱風雨害影響了部分地區種植芝麻時機，而改種植貴黍，致 106 年生產量明顯較多，餘每年起伏不大。

四、本市蔬菜作物-胡蘿蔔、洋香瓜及絲瓜產量全國第一，分別占全國之 39.15%、50.21%及 20.28%，主要產區分別為將軍區及東山區

109 年本市蔬菜作物生產量 199,020.37 公噸，主要有竹筍、胡蘿蔔、甘藍、西瓜、番茄、洋香瓜、南瓜、絲瓜、蔥頭及菱角，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蔬菜作物中，按產量取前三名分別為**胡蘿蔔、洋香瓜及絲瓜**分述如下：

1. 胡蘿蔔：109 年本市胡蘿蔔生產量 30,518.49 公噸，占全國 39.15%，較 108 年 42,539.45 公噸減少 12,020.96 公噸（-28.26%），因受 108 年底霾雨影響造成根部水傷，植株因根系受損而導致萎凋、葉片黃化，以致產量下降；生產量以將軍區占 35.60%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105 年因年初受寒流及雨害影響，109 年因 108 年底受霾雨影響等災情，致這 2 年生產量稍低，餘每年起伏不大。

2. 洋香瓜：109 年本市洋香瓜生產量 13,538.81 公噸，占全國 50.21%，

較 108 年 13,665.39 公噸減少 126.58 公噸(-0.93%)；生產量以東山區占 16.65%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因受農民種植習慣改變，農業缺工等問題，種植面積減少，致生產量有逐年減少的趨勢。

3. 絲瓜：109 年本市絲瓜生產量 9,658.03 公噸，占全國 20.28%，較 108 年 8,927.41 公噸增加 730.62 公噸 (8.18%)；生產量以東山區占 66.03%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雖有起伏，但有增加的趨勢。

五、本市果品作物-改良種芒果及木瓜產量居全國之冠，分別占全國之 46.36%及 25.81%，主要產區分別為楠西區及大內區；鳳梨產量占全國 14.68%，主要產區為關廟區

109 年本市果品作物生產量 396,932.01 公噸，主要有改良種芒果、鳳梨、柳橙、木瓜、番石榴、椪柑、文旦柚、香蕉、龍眼及紅龍果，其中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果品作物分別為**改良種芒果**及**木瓜**；另**鳳梨**產量雖非為全國第一，但為本市具特色之作物，故納入分析，分述如下：

1.改良種芒果：109 年本市改良種芒果生產量 71,357.37 公噸，占全國 46.36%，較 108 年 75,804.98 公噸減少 4,447.60 公噸(-5.87%)；生產量以楠西區占 25.72%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較高及 105 年因逢雨害較低外，餘生產量皆於 7 萬多公噸之間。

2. 木瓜：109 年本市木瓜生產量 35,702.62 公噸，占全國 25.81%，

較 108 年 36,784.10 公噸減少 1,081.48 公噸(-2.94%)；生產量以大內區占 35.72%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5 年呈下降趨勢，106 年則上升後至 109 年皆於 3 萬多公噸之間。

3. 鳳梨：109 年本市鳳梨生產量 61,499.55 公噸，占全國 14.68%，較 108 年 69,618.39 公噸減少 8,118.85 公噸（-11.66%)；生產量以關廟區占 29.01%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102 年至 106 年呈增加趨勢，107 年則稍降後，近 3 年稍有起伏。

六、本市花卉-蘭花及火鶴花產量居全國之冠，蘭花產量逐年增加，占全國 52.49%，火鶴花占全國 36.65%，主要產區分別為後壁區及六甲區

109 年本市花卉作物，切花類主要有火鶴花、洋桔梗、文心蘭、菊花、唐菖蒲、百合、滿天星、及玫瑰，非切花類主要有蘭花及玉蘭花，在全國生產量排名居第一的切花類作物為火鶴花，非切花類作物為蘭花，分述如下：

1. 蘭花：109 年本市蘭花生產量 41,488.13 千盆，占全國 52.49%，較 108 年 41,349.36 千盆增加 138.77 千盆（0.34%)；生產量以後壁區 60.27%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逐年呈增加趨勢。

2. 火鶴花:109 年本市火鶴花生產量 1,081.71 千打，占全國 36.65%，較 108 年 1,176.92 千打減少 95.21 千打（-8.09)；生產量以六甲區

占 34.83%為最多。觀察近 8 年資料，除 106 年生產量達最高，餘皆在 1 千多至 1 千 1 百多千打間稍有起伏。

第六章、環保及綠能

分析名稱：

109年臺南市降雨量及水庫概況

統 計 應 用 分 析 報 告

109 年臺南市降雨量及水庫概況

TAINAN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 年 9 月

摘　　要

一、本市降雨量概況

- 臺南觀測站 109 年總降雨量為 1,530.3 毫米，較 108 年 2,177.2 毫米減少 646.9 毫米（減少 29.71%），較 105 年 2,720.9 毫米減少 1,190.6 毫米（減少 43.76%），較 105 至 108 年平均降雨量 1847.3 毫米減少 317.0 毫米（減少 17.16%）。109 年年降雨量雖非近五年來最低（106 年年降雨量 1,195.2 毫米），但近五年年降雨量整體仍呈現遞減狀態。

- 本市 44 個觀測站 109 年總降雨量最多為關廟 1962.5 毫米，其次為關山 1947.5 毫米，再其次為大棟山 1883.5 毫米。而降雨量最後三名分別為：學甲 894.0 毫米、鹽水 912.5 毫米及北門 1053.0 毫米。

- 本市 109 年總降雨量最高關廟 1962.5 毫米係最低降雨量學甲 894.0 毫米的 2.20 倍，表示本市降雨時間及降雨空間分布皆不均，降雨空間主要特性為山區多於平原，故需水庫挹注所需的各項生活用水。

- 臺南觀測站之豐水期（5 至 10 月）降雨量占其年降雨量 90.88% 可知，本市降雨時間分布嚴重不均，全年降雨來源幾乎以夏季降雨（梅雨、颱風）為主。

- 109 年颱風降雨量中以哈比格颱風對本市影響最為顯著。除了颱風雨外，豪雨事件為 109 年主要降雨量來源且影響較為嚴重，109 年度豪雨事件包含：0522 及 0527 豪雨事件、0826 豪雨事件及 0913 豪雨事件，其中 0522 豪雨和 0826 豪雨對本市影響較大。

二、本市 109 年治水防洪主要成果

- 治水工程為長期辦理之計畫並非一朝一夕可完成，故本市自縣市合併以來每年平均編列約 50 億元預算於治水，且自黃市長偉哲 107 年底就任以來本市配合中央前瞻計畫辦理治水工程，108 年至 110 年每年治水預算平均編列高達約 72 億元，尤其 108 年 83 億元為近三年預算數最高之年度，近五年預算數均呈現增加情形。

- 本市淹水情形由縣市合併前 94 年 0612 豪雨最大時雨量位於善化區 98.0 毫米，造成淹水面積 18,375 公頃，到縣市合併後 105 年梅姬颱風最大時雨量位於安南區 103.0 毫米，造成淹水面積約 5,162 公頃，顯見「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治理成效。

- 截至 109 年底本市與基隆市轄內雨水下水道抽水站皆設置 18 站，全國設置數排名第 3，僅次於臺北市 66 站及新北市 64 站，其中六都中僅桃園市及台中市未設置雨水下水道抽水站。

- 雨水下水道規畫總面積本市總規劃面積 41,956.77 公頃，六都排名第三，僅次於高雄市 64,358.23 公頃及新北市 52,012.22 公頃。總規劃長度 933.85 公里，六都中排名第一，其次為臺中市 889.37 公里，再其次為高雄市 887.95 公里。本市建設總長度 727.43 公里，六都排名第二名，第一名為新北市 731.58 公里，第三名則為臺北市 716.00 公里。本市實施率 77.90%為六都第三，僅次臺北市 97.81%及新北市 92.20%，大幅改善瞬間強降雨導致雨水下水道宣洩不及的情形。

- 下水道經費方面，本市 99 年度編列約 15 億元於下水道工程，自 100 年縣市合併以來每年平均編列約 21 億元預算，自黃市長偉哲就任後本市編列於下水道工程預算平均每年編列約 44 億元較往年多一倍以上，尤其以 110 年編列約 47 億元最高，以近五年

整體觀看，除 108 年度預算數明顯較高外，整體呈現逐年增加的情形。

三、 本市水庫概況

- 位於本市的水庫共計 10 個，分別為鹿寮溪水庫、白河水庫、尖山埤水庫、德元埤水庫、烏山頭水庫、南化水庫、鏡面水庫、玉峰堰、鹽水埤水庫及虎頭埤水庫。目前有效容量最大為南化水庫 9,145.4 萬立方公尺，烏山頭水庫 7,828.0 萬立方公尺次之，白河水庫 669.5 萬立方公尺再次之。

- 本市主要由曾文、烏山頭、南化水庫提供原水串聯至烏山頭、楠玉、潭頂、白河、鏡面淨水場供臺南地區每日供水量約 91 萬噸。因 109 年並無颱風帶來大量的降雨，加上 110 年年初並無明顯的降雨，導致本市主要供水的三個水庫蓄水率至 110 年 5 月底達到近幾年新低。

- 曾文水庫為全臺水庫有效容量第一名，109 年底有效容量為 50,849 萬噸。109 年底有效蓄水量 11,639 萬噸，較 108 年底 33,785 萬噸減少 22,146 萬噸（減少 65.55%），較 105 年底 40,212 萬噸減少 28,573 萬噸（減少 71.06%）。

- 南化水庫為全臺水庫有效容量第七名，109 年底有效容量為 9,080 萬噸。109 年底有效蓄水量 7,064 萬噸，較 108 年底 6,370 萬噸增加 694 萬噸（增加 10.89%），較 105 年底 7,692 萬噸減少 628 萬噸（減少 8.16%）。

- 烏山頭水庫為全臺水庫有效容量第八名，109 年底有效容量為 7,828 萬噸。109 年底有效蓄水量 4,029 萬噸，較 108 年底 5,891 萬噸減少 1,862 萬噸（減少 31.61%），較 105 年底 6,019 萬噸減少 1,990 萬噸（減少 33.06%）。

四、109 年本市主要供水水庫清淤量

- 曾文水庫清淤執行量 381.87 萬噸，為全臺最多（占 26.37%），較 108 年 184.01 萬噸增加 197.86 萬噸（增加 107.53%），較 105 年 136.57 萬噸增加 245.30 萬噸（增加 179.61%）。
- 南化水庫清淤執行量 90.30 萬噸，較 108 年 45.30 萬噸增加 45.00 萬噸（增加 99.34%），較 105 年 18.70 萬噸增加 71.60 萬噸（增加 382.89%）。
- 烏山頭水庫清淤執行量 26.00 萬噸，較 108 年 12.80 萬噸增加 13.20 萬噸（增加 103.13%），較 105 年 8.83 萬噸增加 17.17 萬噸（增加 194.45%）。

目　　錄

壹、 緒論 2

一、 前言 2

二、 名詞解釋 3

貳、 降雨量分析 4

一、 109 年臺南觀測站降雨量概況 4

二、 109 年臺灣各縣市降雨量 9

三、 颱風及豪雨 12

四、 四、本市治水防洪 15

參、 水庫 18

一、 水庫概況 18

二、 清淤狀況 21

肆、 結論 23

一、 降雨時間及空間分布不均，用水分配需妥善規劃 23

二、 水庫年清淤量持續增加，109 年清淤量為歷年最高 23

三、 雨水下水道長度、面積及雨水抽水站本市皆排名前三 24

四、 109 年本市開源節流政策 24

伍、 參考資料 26

壹、 緒論

一、 前言

本市位於北回歸線之南，屬熱帶季風氣候。降雨受季風及地形影響而乾濕季分明，雨量主要集中於五至十月，占本市全年降雨量 80% 以上，且因西南季風盛行及對流作用，午後易生局部性對流雨，但太平洋高壓增強時亦會出現長達整個月的夏旱。

109 年臺灣罕見的無任何一個颱風登陸造訪，為民國 53 年以來第一次發生，連擦身而過的閃電颱風也未為本市帶來顯著降雨。少了颱風攜帶來的豐沛雨量，109 年 11 月 18 日起本市水情燈號轉為黃燈，開始實施夜間減壓供水。這期間本市府也持續倡導節約用水之重要，並針對各階段施行不同的政策，直至 110 年 5 月本市迎來久違的降雨，暫時緩解即將進入限水的情況，圖一為 110 年 5 月 31 日臺灣枯旱示警圖。

由於本市降雨時間分配不均，導致有明顯乾濕季情形。因此，如何妥善分配及使用水資源是大家共同努力研究的方向。本篇分析將針對臺南近幾年降雨量變化及本市水庫進行探討，供日後制定相關水資源規劃措施之參據。

圖 1　臺灣水情燈號

圖片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說　　明：110 年 5 月 31 日臺灣水情燈號

二、 名詞解釋

1. 海上颱風警報：簡稱海警。預測颱風之七級風暴風範圍可能侵襲臺灣本島、澎湖、金門或馬祖一百公里以內海域時之前二十四小時，應即發布海上颱風警報，將可能受侵襲之各海域列入警戒區域，以後每隔三小時發布一次，必要時得加發之。
2. 陸上颱風警報：簡稱陸警。預測颱風之七級風暴風範圍可能侵襲臺灣本島、澎湖、金門或馬祖陸上之前十八小時，應即發布陸上颱風警報，將可能受侵襲之直轄市或縣市行政區列入警戒區域，以後每隔三小時發布一次，必要時得加發之，並發布必要之風雨預測相關資料。
3. 原水：未處理過的水。
4. 目前總容量：依據最近一次庫容測量，水庫所能容納之最大水量。
5. 目前有效容量：依據最近一次庫容測量，水庫所能容納之最大水量扣除目前水庫呆水位以下可容納之水量所得之容量。
6. 有效蓄水量：指目前水庫總蓄水量扣除水庫呆水量之蓄水量。
7. 呆水位：供應自來水的最低取水位。
8. 淤積增減量：當年度如進行水庫淤積測量，其與前次存水庫容差異量。

貳、 降雨量分析

一、109 年臺南觀測站降雨量概況

臺南觀測站 109 年總降雨量為 1530.3 毫米，較 108 年 2177.2 毫米減少 646.9 毫米（減少 29.71%），較 105 年 2720.9 毫米減少 1190.6 毫米（減少 43.76%），較 105 至 108 年平均降雨量 1847.3 毫米減少 317 毫米（減少 17.16%），可觀測出 109 年總降雨量相較往年減少許多。

其中 109 年降雨量以 8 月 663.5 毫米最多，較 108 年同月 758.0 毫米減少 94.5 毫米（減少 12.47%），較 105 年同月 91.5 毫米增加 572 毫米（625.14%），較 105 至 108 年 8 月平均降雨量 586.8 毫米多 76.7 毫米（13.07%）。8 月主要降雨來源為颱風雨，109 年以巴威颱風北上到日本所引進西南風帶入的水氣影響最多，僅 8 月 26 日臺南觀測站單日降雨量高達 222.0 毫米，達豪雨等級（24 小時累積雨量達 200 毫米以上，或 3 小時累積雨量達 100 毫米以上之降雨現象），占其八月降雨量 33.46%。

109 年 5 月降雨量 470.5 毫米為該年月降雨量第二名，較 108 年同月 168.0 毫米增加 302.5 毫米（180.06%），較 105 年同月 87.3 毫米增加 383.2 毫米（438.95%），較 105 至 108 年 5 月平均降雨量 104.7 毫米多 365.8 毫米（349.38%）。5 月降雨來源為梅雨季，109 年主要以 5 月 19 日至 5 月 24 日梅雨鋒面滯留在臺灣附近所帶來降雨為主，臺南觀測站 5 月日降雨量最高為 5 月 22 日 176.0 毫米，占其五月總降雨量 37.40%。

由圖 3 可觀測出 109 年降雨量時間分布與 105 至 108 年月平均降雨量分布不盡相同。相似處為降雨量皆集中於 5 至 9 月，且之中以 8 月最多；相異處則是 105 至 108 年平均降雨量以 6 至 8 月最多，而 109 年降雨量僅 5 月及 8 月最顯著，6 月及 7 月降雨量則是較往年少

了許多。109 年 6 月降雨量 58.5 毫米較 105 至 108 年 6 月平均降雨量 364.3 毫米減少 305.8 毫米(減少 83.94%)，109 年 7 月降雨量 141.0 毫米較 105 至 108 年 7 月平均降雨量 465.0 毫米少 324 毫米（減少 69.68%）。

再觀察圖 4，109 年最高月降雨量雖非近五年最少，但因 108 年 10 月開始降雨均不多，長時間的降雨不足導致本市面臨缺水的困境，以致 109 年底本市開始實施夜間減壓政策因應。

表 2　臺南觀測站歷年降雨量

單位：毫米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總降雨量
105	170.9	38.0	96.5	146.0	87.3	376.5	374.0	91.5	1220.3	69.0	48.9	2.0	2720.9
106	-	1.0	12.8	64.5	79.5	251.5	506.9	196.5	39.5	39.5	1.5	2.0	1195.2
107	40.0	11.5	19.0	0.5	83.9	555.5	406.0	1301.0	31.0	0.5	1.0	-	2449.9
108	T	1.5	74.5	88.0	168.0	273.5	573.0	758.0	180.0	-	-	60.7	2177.2
109	27.5	1.5	29.5	23.0	470.5	58.5	141.0	663.5	56.3	1.0	52.0	6.0	1530.3
110	2.5	13.5	5.0	20.0	79.5	793.0	458.0	688.0	…	…	…	…	2059.5
105-108 年平均	52.7	13.0	50.7	74.8	104.7	364.3	465.0	586.8	367.7	27.3	12.9	16.2	1847.3

資料來源：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說　　明：1.T 為降雨量小於 0.1 毫米。
2.“…”表示尚無觀測值
3.資料時間截至 110 年 8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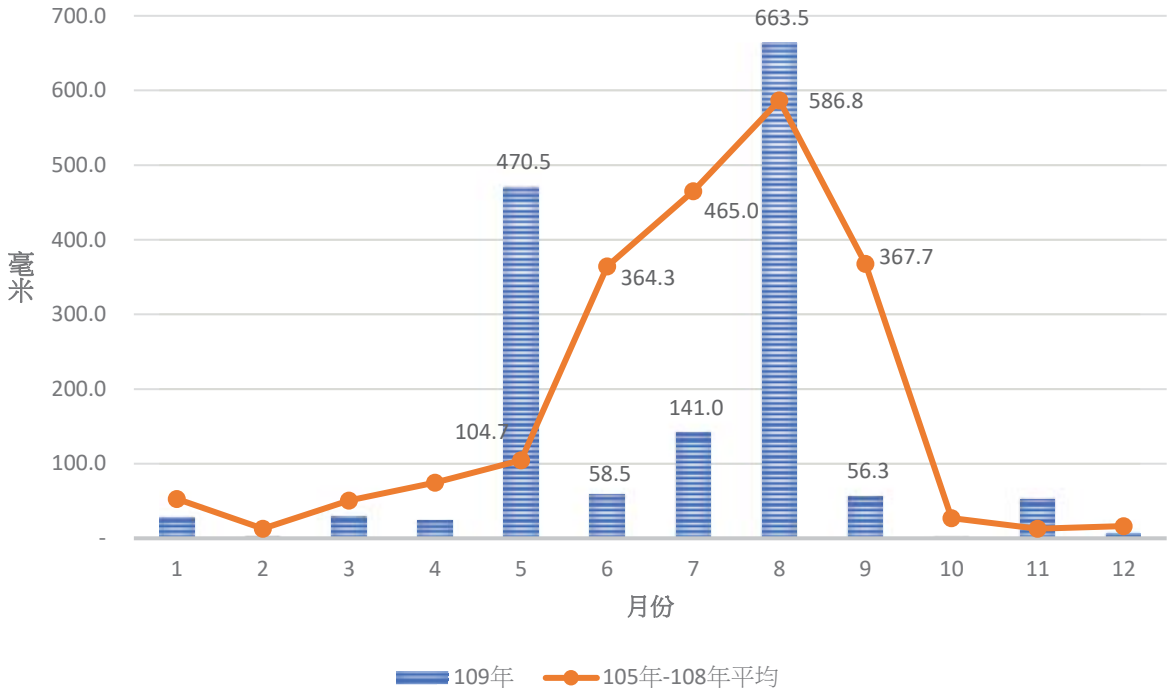

圖 3　臺南觀測站各月份降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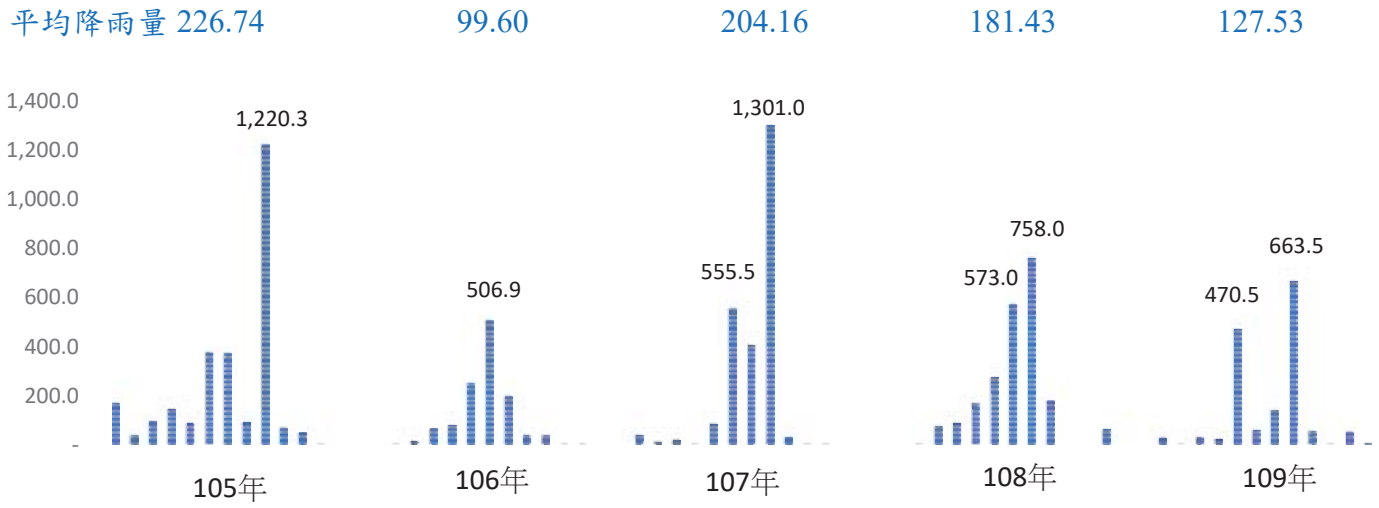

圖 4　臺南觀測站 5 年各月降雨量

位於本市觀測站共44個(分布如圖5)。109 年本市觀測站降雨量最多為關廟1962.5 毫米，其次為關山 1947.5 毫米，再其次為大棟山 1883.5 毫米。而降雨量最後三名分別為：學甲 894.0 毫米、鹽水 912.5 毫米及北門 1053.0 毫米。

圖 5　臺南觀測站分布圖

本市最高降雨量（關廟 1962.5 毫米）為最低降雨量（學甲 894.0 毫米）2.20 倍，表示本市除降雨時間分布不均外，降雨空間亦同，主要分布特性為山區多於平原。

109 年關廟年降雨量 1962.5 毫米，其中以 8 月 934.0 毫米最多（占 47.59%），5 月 536.5 毫米次之（占 27.34%），7 月 188.5 毫米再次之（占 9.61%）；關山年降雨量 1947.5 毫米，其中以 5 月降雨量 694.5 毫米最多（占 35.66%），8 月 458.5 毫米次之（占 23.54%），7 月 261.5 毫米再次之（占 13.43%）；大湳山年降雨量 1962.5 毫米，其中以 8 月降雨量 607.5 毫米最多（占 30.96%），5 月 424.0 毫米次之（占 21.61%），7 月 396.5 毫米再次之（占 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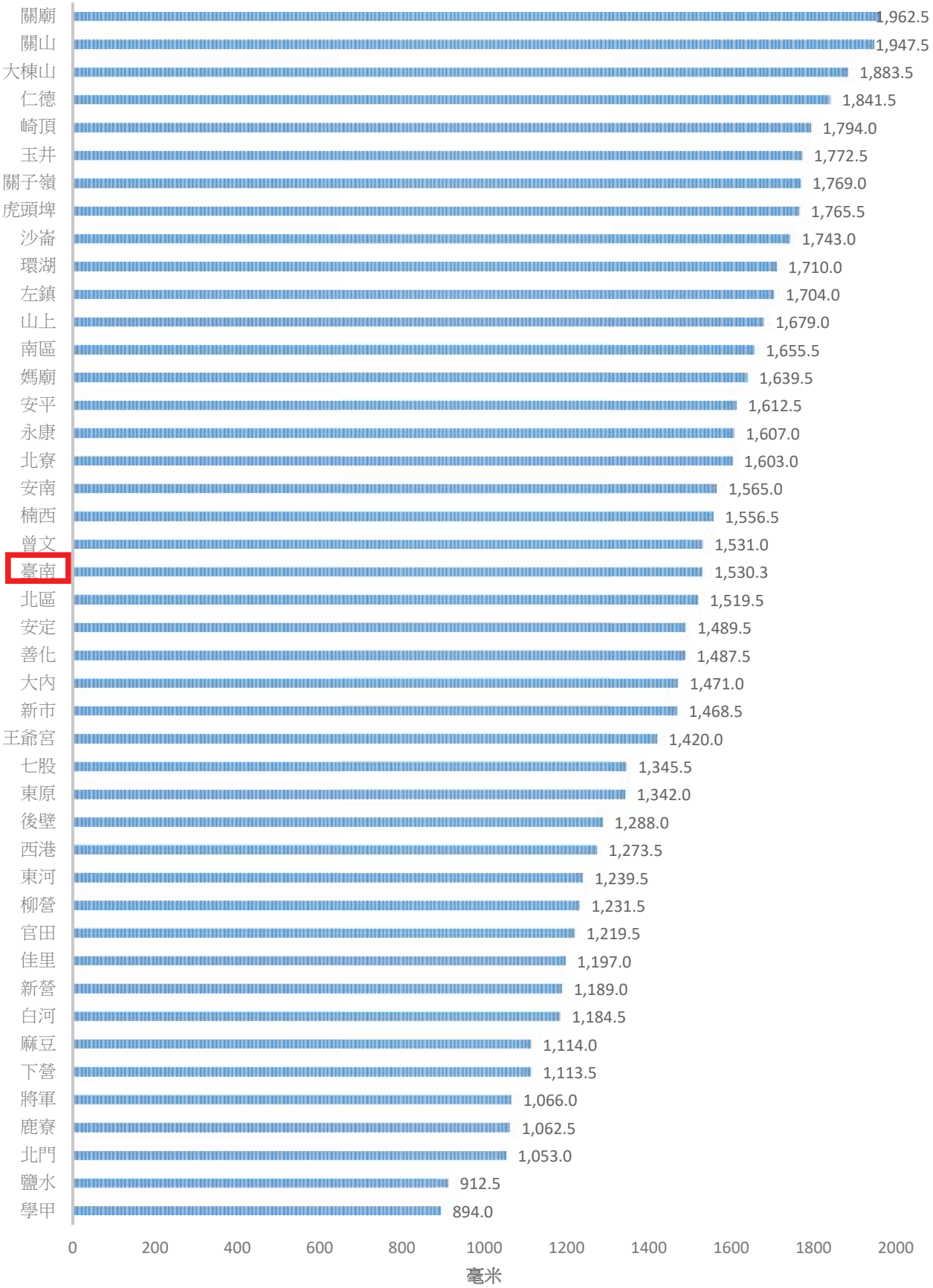

圖 6　臺南市各觀測 109 年總降雨量

8

二、109 年臺灣各縣市降雨量

本市代表觀測站—臺南觀測站 109 年總降雨量 1530.3 毫米，全國 34 個主要代表觀測站中排名第 16 名。臺南觀測站之豐水期（5 至 10 月）降雨量占其年降雨量 90.88%可知，本市降雨時間分布嚴重不均，全年降雨來源幾乎以夏季降雨（梅雨、颱風）為主。除臺南觀測站豐水期降雨占比高達 90%以上外，高雄及屏東的豐水期降雨占比也分別高達 92.92%以及 93.46%，由此可觀測出臺灣降雨時間分布不均的地區主要為南部地區，而造成南部夏雨冬乾主要原因為：冬季位於東北季風背風面、夏季西南季風迎風面及颱風的影響。

觀察臺灣 34 個主要代表性觀測站，109 年臺灣降雨量前五名觀測站分別為：蘇澳 5,431.5 毫米、鞍部 5,053.3 毫米、竹子湖 4,712.6 毫米、基隆 3895 毫米以及宜蘭 2809.1 毫米。前五名皆為北部及東北部地區，該地區特性為降雨時間分布較均勻，無明顯乾枯期。

降雨量最後五名觀測站為：金門 476.5 毫米、梧棲 488.5 毫米、澎湖 720.4 毫米、彰化 752.5 毫米及馬祖 852.1 毫米。因外島地區較無高山等地形攔截雨氣，故降雨量相較於本島少，而梧棲及彰化因地勢低較無地形雨，主要降雨量來源為梅雨及颱風雨，但因 109 年無豐沛颱風雨，故此兩觀測站降雨量較其他觀測站少。

1.臺南觀測站位於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 21 號。

表 1　109 年臺灣各縣市降雨量

單位：毫米

觀測站名稱	豐水期		枯水期		雨量總計
	雨量	%	雨量	%	
蘇澳	1,714.5	31.57	3,717.0	68.43	5,431.5
鞍部	2,662.9	52.70	2,390.4	47.30	5,053.3
竹子湖	2,494.4	52.93	2,218.2	47.07	4,712.6
基隆	1,903.8	48.88	1,991.2	51.12	3,895.0
宜蘭	1,498.3	53.34	1,310.8	46.66	2,809.1
阿里山	1,895.2	81.38	433.5	18.62	2,328.7
蘭嶼	1,014.6	44.65	1,257.5	55.35	2,272.1
高雄	2,009.5	92.92	153.0	7.08	2,162.5
板橋	1,327.9	66.93	656.2	33.07	1,984.1
屏東	1,751.0	93.46	122.5	6.54	1,873.5
玉山	1,346.5	76.16	421.6	23.84	1,768.1
日月潭	1,407.0	82.43	300.0	17.57	1,707.0
臺北	1,134.7	66.64	568.1	33.36	1,702.8
成功	805.4	50.45	790.9	49.55	1,596.3
大武	1,006.8	64.95	543.4	35.05	1,550.2
臺南	1,390.8	90.88	139.5	9.12	1,530.3
桃園	990.5	66.99	488.0	33.01	1,478.5
恆春	1,128.3	78.44	310.2	21.56	1,438.5
淡水	944.0	66.93	466.5	33.07	1,410.5
彭佳嶼	760.4	55.54	608.7	44.46	1,369.1
花蓮	797.5	62.65	475.4	37.35	1,272.9
新屋	741.8	62.30	448.8	37.70	1,190.6
臺東	844.1	74.22	293.2	25.78	1,137.3
雲林	989.5	87.64	139.5	12.36	1,129.0
臺中	936.0	83.57	184.0	16.43	1,120.0
新竹	704.9	68.74	320.5	31.26	1,025.4
嘉義	834.3	84.89	148.5	15.11	982.8
苗栗	622.5	70.50	260.5	29.50	883.0
東吉島	586.4	66.59	294.2	33.41	880.6
馬祖	466.4	54.74	385.7	45.26	852.1
彰化	618.0	82.13	134.5	17.87	752.5
澎湖	590.7	82.00	129.7	18.00	720.4
梧棲	321.5	65.81	167.0	34.19	488.5
金門	280.6	58.89	195.9	41.11	476.5

資料來源：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備　　註：豐水期為 5 至 10 月，枯水期為 11 至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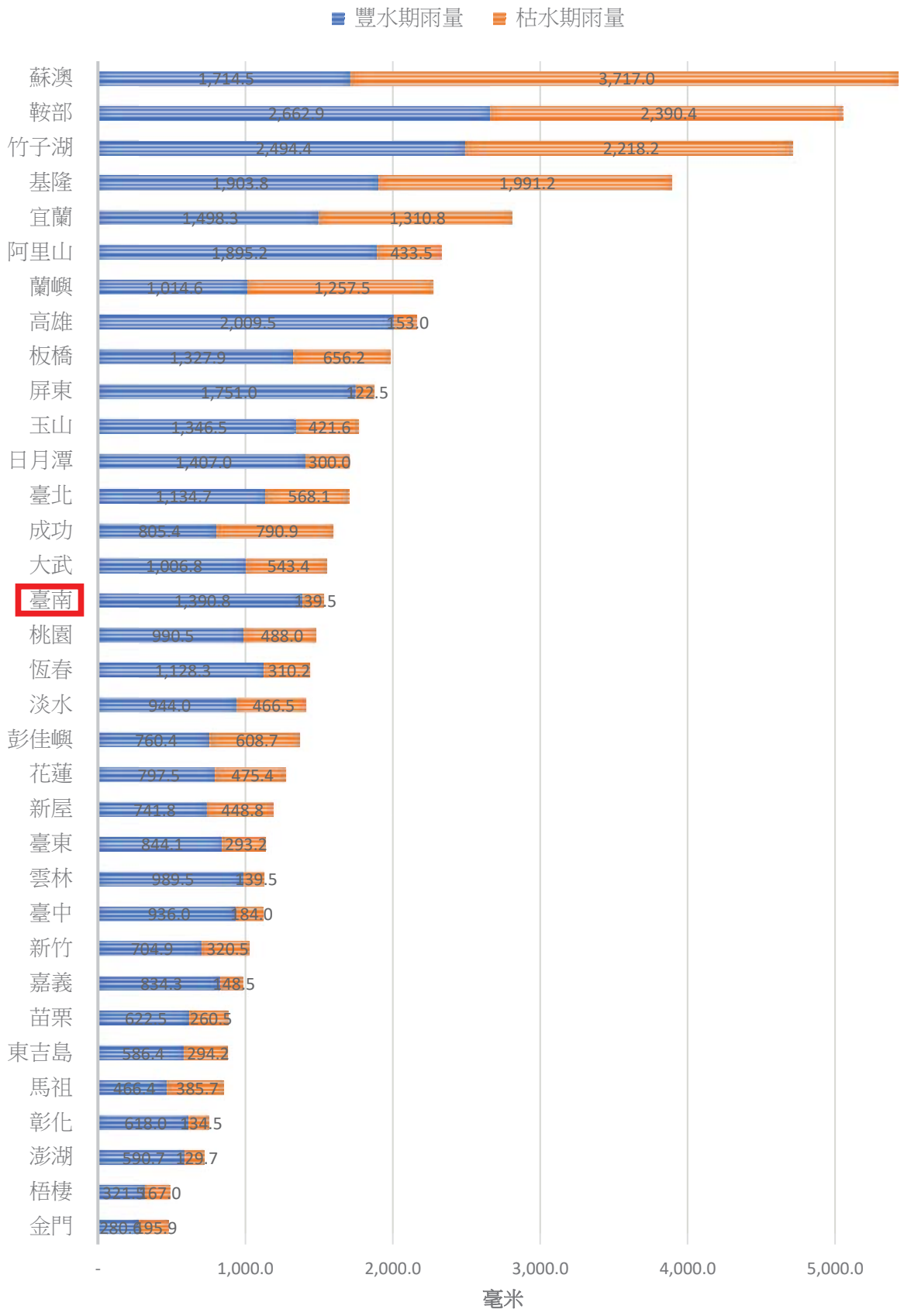

圖 2　109 年臺灣觀測站降雨量

三、 颱風及豪雨

臺灣平均一年會受到約 3 至 4 個颱風侵襲，以歷年資料觀看 8 月最多，7、9 月次之。109 年實際侵臺颱風數為 1 個，較 108 年及 105 年 3 個減少 2 個（減少 66.67%）；109 年曾發布颱風警報之颱風數為 5 個，較 108 年 4 個增加 1 個（增加 25.00%），與 105 年 5 個相同。

雖說 109 年僅閃電颱風侵臺，但無侵臺之颱風或其外圍環流仍會帶來顯著降雨量。109 年中央氣象局曾發布颱風警報的颱風為：黃蜂、巴威、哈格比、米克拉和閃電，其中降雨量以哈比格對本市影響最為顯著。除了颱風，豪雨事件為 109 年主要降雨量來源且影響較為嚴重，109 年度豪雨事件包含：0522 及 0527 豪雨事件、0826 豪雨事件及 0913 豪雨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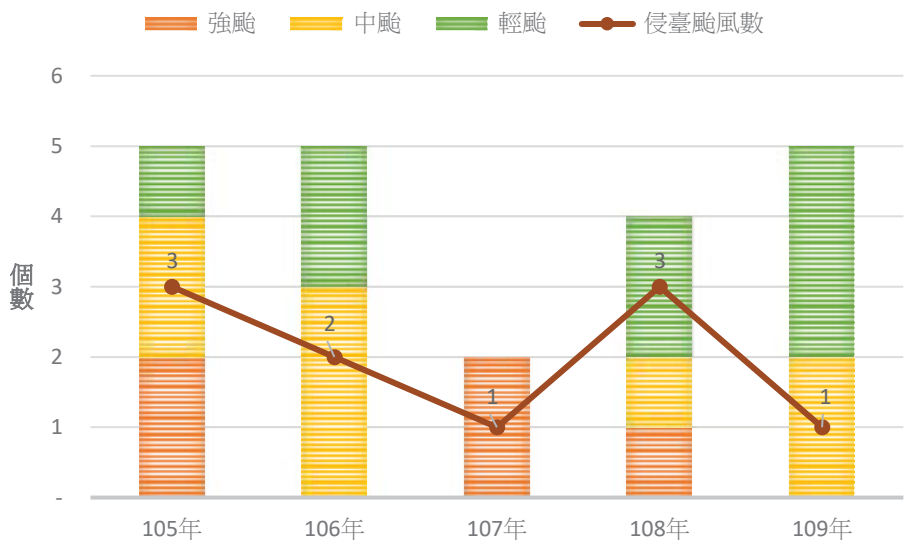

圖 7　近五年發布颱風警報及侵台颱風數

表 3　109 年侵臺颱風概況

中文	年月	強度	颱風路徑分類	警報	警報次數	臺南發布颱風警報
黃蜂	2020/05	中	-	海警	50	無
哈格比	2020/08	中	-	海警	15	無
米克拉	2020/08	輕	-	陸警	0	海警
巴威	2020/08	輕	-	海警	0	無
閃電	2020/11	輕	5	陸警	19	陸警

資料來源：颱風資料庫
說　　明：颱風路徑”-“表示未侵臺。

前述 109 年本市降雨量前三名觀測站主要降雨月份以 8 月份最多，5 月份次之，7 月份再次之。颱風及 0826 豪雨事件為 8 月主要降雨來源，5 月則是因梅雨鋒面滯留臺灣附近，進而導致 0522 及 0527 豪雨事件。

(一)0522 及 0527 豪雨

五月梅雨鋒面滯留臺灣附近，降雨主要為 5 月 22 日與 5 月 27 日，故稱 0522 及 0527 豪雨。雖然整體來說全國 0527 豪雨降雨顯著大於 0522 豪雨，但以本市降雨量觀看以 0522 豪雨對本市影響較大（0527 本市未達豪雨雨量等級）。

0522 豪雨中，5 月 21 日至 5 月 23 日本市觀測站降雨量前三名為：沙崙 379.5 毫米、崎頂 376.5 毫米及關山 360 毫米；0527 豪雨中，5 月 26 日至 5 月 27 日本市觀測站降雨前三名為：安平 152.5 毫米、臺南 150.5 毫米及南區 133.5 毫米。

0522 及 0527 豪雨造成全臺 10 縣市共 348 筆淹水，高雄市 185 筆最多（占 53.16%），屏東縣 57 筆次之（占 16.38%），本市 44 筆再次之(占 12.64%)。農林漁牧業產業受損共 12 縣市，損失計 84,537 千元，其中屏東縣 50,088 千元最多（占 59.25%），雲林縣 12,299 千元次之（占 14.55%），苗栗縣 10,486 千元再次之（占 12.40%）。本

市損失計 1,865 千元（皆為農產損失）占整體 2.21%，為本次產業損失第五多之縣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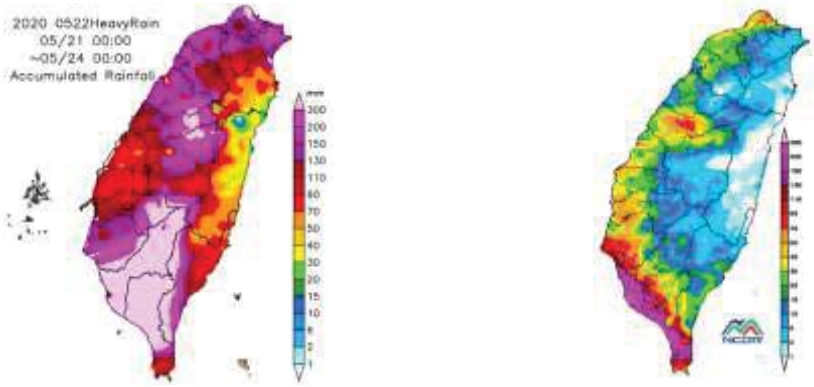

圖 8　5 月 21 日至 5 月 24 日降雨量分布（左）及 5 月 26 日至 5 月 27 日降雨量分布（右）

圖片來源：全球災害事件簿

(二)哈格比颱風

哈格比颱風於鵝鑾鼻東方海域形成輕颱，之後朝北北西持續移動，該颱風期間主要對雙北及西部降雨影響較為顯著。本市於 8 月 2 日至 8 月 3 日累積降雨量前三名之觀測站為：虎頭埤 173 毫米、大內 146.5 毫米及關廟 143 毫米。

哈格比颱風造成全台 7 縣市共 81 筆淹水，主要多集中在雙北地區，其中臺北市 47 筆最多(占 58.02%)，新北市 23 筆(占 28.40%)，高雄市 4 筆再次之（占 4.94%），本市僅降雨量增加並無淹水。

(三)0826 豪雨

此次豪雨為巴威颱風北上到日本引進西南氣流所導致，主要降雨分布於南部地區。本市降雨量由沿海向內陸遞減，8 月 25 開始局部地區有零星降雨，降雨主要集中於 8 月 26 日及 8 月 27 日二

日，此二日累積降雨量前三名之觀測站為：永康 393.5 毫米、南區 383.5 毫米及善化 363.5 毫米。其中永康及南區為此次豪雨累積降雨量全臺第五及第六（前五名皆為高雄地區）。

此次豪雨全臺農林漁牧業產業受損共 4 縣市，損失計 18,133 千元，其中屏東縣 11,970 千元最多（占 66.01%），高雄市 4,765 千元次之（占 26.28%），本市 1,078 千元再次之（占 5.94%），皆為農產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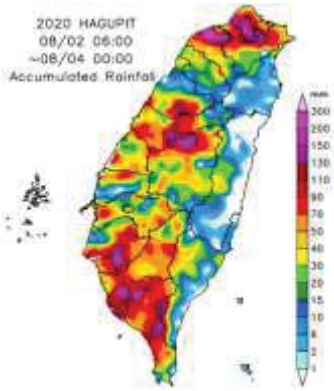

圖 9　8 月 2 日至 8 月 3 日降雨量分布
圖片來源：全球災害事件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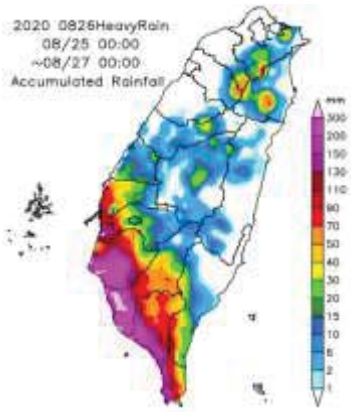

圖 10　8 月 25 日至 8 月 27 日降雨量分布
圖片來源：全球災害事件簿

四、 本市治水防洪

本市天然地勢低窪，淹水區面積全國第一，占全國易淹水潛勢地區面積約三分之一，經常大雨釀災，加上近年氣候遽變，超強驟雨造成的瞬間積水災損，造成居民生活不便。

治水工程為長期辦理之計畫並非一朝一夕可完成，故本市自縣市合併以來每年平均編列約 50 億元預算於治水，且自黃市長偉哲 107 年底就任以來本市配合中央前瞻計畫辦理治水工程，108 年至 110 年每年治水預算平均編列高達約 72 億元，尤其 108 年 83 億元為近三年預算數最高之年度，近五年預算數均呈現增加情形。

本市淹水情形由縣市合併前 94 年 0612 豪雨最大時雨量位於

善化區 98.0 毫米，造成淹水面積 18,375 公頃，到縣市合併後 105 年梅姬颱風最大時雨量位於安南區 103.0 毫米，造成淹水面積約 5,162 公頃，顯見「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治理成效。

另外，雨水下水道系統包含下水道幹線及雨水抽水站兩大部分。截至 109 年底本市與基隆市轄內雨水下水道抽水站皆設置 18 站，全國設置數排名第 3，僅次於臺北市 66 站及新北市 64 站，其中六都中僅桃園市及台中市未設置雨水下水道抽水站。

雨水下水道規畫總面積本市總規劃面積 41,956.77 公頃，六都排名第三，僅次於高雄市 64,358.23 公頃及新北市 52,012.22 公頃。總規劃長度 933.85 公里，六都中排名第一，其次為臺中市 889.37 公里，再其次為高雄市 887.95 公里。本市建設總長度 727.43 公里，六都排名第二名，第一名為新北市 731.58 公里，第三名則為臺北市 716.00 公里。觀看實施率，本市實施率 77.90%為六都第三，僅次臺北市 97.81%及新北市 92.20%，大幅改善瞬間強降雨導致雨水下水道宣洩不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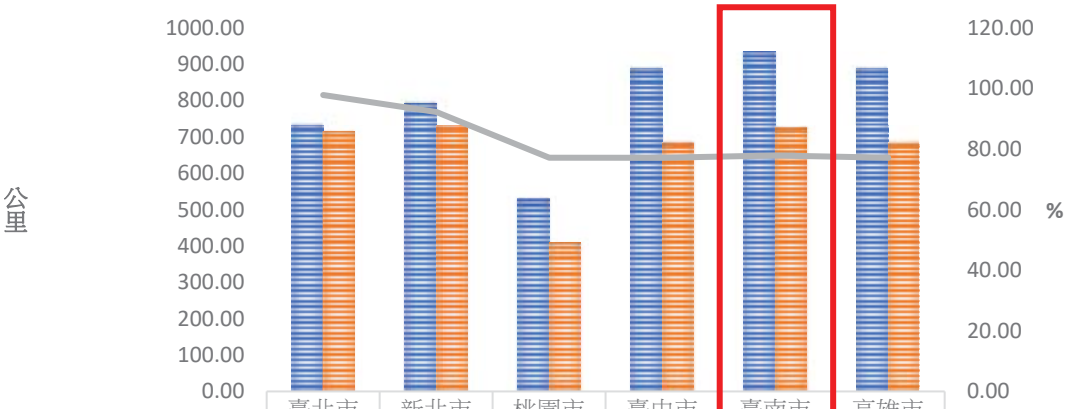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規劃總長度(公里)	732.00	793.46	530.62	889.37	933.85	887.95
建設總長度(公里)	716.00	731.58	409.39	685.69	727.43	685.23
實施率(%)	97.81	92.20	77.15	77.10	77.90	77.17

圖 11　直轄市雨水下水道規劃、建設總長度及實施率

下水道經費方面，本市 99 年度編列約 15 億元於下水道工程，自 100 年縣市合併以來每年平均編列約 21 億元預算，自黃市長偉哲就任後本市編列於下水道工程預算平均每年編列約 44 億元較往年多一倍以上，尤其以 110 年編列約 47 億元最高，以近七年整體觀看，除 108 年度預算數明顯較高外，整體呈現逐年增加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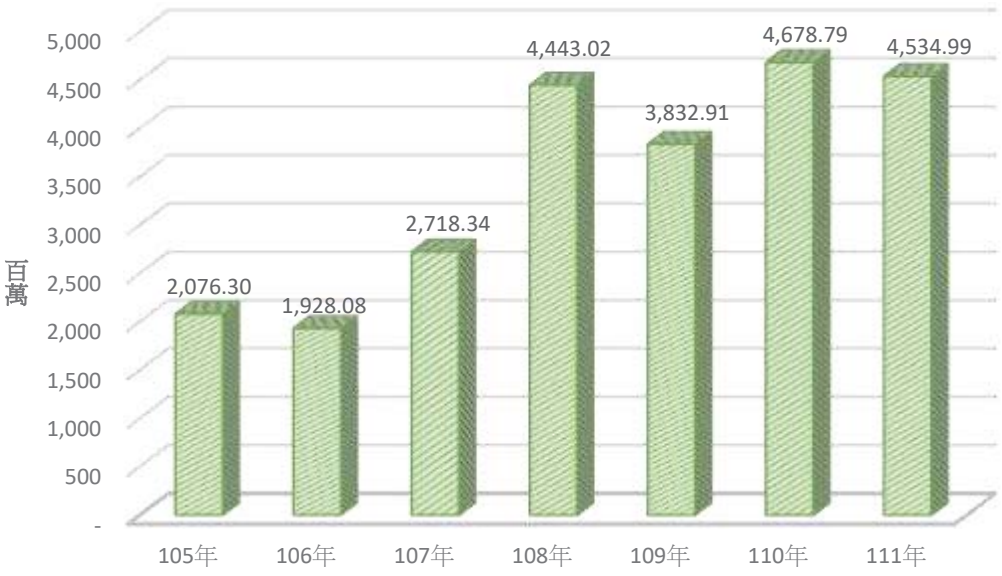

圖 12　臺南市近七年下水道工程預算數

參、 水庫

本市 109 年生活用水來源主要來自水庫水，占本市整體用水量約 51.39%，而水庫蓄水主要來源為降雨，面對氣候異常導致乾濕季越來越分明，水庫有效蓄水量日益重要，以下針對本市水庫進行探討。

一、 水庫概況

由於工程技術精進，水庫不再是單純儲存大量溪水的單純功能，而是具備多目標功能。現今的水庫主要有五大功能：防洪、發電、灌溉、公共給水及觀光。

位於本市的水庫共計 10 個[1]，分別為鹿寮溪水庫、白河水庫、尖山埤水庫、德元埤水庫、烏山頭水庫、南化水庫、鏡面水庫、玉峰堰、鹽水埤水庫及虎頭埤水庫。本市目前有效容量最大為南化水庫 9,145.4 萬立方公尺，烏山頭水庫 7,828.0 萬立方公尺次之，白河水庫 669.5 萬立方公尺再次之。

目前台灣的水庫數量計水庫計有 95 座，其中外島共有 18 座水庫（含澎湖縣有 8 座，金門縣 13 座以及連江縣 7 座）。本市為繼金門縣後全臺擁有水庫第二多之縣市，共有 10 座水庫位於本市（占 10.53%）。

1.曾文水庫範圍橫跨嘉義縣及本市，其中大壩西南屬本市楠西區及東山區，但集水區及大部分水庫範圍則位於嘉義縣，故將曾文水庫歸屬於嘉義縣。

圖 13　臺灣主要水庫分布

圖片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表 4　臺南水庫概況

單位：萬立方公尺

水庫名稱	引水溪流名稱	位置	壩堰型式	目前有效容量	功用
鹿寮溪水庫	鹿寮溪	白河區	混凝土心牆土壩	71.4	灌溉、工業用水
白河水庫	白水溪	白河區	土壩	669.5	公共給水、灌溉、觀光
尖山埤水庫	龜重溪	柳營區	混凝土心牆土壩	85.3	灌溉、觀光
德元埤水庫	塭厝廓溪	柳營區	土壩	229.8	灌溉
烏山頭水庫	官田溪、曾文溪	六甲區、官田區	土壩	7,828.0	公共給水、灌溉、觀光
南化水庫	後堀溪、旗山溪	南化區	土石壩	9,145.4	公共給水
鏡面水庫	鏡面溪	南化區	混凝土重力壩	98.3	公共給水、灌溉
玉峰堰	曾文溪	山上區	橡皮壩	16.0	公共給水
鹽水埤水庫	茄苳溪	新化區	土壩	47.1	灌溉
虎頭埤水庫	茄苳崁溪	新化區	土壩	106.7	灌溉、觀光

臺南地區主要由曾文、烏山頭、南化水庫提供原水串聯至烏山頭、楠玉、潭頂、曾文等淨水場供臺南地區每日供水量約 91 萬噸。以下針對此三個主要水庫進行探討。

曾文水庫為全臺水庫有效容量第一名，109 年底有效容量為

50,849 萬噸。109 年底有效蓄水量 11,639 萬噸，較 108 年底 33,785 萬噸減少 22,146 萬噸（減少 65.55%），較 105 年底 40,212 萬噸減少 28,573 萬噸（減少 71.06%）。109 年底蓄水率 22.89%，較 108 年底蓄水率 66.24%減少 43.35 個百分比，較 105 年 85.92%減少 63.03 個百分比。

南化水庫為全臺水庫有效容量第七名，109 年底有效容量為 9,080 萬噸。109 年底有效蓄水量 7,064 萬噸，較 108 年底 6,370 萬噸增加 694 萬噸（增加 10.89%），較 105 年底 7,692 萬噸減少 628 萬噸（減少 8.16%）。109 年底蓄水率 77.80%，較 108 年底蓄水率 69.65%增加 8.15 個百分點，較 105 年底 79.39%減少 1.59 個百分點。

烏山頭水庫為全臺水庫有效容量第八名，109 年底有效容量為 7,828 萬噸。109 年底有效蓄水量 4,029 萬噸，較 108 年底 5,891 萬噸減少 1,862 萬噸（減少 31.61%），較 105 年底 6,019 萬噸減少 1,990 萬噸（減少 33.06%）。109 年底蓄水率 51.15%，較 108 年底 75.26%減少 24.11 個百分點，較 105 年底 76.89%減少 25.74 個百分點。

因 109 年颱風並無帶來大量的降雨，加上 110 年年初並無明顯的降雨，導致本市主要供水的三個水庫蓄水率至 110 年 5 月底達到近幾年新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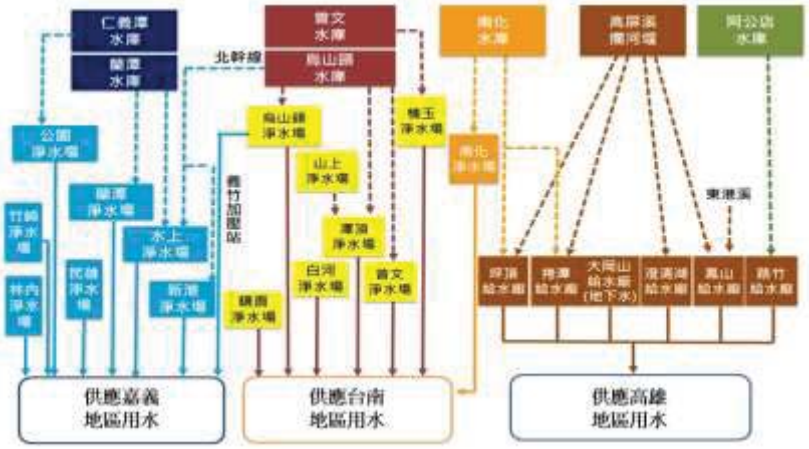

圖 14　南部地區主要供水系統圖

圖片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表 5　臺南主要供水水庫概況

單位：萬噸、%

水情時間	曾文水庫			烏山頭水庫			南化水庫		
	有效容量	有效蓄水量	蓄水率	有效容量	有效蓄水量	蓄水率	有效容量	有效蓄水量	蓄水率
105 年底	46,801	40,212	85.92	7,828	6,019	76.89	9,689	7,692	79.39
106 年底	46,261	24,175	52.26	7,828	5,591	71.42	9,500	7,182	75.61
107 年底	51,002	32,604	63.93	7,828	6,191	79.09	9,338	7,409	79.34
108 年底	51,002	33,785	66.24	7,828	5,891	75.26	9,145	6,370	69.65
109 年底	50,849	11,639	22.89	7,877	4,029	51.15	9,080	7,064	77.80
110 年 5 月底	50,956	2,083	4.09	7,858	3,664	46.63	9,098	990	10.89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說　　明：因四捨五入以致有效蓄水量除以有效容量不等於蓄水率

二、 清淤狀況

每座水庫都有一定的使用年限。由於臺灣高山陡峭、地質特性脆弱再加上地震仍頻等因素，每年都會隨著豪雨沖刷大量泥沙沉積於水庫底層，以致水庫的蓄水量就會慢慢降低。因此，期望延長水庫使用壽命，就須定期清理水庫堆積的淤砂。

109 年本市主要供水水庫清淤執行狀況：曾文水庫清淤執行量 381.87 萬噸，為全臺最多（占 26.37%），較 108 年 184.01 萬噸增加 197.86 萬噸（增加 107.53%），較 105 年 136.57 萬噸增加 245.30 萬噸（增加 179.61%）；南化水庫清淤執行量 90.30 萬噸，較 108 年 45.30 萬噸增加 45.00 萬噸（增加 99.34%），較 105 年 18.70 萬噸增加 71.60 萬噸（增加 382.89%）；烏山頭水庫清淤執行量 26.00 萬噸，較 108 年 12.8 萬噸增加 13.2 萬噸（增加 103.13%），較 105 年 8.83 萬噸增加 17.17 萬噸（增加 194.45%）。

雖 109 年降雨量不如預期，以致水庫水位持續降低，但也是清理

水庫淤積的最佳時機，故 109 年清淤執行量較往年增加許多，以致執行量皆較一開始所訂定的目標量多。

表 6　臺南市主要供水水庫清淤狀況

單位：萬噸

水庫名稱	負責單位	105		106		107		108		109	
		目標量	執行量	目標量	執行量	目標量	執行量	目標量	執行量	目標量	執行量
曾文水庫	南區水資源局	114.00	136.57	88.77	133.78	103.60	225.55	250.00	184.01	307.00	381.87
南化水庫	自來水公司	18.00	18.70	15.87	19.84	27.00	70.32	75.00	45.30	90.00	90.30
烏山頭水庫	嘉南管理處	5.00	8.83	4.30	7.00	5.00	6.5	15.00	12.80	14.00	26.00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肆、 結論

一、 降雨時間及空間分布不均，用水分配需妥善規劃

109 年臺南觀測站總降雨量 1530.3 毫米，較 108 年 2177.2 毫米減少 646.9 毫米（減少 29.71%），其中 109 年豐水期（5 至 10 月）降雨量占其年降雨量 90.88%，且本市 109 年降雨量最高（關廟 1962.5 毫米）為最低（學甲 894.0 毫米）2.20 倍。

109 年總降雨量雖非近五年來最低（106 年總降雨量 1195.2 毫米），但由於本市降雨時間集中於豐水期（尤其多集中 6 至 8 月），且加上本市降雨山區多於平地，降雨時間及空間分布不均導致 109 年底本市面臨缺水危機。因此，一旦乾溼季降雨量差異越明顯或最高月降雨量較往年下降許多，水資源如何妥善使用與分配將是必須重視的課題。

二、 水庫年清淤量持續增加，109 年清淤量為歷年最高

109 年清淤執行量中，曾文水庫目標量 307.00 萬噸實際執行 381.87 萬噸為全台最多（占 26.37%），較 108 年 184.01 萬噸增加 197.86 萬噸（增加 107.53%）；南化水庫目標量 90.00 萬噸實際執行 90.30 萬噸，較 108 年 45.30 萬噸增加 45.00 萬噸（增加 99.34%）；烏山頭水庫目標量 14.00 萬噸實際執行 26.00 萬噸，較 108 年 12.80 萬噸增加 13.20 萬噸（增加 103.13%）。

由每年訂定的目標量及實際執行量逐年攀升，且執行量皆遠高於目標量可知，近年來政府十分重視水庫清淤工作，加上 109 年枯旱水庫水位較低，故本市主要三個供水水庫清淤執行量為歷年來最高，皆較 108 年清淤執行量成長近一倍甚至更高。

三、 雨水下水道長度、面積及雨水抽水站本市皆排名前三

109 年底本市與基隆市轄內雨水下水道抽水站皆設置 18 站，全國設置數排名第 3，僅次於臺北市 66 站及新北市 64 站，其中六都中僅桃園市及台中市未設置雨水下水道抽水站。

截至 109 年底，雨水下水道規畫總面積本市總規劃面積 41,956.77 公頃，六都排名第三，僅次於高雄市 64,358.23 公頃及新北市 52,012.22 公頃。總規劃長度 933.85 公里，六都中排名第一，其次為臺中市 889.37 公里，再其次為高雄市 887.95 公里。本市建設總長度 727.43 公里，六都排名第二名，第一名為新北市 731.58 公里，第三名則為臺北市 716.00 公里。觀看實施率，本市實施率 77.90%為六都第三，僅次臺北市 97.81%及新北市 92.20%。

四、 109 年本市開源節流政策

109 年南部地區 6 月至 9 月各水庫集水區降雨量皆不及歷年平均值 6 成，因此本市黃市長偉哲要求各機關加強節水措施，於 109 年 10 月起關閉民治市政中心兒童戲水池，永華、民治市政中心廁所採水龍頭「2 關 1」隔座關閉，男廁小便斗也縮減使用。

109 年 11 月 18 日水情燈號轉黃燈，夜間離峰及特定時段降低自來水管壓供水，同時停供行政機關及國營事業非急需或非必要用水。11 月 25 日決定嘉南地區 110 年第一期稻作停灌，延長水情黃燈地區夜間減壓供水時段為夜間 10 點至隔日上午 6 點(原為夜間 11 點至隔日上午 5 點)，並要求科學園區及產業園區節水量由現在 5%再提升至 7%。

110 年年初本市也陸續針對水資源不足陸續提出節約用水政策，如：3 月底起本市停車場、游泳池、三溫暖等業者停止供水，同時與業者持續溝通取得共識並加強相關配套措施；積極使用回收水作為洗掃街道、澆灌行道樹和非人體接觸的各類用水等。

除了節流政策，本市也積極開源找水，本市針對開源有三大方向：

1. 南科用水：本市有六座水資源中心，每日生產 16,800 噸的回收水。永康再生水廠則日產 2,500 噸,將逐步上升到每日 8 千噸,供應南科製程用水。

2. 廠商用水：市府盤點出 19 口抗旱井,每日 3 萬噸地下水 26 口農業水井,每日 4.1 萬噸地下水供廠商取用。

3. 民生用水：從數十處大型工地挑出 3 處工程用地下水，經過 RO 濾水後符合民生用水標準，可每日 1,330 噸注入自來水管線。

本市除了積極推動「開源」及「節流」方案，也持續積極和民眾、廠商等宣導節約用水的重要性，以盡量避免進入供五停二限水，水情嚴峻時期，需要市府與人民共同努力開源節流，一同度過水資源不足的危機。

伍、 參考資料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https://www.cwb.gov.tw/V8/C/

●經濟部水利署

https://www.wra.gov.tw/Default.aspx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

https://www.wrasb.gov.tw/index.aspx

●颱風資料庫

https://rdc28.cwb.gov.tw/TDB/

●全球災害事件簿

https://den.ncdr.nat.gov.tw/

●109 年度豪雨及颱風事件災情彙整報告

●110 年度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管理年度訪評執行總結報告

第七章、家庭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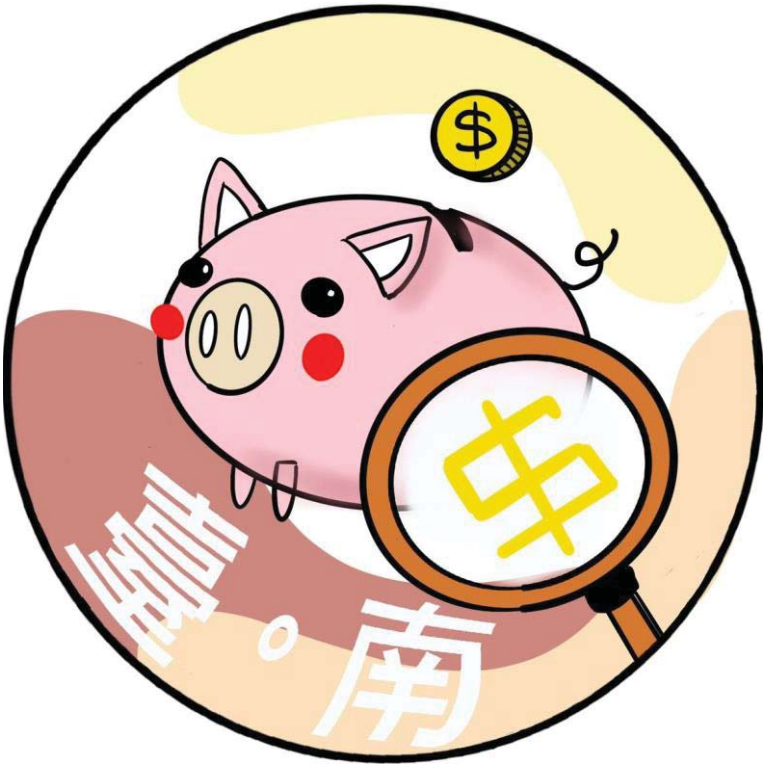

分析名稱：

109年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分析

統計應用分析報告

109 年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分析

TAINAN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0 年 10 月

摘要

109 年全臺家庭收支調查，平均每戶經常性收入、經常性支出及可支配所得六都皆以臺北市最高，桃園市次之，學者分析，主要跟人口遷徙、產業發展有關。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所得收入上升為 1,086,475 元，較 108 年 1,079,174 元增加 7,301 元(0.68%)，除受僱人員報酬、自用住宅設算租金收入及經常移轉收入增加外，其餘各項所得皆減少。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904,141 元，較 108 年 904,114 元增加 27 元，為近 5 年最高。本市第 5 等分位組家庭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1,812,263 元，為第 1 等分位組 299,747 元之 6.05 倍，較 108 年 6.17 倍減少 0.12 倍。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182,334 元，較 108 年 175,060 元增加 7,274 元(4.16%)，經常移轉支出 173,050 元占 94.91%，經常移轉支出又以社會保險之移轉支出 111,611 元占非消費支出 61.21%最高。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性支出 711,289 元，較 108 年 714,445 元減少 3,156 元(減少 0.44%)，以住宅設備、醫療保健、飲食為主要支出目的。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傾向為 78.67%，較 108 年 79.02%減少 0.35 個百分點。109 年平均每戶家庭儲蓄傾向為 21.33%，較 108 年 20.98%相對增加 0.35 個百分點。近 2 年因受疫情影響，平均每戶消費支出呈現遞減，儲蓄呈遞增現象。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居住坪數 50.46 坪，較 108 年 49.46 坪增加 1.00 坪，較臺灣地區平均值 44.92 坪高出 5.54 坪，顯示本市市民居住空間較為寬敞舒適。家庭主要設備如自來水設備、電視、洗衣機、熱水器、行動電話及冷暖氣機普及率均達 9 成以上，顯示本市家用設備日趨現代化。

- 109 年本市汽機車普及率各為 64.78%及 90.36%，較 108 年汽車普及率 64.77 增加 0.01 個百分點，機車普及率 92.67 減少 2.31 個百分點，顯示市民大部分仍習慣以汽、機車代步；汽車普及率六都中排名第 3 位，機車普及率六都排名第 2 位，全國居第 5 位。

- 109 年本市網際網路使用率為 86.74%，較 108 年 86.00%增加 0.74 個百分點，居全國排名第 13 位，六都排名第 6 位；本市近 5 年網際網路使用率呈逐年遞增趨勢。

- 109 年底本市家庭戶數共 699,095 戶，其中男性經濟戶長戶數為 497,003 戶，女性 202,092 戶，較 108 年家庭戶數 692,289 戶增加 6,806 戶，男性經濟戶長戶數 476,021 增加 20,982 戶，女性 216,268 戶減少 14,176 戶；109 年底男性經濟戶長戶數比女性多 294,910 戶，差距為近五年最多。

- 109 年本市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971,995 元，較 108 年 951,469 元增加 20,526 元(2.16%)；女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737,270 元，較 108 年 799,881 元減少 62,611 元(減少 7.83%)。近 5 年來本市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皆高於女性，105 年至 109 年除 108 年差距則拉近約 15 萬元，其餘差距皆在 20 萬元以上，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近 5 年成長幅度 2.13%較女性 1.64%略高 0.48 個百分點。

目錄

壹、前言 1
貳、家庭收支調查概況 2
一、平均每戶人口數及就業人數 2
(一) 施政措施 4
二、經常性收入水準 6
三、平均每戶所得收入水準與結構 8
(一) 所得收入水準 9
1. 所得收入者按教育程度分 11
2. 所得收入者按年齡分 12
3. 所得收入者按行業別分 13
4. 所得收入者按職業別分 14
(二)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結構 16
四、平均每戶家庭消費支出按家庭組織型態分 19
五、家庭可支配所得及五等分所得差距倍數 21
(一)家庭可支配所得 21
(二)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分 23
六、平均每戶家庭支出與儲蓄 24
(一)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及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24
(二)平均每戶儲蓄 26
(三)平均消費傾向與儲蓄傾向 27
七、家庭住宅及主要設備概況 29
(一)家庭住宅概況 29
(二)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 31
(三)六都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概況 32
八、依經濟戶長特性平均家庭收支情形 33

(一)男、女性經濟戶長家庭概況.....33

(二)男、女性經濟戶長消費支出概況.....35

(三)經濟戶長教育程度概況.....36

(四)經濟戶長行職業概況.....36

參、結語.....38
肆、名詞定義.....42
伍、附錄.....45
一、 家庭收支所得收入結構圖.....45
二、 本市家庭收支與六都比較表.....46
三、 本市 109 年家庭收支與臺灣地區比較表.....47
四、 近 6 年本市家庭收支與六都比較表.....48

109 年家庭收支調查分析

壹、前言

家庭收支訪問調查採用「分層二段隨機抽樣法」，以本市 109 年底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個人及其所組成之家庭(指營共同經濟生活所組成之家庭)為調查對象，按年調查家庭收支狀況，藉以明瞭各所得階層家庭之實際所得及消費狀況，供為改善市民生活、增進社會福利、釐訂經濟社會發展政策及編算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之依據，並作為民間企業訂定經營策略及學術機構研究分析之參據。

本市因應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升格，自 100 年起自行籌劃，共抽出 1500 戶，占 109 年年中家庭戶數 699,095 戶之 0.21%；派員實地逐戶訪問以蒐集家庭收支之基本資料，調查項目內容包括：(1)家庭戶口組成(2)家庭設備及住宅概況(3)經常性收入、非消費支出及消費支出等全年或年底資料，據以分析本市家庭所得收支及生活概況。

貳、 家庭收支調查概況

109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結果業已編布完成，茲就本市調查重要結果摘述如后：

一、平均每戶人口數及就業人數

◆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為 2.82 人，較 108 年 2.96 人減少 0.14 人，近 5 年平均每戶人口數呈逐年遞減趨勢。**

◆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就業人數為 1.37 人，占戶內人數之比率為 48.51%，觀察近 5 年就業人數占戶內人數之比率資料，呈逐年遞減趨勢。**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為 2.82 人，平均每戶成年人數 2.38 人，平均每戶就業人數 1.37 人，平均每戶所得收入者 1.64 人，較 108 年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 2.96 人減少 0.14 人，平均每戶成年人數 2.52 人減少 0.14 人，平均每戶就業人數 1.45 人減少 0.08 人，平均每戶所得收入者 1.73 人減少 0.09 人。由近 5 年資料觀察，本市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呈逐年遞減趨勢，108、109 年平均每戶人口數分別為 2.96 人、2.82 人，平均每戶人口數連續兩年減少至 3 人以下。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就業人數為 1.37 人，占戶內人數之比率為 48.51%。就歷年資料觀察，近 5 年來本市平均每戶就業人數介於 1.35~1.55 人之間，自 106 年逐年遞減；就業人數占戶內人數之比率亦呈逐年遞減趨勢。(詳表 1、圖 1)

表 1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每戶人口數及就業人數

年別	年中戶數 (戶)	平均每戶人口數 (人)	平均每戶成年人數 (人)	平均每戶就業人數 (人)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者（人）	就業人數占戶內人數之比率 (%)
105年	674,233	3.09	2.58	1.54	1.77	49.91
106年	680,737	3.08	2.56	1.52	1.74	49.18
107年	685,873	3.06	2.55	1.50	1.74	49.02
108年	692,289	2.96	2.52	1.45	1.73	48.99
109年	**699,095**	**2.82**	**2.38**	**1.37**	**1.64**	**48.5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推估值有四捨五入進位差之故，表列增減比較與目視計算結果容或未能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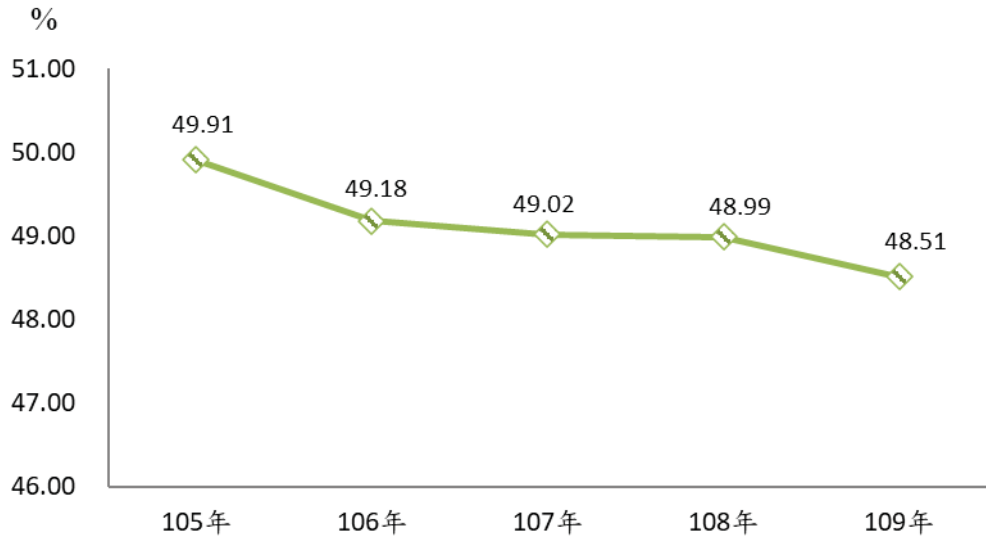

圖 1 臺南市近 5 年就業人數占戶內人數之比率

(一) 施政措施

1. 本市為導引優質企業投資，以一站式招商方式提供專人、專責、專案的優質服務，協助企業解決各項投資問題，並建立相關聯合審查機制，每月召開投資會報，針對重大投資案列管追蹤，跨局處協調做法，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並積極檢討行政作為之精進措施，使本市各項投資案能加速各項審核作業，讓投資廠商依預定投資時程完成投資營運，以活絡本市經濟及創造就業機會。109 年新增 279 家投資案，吸引 155 億元投資額，創造 184 億元產值，增加 4,843 個就業機會。此外，台積電 5 奈米及 3 奈米廠投資 1.15 兆元，增加逾 9,000 個就業機會。

2. 本市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業務成果在「促進就業」方面，109 年度辦理 4 場大型、2 場中型就業博覽會，提供 28,314 個就業機會、服務 325 家廠商、8,600 人次參與，另因應需求辦理 264 場的小型徵才活動，平均初媒率達 5 成以上。

3. 本市為協助青年及其他特定對象就業，除提供個別化就業諮詢與媒合服務，另開辦職涯探索營、暑期工讀、職場參訪、就業促進講座等 38 場，共計 2,436 人受惠。

4. 本市在「人才培育」方面，為協助失業者習得一技之長及在職者提升工作職能，今(109)年共開辦逾 70 個班次訓練課程，透過訓練培養一技之長，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共培育 896 名、照顧員服務員專班共培育 1,157 名，108 年訓後就業率皆超過 8 成以上。

5. 針對青年朋友因缺乏工作經驗、對個人職涯發展認知不清楚，勞工局每年除結合在地學校及企業辦理就業講座，提供職場實務課程及體驗，並辦理「公部門暑期工讀」、「青少年職涯規劃課程」等協助

青年朋友釐清職涯興趣，發掘自我適才適所的工作屬性，做好進入職場前的準備。「公部門暑期工讀」109 年錄取 97 人，每月所得 23,800 元，1.5 個月工作期。「青少年職涯規劃」109 年辦理 6 場次「青少年職涯探索講座」，共 315 人參加，並結合職場參訪如徠歸仁飯店、台南航空站等，以增進學用合一。

6. 為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以杜絕關說，為用人機關遴選適合人員，辦理市府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109 年辦理 2 場次，共錄取 34 人，錄取率 11.45%。

7. 因應國內相關產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以及市府各級人力防疫工作需求增加，並考量勞工減班休息或失業情形，以創造就業機會，109 年本市率先推動「防疫安心上工計畫」，共釋出 200 個防疫相關工作職缺，三個月工作期，每月所得約 27,808 元，為全國最快完成防疫上工計畫的縣市。

二、經常性收入水準

◆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為 1,132,515 元，較 108 年 1,120,897 元增加 11,618 元(1.04%)；105 年至 107 年間呈遞增趨勢，惟 108 年出現遞減現象，至 109 年又呈遞增趨勢。**

◆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居全國第 12 名，較 108 年全國第 11 名後退 1 名，六都中排名第 6，與去年相同。**

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平均每戶家庭所得總額)係由受僱人員報酬、產業主所得、財產所得收入、自用住宅及其它營建物設算租金收入及自用住宅及其它營建物設算折舊、經常移轉收入及雜項收入所組成。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為 1,132,515 元，較 108 年 1,120,897 元增加 11,618 元(1.04%)；105 年至 107 年間呈遞增趨勢，108 年出現遞減現象，至 109 年又呈現遞增趨勢。(詳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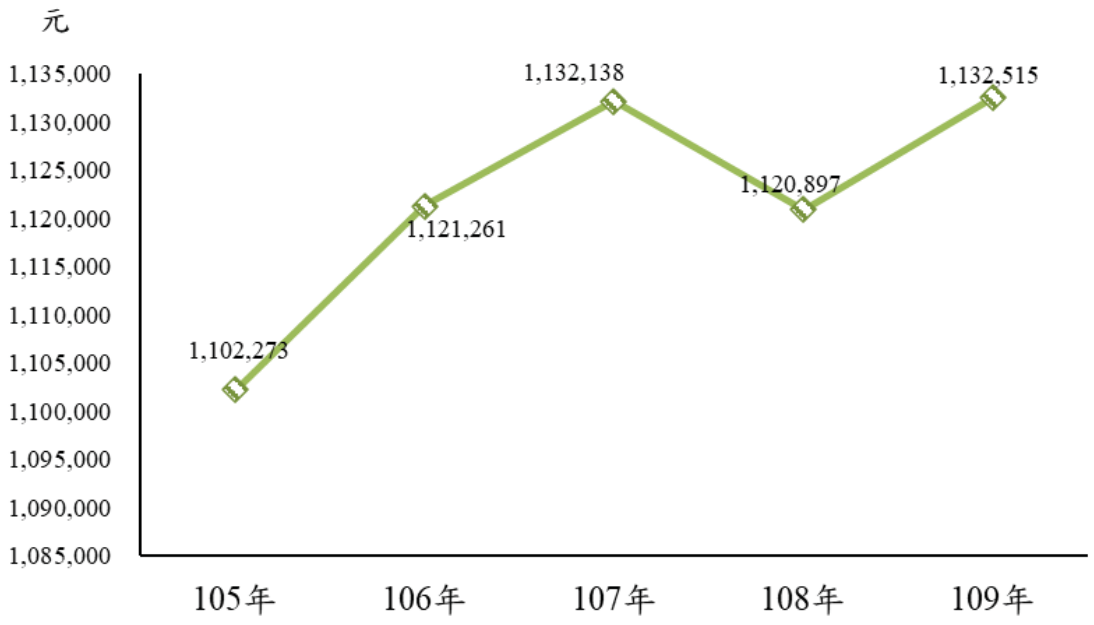

圖 2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每戶經常性收入

109 年臺灣地區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為 1,356,343 元，較 108 年 1,335,845 元增加 20,498 元(1.53%)，其中以臺北市 1,831,867 元最高，新竹市 1,733,435 元次之，本市居全國排名第 12 位，六都中排名第 6 位。(詳表 2、圖 3)

表 2 各縣市近 2 年平均每戶經常性收入

	108年			109年			與上年比較	
	(元)	六都排序	全國排序	(元)	六都排序	全國排序	增減數(元)	增減率(%)
總平均	1,335,845			1,356,343			20,498	1.53
新北市	1,387,812	3	5	1,426,111	3	5	38,299	2.76
臺北市	1,839,410	1	1	1,831,867	1	1	-7,543	-0.41
桃園市	1,434,755	2	4	1,462,219	2	4	27,464	1.91
臺中市	1,357,725	4	6	1,354,544	4	6	-3,181	-0.23
臺南市	**1,120,897**	**6**	**11**	**1,132,515**	**6**	**12**	**11,618**	**1.04**
高雄市	1,291,257	5	7	1,289,257	5	7	-2,000	-0.15
宜蘭縣	1,129,513		10	1,175,248		10	45,735	4.05
新竹縣	1,638,924		3	1,713,251		3	74,327	4.54
苗栗縣	1,118,245		12	1,204,202		9	85,957	7.69
彰化縣	1,063,532		13	1,032,543		17	-30,989	-2.91
南投縣	977,337		17	1,036,424		16	59,087	6.05
雲林縣	962,508		18	1,017,294		18	54,786	5.69
嘉義縣	875,083		20	927,266		20	52,183	5.96
屏東縣	991,795		15	1,089,496		14	97,701	9.85
臺東縣	924,646		19	946,168		19	21,522	2.33
花蓮縣	989,679		16	1,059,113		15	69,434	7.02
澎湖縣	1,058,980		14	1,115,176		13	56,196	5.31
基隆市	1,200,698		9	1,155,653		11	-45,045	-3.75
新竹市	1,697,637		2	1,733,435		2	35,798	2.11
嘉義市	1,253,212		8	1,261,225		8	8,013	0.6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推估值有四捨五入進位差之故，表列增減比較與目視計算結果容或未能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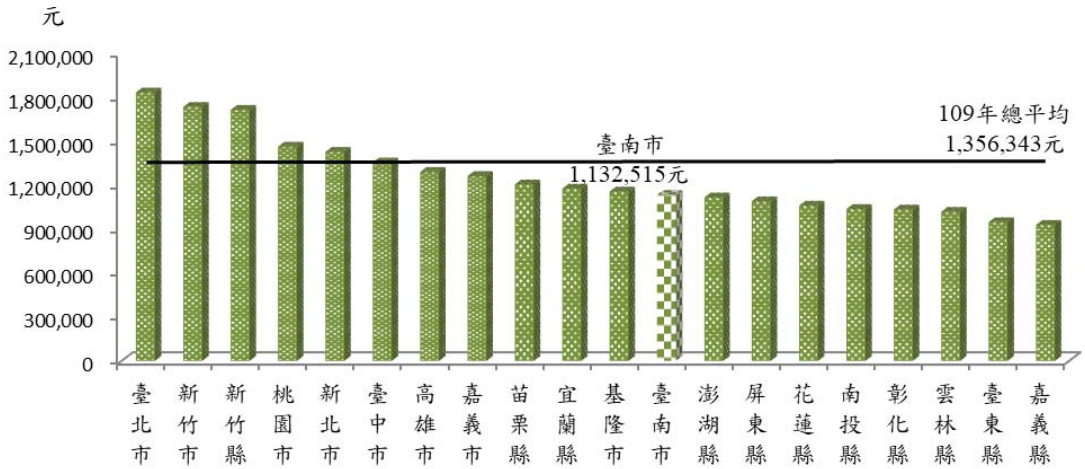

圖 3 各縣市 109 年平均每戶經常性收入

三、平均每戶所得收入水準與結構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總計為 1,086,475 元，較 108 年 1,079,174 元增加 7,301 元(0.68%)，為近 5 年最高；居全國第 13 名，較 108 年第 11 名後退 2 名，六都中排名第 6，與去年相同。**

◆ **109 年所得收入者按教育程度分，以大學學歷 275,104 人占 23.99% 最多，為近 5 年第 3 高，其次為高職 221,803 人占 19.34%，為近 5 年次低，再其次為國小及以下 201,198 人占 17.55%。**

◆ **109 年所得收入者按年齡層分，以 65 歲及以上 260,137 人占 22.69% 最高，其次為 55~64 歲 242,940 人占 21.19%，而以 30~34 歲 81,807 人占 7.13%為最低。**

◆ **109 年所得收入者按行業別分，以服務業 429,379 人占 37.45%最高，其次為工業 396,465 人占 34.58%，而以農業 70,824 人占 6.18% 為最低。**

◆ **109 年所得收入者按職業別分，除其他類別外，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71,264 人占 14.94%最高，其次為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148,281 人占 12.93%，而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22,764 人占 1.99%為最低。**

◆ **按所得收入結構分，109 年以受僱人員報酬 606,751 元占家庭所得收入 1,086,475 元比重 55.85%最高；與 108 年比較，則以經常移轉收入增加 13,118 元最多。**

(一) 所得收入水準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總計為 1,086,475 元，較 108 年 1,079,174 元增加 7,301 元(0.68%)。剔除戶量影響因素，109 年本市平均每人所得收入為 385,359 元，較 108 年 364,586 元增加 20,773 元(5.70%)。109 年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為近 5 年最高，除 108 年呈遞減趨勢外，餘皆呈遞增趨勢，而就平均每人所得收入觀察，近 5 年皆呈遞增趨勢。

109 年臺灣地區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總計為 1,293,719 元，較 108 年 1,274,196 元增加 19,523 元(1.53%)，其中以臺北市 1,716,591 元最高，新竹縣 1,619,782 元次之，本市居全國排名第 13 位，六都中排名第 6 位。(詳表 3、表 4、圖 4)

表 3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

年別	總計		平均每戶		平均每人	
	金額(百萬元)	年增率(%)	金額(元)	年增率(%)	金額(元)	年增率(%)
105年	717,044	6.23	1,063,495	5.60	344,277	6.44
106年	734,651	2.46	1,079,199	1.48	350,003	1.66
107年	744,911	1.40	1,086,077	0.64	354,927	1.41
108年	747,100	0.29	1,079,174	-0.64	364,586	2.72
109年	**759,549**	**1.67**	**1,086,475**	**0.68**	**385,359**	**5.7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表 4 各縣市近 2 年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

	108年			109年			與上年比較	
	(元)	六都排序	全國排序	(元)	六都排序	全國排序	增減數(元)	增減率(%)
總平均	1,274,196			1,293,719			19,523	1.53
新北市	1,319,841	3	5	1,352,548	3	5	32,707	2.48
臺北市	1,723,021	1	1	1,716,591	1	1	-6,430	-0.37
桃園市	1,392,199	2	4	1,424,027	2	4	31,828	2.29
臺中市	1,298,497	4	6	1,289,700	4	6	-8,797	-0.68
臺南市	**1,079,174**	**6**	**11**	**1,086,475**	**6**	**13**	**7,301**	**0.68**
高雄市	1,224,668	5	7	1,224,100	5	8	-568	-0.05
宜蘭縣	1,093,475		10	1,138,365		10	44,890	4.11
新竹縣	1,539,555		3	1,619,782		2	80,227	5.21
苗栗縣	1,073,028		12	1,161,999		9	88,971	8.29
彰化縣	1,026,792		14	996,066		17	-30,726	-2.99
南投縣	940,893		17	997,605		16	56,712	6.03
雲林縣	933,883		18	988,062		18	54,179	5.80
嘉義縣	850,597		20	906,554		19	55,957	6.58
屏東縣	964,547		15	1,064,508		14	99,961	10.36
臺東縣	874,386		19	891,340		20	16,954	1.94
花蓮縣	956,973		16	1,032,499		15	75,526	7.89
澎湖縣	1,037,554		13	1,091,011		12	53,457	5.15
基隆市	1,140,481		9	1,106,963		11	-33,518	-2.94
新竹市	1,602,826		2	1,618,903		3	16,077	1.00
嘉義市	1,208,298		8	1,225,219		7	16,921	1.4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推估值有四捨五入進位差之故，表列增減比較與目視計算結果容或未能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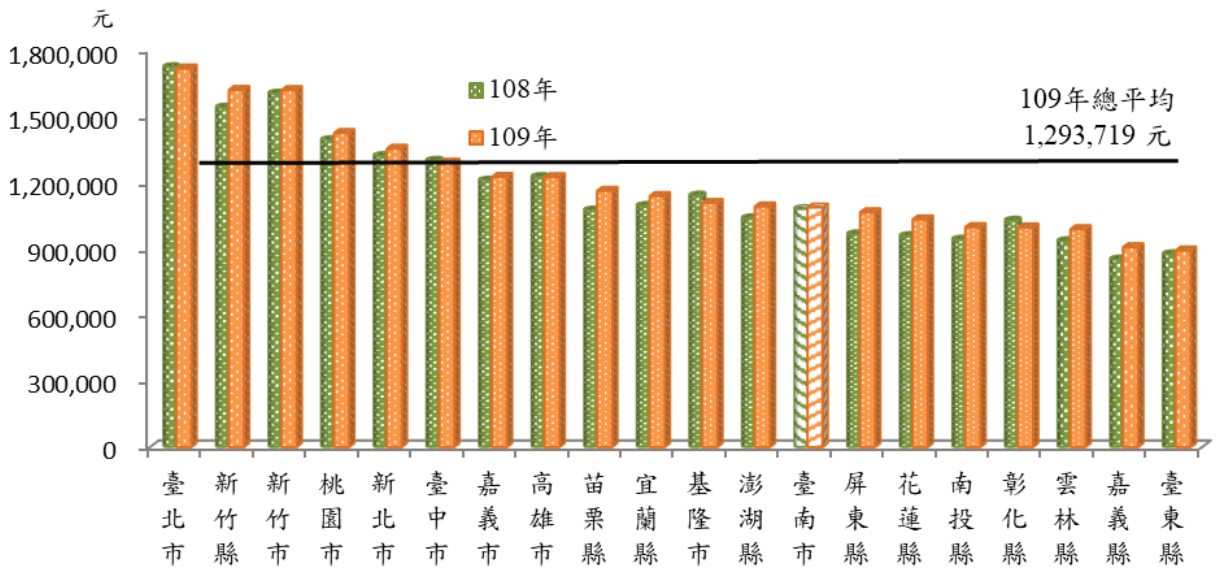

圖 4 各縣市近 2 年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

1. 所得收入者按教育程度分

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按教育程度分，以大學學歷 275,104 人占 23.99%最多，其次為高職 221,803 人占 19.34%，再次為國小及以下 201,198 人占 17.55%，最少為研究所及以上 61,707 人占 5.38%。

觀察歷年所得收入者教育程度分類占比，109 年以高職學歷較 108 年 17.39%增加 1.95 個百分點為最多，國小及以下學歷較 108 年 16.32%增加 1.23 個百分點次之，高中學歷較 108 年 10.05%增加 0.60 個百分點再次之；與 105 年相較，以高中學歷較 105 年 9.21%增加 1.44 個百分點最多，大學學歷較 105 年 22.91%增加 1.08 個百分點次之，國(初)中學歷較 105 年 13.00%增加 0.25 個百分點再次之。

由所得收入者人數觀察，109 年以高職學歷所得收入者 221,803 人，較 108 年 207,827 人增加 13,976 人(6.27%)為最多，國小及以下學歷 201,198 人，較 108 年 194,946 人增加 6,252 人(3.21%)次之；與 105 年相較，以高中學歷所得收入者 122,098 人較 105 年 110,119 人增加 11,979 人(10.88%)為最多，大學學歷 275,104 人較 105 年 274,049 人增加 1,055 人(0.38%)次之。 (詳表 5)

表 5 臺南市近 5 年所得收入者教育程度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國小及以下	國(初)中	高中	高職	專科	大學	研究所及以上
105年	1,196,224	221,817	155,454	110,119	240,382	132,745	274,049	61,658
106年	1,183,049	216,723	164,609	111,721	235,461	128,497	269,725	56,313
107年	1,191,013	188,292	170,206	119,619	235,256	116,328	301,304	60,008
108年	1,194,795	194,946	154,913	120,085	207,827	144,121	312,945	59,958
109年	**1,146,631**	**201,198**	**151,880**	**122,098**	**221,803**	**112,841**	**275,104**	**61,707**
較上年增減率	-4.03	3.21	-1.96	1.68	6.72	-21.70	-12.09	2.92
較105年增減率	-4.15	-9.30	-2.30	10.88	-7.73	-14.99	0.38	0.0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附註：109年起依據我國「教育程度取得標準分類」及OECD教育程度之定義，在學或肄業者由「目前就讀或肄業學校」，修改為「在學或肄業之前最高學歷」。

表 5-1 臺南市近 5 年所得收入者教育程度-結構比

單位：%

年別	總計	國小及以下	國(初)中	高中	高職	專科	大學	研究所及以上
105年	100.00	18.54	13.00	9.21	20.10	11.10	22.91	5.15
106年	100.00	18.32	13.91	9.44	19.90	10.86	22.80	4.76
107年	100.00	15.81	14.29	10.04	19.75	9.77	25.30	5.04
108年	100.00	16.32	12.97	10.05	17.39	12.06	26.19	5.02
109年	**100.00**	**17.55**	**13.25**	**10.65**	**19.34**	**9.84**	**23.99**	**5.38**
較上年增減百分點	-	1.23	0.28	0.60	1.95	-2.22	-2.20	0.36
較105年增減百分點	-	-0.99	0.25	1.44	-0.76	-1.26	1.08	0.2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2. 所得收入者按年齡分

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按年齡層分，以 65 歲及以上年齡層 260,137 人占 22.69%最高，亦為近 5 年來最高，其次為 55~64 歲 242,940 人占 21.19%，為近 5 年來第 2 高，再次為 45~54 歲 235,173 人占 20.51%，占比最低為 30~34 歲 81,807 人占 7.13%，同時為近 5 年來最低。

觀察歷年所得收入者人數增減率，與 108 年相比，以 65 歲及以上增加 5.24%最多，其次為 45~54 歲增加 1.88%，而以 30~34 歲減少 17.05%最多，40～44 歲減少 12.60%次之；與 105 年相比，以 65 歲及以上族群增加 18.15%最多，其次為 40~44 歲增加 4.36%，而以未滿 30 歲減少 20.05%最多，以 30~34 歲減少 19.70%次之。

由結構比顯示 55 歲以上所得收入者由 105 年 39.36%增加至 109 年 43.87%，已占 4 成以上。(詳表 6)

表 6 臺南市近 5 年所得收入者年齡層分布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未滿30歲	30～34歲	35～39歲	40～44歲	45～54歲	55～64歲	65歲及以上
105年	1,196,225	132,025	101,874	119,217	108,677	263,691	250,563	220,178
106年	1,183,048	109,845	113,193	124,223	124,786	221,755	241,272	247,974
107年	1,191,012	137,448	88,254	117,562	123,997	251,008	249,375	223,368
108年	1,194,795	109,937	98,617	121,308	129,757	230,837	257,165	247,174
109年	**1,146,631**	**105,554**	**81,807**	**107,608**	**113,413**	**235,173**	**242,940**	**260,137**
較上年增減率	-4.03	-3.99	-17.05	-11.29	-12.60	1.88	-5.53	5.24
較105年增減率	-4.15	-20.05	-19.70	-9.74	4.36	-10.81	-3.04	18.1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表 6-1 臺南市近 5 年所得收入者年齡層分布-結構比

單位：%

年別	總計	未滿30歲	30～34歲	35～39歲	40～44歲	45～54歲	55～64歲	65歲及以上
105年	100.00	11.04	8.52	9.97	9.08	22.04	20.95	18.41
106年	100.00	9.28	9.57	10.50	10.55	18.74	20.39	20.96
107年	100.00	11.54	7.41	9.87	10.41	21.08	20.94	18.75
108年	100.00	9.20	8.25	10.15	10.86	19.32	21.52	20.69
109年	**100.00**	**9.21**	**7.13**	**9.38**	**9.89**	**20.51**	**21.19**	**22.69**
較上年增減百分點	-	0.01	-1.12	-0.77	-0.97	1.19	-0.33	2.00
較105年增減百分點	-	-1.83	-1.39	-0.59	0.81	-1.53	0.24	4.2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3. 所得收入者按行業別分

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按行業別分，以服務業 429,379 人占 37.45%最高，以工業 396,465 人占 34.58%次之，而以農業 70,824 人占 6.18%為最低。

觀察歷年所得收入者人數增減率，與 108 年相比，僅無業者由 249,102 人增加至 249,964 人，增加 0.35%為正成長，餘皆為負成長，

並以服務業減少 8.01%為最多，工業減少 2.55%次之;與 105 年相比，亦僅無業者呈正成長，增加 8.26%，餘皆呈負成長，以農業減少 14.46%最多，服務業減少 6.61%次之。(詳表 7)

4. 所得收入者按職業別分

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按職業別分，除其他業別外，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71,264 人占 14.94%最多，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148,281 人占 12.93%次之，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120,237 人占 10.49%再次之，而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22,764 人占 1.99%最少。

觀察歷年所得收入者人數增減率，除其他業別外，與 108 年相比，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增加 17.71%最多，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增加 11.00%次之;與 105 年相比，以技藝有關工作人員增加 10.27%最多，以事務支援人員增加 7.12%次之。(詳表 8、圖 5)

表 7 臺南市近 5 年所得收入者行業別分布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農業		工業		服務業		無業者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105年	1,196,224	82,794	6.92	422,756	35.34	459,777	38.44	230,897	19.30
106年	1,183,048	94,068	7.95	407,554	34.45	458,073	38.72	223,353	18.88
107年	1,191,013	78,559	6.60	421,373	35.38	461,037	38.71	230,045	19.32
108年	1,194,795	72,105	6.03	406,835	34.05	466,754	39.07	249,102	20.85
109年	**1,146,631**	**70,824**	**6.18**	**396,465**	**34.58**	**429,379**	**37.45**	**249,964**	**21.80**
較上年增減率	-4.03	-1.78	2.35	-2.55	1.54	-8.01	-4.14	0.35	4.56
較105年增減率	-4.15	-14.46	-10.76	-6.22	-2.16	-6.61	-2.57	8.26	12.9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表 8 臺南市近 5 年所得收入者職業別分布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專業人員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事務支援人員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其他
105年	1,196,224	24,082	93,380	130,656	84,553	176,955	79,572	109,040	187,170	76,735	234,081
106年	1,183,048	29,065	92,039	120,853	95,940	173,064	87,363	108,185	169,827	76,617	230,096
107年	1,191,013	21,013	95,832	117,125	95,978	180,153	69,221	127,365	183,189	67,854	233,283
108年	1,194,795	19,339	102,040	123,690	104,797	154,286	70,289	125,656	172,880	68,088	253,729
109年	**1,146,631**	**22,764**	**97,465**	**110,868**	**90,572**	**171,264**	**64,990**	**120,237**	**148,281**	**64,952**	**255,238**
較上年增減率	-4.03	17.71	-4.48	-10.37	-13.57	11.00	-7.54	-4.31	-14.23	-4.61	0.59
較105年增減率	-4.15	-5.48	4.37	-15.15	7.12	-3.22	-18.33	10.27	-20.78	-15.36	9.0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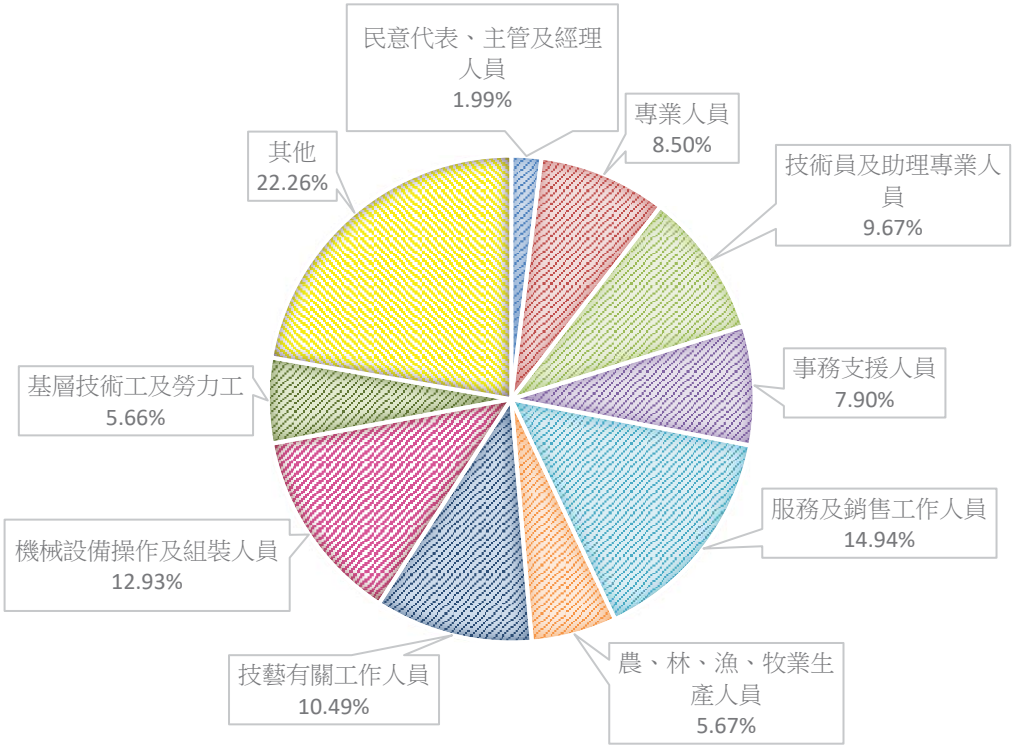

圖 5 臺南市 109 年所得收入者職業別分布

(二)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結構

本市 109 年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總計 1,086,475 元，六都中排名第 6；所得來源以受僱人員報酬 606,751 元占家庭所得收入比重 55.85%最高，顯示家庭所得收入仍以受僱人員報酬為主要來源；其餘依序為經常移轉收入 249,120 元占 22.93%、產業主所得 133,931 元占 12.33%、自用住宅設算租金收入 65,750 元占 6.05%、財產所得收入 30,888 元占 2.84%及雜項收入 34 元占 0.00%。

另與 108 年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總計 1,079,174 元相較，增加 7,301 元(0.68%)，增加金額最大為經常移轉收入，增加 13,118 元(5.56%)，主要係從政府增加 15,012 元(29.54%)；其次為自用住宅設算租金收入增加 3,242 元(5.19%)；而產業主所得減少 10,235 元(減少 7.10%)。收入項目增減相抵後，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所得收入較 108 年增加 0.68%。(詳表 9、表 10)

表 9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結構

單位：元、%

年別		所得收入總計	受僱人員報酬	產業主所得	財產所得收入	自用住宅設算租金收入	經常移轉收入	雜項收入
105年	金額（元）	1,063,495	600,259	150,922	37,452	63,685	211,111	66
106年		1,079,199	592,370	163,040	37,841	60,808	225,057	83
107年		1,086,077	600,173	163,439	32,489	64,493	225,386	96
108年		1,079,174	604,311	144,166	32,111	62,508	236,002	76
109年		**1,086,475**	**606,751**	**133,931**	**30,888**	**65,750**	**249,120**	**34**
105年	結構比（%）	100.00	56.44	14.19	3.52	5.99	19.85	0.01
106年		100.00	54.89	15.11	3.51	5.63	20.85	0.01
107年		100.00	55.26	15.05	2.99	5.94	20.75	0.01
108年		100.00	56.00	13.36	2.98	5.79	21.87	0.01
109年		**100.00**	**55.85**	**12.33**	**2.84**	**6.05**	**22.93**	**0.0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四捨五入之故，細項之和與總數容或未能相符。

表 10 臺南市近 2 年平均每戶所得收入按來源別

項目別	108年		109年		較上年增減數（元）	較上年增減率（%）
	金額(元)	結構比(%)	金額(元)	結構比(%)		
所得收入總計	**1,079,174**	**100.00**	**1,086,475**	**100.00**	**7,301**	**0.68**
1.受僱人員報酬	**604,311**	**56.00**	**606,751**	**55.85**	**2,440**	**0.40**
(1)本業薪資	451,235	41.81	450,689	41.48	-546	-0.12
(2)兼業薪資	47,349	4.39	40,341	3.71	-7,008	-14.80
(3)其他收入	105,727	9.80	115,720	10.65	9,993	9.45
2.產業主所得	**144,166**	**13.36**	**133,931**	**12.33**	**-10,235**	**-7.10**
3.財產所得收入	**32,111**	**2.98**	**30,888**	**2.84**	**-1,223**	**-3.81**
4.自用住宅設算租金收入	**62,508**	**5.79**	**65,750**	**6.05**	**3,242**	**5.19**
5.經常移轉收入	**236,002**	**21.87**	**249,120**	**22.93**	**13,118**	**5.56**
(1)從私人	52,554	4.87	48,779	4.49	-3,775	-7.18
(2)從政府	50,813	4.71	65,825	6.06	15,012	29.54
(3)社會保險受益	129,498	12.00	133,387	12.28	3,889	3.00
(4)從企業	2,210	0.20	1,012	0.09	-1,198	-54.20
(5)從國外	927	0.09	117	0.01	-810	-87.37
6.雜項收入	**76**	**0.01**	**34**	**0.00**	**-42**	**-54.9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推估值有四捨五入進位差之故，表列增減比較與目視計算結果容或未能相符。

109 年臺灣地區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總計為 1,293,719 元，六都皆以受僱人員報酬為主要來源，其中以臺北市 1,044,788 元最高，桃園市 869,765 元次之，本市 606,751 元為六都中排名第 6 位。(詳表 11)

表 11 六都 109 年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者所得來源

單位：元

項目別	總平均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所得收入總計	**1,293,719**	**1,352,548**	**1,716,591**	**1,424,027**	**1,289,700**	**1,086,475**	**1,224,100**
1.受僱人員報酬	725,932	791,339	1,044,788	869,765	659,375	606,751	676,082
2.產業主所得	155,828	114,578	159,857	125,176	215,539	133,931	166,628
3.財產所得收入	56,716	61,717	127,160	60,182	51,218	30,888	49,365
4.自用住宅設算租金收入	76,072	90,437	101,987	105,923	81,607	65,750	55,402
5.經常移轉收入	279,122	294,462	282,718	262,956	281,937	249,120	276,524
6.雜項收入	50	14	80	26	23	34	100
非消費支出	**214,071**	**217,664**	**293,735**	**241,310**	**207,056**	**182,334**	**206,305**
1.利息支出	10,589	12,060	13,394	13,558	13,004	9,284	9,438
2.經常移轉支出	203,481	205,604	280,340	227,752	194,051	173,050	196,867
可支配所得	**1,079,648**	**1,134,884**	**1,422,856**	**1,182,717**	**1,082,645**	**904,141**	**1,017,79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四、平均每戶家庭消費支出按家庭組織型態分

◆ **109 年平均每戶消費支出以「三代家庭」1,089,893 元為最高，是唯一超過百萬的家庭組織型態；若剔除戶量影響因素，平均每人消費支出則以「單人家庭」321,167 元最高。**

◆ **109 年除了「祖孫家庭」與「三代家庭」以「醫療保健」支出占比最高外，其餘各類型家庭皆以「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之支出為大宗。**

消費水平是生活水準的反映，而家庭消費主要是為了滿足家庭成員各種生活型態上的需求，故不同的家庭特性，其消費型態可能不相同，不同的家庭組織型態，其消費結構也不盡然相同。

109 年本市各種家庭組織型態的平均每戶消費支出以「三代家庭」1,089,893 元為最高，是唯一超過百萬的類型，其次為「核心家庭」920,918 元，「其他家庭」696,037 元居第 3，剩下依序為「單親家庭」600,764 元、「祖孫家庭」600,077 元、「夫婦家庭」567,852 元及「單人家庭」321,167 元。若剔除戶量影響因素，平均每人消費支出反而以「單人家庭」321,167 元最高，「夫婦家庭」283,926 元次之，「其它家庭」254,075 元再次之；「祖孫家庭」212,613 元為所有型態中最低。(詳表 12、圖 6)

表 12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每戶消費支出-按家庭組織分

單位：元

年別	總平均	家庭組織						
		單人	夫婦	單親	核心	祖孫	三代	其他
105年	696,425	301,064	497,581	549,581	854,920	600,544	1,003,646	709,582
106年	707,495	281,631	516,007	551,207	887,261	499,546	1,029,103	693,512
107年	717,367	300,113	574,918	566,496	872,784	669,823	1,039,711	711,294
108年	714,445	328,810	562,529	559,741	880,915	567,149	1,086,959	718,224
109年	**711,289**	**321,167**	**567,852**	**600,764**	**920,918**	**600,077**	**1,089,893**	**696,03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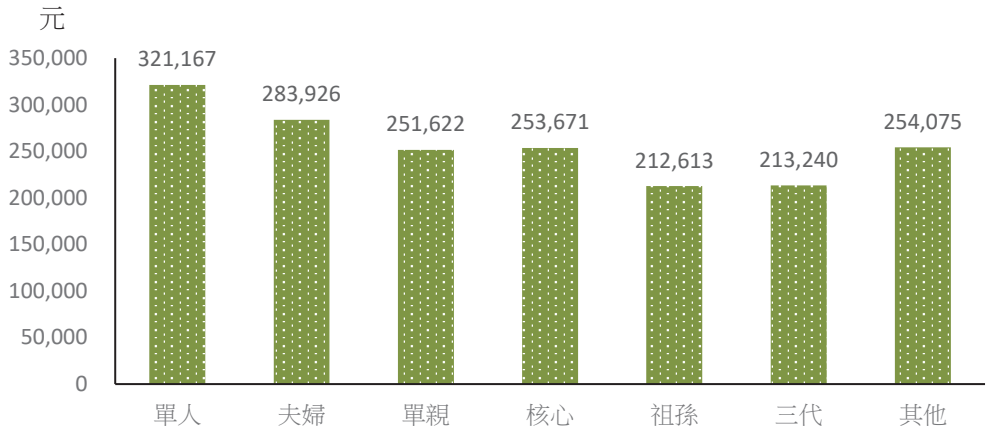

圖 6 臺南市 109 年平均每人消費支出-按家庭組織分

觀察 109 年家庭消費支出結構，除了「祖孫家庭」與「三代家庭」以「醫療保健」支出 23.75%、19.41%占比最高外，其餘的家庭型態皆以「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之支出為大宗，尤以「單人家庭」比重為 33.61%明顯高出其他類型家庭，其次多為「醫療保健」。在「交通」方面的支出，以「核心家庭」11.99%與「其他家庭」11.40%，比重高於其他類型家庭；另在「教育」的部分，「單人家庭」、「夫婦家庭」因為家中無求學階段的人口，使得該項之消費支出比重遠低於其他家庭類型。(詳表 13)

表 13 臺南市 109 年平均每戶家庭消費支出結構比-按家庭組織分

單位：%

項目別	總平均	單人	夫婦	單親	核心	祖孫	三代	其他
消費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食品及非酒精飲料	15.39	12.87	17.26	15.25	14.05	18.28	18.03	14.20
2.菸酒及檳榔	1.01	1.35	1.04	1.18	0.81	0.21	1.14	1.22
3.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	2.28	1.93	2.01	2.24	2.45	1.87	2.44	2.12
4.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	22.06	33.61	25.34	23.16	20.81	22.22	17.02	21.29
5.家具設備及家務維護	2.48	2.89	2.55	2.63	2.45	1.49	2.05	3.02
6.醫療保健	18.79	18.55	24.78	20.23	15.66	23.75	19.41	18.45
7.交通	10.13	8.24	8.80	8.46	11.99	4.51	8.69	11.40
8.通訊	2.82	2.30	2.33	3.29	3.03	2.48	2.84	2.83
9.休閒與文化	2.95	2.66	2.65	2.98	3.17	3.23	3.10	2.42
10.教育	3.52	0.02	0.00	2.87	5.58	4.69	4.97	1.40
11.餐廳及旅館	13.70	10.24	8.73	13.99	15.54	13.26	14.83	15.01
12.什項消費	4.85	5.33	4.50	3.72	4.45	4.01	5.49	6.6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五、家庭可支配所得及五等分所得差距倍數

◆ **109 年本市家庭可支配所得 904,141 元，較 108 年 904,114 元增加 27 元，全國排名第 13 名，較 108 年第 11 名後退 2 名，六都中排名第 6，與去年相同。**

◆ **依可支配所得大小按戶數分成五等分，109 年本市平均可支配所得第 5 等分位組為第 1 等分位組之 6.05 倍，較 108 年減少 0.12 倍，為近 5 年所得差距倍數最低，且低於臺灣地區之 6.13 倍。**

(一)家庭可支配所得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總計為 1,086,475 元，經扣除非消費性支出後之平均每戶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904,141 元，較 108 年 904,114 元增加 27 元，由近 5 年資料觀察，除 107 年減少外，其餘 4 年皆呈增加趨勢。剔除戶量影響因素，本市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為 320,617 元，較 108 年 305,444 元增加 15,173 元(4.97%)。

109 年臺灣地區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為 1,079,648 元，較 108 年 1,059,731 元增加 19,917 元(1.88%)，其中以臺北市 1,422,856 元最高，新竹縣 1,294,404 元次之，本市居全國排名第 13 位，六都中排名第 6 位。(詳表 14、表 15、圖 7)

表 14 臺南市近 5 年家庭可支配所得

年別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	
	(元)	年增率(%)	(元)	年增率(%)	(元)	年增率(%)
105年	1,063,495	5.60	884,524	5.61	286,340	6.45
106年	1,079,199	1.48	902,536	2.04	292,708	2.22
107年	1,086,077	0.64	898,912	-0.40	293,762	0.36
108年	1,079,174	-0.64	904,114	0.58	305,444	3.98
109年	**1,086,475**	**0.68**	**904,141**	**0.00**	**320,617**	**4.9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表 15 各縣市近 2 年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108年			109年			與上年比較	
	(元)	六都排序	全國排序	(元)	六都排序	全國排序	增減數(元)	增減率(%)
總平均	1,059,731			1,079,648			19,917	1.88
新北市	1,102,332	3	5	1,134,884	3	5	32,552	2.95
臺北市	1,422,400	1	1	1,422,856	1	1	456	0.03
桃園市	1,147,356	2	4	1,182,717	2	4	35,361	3.08
臺中市	1,082,584	4	6	1,082,645	4	6	61	0.01
臺南市	**904,114**	**6**	**11**	**904,141**	**6**	**13**	**27**	**0.00**
高雄市	1,014,869	5	8	1,017,796	5	8	2,927	0.29
宜蘭縣	921,399		10	959,374		10	37,975	4.12
新竹縣	1,224,585		3	1,294,404		2	69,819	5.70
苗栗縣	900,087		12	970,239		9	70,152	7.79
彰化縣	863,243		14	845,399		17	-17,844	-2.07
南投縣	794,051		18	845,536		16	51,485	6.48
雲林縣	797,654		17	830,718		18	33,064	4.15
嘉義縣	734,827		20	781,236		19	46,409	6.32
屏東縣	816,584		15	891,979		14	75,395	9.23
臺東縣	746,775		19	764,655		20	17,880	2.39
花蓮縣	809,661		16	873,311		15	63,650	7.86
澎湖縣	867,725		13	919,475		12	51,750	5.96
基隆市	957,069		9	946,221		11	-10,848	-1.13
新竹市	1,277,527		2	1,294,305		3	16,778	1.31
嘉義市	1,019,459		7	1,045,590		7	26,131	2.5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推估值有四捨五入進位差之故，表列增減比較與目視計算結果容或未能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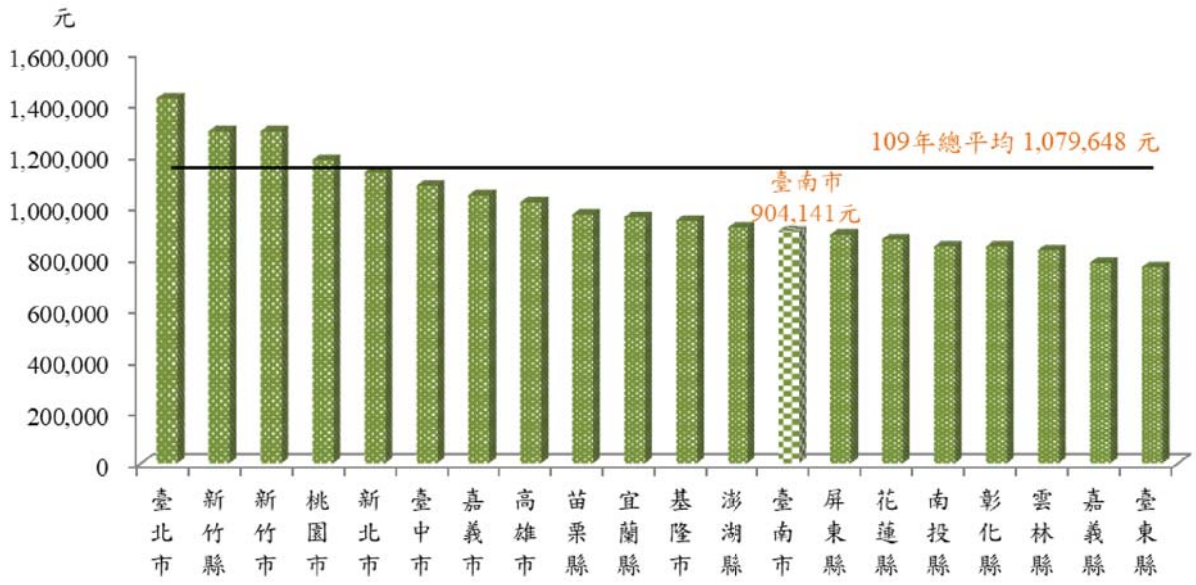

圖 7 各縣市 109 年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二)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分

將本市家庭依可支配所得大小按戶數分成五等分，109 年本市平均可支配所得第 5 等分位組(可支配所得最高 20%之家庭) 1,812,263 元，為第 1 等分位組(可支配所得最低 20%之家庭) 299,747 元之 6.05 倍，較 108 年 6.17 倍減少 0.12 倍，主要係 109 年本市第 5 等分位組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較 108 年減少 2.02%，而第 1 等分位組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較 108 年減少 0.08%，因而微幅降低高低所得差距倍數。與歷年資料比較，所得差距倍數為近 5 年最低。

再與 109 年臺灣地區所得差距倍數 6.13 倍相較，本市所得差距倍數 6.05 倍低於臺灣地區 0.08 倍。(詳表 16)

表 16 臺灣地區與臺南市近 5 年家庭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分

單位：元

地區	年別	所得差距倍數	依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組				
			第1等分位	2	3	4	第5等分位
臺灣地區	105年	6.08	329,400	616,604	861,413	1,153,992	2,004,165
	106年	6.07	338,278	627,855	884,183	1,191,537	2,052,850
	107年	6.09	344,948	637,775	888,498	1,211,270	2,099,030
	108年	6.10	350,189	645,272	911,571	1,253,751	2,137,871
	109年	**6.13**	**354,959**	**657,313**	**929,551**	**1,280,022**	**2,176,394**
臺南市	105年	6.49	279,452	524,442	766,148	1,039,702	1,812,889
	106年	6.66	282,759	528,054	764,834	1,053,120	1,883,897
	107年	6.11	296,713	558,288	773,639	1,053,728	1,812,203
	108年	6.17	300,002	532,733	777,335	1,060,912	1,849,594
	109年	**6.05**	**299,747**	**541,623**	**786,982**	**1,080,091**	**1,812,26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① 第1等分位組含無所得家庭。

② 所得差距倍數= $\frac{\text{第5等分位}}{\text{第1等分位}}$

六、平均每戶家庭支出與儲蓄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182,334 元，較 108 年 175,060 元增加 7,274 元(4.16%)，經常移轉支出 173,050 元占 94.91%，經常移轉支出又以社會保險之移轉支出 111,611 元占非消費支出 61.21%最高。**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性支出 711,289 元，較 108 年 714,445 元減少 3,156 元(減少 0.44%)，以住宅設備、醫療保健、飲食為主要支出目的。**

◆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傾向為 78.67%，平均每戶家庭儲蓄傾向為 21.33%。**

平均每戶家庭支出係由非消費性支出及消費性支出所組成，家庭消費性支出與儲蓄相加為家庭之可支配所得，而家庭可支配所得加上家庭非消費性支出則為家庭所得收入總計。

(一)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及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182,334 元，較 108 年 175,060 元增加 7,274 元(4.16%)。細觀非消費支出之結構，利息支出 9,284 元占 5.09%，經常移轉支出 173,050 元占 94.91%，而經常移轉支出中又以社會保險之移轉支出 111,611 元占 61.21%最高。若與 108 年相較，僅社會保險及對國外之移轉支出呈現減少情形。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性支出 711,289 元，較 108 年 714,445 元減少 3,156 元(減少 0.44%)。若由消費支出結構來觀察，109 年本市家庭消費支出前 5 大項目依序為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占 22.06%，醫療保健占 18.79%，食品及非酒精飲料占 15.39%，餐廳及旅

館占 13.70%，交通占 10.13%，概略而言，仍以住宅設備、醫療保健、飲食為主要支出目的。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支出較臺灣地區 815,100 元低 103,811 元，居全國第 11 位，六都中排名第 6 位。(詳表 17、圖 8)

表 17 臺南市近 2 年平均每戶家庭支出

項目別	108年		109年		較上年增減數	較上年增減率
	金額（元）	結構比（%）	金額（元）	結構比（%）	（元）	（%）
一、非消費支出	**175,060**	**100.00**	**182,334**	**100.00**	**7,274**	**4.16**
1.利息支出	7,749	4.43	9,284	5.09	1,535	19.81
2.經常移轉支出	167,311	95.57	173,050	94.91	5,739	3.43
(1)對私人	29,332	16.76	34,020	18.66	4,688	15.98
(2)對政府	24,964	14.26	26,765	14.68	1,801	7.21
(3)社會保險	112,358	64.18	111,611	61.21	-747	-0.66
(4)對國外	656	0.37	654	0.36	-2	-0.28
二、消費支出	**714,445**	**100.00**	**711,289**	**100.00**	**-3,156**	**-0.44**
1.食品及非酒精飲料	109,372	15.31	109,474	15.39	102	0.09
2.菸酒及檳榔	8,942	1.25	7,217	1.01	-1,725	-19.29
3.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	15,179	2.12	16,251	2.28	1,072	7.06
4.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	151,152	21.16	156,914	22.06	5,762	3.81
5.家具設備及家務維護	15,848	2.22	17,646	2.48	1,798	11.35
6.醫療保健	128,449	17.98	133,637	18.79	5,188	4.04
7.交通	67,408	9.44	72,033	10.13	4,625	6.86
8.通訊	21,340	2.99	20,084	2.82	-1,256	-5.88
9.休閒與文化	31,466	4.40	20,990	2.95	-10,476	-33.29
10.教育	23,769	3.33	25,060	3.52	1,291	5.43
11.餐廳及旅館	106,595	14.92	97,467	13.70	-9,128	-8.56
12.什項消費	34,925	4.89	34,516	4.85	-409	-1.1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因推估值有四捨五入進位差之故，表列增減比較與目視計算結果容或未能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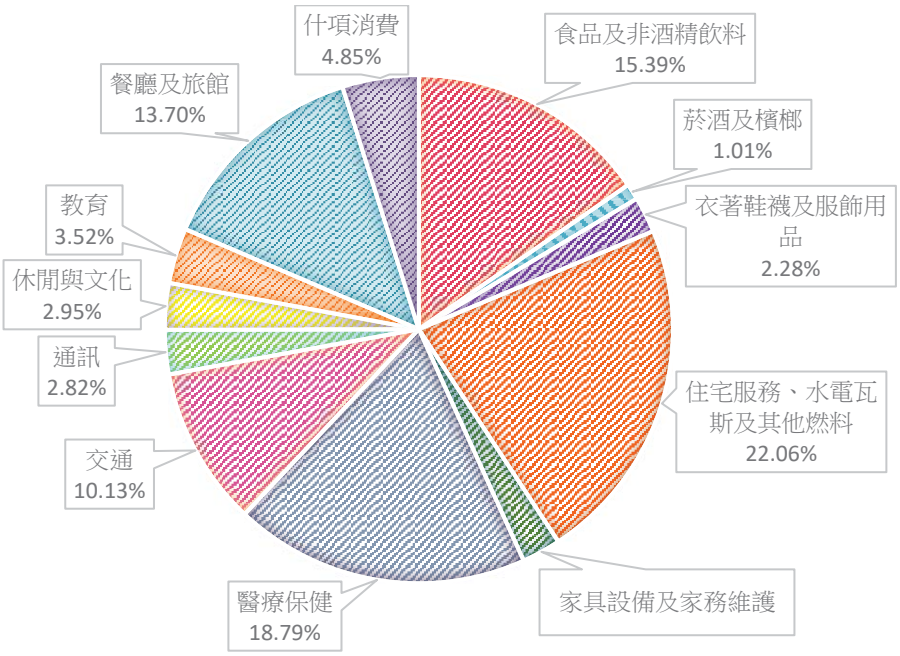

圖 8 臺南市 109 年平均每戶消費支出結構

(二)平均每戶儲蓄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儲蓄為 192,852 元，較 108 年 189,669 元增加 3,183 元(1.68%)，亦較臺灣地區總平均 264,548 元低 71,697 元，居全國第 19 位，六都中排名第 6 位。(詳表 18、表 19)

表 18 臺南市近 5 年家庭消費支出與儲蓄

年別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平均每戶儲蓄金額		平均消費傾向	平均儲蓄傾向
	(元)	年增率(%)	(元)	年增率(%)	(元)	年增率(%)	(%)	(%)
105年	884,524	5.61	696,425	3.04	188,099	16.35	78.73	21.27
106年	902,536	2.04	707,495	1.59	195,040	3.69	78.39	21.61
107年	898,912	-0.40	717,367	1.40	181,545	-6.92	79.80	20.20
108年	904,114	0.58	714,445	-0.41	189,669	4.47	79.02	20.98
109年	**904,141**	**0.00**	**711,289**	**-0.44**	**192,852**	**1.68**	**78.67**	**21.3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消費傾向:消費在可支配所得中所占的百分比。消費傾向>100%時，代表負債。
儲蓄傾向:儲蓄在可支配所得中所占的百分比。

表 19　各縣市 109 年家庭消費支出與儲蓄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元）	平均每戶消費支出（元）	平均每戶儲蓄金額（元）	平均消費傾向（%）	平均儲蓄傾向（%）
總平均	1,079,648	815,100	264,548	75.50	24.50
新北市	1,134,884	791,454	343,429	69.74	30.26
臺北市	1,422,856	1,109,351	313,505	77.97	22.03
桃園市	1,182,717	878,957	303,760	74.32	25.68
臺中市	1,082,645	867,844	214,801	80.16	19.84
臺南市	**904,141**	**711,289**	**192,852**	**78.67**	**21.33**
高雄市	1,017,796	805,946	211,850	79.19	20.81
宜蘭縣	959,374	754,386	204,988	78.63	21.37
新竹縣	1,294,404	1,036,565	257,839	80.08	19.92
苗栗縣	970,239	679,104	291,136	69.99	30.01
彰化縣	845,399	602,152	243,247	71.23	28.77
南投縣	845,536	631,895	213,641	74.73	25.27
雲林縣	830,718	624,843	205,874	75.22	24.78
嘉義縣	781,236	597,640	183,596	76.50	23.50
屏東縣	891,979	670,799	221,179	75.20	24.80
臺東縣	764,655	510,527	254,128	66.77	33.23
花蓮縣	873,311	602,175	271,136	68.95	31.05
澎湖縣	919,475	582,716	336,759	63.37	36.63
基隆市	946,221	716,855	229,366	75.76	24.24
新竹市	1,294,305	955,542	338,764	73.83	26.17
嘉義市	1,045,590	745,830	299,760	71.33	28.6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三)平均消費傾向與儲蓄傾向

各類家庭消費傾向隨著家庭所得水準及社會經濟特性，如職業性質、教育程度、家庭人口組成、年齡大小、性別與個人滿足慾望等因素影響，而有不同的結果。一般而言，所得水準愈低，則消費傾向愈高，因所得較低之家庭將大部分所得花費於生活必需品，而所得較高之家庭則較有剩餘的金錢用於儲蓄。

就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傾向[1]及儲蓄傾向[2]觀之，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傾向為 78.67%，較 108 年 79.02%減少 0.35 個百分點，居全國第 4 位，六都中排名第 3 位。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儲蓄傾向為 21.33%，較 108 年 20.98%相對增加 0.35 個百分點，居全國第 17 位，六都中排名第 4 位。簡言之，即本市家庭在 100 元可支配所得中，有 78.67 元用於消費，其餘 21.33 元則為儲蓄。

將本市家庭依可支配所得大小按戶數分成五等分，觀察其平均消費傾向，第 1 等分位組(可支配所得最低 20%家庭)之消費傾向為 107.28%，表示第 1 等分位組家庭消費支出大於可支配所得，有入不敷出之現象；第 5 等分位組(可支配所得最高 20%家庭)之消費傾向為 65.46%，顯示第 5 等分位組家庭可支配所得 100 元中約有 34.54 元可供儲蓄。

觀察近 5 年之平均消費傾向，第 1 等分位組以 108 年最少，第 5 等分位組自 107 年呈遞增趨勢，表示 108 年第 1 等分位組入不敷出之現象為近 5 年最低，而第 5 等分位組可儲蓄之比例近 3 年逐漸減少。（詳表 20）

表 20 臺南市家庭平均消費傾向按可支配所得戶數五等分位分

單位：%

年別	平均消費傾向	按可支配所得戶數五等分位組				
		第1等分位	2	3	4	第5等分位
105年	78.73	109.57	90.66	88.97	81.65	64.54
106年	78.39	105.83	92.50	87.20	83.77	63.73
107年	79.80	111.88	90.11	88.47	83.75	65.38
108年	79.02	105.65	91.50	87.52	82.70	65.43
109年	**78.67**	**107.28**	**90.21**	**87.44**	**80.73**	**65.4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1] 消費傾向：消費支出在可支配所得中所占的百分比。
[2] 儲蓄傾向：儲蓄在可支配所得中所占的百分比。

七、家庭住宅及主要設備概況

◆ **109 年底本市住宅自有率為 90.69%，較 108 年底 89.34%增加 1.35 個百分點；109 年底本市平均每戶居住坪數為 50.46 坪，較 108 年底 49.46 坪增加 1.00 坪；109 年底本市自來水普及率達 99.81%，較 108 年底 99.61%增加 0.20 個百分點。**

◆ **109 年本市網際網路使用率為 86.74%，較 108 年 86.00%增加 0.74 個百分點；109 年本市汽機車普及率各為 64.78%及 90.36%，較 108 年汽車普及率 64.77%增加 0.01 個百分點，機車普及率 92.67%減少 2.31 個百分點。**

(一)家庭住宅概況

在住宅權屬方面，109 年底本市住宅自有率為 90.69%，較 108 年之 89.34%增加 1.35 個百分點，居全國排名第 7 位，六都排名第 1 位。109 年底平均每戶居住坪數(含車位、走廊、陽台等)為 50.46 坪，較 108 年 49.46 坪增加 1.00 坪，居全國排名第 8 位，六都排名第 2 位。109 年底平均每人居住坪數為 17.90 坪，較 108 年 16.71 坪增加 1.19 坪，居全國排名第 10 位，六都排名第 1 位。109 年底自來水普及率為 99.81%，較 108 年 99.61%增加 0.20 個百分點，居全國排名第 7 位，六都排名第 3 位。(詳表 21、表 22)

表 21 臺南市近 5 年家庭住宅及設備狀況

年別	住宅自有率(%)	平均每戶居住坪數(坪)	平均每人居住坪數(坪)	自來水設備普及率(%)	主要設備普及率(%)										
					彩色電視機	電話機	洗衣機	熱水器	行動電話	冷暖氣機	汽車	機車	家用電腦	網際網路	有線電視頻道設備
105年	90.43	47.55	15.39	99.64	98.52	93.61	97.37	98.96	92.91	92.22	62.54	91.50	62.95	74.79	82.32
106年	89.12	49.34	16.02	99.87	98.75	91.86	98.40	98.77	93.01	94.00	64.74	89.76	61.02	78.69	82.59
107年	91.28	50.13	16.38	100.00	98.68	90.17	98.51	99.39	92.80	95.26	66.10	92.31	60.63	83.73	83.20
108年	89.34	49.46	16.71	99.61	97.61	88.71	97.60	99.20	93.07	92.84	64.77	92.67	61.31	86.00	83.14
109年	**90.69**	**50.46**	**17.90**	**99.81**	**98.20**	**86.39**	**99.20**	**99.66**	**94.44**	**96.29**	**64.78**	**90.36**	**58.35**	**86.74**	**81.4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備註1：住宅自用率為自用(戶內經常居住成員所擁有)比例＋不住在一起的配偶、父母或子女所擁有之比例。

備註2：98年(含)以前自有住宅之定義為「現住房屋所有權係屬戶內成員之任何一人或其直系親屬者」，自99年起配合人口及住宅普查，將住宅所有權屬不住在一起的配偶、父母或子女所擁有之比率從問項中分離統計。為利本市10年統計比較基準一致，故將二比例合併計算。

表 22 各縣市 109 年家庭住宅及設備狀況

區域別	住宅自有率(%)	平均每戶居住坪數(坪)	平均每人居住坪數(坪)	自來水設備普及率(%)	主要設備普及率(%)										
					彩色電視機	電話機	洗衣機	熱水器	行動電話	冷暖氣機	汽車	機車	家用電腦	網際網路	有線電視頻道設備
總平均	84.68	44.92	15.38	97.11	98.78	85.86	99.00	99.60	96.20	95.99	60.26	83.26	65.98	91.31	85.22
新北市	84.07	32.34	11.31	99.94	99.45	89.18	99.96	100.00	98.13	99.62	48.14	79.82	75.64	94.49	92.38
臺北市	83.80	31.71	10.54	100.00	98.65	90.65	99.59	100.00	98.70	99.40	49.54	61.34	81.84	96.06	95.00
桃園市	84.32	49.72	15.30	97.44	98.46	77.07	98.93	99.73	97.51	97.20	73.25	85.67	71.55	95.17	84.78
臺中市	80.68	50.95	17.04	99.40	98.77	84.44	99.45	99.76	96.65	93.32	70.53	89.01	71.31	94.40	81.03
臺南市	87.30	50.46	17.89	99.81	98.20	86.39	99.20	99.66	94.44	96.29	64.78	90.36	58.35	86.74	81.49
高雄市	84.04	47.81	16.49	98.69	98.61	83.99	98.25	99.35	96.06	96.61	57.92	91.51	60.55	93.38	86.53
宜蘭縣	83.19	50.26	17.09	95.56	97.77	88.50	97.36	94.49	96.74	93.63	67.62	88.17	56.24	87.84	80.42
新竹縣	88.23	62.79	19.38	83.03	99.15	83.67	98.90	99.64	96.28	94.68	82.42	84.86	73.87	90.75	86.77
苗栗縣	90.40	60.72	20.10	88.87	99.68	90.10	99.16	100.00	92.69	97.13	71.35	81.66	58.62	87.86	82.07
彰化縣	87.93	52.84	18.74	95.89	99.66	90.53	99.13	99.83	93.55	95.98	65.13	90.26	52.51	83.42	76.97
南投縣	89.39	58.37	20.92	95.45	97.88	88.72	97.23	99.60	95.23	72.75	71.71	86.24	54.58	83.31	79.21
雲林縣	87.43	49.56	17.39	100.00	99.77	88.12	98.32	99.76	88.77	94.17	62.98	84.39	43.15	77.79	69.90
嘉義縣	91.39	47.74	18.72	98.65	97.94	88.21	95.98	98.07	88.07	88.90	60.02	80.30	38.36	76.34	61.70
屏東縣	85.57	51.44	18.37	63.53	98.56	82.65	98.08	100.00	94.86	91.92	61.45	93.90	53.10	83.85	80.45
臺東縣	84.98	48.90	21.64	97.12	96.45	65.81	97.86	98.62	93.59	84.05	53.05	86.00	39.14	83.51	75.28
花蓮縣	77.46	44.83	17.24	91.28	97.70	75.92	98.30	98.54	96.36	91.19	61.28	84.36	42.69	89.70	77.07
澎湖縣	84.09	46.67	18.97	100.00	98.49	90.06	98.08	97.59	94.57	96.14	51.13	93.25	43.09	83.30	89.57
基隆市	87.16	34.13	12.93	99.05	99.34	87.77	99.02	99.68	95.79	96.44	33.99	66.85	56.05	86.75	89.04
新竹市	83.70	48.75	16.20	100.00	98.67	81.70	98.66	99.68	95.62	97.64	63.74	88.07	69.99	94.94	88.02
嘉義市	84.05	54.59	19.02	100.00	98.38	86.35	98.71	100.00	96.71	97.06	65.98	91.85	60.50	90.61	79.6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備註：住宅自用率為自用(戶內經常居住成員所擁有)比例＋不住在一起的配偶、父母或子女所擁有之比例。

(二)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

觀察家庭各項現代化主要設備普及率，由表 21 及表 22 可得以下情形：

1.行動電話普及率高於家用電話普及率：隨著智慧型手機等行動通訊產品不斷推陳出新，行動電話在短短 10 餘年間普及率已達九成以上，逐漸成為本市市民極重要之通訊工具。109 年本市行動電話普及率 94.44%，而與行動電話同質性甚高之家用電話，其普及率至 109 年則下降至 86.39%。

2.網際網路普及率逐年成長：隨著資訊科技、通訊設備的蓬勃發展，網際網路之使用已慢慢深入每個家庭，惟智慧型行動電話上網之便利性，部份取代電腦上網功能，109 年底本市家用電腦普及率降低為 58.35%，網際網路使用率上升至 86.74%，顯示一般家庭使用資訊化設備已非常普遍。

3.汽機車普及率高：109 年底本市家庭汽車普及率為 64.78%、機車普及率 90.36%，較 108 年汽車普及率 64.77 增加 0.01 個百分點，機車普及率 92.67 減少 2.31 個百分點；平均每 10 戶家庭有 6 戶有汽車，9 戶有機車，普及率十分高，顯示市民大部分仍習慣以汽、機車代步。

4.冷暖氣機普及率：全球暖化問題使氣溫的波動變化範圍加大，亦使得暑熱及寒冷時令人難以忍受，冷暖氣機亦成為家庭設備的必需品。109 年底本市冷暖氣機普及率為 96.29%，較 108 年 92.84%增加 3.45 個百分點。

(三)六都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概況

若與六都相較，109 年底本市機車普及率 90.36%，於六都中居第 2 位；汽車普及率 64.78%，於六都中居第 3 位；洗衣機普及率 99.20%，於六都中居第 4 位；冷暖氣機普及率 96.29%、熱水器普及率 99.66%，於六都中居第 5 位；彩色電視機普及率 98.20%、微波爐普及率 32.48%、空氣清淨機普及率 21.50%、吸塵器普及率 41.76%及行動電話普及率 94.44%於六都中居第 6 位。(詳表 23)

表 23 六都 109 年家庭主要設備普及率

單位：%

區域別	機車	排名	汽車	排名	彩色電視機	排名	洗衣機	排名	微波爐	排名	冷暖氣機	排名	熱水器	排名	空氣清淨機	排名	吸塵器	排名	行動電話	排名
總平均	83.26		60.26		98.78		99.00		43.57		95.99		99.60		22.45		49.77		96.20	
新北市	79.82	5	48.14	6	99.45	1	99.96	1	53.32	2	99.62	1	100.00	1	25.84	2	57.21	2	98.13	2
臺北市	61.34	6	49.54	5	98.65	3	99.59	2	54.62	1	99.40	2	100.00	1	28.03	1	60.23	1	98.70	1
桃園市	85.67	4	73.25	1	98.46	5	98.93	5	52.14	3	97.20	3	99.73	4	23.08	5	55.71	3	97.51	3
臺中市	89.01	3	70.53	2	98.77	2	99.45	3	44.80	4	93.32	6	99.76	3	24.74	4	52.32	4	96.65	4
臺南市	**90.36**	**2**	**64.78**	**3**	**98.20**	**6**	**99.20**	**4**	**32.48**	**6**	**96.29**	**5**	**99.66**	**5**	**21.50**	**6**	**41.76**	**6**	**94.44**	**6**
高雄市	91.51	1	57.92	4	98.61	4	98.25	6	32.91	5	96.61	4	99.35	6	25.40	3	45.22	5	96.06	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八、依經濟戶長特性平均家庭收支情形

◆ **近五年男、女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男性皆高於女性，105 年至 109 年差距皆在 20 萬元以上，僅 108 年差距則拉近約 15 萬元，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近 5 年成長幅度 2.13%較女性 1.64%略高 0.48 個百分點。**

◆ **近五年男性經濟戶長家庭於「菸酒及檳榔」、「交通」、「通訊」、「教育」、「餐廳及旅館」等類別之消費支出占比高於女性；而女性經濟戶長家庭於「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醫療保健」等類別之消費支出占比高於男性。**

◆ **109 年經濟戶長教育程度以「研究所及以上」的家庭消費支出 943,815 元最多，「專科」的家庭消費支出 859,510 元次之。**

◆ **109 年經濟戶長按行業別分，以「工業」的家庭消費支出 827,414 元最多，按職業別分，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的家庭消費支出 1,163,485 元最多。**

(一)男、女性經濟戶長家庭概況

109 年底本市家庭戶數共 699,095 戶，其中男性經濟戶長戶數為 497,003 戶，女性 202,092 戶，男性比女性多 294,910 戶，差距為近五年最多。

本市近 5 年女性經濟戶長戶數，僅 106 年至 108 年呈遞增趨勢，108 年至 109 年轉為遞減趨勢。

◆ 觀察不同性別經濟戶長之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109 年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971,995 元，較 108 年 951,469 元增加 20,526 元 (2.16%)；女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737,270 元，較 108 年

799,881 元減少 62,611 元(減少 7.83%)。近五年來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皆高於女性，105 年至 109 年差距皆在 20 萬元以上，僅 108 年差距則拉近約 15 萬元，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近 5 年成長幅度 2.13%較女性 1.64%略高 0.48 個百分點。(詳表 24、圖 9)

表 24 臺南市不同性別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消費支出

項目	戶數(戶)		可支配所得(元)		消費支出(元)		平均消費傾向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05年	474,016	200,217	951,760	725,341	737,952	598,108	0.78	0.82
106年	483,294	197,443	978,763	715,948	757,102	586,069	0.77	0.82
107年	486,807	199,066	959,549	750,627	767,498	594,772	0.80	0.79
108年	476,021	216,268	951,469	799,881	759,016	616,340	0.80	0.77
109年	**497,003**	**202,092**	**971,995**	**737,270**	**760,237**	**590,913**	**0.78**	**0.8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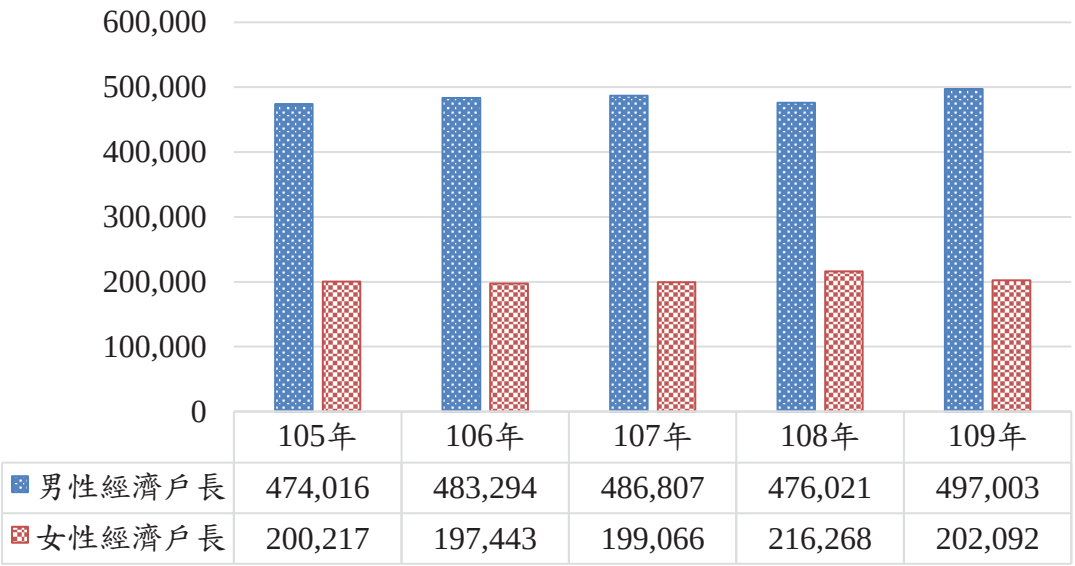

圖 9 臺南市不同性別經濟戶長戶數分布圖

(二)男、女性經濟戶長消費支出概況

在消費支出方面，男、女性經濟戶長消費支出占比前三名皆為「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醫療保健」及「食品及非酒精飲料」，三者合計占比皆超過五成；近五年男性經濟戶長家庭於「菸酒及檳榔」、「交通」、「通訊」、「教育」及「餐廳及旅館」等類別之消費支出占比皆高於女性；而女性經濟戶長家庭於「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及「醫療保健」等類別之消費支出占比皆高於男性。(詳表 25)

表 25 臺南市近 5 年不同性別經濟戶長家庭消費支出項目

單位：%

項目	性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食品及非酒精飲料	男	15.79	15.26	15.51	15.19	15.49
	女	14.90	14.95	15.43	15.63	15.09
菸酒及檳榔	男	1.41	1.30	1.39	1.42	1.14
	女	0.78	0.67	0.77	0.79	0.61
衣著鞋襪及服飾用品	男	2.46	2.42	2.26	2.11	2.28
	女	2.38	2.51	2.22	2.17	2.30
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	男	20.66	20.46	21.04	20.29	21.11
	女	23.52	23.53	24.00	23.52	25.08
家具設備及家務維護	男	2.23	2.44	2.11	2.23	2.55
	女	2.19	2.03	2.18	2.19	2.26
醫療保健	男	16.16	17.23	16.22	17.36	18.29
	女	17.88	17.44	19.34	19.65	20.37
交通	男	11.91	11.02	11.04	10.02	10.70
	女	9.29	9.78	8.26	7.85	8.31
通訊	男	3.56	3.42	3.15	3.06	2.84
	女	3.33	3.33	3.13	2.80	2.76
休閒與文化	男	4.08	4.06	4.22	4.28	2.96
	女	4.81	4.05	3.88	4.75	2.93
教育	男	4.03	3.98	4.00	3.71	3.90
	女	3.30	3.06	2.40	2.29	2.33
餐廳及旅館	男	12.73	13.23	13.88	15.60	14.07
	女	12.00	12.92	13.24	13.06	12.56
什項消費	男	4.99	5.20	5.19	4.74	4.68
	女	5.64	5.74	5.16	5.29	5.4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三)經濟戶長教育程度概況

109 年以經濟戶長教育程度為「研究所及以上」的家庭消費支出 997,469 元最多，「專科」859,510 元次之，「大學」824,658 元再次之，接著依序為「高職」709,959 元、「高中」702,926 元、「國(初)中」621,229 元、「國小及以下」468,735 元。(詳表 26)

表 26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家庭消費支出-按經濟戶長教育程度分

單位：元

年別	總平均	國小及以下	國(初)中	高中	高職	專科	大學	研究所及以上
105年	696,425	448,357	625,409	691,490	733,655	810,272	805,355	1,058,782
106年	707,495	431,772	652,521	681,930	749,978	773,239	868,409	1,040,031
107年	717,367	445,901	660,423	704,354	715,349	819,557	846,065	1,008,589
108年	714,445	455,731	663,853	694,708	712,033	786,478	868,247	943,815
109年	**711,289**	**468,735**	**621,229**	**702,926**	**709,959**	**859,510**	**824,658**	**997,46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附註：109年起依據我國「教育程度取得標準分類」及OECD教育程度之定義，在學或肄業者由「目前就讀或肄業學校」，修改為「在學或肄業之前最高學歷」。

(四)經濟戶長行職業概況

109 年以經濟戶長行業別為「工業」的家庭消費支出 827,414 元最多，「服務業」785,233 元次之，「農業」590,903 元再次之，以「無業者」443,251 元最少，其中經濟戶長行業別為「農業」及「工業」者家庭消費支出為近五年最高。(詳表 27)

109 年以經濟戶長職業別為「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的家庭消費支出 1,163,485 元最多，「專業人員」995,310 元次之，「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908,891 元再次之，其中經濟戶長職業別為「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及「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者家庭消費支出為近五年最高。(詳表 28、圖 10)

表 27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家庭消費支出-按經濟戶長行業別分

單位:元

年別	總平均	農業	工業	服務業	無業者
105年	696,425	548,000	779,623	786,671	419,467
106年	707,495	548,913	817,136	779,278	417,747
107年	717,367	546,276	812,585	779,361	458,056
108年	714,445	551,829	795,019	799,844	455,321
109年	**711,289**	**590,903**	**827,414**	**785,233**	**443,25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表 28 臺南市近 5 年平均家庭消費支出-按經濟戶長職業別分

單位:元

年別	總平均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專業人員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事務支援人員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其他
105年	696,425	1,149,976	1,028,703	882,894	765,139	705,894	549,751	737,380	693,908	551,113	425,454
106年	707,495	1,054,516	1,046,477	916,746	696,903	714,831	552,429	788,376	714,199	506,713	432,785
107年	717,367	1,161,789	971,825	936,862	721,354	666,239	513,747	819,564	709,692	593,623	465,380
108年	714,445	1,011,406	987,705	964,210	807,084	687,350	545,313	734,244	740,030	561,379	462,487
109年	**711,289**	**1,163,485**	**995,310**	**908,891**	**722,641**	**725,457**	**576,650**	**773,932**	**723,377**	**622,439**	**458,56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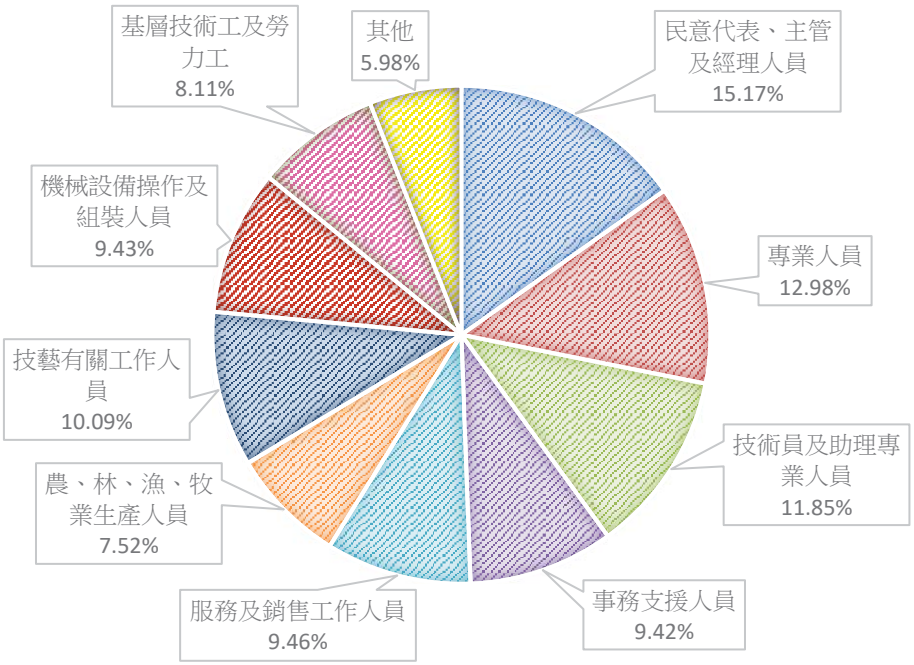

圖 10 臺南市 109 年經濟戶長平均家庭消費支出職業別分布

參、 結語

一、近 5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及就業人數呈逐年減少趨勢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為 2.82 人，平均每戶成年人數 2.38 人，平均每戶就業人數 1.37 人，平均每戶所得收入者 1.64 人，較 108 年家庭平均每戶人口數 2.96 人減少 0.14 人，平均每戶成年人數 2.52 人減少 0.14 人，平均每戶就業人數 1.45 人減少 0.08 人，平均每戶所得收入者 1.73 人減少 0.09 人。

近 5 年平均每戶人口數呈逐年遞減趨勢。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每戶就業人數占戶內人數之比率為 48.51%，觀察近 5 年就業人數占戶內人數之比率資料，呈逐年遞減趨勢。

二、本市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 105 年至 107 年間呈遞增趨勢，惟 108 年出現遞減現象，至 109 年又呈遞增趨勢

109 年本市家庭平均經常性收入為 1,132,515 元，較 108 年 1,120,897 元增加 11,618 元(1.04%)；105 年至 107 年間呈遞增趨勢，108 年出現遞減現象，至 109 年又呈現遞增趨勢。

三、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按教育程度分，以大學學歷最多，高職次之；按年齡層分，以 65 歲及以上比例最高，其次為 55~64 歲

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依教育程度分，以大學學歷占 23.99%最多，高職占 19.34%次之，較 108 年大學學歷占 26.19%減少 2.20 個百分點，高職占 17.39%增加 1.95 個百分點；按年齡層分，109 年以 65 歲及以上占 22.69%最高，其次為 55~64 歲占 21.19%，較 108 年 65 歲及以上占 20.69%增加 2.00 個百分比，55~64 歲占 21.52%減少 0.33 個百分比。

四、109 本市所得收入者按行業別分，以服務業最多，工業次之;按職業別分，除其他類別外，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最多，其次為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109 年本市所得收入者按行業別分以服務業占 37.45%最高，工業占 34.58%次之，與 108 年相比，僅無業者人數呈正成長，餘皆為負成長;按職業別分，除其他業別外，以服務及銷售人員占 14.94%最多，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占 12.93%次之。

五、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以受僱人員報酬占比重最高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所得收入總計為 1,086,475 元，較 108 年 1,079,174 元增加 7,301 元(0.68%)；所得收入來源以受僱人員報酬 606,751 元占家庭所得收入比重 55.85%最高。與 108 年比較，以經常移轉收入增加 13,118 元最多。

六、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支出以「三代家庭」最高，若剔除戶量影響因素，則以「單人家庭」最高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支出以「三代家庭」1,089,893 元為最高，若剔除戶量影響因素，平均每人消費支出則以「單人家庭」321,167 元最高。

109 年除了「祖孫家庭」與「三代家庭」以「醫療保健」支出占比最高外，其餘各類型家庭皆以「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之支出為大宗。

七、109 年本市家庭可支配所得按戶數分，第 5 等分位組為第 1 等分位組之 6.05 倍，為近 5 年所得差距倍數最低

109 年本市家庭可支配所得 904,141 元，較 108 年 904,114 元增加

27 元。

依家庭可支配所得按戶數分成五等分，第 5 等分位組為第 1 等分位組之 6.05 倍，較 108 年減少 0.12 倍，為近 5 年所得差距倍數最低。

八、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較 108 年增加、消費性支出較 108 年減少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182,334 元，較 108 年 175,060 元增加 7,274 元(4.16%)，以社會保險之移轉支出 111,611 元占 62.21%最高。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消費性支出 711,289 元，較 108 年 714,445 元減少 3,156 元(減少 0.44%)，以住宅設備、醫療保健、飲食為主要支出目的。

109 年本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傾向為 78.67%，平均每戶家庭儲蓄傾向為 21.33%。簡言之，即本市家庭在 100 元可支配所得中，有 78.67 元用於消費，其餘 21.33 元則為儲蓄。

九、109 年本市行動電話普及率、網際網路使用率呈上升趨勢；市民大部分仍習慣以汽、機車代步

109 年底本市住宅自有率為 90.69%，平均每戶居住坪數為 50.46 坪，自來水普及率達 99.81%。

109 年底本市家庭主要設備如彩色電視機、洗衣機、熱水器、行動電話及冷暖氣機之普及率均達 9 成以上，已近全面普及。109 年本市行動電話普及率 94.44%，高於市用電話普及率 86.39%，兩者皆為本市市民極重要的通訊工具；網際網路使用率亦成長為 86.74%。市民大部分仍習慣以汽、機車代步，平均每 10 戶家庭有 6 戶有汽車，9 戶有機車。

十、109 年本市男性經濟戶長戶數仍多於女性，差距為近五年最多

109 年底本市家庭戶數共 699,095 戶，其中男性經濟戶長戶數為 497,003 戶，女性 202,092 戶，男性比女性多 294,910 戶，差距為近五年最多。

十一、 近 5 年來本市男性經濟戶長可支配所得皆高於女性，108 年差距約 15 萬元，為近 5 年來最低，109 年又回升差距為 20 萬元以上

觀察不同性別經濟戶長之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109 年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971,995 元，較 108 年 951,469 元增加 20,526 元(2.16%)；女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為 737,270 元，較 108 年 799,881 元減少 62,611 元(減少 7.83%)。近五年來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皆高於女性，105 年至 109 年差距皆在 20 萬元以上，僅 108 年差距則拉近約 15 萬元，男性經濟戶長家庭可支配所得近 5 年成長幅度 2.13%較女性 1.64%略高 0.48 個百分點。

十二、 109 年本市經濟戶長按行業別分，以「工業」家庭消費支出最多，按職業別分，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的家庭消費支出最多

109 年以經濟戶長行業別為「工業」的家庭消費支出最多，「服務業」次之，「農業」再次之，以「無業者」最少，其中經濟戶長行業別為「農業」及「工業」者家庭消費支出為近五年最高。

109 年以經濟戶長職業別為「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的家庭消費支出最多，「專業人員」次之，「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再次之，其中經濟戶長職業別為「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及「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者家庭消費支出為近五年最高。

十三、 110 年最低生活費提升為 13,304 元，為近十年最高

最低生活費係由中央、直轄市主管機關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公布當地區最近一年每人可支配所得中位數 60%定之。最低生活費因應不同地區生活水準每年檢視調整，以保障弱勢民眾基本之經濟安全本市 107 年至 109 年最低生活費維持為 12,388 元，至本(110)上升為 13,304 元。

肆、 名詞定義

一、戶內人口：

(一) 係指與戶籍戶長同戶籍且共同生活者為原則。

(二) 與戶籍戶長同戶籍，但在外生活如：

1. 其個人所得 50%以上提供家用。
2. 其個人生活費用 50%以上由家庭供給。
3. 其個人所得提供金額占該戶家計費用 50%以上。

註：若該員居住國外或金馬地區，雖符合上列條件之一，不得視為戶內人口；其提供之金額應列為從國外移轉收入。

(三) 與戶籍戶長非同戶籍，但共同生活而具上列情形者：(同上(二))

二、就業人口：係指年滿 15 歲以上人口在調查標準期（1 年）內，合乎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 凡從事有酬工作達 6 個月以上，且年內收入達 143,000 元以上者（雇主及自營作業者不受收入金額限制）。

(二) 原有職業但在標準期內因傷病、休假、天氣惡劣、災害、勞資爭議、工作場所整修及季節性休閒等原因暫未工作而年內領有 143,000 元以上之勞動報酬者（不包括賠償金及醫藥費）。

(三) 在學學生，於課餘兼任有酬工作，工作期間達 6 個月以上，且年內收入達 143,000 元以上者。

(四) 年滿 15 歲以上，每週工作 15 個小時以上，或每天工作 3 小時以上，達 6 個月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五) 在學學生，於家庭經營之非公司企業內每週工作 15 小時以上，或每天工作 3 小時以上，達 6 個月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三、**受僱人員報酬**：指戶內人員從服務處所獲得之全部收入(包括本職及兼職)。

四、**產業主所得**：指戶內成員經營家庭非公司企業，賺得之淨盈餘。

五、**財產所得收入**：係指財產提供他人使用而獲得之報酬，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入及租金收入等。

六、**家庭組織型態**：

(一) 單人家庭：指該戶僅一人居住。

(二) 夫婦家庭：指該戶僅夫婦二人居住。

(三) 單親家庭：指該戶成員為父或母親其中一人，以及至少一位未婚子女所組成，但可能含有同住之已婚子女，或其他非直系親屬，如兄弟姊妹。

(四) 核心家庭：指該戶成員為父及母親，以及至少一位未婚子女所組成，但可能含有同住之已婚子女，或其他非直系親屬。

(五) 祖孫家庭：指該戶成員為祖父（母）輩及至少一位未婚孫子（女）輩，且第二代直系親屬（父母輩）不為戶內人口，但可能含有同住之第二代非直系親屬。

(六) 三代家庭：指該戶成員為祖父（母）輩、父（母）輩及至少一位未婚孫子（女）輩，但可能還含有其他非直系親屬同住。

(七) 其他家庭：凡無法歸於以上型態者均屬之。

七、**所得總額(經常性收入)**＝受僱人員報酬+產業主所得＋財產所得收入＋自用住宅及其他營建物設算租金（含折舊）＋經常移轉收入＋雜項收入

八、**可支配所得**＝受僱人員報酬+產業主所得+財產所得收入+自用住宅及其他營建物設算租金+經常移轉收入+雜項收入－非消費支出=消費+儲蓄

九、**經常移轉收入**：從私人＋從政府＋社會保險受益＋從企業＋從國外之收入。

十、**非消費支出**＝利息支出+財產所得支出

十一、**消費傾向**：消費支出在可支配所得中所占的百分比。

十二、**儲蓄傾向**：儲蓄在可支配所得中所占的百分比。

十三、**經濟戶長**：

(一) 係指戶內成員中，收入最多且負責維持家庭主要生計者。

(二) 如某成員收入雖較其他成員為多，但並未負擔家庭主要生計，不視為經濟戶長，而以收入次多且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為經濟戶長。

(三) 若該戶內有二人以上，其收入相若，且負擔家計之重要性亦相差無幾，則以年長者為經濟戶長。

(四) 如該戶各成員均無職業又無收入，則以戶籍戶長為經濟戶長。

伍、 附錄

一、家庭收支所得收入結構圖

(一) 收入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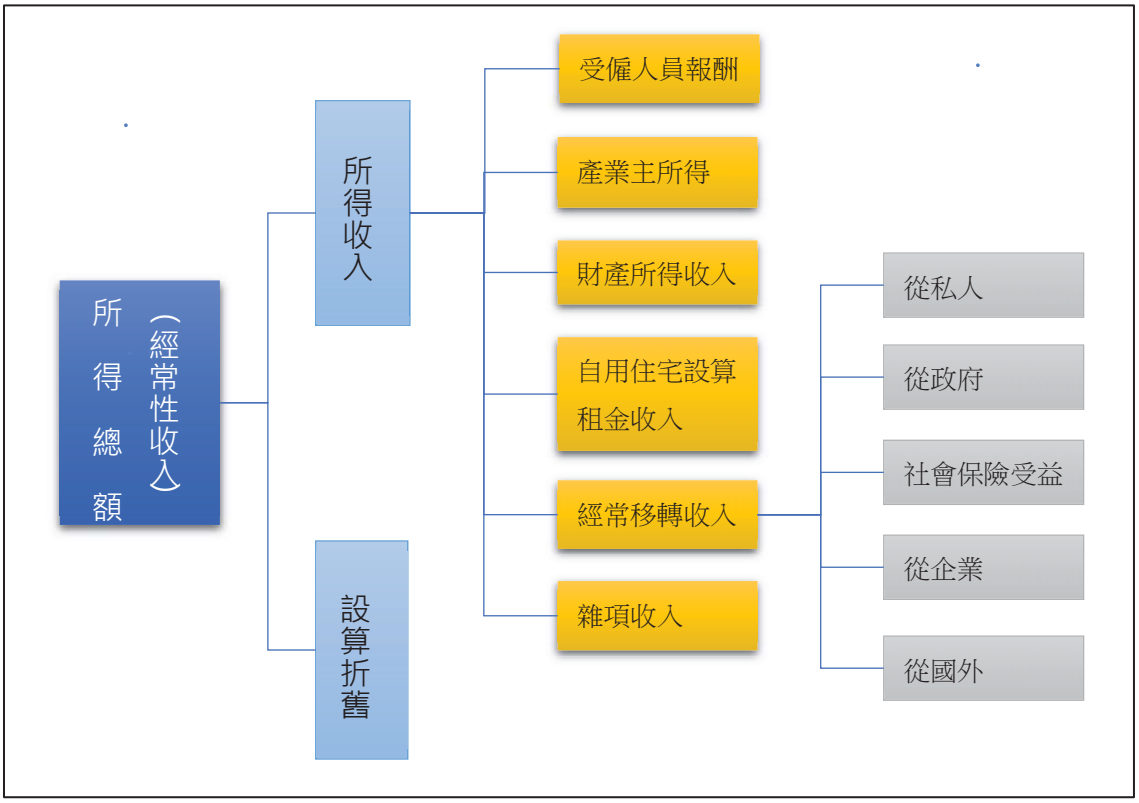

(二) 支出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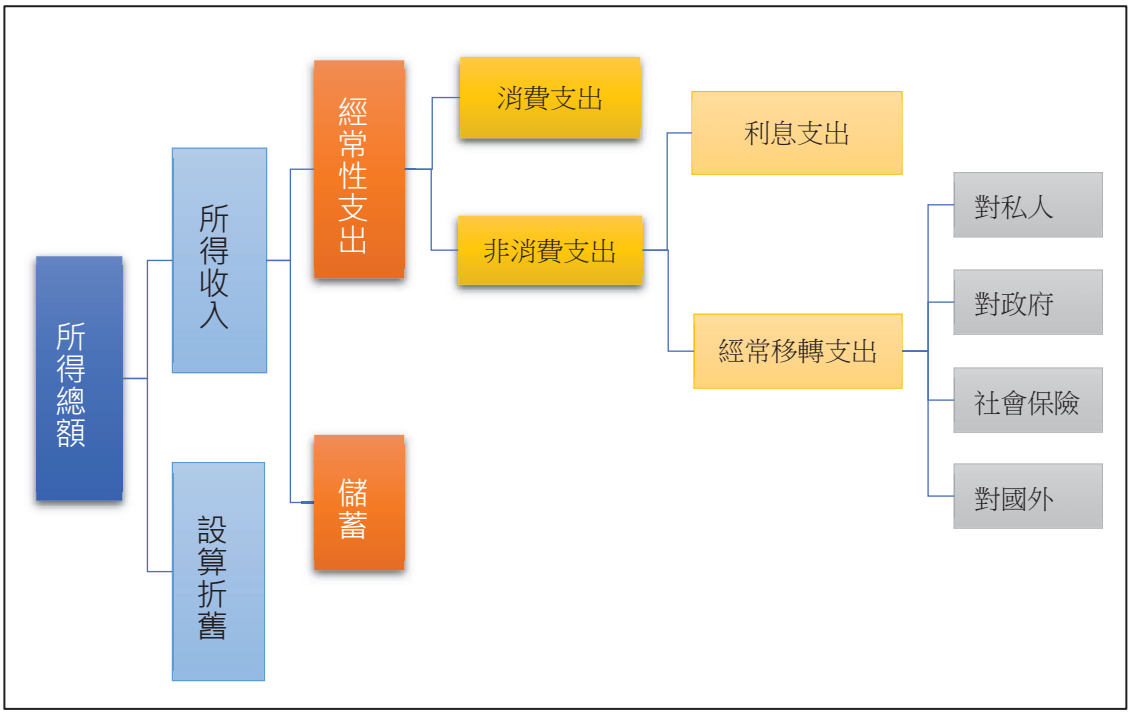

二、本市家庭收支與六都比較表

單位:元、%

		臺灣地區	新北市	臺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經常性收入	108年	1,335,845	1,387,812	1,839,410	1,434,755	1,357,725	1,120,897	1,291,257
	109年	1,356,343	1,426,111	1,831,867	1,462,219	1,354,544	1,132,515	1,289,257
	增減數	20,498	38,299	-7,543	27,464	-3,182	11,618	-2,000
	增減比率	1.53	2.76	-0.41	1.91	-0.23	1.04	-0.15
經常性支出	108年	1,043,664	1,028,484	1,453,122	1,097,938	1,110,432	889,505	1,052,227
	109年	1,029,171	1,009,118	1,403,085	1,120,267	1,074,900	893,623	1,012,250
	增減數	-14,493	-19,366	-50,036	22,329	-35,532	4,118	-39,977
	增減比率	-1.39	-1.88	-3.44	2.03	-3.20	0.46	-3.80
可支配所得	108年	1,059,731	1,102,332	1,422,400	1,147,356	1,082,584	904,114	1,014,869
	109年	1,079,648	1,134,884	1,422,856	1,182,717	1,082,645	904,141	1,017,796
	增減數	19,917	32,552	456	35,361	61	27	2,927
	增減比率	1.88	2.95	0.03	3.08	0.01	0.00	0.29
消費性支出	108年	829,199	810,975	1,152,501	853,095	894,519	714,445	842,428
	109年	815,100	791,454	1,109,351	878,957	867,844	711,289	805,946
	增減數	-14,099	-19,521	-43,150	25,862	-26,675	-3,156	-36,482
	增減比率	-1.70	-2.41	-3.74	3.03	-2.98	-0.44	-4.33
儲蓄	108年	230,532	291,357	269,900	294,261	188,065	189,669	172,441
	109年	264,548	343,429	313,505	303,760	214,801	192,852	211,850
	增減數	34,016	52,073	43,606	9,499	26,736	3,183	39,408
	增減比率	14.76	17.87	16.16	3.23	14.22	1.68	22.85

註：本表數字係以四捨五入法計列，故計算上有些數字會跟實際有所出入。

三、本市 109 年家庭收支與臺灣地區比較表

項目別 縣市別	經常性收入		經常性支出		可支配所得		儲蓄	
	109年 金額(元)	排名	109年 金額(元)	排名	109年 金額(元)	排名	109年 金額(元)	排名
臺灣地區	1,356,343		1,029,171		1,079,648		264,548	
新北市	1,426,111	5	1,009,118	7	1,134,884	5	343,429	1
臺北市	1,831,867	1	1,403,085	1	1,422,856	1	313,505	4
桃園市	1,462,219	4	1,120,267	4	1,182,717	4	303,760	5
臺中市	1,354,544	6	1,074,900	5	1,082,645	6	214,801	14
臺南市	1,132,515	12	893,623	10	904,141	13	192,852	19
高雄市	1,289,257	7	1,012,250	6	1,017,796	8	211,850	16
宜蘭縣	1,175,248	10	933,377	8	959,374	10	204,988	18
新竹縣	1,713,251	3	1,361,943	2	1,294,404	2	257,839	9
苗栗縣	1,204,202	9	870,864	12	970,239	9	291,136	7
彰化縣	1,032,543	17	752,819	18	845,399	17	243,247	11
南投縣	1,036,424	16	783,964	14	845,536	16	213,641	15
雲林縣	1,017,294	18	782,188	15	830,718	18	205,874	17
嘉義縣	927,266	20	722,958	19	781,236	19	183,596	20
屏東縣	1,089,496	14	843,329	13	891,979	14	221,179	13
臺東縣	946,168	19	637,212	20	764,655	20	254,128	10
花蓮縣	1,059,113	15	761,363	16	873,311	15	271,136	8
澎湖縣	1,115,176	13	754,252	17	919,475	12	336,759	3
基隆市	1,155,653	11	877,597	11	946,221	11	229,366	12
新竹市	1,733,435	2	1,280,140	3	1,294,305	3	338,764	2
嘉義市	1,261,225	8	925,459	9	1,045,590	7	299,760	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註:本表數字係以四捨五入法計列，故計算上有些數字會跟實際有所出入

四、近 6 年本市家庭收支與六都比較表

1. 經常性收入：

單位:元、%

期間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排名	109年較104年增減數	109年較104年增減率
臺灣地區	1,224,600	1,253,389	1,292,578	1,310,447	1,335,845	1,356,343		131,743	10.76
新北市	1,238,890	1,294,607	1,337,740	1,363,375	1,387,812	1,426,111	5	187,221	15.11
臺北市	1,697,894	1,688,289	1,767,413	1,767,002	1,839,410	1,831,867	1	133,973	7.89
桃園市	1,348,342	1,357,694	1,379,145	1,442,187	1,434,755	1,462,219	4	113,877	8.45
臺中市	1,222,101	1,193,624	1,308,936	1,342,041	1,357,725	1,354,544	6	132,443	10.84
臺南市	**1,044,744**	**1,102,273**	**1,121,261**	**1,132,138**	**1,120,897**	**1,132,515**	**12**	87,771	8.40
高雄市	1,205,656	1,227,028	1,247,558	1,281,434	1,291,257	1,289,257	7	83,601	6.93

2. 經常性支出：

單位:元、%

期間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排名	109年較104年增減數	109年較104年增減率
臺灣地區	962,035	978,268	1,023,841	1,024,086	1,043,664	1,029,171		67,136	6.98
新北市	977,948	983,949	1,042,684	1,043,924	1,028,484	1,009,118	7	31,170	3.19
臺北市	1,273,766	1,273,261	1,384,488	1,352,669	1,453,122	1,403,085	1	129,319	10.15
桃園市	1,054,915	1,061,946	1,111,157	1,150,408	1,097,938	1,120,267	4	65,352	6.20
臺中市	976,072	960,322	1,061,337	1,079,881	1,110,432	1,074,900	5	98,828	10.13
臺南市	**845,424**	**875,396**	**884,159**	**904,532**	**889,505**	**893,623**	**10**	48,199	5.70
高雄市	951,688	988,912	996,311	1,009,320	1,052,227	1,012,250	6	60,562	6.36

3. 可支配所得：

單位:元、%

期間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排名	109年較104年增減數	109年較104年增減率
臺灣地區	964,895	993,115	1,018,941	1,036,304	1,059,731	1,079,648		114,753	11.89
新北市	959,507	1,011,072	1,046,576	1,069,349	1,102,332	1,134,884	5	175,377	18.28
臺北市	1,314,031	1,320,834	1,344,538	1,379,305	1,422,400	1,422,856	1	108,825	8.28
桃園市	1,073,806	1,087,073	1,105,711	1,129,990	1,147,356	1,182,717	4	108,911	10.14
臺中市	970,157	949,050	1,033,169	1,065,509	1,082,584	1,082,645	6	112,488	11.59
臺南市	**837,530**	**884,524**	**902,536**	**898,912**	**904,114**	**904,141**	**13**	66,611	7.95
高雄市	946,918	964,009	985,517	1,003,178	1,014,869	1,017,796	8	70,878	7.49

4. 消費支出：

單位:元、%

期間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排名	109年較104年增減數	109年較104年增減率
臺灣地區	759,647	776,811	811,670	811,359	829,199	815,100		55,453	7.30
新北市	765,476	771,154	823,461	820,520	810,975	791,454	7	25,978	3.39
臺北市	1,005,898	1,025,150	1,080,904	1,082,626	1,152,501	1,109,351	1	103,453	10.28
桃園市	821,563	831,228	879,508	901,666	853,095	878,957	4	57,394	6.99
臺中市	777,046	769,046	849,155	865,525	894,519	867,844	5	90,798	11.69
臺南市	**675,861**	**696,425**	**707,495**	**717,367**	**714,445**	**711,289**	**11**	35,428	5.24
高雄市	752,712	786,097	795,624	793,253	842,428	805,946	6	53,234	7.07

5. 儲蓄：

單位:元、%

期間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排名	109年較104年增減數	109年較104年增減率
臺灣地區	205,248	216,304	207,271	224,945	230,532	264,548		59,300	28.89
新北市	194,031	239,918	223,114	248,829	291,357	343,429	1	149,398	77.00
臺北市	308,133	295,684	263,634	296,679	269,900	313,505	4	5,372	1.74
桃園市	252,244	255,845	226,203	228,324	294,261	303,760	5	51,516	20.42
臺中市	193,111	180,003	184,013	199,984	188,065	214,801	14	21,690	11.23
臺南市	**161,669**	**188,099**	**195,040**	**181,545**	**189,669**	**192,852**	**19**	31,183	19.29
高雄市	194,207	177,912	189,892	209,926	172,441	211,850	16	17,643	9.08